农业院校试用教材

马克思主义哲学

五所农业院校编写组

陕西人民出版社

农业院校试用教材

马克思主义哲学

五所农业院校哲学教材编写组

陕西人民出版社

农业院校试用教材
马克思主义哲学
五所农业院校哲学教材编写组
陕西人民出版社出版
（西安北大街131号）
陕西省新华书店发行　陕西省印刷厂印刷
开本787×1092　1/32　印张11.75　字数244,000
1983年3月第1版　1983年3月第1次印刷
印数1—12,100
统一书号：2094·29　定价：0.92元

编 者 说 明

我们在多年的教学实践中，深感现有的哲学教材多适用于文科或理工科院校，而缺少适合农业院校的哲学教材。为适应农业院校哲学教学和农业工作者学习马克思主义哲学之急需，我们在五院校领导的支持帮助下，根据教育部1980年颁发的高等学校公共哲学课教学大纲，并参考其他哲学教材，编写了这本书，可供农业院校试用，也可供中等农业专科学校选择试用，农业科技工作者和广大从事农业工作的同志也可学习参考。

在这本教材中，我们力求完整、准确地阐述马克思主义哲学基本原理，贯彻理论联系实际的原则，体现党的十二大精神，吸取农业科学，以及有关自然科学和社会科学的新成果，总结建国以来我国农业生产的经验教训，帮助读者深入领会和掌握马克思主义哲学基本原理，树立科学的世界观和方法论，更好地为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服务。本书文字表述力求通俗简明，条理清楚。但由于我们水平有限，时间仓促，缺点、错误在所难免，恳望有关专家和读者批评指正。

1982年10月

目　录

第一章　绪　论……………………………………………………（ 1 ）
第一节　哲学和哲学的基本问题 ………………（ 1 ）
一、什么是哲学……………………………………（ 1 ）
二、哲学的基本问题………………………………（ 3 ）
第二节　唯物主义和唯心主义的产生、发展
……………………………………………（ 6 ）
一、唯心主义………………………………………（ 6 ）
二、唯物主义………………………………………（ 9 ）
第三节　马克思主义哲学的产生是哲学史上的伟
大革命 ……………………………………（ 13 ）
一、马克思主义哲学的产生……………………（ 13 ）
二、马克思主义哲学的创立是哲学上的伟大革命
……………………………………………（ 16 ）
三、马克思主义哲学的发展……………………（ 18 ）
第四节　农业工作者必须努力学习马克思主义哲
学 …………………………………………（ 20 ）
一、学习马克思主义哲学，是为了树立和巩固无产
阶级世界观，坚定从事农业工作的信心………（ 20 ）
二、学习马克思主义哲学，是为了掌握农业科学研
究的正确指导思想和方法……………………（ 21 ）
三、学习马克思主义哲学，批判唯心主义和形而上学
……………………………………………（ 22 ）
四、学习马克思主义哲学，是为了正确理解和贯彻

执行党的路线、方针、政策…………………… （22）
第二章　物质和意识……………………………… （25）
第一节　世界的物质性…………………………… （25）
一、世界的物质统一性…………………………… （25）
二、运动是物质的根本属性……………………… （32）
三、时间和空间…………………………………… （40）
第二节　意识的起源、本质和作用……………… （47）
一、意识的起源…………………………………… （47）
二、意识的本质…………………………………… （52）
三、意识的作用…………………………………… （57）
第三节　从实际出发　实事求是………………… （60）
一、从实际出发，实事求是，是辩证唯物主义世界观的根本原则…………………………………… （60）
二、实事求是，是毛泽东思想的灵魂…………… （62）
三、从我国实际出发，进行农业现代化建设…… （64）
第三章　对立统一规律…………………………… （68）
第一节　唯物辩证法是关于联系和发展的科学…………………………………………………… （68）
一、物质世界的联系和发展……………………… （68）
二、两种对立的发展观…………………………… （72）
三、对立统一规律是唯物辩证法的核心………… （74）
第二节　发展是对立面的统一和斗争…………… （76）
一、矛盾的同一性和斗争性……………………… （76）
二、相对的同一性和绝对的斗争性相结合推动事物的发展…………………………………………… （82）
三、内因和外因在事物发展中的作用…………… （90）
第三节　矛盾的普遍性和特殊性………………… （93）
一、矛盾的普遍性………………………………… （93）

二、矛盾的特殊性……………………………………………（94）
三、矛盾的普遍性和特殊性的关系……………………（102）
第四章 质量互变规律……………………………………（106）
第一节 质、量、度…………………………………（106）
一、质……………………………………………………（106）
二、量……………………………………………………（109）
三、度……………………………………………………（111）
第二节 量变和质变的相互转化……………………（113）
一、量变和质变…………………………………………（113）
二、质量互变是事物发展的普遍规律………………（116）
三、量变和质变形式的多样性………………………（118）
第三节 量变和质变的相互渗透……………………（120）
一、总的量变过程中的部分质变……………………（120）
二、质变过程中量的扩张……………………………（122）
三、事物发展的阶段性和连续性的统一……………（123）
第五章 否定之否定规律…………………………………（125）
第一节 辩证的否定…………………………………（125）
一、肯定和否定…………………………………………（125）
二、辩证的否定观………………………………………（126）
三、学习辩证否定观的意义…………………………（129）
第二节 否定之否定…………………………………（131）
一、事物发展的周期性………………………………（131）
二、事物发展的前进性和曲折性……………………（133）
三、否定之否定是事物发展的普遍规律……………（136）
第三节 新事物是不可战胜的………………………（139）
一、新事物与旧事物…………………………………（139）
二、新事物是不可战胜的……………………………（141）
第六章 唯物辩证法的基本范畴…………………………（143）

第一节　唯物辩证法的范畴及其作用…………（143）
一、什么是唯物辩证法的范畴……………………（143）
二、唯物辩证法范畴的作用………………………（144）
第二节　现象和本质……………………………（145）
一、现象和本质的含义……………………………（145）
二、现象和本质的辩证关系………………………（146）
三、透过现象，抓住本质…………………………（148）
第三节　形式和内容……………………………（149）
一、事物的形式和内容……………………………（149）
二、形式和内容的辩证关系………………………（150）
三、坚持形式和内容的统一………………………（153）
第四节　原因和结果……………………………（154）
一、事物的因果联系………………………………（154）
二、原因和结果的辩证关系………………………（156）
三、分析原因，研究结果…………………………（158）
第五节　必然性和偶然性………………………（159）
一、事物发展过程中的必然性和偶然性…………（159）
二、必然性和偶然性的辩证关系…………………（160）
三、透过偶然性，掌握必然性，实现由必然王国向
自由王国的飞跃………………………………（163）
第六节　可能性和现实性………………………（165）
一、可能性和现实性的含义………………………（165）
二、可能性和现实性的辩证关系…………………（167）
三、积极创造条件，促进现代化的实现…………（168）
第七章　认识和实践……………………………（170）
第一节　辩证唯物主义的认识论是能动的反映
论…………………………………………（170）
一、唯物主义认识论与唯心主义认识论的根本对

立……………………………………………………（170）
二、可知论与不可知论的根本对立………………（172）
三、辩证唯物主义认识论与旧唯物主义认识论的本质区别……………………………………………（174）
第二节 实践决定认识……………………………（176）
一、什么是实践……………………………………（176）
二、实践对认识的决定作用………………………（180）
第三节 认识的辩证发展过程…………………（185）
一、由实践到认识…………………………………（185）
二、由认识到实践…………………………………（192）
三、认识的反复性和无限性………………………（193）
第四节 辩证思维的方法…………………………（194）
一、归纳与演绎……………………………………（194）
二、分析与综合……………………………………（197）
三、抽象与具体……………………………………（199）
四、逻辑与历史……………………………………（202）
第八章 真 理……………………………………（205）
第一节 真理的客观性、绝对性和相对性………（205）
一、真理的客观性…………………………………（205）
二、真理的绝对性和相对性………………………（209）
第二节 实践是检验真理的标准………………（214）
一、检验真理的标准只能是社会实践……………（214）
二、实践标准的辩证性……………………………（218）
第三节 坚持真理 修正错误………………………（221）
一、真理和谬误……………………………………（221）
二、改造客观世界和改造主观世界………………（224）
三、为真理而斗争…………………………………（226）
第九章 历史唯物主义是科学的历史观………（229）

第一节　两种根本对立的历史观………………… （229）
一、社会存在和社会意识的关系问题是社会历史观的基本问题………………………………… （229）
二、马克思主义以前历史观的根本缺陷…………… （230）
三、历史唯物主义的创立是历史观的伟大变革…… （233）
第二节　社会存在和发展的物质条件…………… （237）
一、地理环境是社会发展的必要条件……………… （237）
二、适当的人口是社会发展的必要条件…………… （239）
三、生产方式是社会发展的决定因素……………… （241）
第十章　社会基本矛盾…………………………………… （246）
第一节　生产力和生产关系……………………… （246）
一、什么是生产力和生产关系……………………… （246）
二、生产力和生产关系的辩证关系………………… （250）
三、生产关系适合生产力发展状况的规律………… （254）
第二节　经济基础和上层建筑…………………… （257）
一、什么是经济基础和上层建筑…………………… （257）
二、经济基础和上层建筑的辩证关系……………… （261）
第三节　社会基本矛盾推动社会的发展………… （264）
一、社会基本矛盾运动的规律……………………… （264）
二、从原始社会到资本主义社会的社会基本矛盾运动…………………………………………… （266）
第四节　社会主义社会的基本矛盾……………… （269）
一、社会主义社会的建立…………………………… （269）
二、社会主义社会生产力和生产关系的矛盾运动…………………………………………… （271）
三、社会主义社会经济基础和上层建筑的矛盾运动…………………………………………… （274）
四、社会主义社会基本矛盾的特点………………… （276）

第十一章　阶级、国家和社会革命……………………（281）
第一节　阶级和阶级斗争………………………（281）
一、阶级的起源和实质……………………………（281）
二、阶级斗争在阶级社会发展中的作用……………（286）
三、社会主义社会的阶级和阶级斗争………………（289）
四、阶级的消灭…………………………………………（293）
第二节　国　家…………………………………（295）
一、国家的产生和实质……………………………（295）
二、国体和政体…………………………………………（297）
三、国家的职能…………………………………………（299）
四、国家的消亡…………………………………………（302）
第三节　社会革命………………………………（303）
一、社会革命的实质和作用………………………（303）
二、社会革命的根源和条件………………………（306）
三、社会革命的类型和形式………………………（307）
第十二章　社会意识及其形式……………………（311）
第一节　社会意识的一般特点………………（311）
一　社会意识是社会存在的反映…………………（311）
二　社会意识的相对独立性………………………（312）
第二节　社会意识的各种形式………………（316）
一　政治思想和法律思想…………………………（316）
二　道德……………………………………………（319）
三　科学……………………………………………（323）
四　艺术……………………………………………（325）
五　宗教……………………………………………（329）
第三节　建设社会主义的精神文明……………（333）
一　精神文明和物质文明…………………………（333）

二　精神文明是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的重要内
容……………………………………………（337）
三　努力建设社会主义的精神文明………………（340）
第十三章　人民群众和个人在历史上的作用…………（342）
第一节　人民群众是历史的创造者………………（342）
一　在人民群众作用问题上两种对立的历史观……（342）
二　人民群众创造历史的作用……………………（343）
第二节　个人在历史上的作用……………………（348）
一　杰出人物的历史作用…………………………（348）
二　无产阶级领袖的重大作用……………………（351）
第三节　树立群众观点，坚持党的群众路
线………………………………………（356）
一　党的群众观点…………………………………（356）
二　党的群众路线…………………………………（358）
后记…………………………………………………（361）

第一章　绪　　论

马克思主义是严密而完整的科学体系。它包括三个组成部分：哲学、政治经济学和科学社会主义，其中哲学是马克思主义全部学说的理论基础。

马克思主义哲学是辩证唯物主义和历史唯物主义，是无产阶级的世界观和方法论，是无产阶级和劳动群众认识世界和改造世界的理论武器，是以往科学和哲学发展的优秀成果的结晶。要对它有概括的了解，首先要对哲学的一般问题，哲学发展的基本线索，马克思主义哲学的产生、发展，及其特点等问题有初步了解。

第一节　哲学和哲学的基本问题

一、什么是哲学

哲学是关于世界观的理论体系。世界观是人们对于整个世界（自然、社会和人类思维）总的、根本的观点。它是人们在长期实践过程中逐渐形成的。世界观是人人都有的，不过在很多人那里往往处于自发的、不系统的状态，并没有上升到理论的高度。而哲学则是关于世界观的理论化和系统化了的学问。它是由一系列概念、范畴，经过严密论证，按照一定的逻辑建立起来的理论体系。

哲学是世界观，又是方法论。说它是世界观，因为它是

人们看待世界的根本观点，是对整个世界的看法；说它是方法论，因为它对研究和解决一切问题起指导作用，它是关于认识世界和改造世界的根本方法。这二者是一致的，是同一理论的不同方面。没有脱离世界观的方法论，也没有不表现为方法论的纯粹的世界观。

哲学是关于自然、社会和思维知识的概括和总结。它和各门具体科学之间既有区别又有联系。各门具体科学是研究世界的某一方面或某一领域的特殊规律。如力学是研究机械运动，物体位移的规律；化学是研究元素的性质、转化、化分和化合等化学运动的规律；生物学是研究生物（包括植物、动物和微生物）的结构、功能和发生、发展规律的科学。这些都属于自然科学。经济学主要是研究生产关系运动发展的规律；法学是研究法律的本质、作用和发生、发展的规律。这些都属于社会科学。哲学则不同，它研究的对象是整个世界一切事物的共同本质和普遍规律。如世界的本质是什么？是物质还是意识？世界上的事物是否运动、变化和发展？它们的发展有无客观规律？人能否认识和改造世界？等等。

哲学和各门具体科学又有联系，它们之间是一般和个别、普遍和特殊的关系。各门具体科学为哲学的发展提供科学依据，哲学则给具体科学提供世界观和方法论，是具体科学的指导思想和认识工具。二者既不能割裂，也不能相互代替。现代资产阶级实证主义鼓吹“取消论”，说什么“科学本身就是哲学”。他们打着维护科学的幌子，妄图用具体科学取代哲学。这种哲学论调，是极端虚伪的，实际上他们自己并没有真正的取消哲学，而是在贩卖他们的唯心主义和形

而上学的哲学。“代替论”的鼓吹者却胡说“自然科学的基础理论就是马克思主义哲学”，它歪曲了马克思主义哲学同自然科学的联系，混淆了一般同个别的区别，其实质是既否定马克思主义哲学的指导作用，又破坏了自然科学的基础理论研究工作。可见，“取消论”和“代替论”是从两个极端歪曲了哲学和具体科学的辩证关系，它们在理论上都是极其荒谬的，在实践上也是十分有害的。

二、哲学的基本问题

哲学涉及的问题很广泛，但基本问题只有一个，就是思维和存在，即意识和物质的关系问题。恩格斯指出：“全部哲学，特别是近代哲学的重大的基本问题，是思维和存在的关系问题。”①对于哲学的基本问题，只有马克思主义哲学第一次作了科学地表述，这是马克思主义在哲学上的一个伟大贡献。

思维和存在的关系问题之所以成为哲学的基本问题，主要是由于：第一，它是一切哲学家都必须首先回答而不能回避的问题。因为世界上的各种事物和现象，虽然多种多样，但归纳起来不外是两大类，即物质现象和精神现象。物质和精神是世界上所有事物和现象的最高概括，它们的关系是贯串于一切领域的最一般的关系。哲学既然是关于整个世界的普遍规律的科学，那么，研究哲学就必须首先回答什么是世界的本质这个问题。否则，就无法回答其它问题。哲学的任务是研究整个世界的一般规律，而不是象具体科学那样只研

①恩格斯：《路德维希·费尔巴哈和德国古典哲学的终结》，《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4卷，人民出版社1972年版，第219页。

究特殊领域的特殊规律，因此，把思维和存在的关系问题作为基本问题，正是哲学区别于其它科学的基本特征。第二，思维和存在的关系问题，是解决哲学上其它一切问题的前提和基础，决定着解决其它哲学问题的方向。对这个问题的回答不同，对世界的统一性是什么？世界是否运动、变化？它的发展有无客观规律等一系列问题的回答也就不同。第三，思维和存在的关系问题也是一切实践活动的基本问题。物质和精神、主体和客体的关系问题贯串于人们的一切实践活动，决定了人们认识世界和改造世界的态度和主张也不同，所以它是从事一切实际工作必须首先解决的问题。由此可见，思维和存在的关系问题之所以成为哲学的基本问题，是由于哲学的性质和研究对象所决定的。

哲学的基本问题包含两个方面的内容。第一个方面："什么是本原的，是精神，还是自然界？"①也就是说物质和精神何者是第一性的，何者是第二性的，哪个是本原，哪个是派生的？对哲学基本问题的第一个方面的不同回答，形成了哲学中的两大派别：凡认为物质是第一性的，精神是第二性的，是由物质派生的。世界的本原是物质，先有物质后有精神的，都属于唯物主义阵营；凡认为精神是第一性的，物质是第二性的，世界的本原是精神，物质是由精神派生的，则属于唯心主义阵营。凡是认为世界只有一个本原的，在哲学上都叫做一元论。有唯物主义的一元论，有唯心主义的一元论。哲学上的二元论，把物质和精神当作两个各自独

①恩格斯：《路德维希·费尔巴哈和德国古典哲学的终结》，《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4卷，人民出版社1972年版，第220页。

立、互相平行的世界本原，妄图调和唯物主义和唯心主义的对立，是摇摆于唯物主义和唯心主义之间的折衷主义哲学。二元论者企图证明“无限实体”（即上帝的存在）是“物质实体”和“精神实体”(即有限实体)的终极原因。归根到底，他们还是认为有一个离开物质而独立存在的精神的东西，并把这种精神的东西看作是世界的本原，最终必然倒向唯心主义。所以，任何真正独立的第三派别都是不存在的。一切哲学派别都由于对哲学基本问题第一方面的不同回答，而决定了他们不是属于唯物主义阵营，就是属于唯心主义阵营。

哲学基本问题的第二个方面：人们能不能认识世界？也就是说我们的思想对周围世界的关系是怎样的？或者思维和存在有没有同一性？对第二个方面的不同回答，区分可知论和不可知论。凡是肯定思维和存在具有同一性，主张现实世界是可以认识的，属于可知论；凡是否认思维和存在具有同一性，主张现实世界是不可认识的，属于不可知论。在哲学史上，绝大多数哲学家(包括唯物主义者和许多唯心主义者)都主张世界是可知的，只有少数哲学家，主张世界是不可知的。

哲学是有党性的。哲学上的“党性”、“党派”，就是指唯物主义和唯心主义这两条基本的哲学路线、两个基本的哲学派别，而不是指政治上的党派。列宁指出：“马克思和恩格斯在哲学上自始至终都是有党性的”。①“最新的哲学象在两千年前一样，也是有党性的。唯物主义和唯心主义按

①列宁：《唯物主义和经验批判主义》，《列宁选集》第2卷，人民出版社1972年版，第346页。

实质来说，是两个斗争着的党派”。①历史上，虽有各种思潮和派别，但都分属于这两大阵营。在当代，坚持哲学的党性原则，就是要贯彻辩证唯物主义原则，同唯心主义作斗争。

哲学是社会意识形态的一种形式，在阶级社会中，它具有阶级性，为一定的阶级服务。唯物主义与唯心主义两大阵营的斗争，一般来说，都是革命阶级与反动阶级的对立和斗争在哲学上的反映。不过，哲学是以高度抽象的形式反映现实。它同政治、法律等意识形态相比，离开经济基础较远，而且每个具体哲学观点的形成往往有各种原因，哲学上不同观点，不同学派的争论并不一定都是阶级斗争的反映，即使在马克思主义哲学内部，也会出现不同观点的争论。这些争论的情况是复杂的，有些是由于研究的着重点和角度不同，掌握的资料不同引起的；有些是由于论证的方法不同，认识的深入程度不同而引起的。所以，我们不能简单地把哲学上的一切不同学派、不同观点的对立都看作阶级斗争的反映。我们既不能否认阶级社会中哲学的阶级性，也不能把哲学上的具体斗争都简单地归结为阶级斗争。

第二节 唯物主义和唯心主义的产生、发展

一、唯心主义

（一）唯心主义产生的根源

唯心主义的萌芽是人类蒙昧无知的产物。在原始社会，由

---

①列宁：《唯物主义和经验批判主义》，《列宁选集》第2卷，人民出版社1972年版，第365页。

于社会生产力极其低下，人们的知识极端贫乏，他们不了解人体的生理结构和心理活动，因而不能科学地解释作梦现象，认为在人的肉体之外还存在着一种支配肉体活动的灵魂，人活着的时候，灵魂存在于肉体中，人死了，灵魂便离开肉体，这就是“灵魂不死”的观念；又由于人们对自然灾害无力抵抗，无法正确解释自然现象，于是把自然的力量神秘化，便产生了对自然物的崇拜，即原始的宗教观念；还因为人们对原始的家族等社会关系找不到合理的说明，从而形成了对祖先“灵魂”的崇拜。这种“灵魂不灭”及原始的宗教观念就是唯心主义的萌芽。

唯心主义的萌芽是由于生产力和知识水平低下的结果。但是为什么在生产力和文化科学水平提高之后，唯心主义哲学不但未被克服反而形成和发展了呢？这是有其深刻的社会阶级根源和认识论根源的。脑力劳动和体力劳动的分离是它产生的社会根源。随着生产力的发展，社会产生了分工，分出了专门从事脑力劳动的人，在以私有制为基础的社会中，被剥削阶级承担着全部沉重的体力劳动，被剥夺了从事精神文化活动的权利，脑力劳动成为剥削阶级的特权，他们颠倒地考察现实生活，往往片面夸大精神活动的作用，把精神当作社会生活中起决定作用的东西，就产生了唯心主义的观点。唯心主义的产生还有其阶级根源。一般说来，它反映了剥削阶级的利益，因而，反动剥削阶级和集团总是竭力维护和宣扬它，把传统的宗教唯心主义观念加以系统化、理论化，就形成了唯心主义哲学。唯心主义哲学的产生，还有认识论的根源。人们对客观事物的认识是一个复杂的辩证发展过程，如果把认识过程的某一个片断加以夸大和绝对化，就

会使认识脱离客观实际，陷入唯心主义。列宁指出："直线性和片面性，死板和僵化，主观主义和主观盲目性就是唯心主义的认识论根源。"①

（二）唯心主义的两种基本形式

唯心主义作为剥削阶级的哲学产生以后，在不同的历史时期，以不同的形式表现出来。

古代唯心主义哲学的基本思想是认为世界的本质是心灵、天命或理念世界，而不是物质。例如，古希腊哲学家柏拉图就认为"理念世界"是现实世界的本质，现实世界是"理念世界"的影子；中国战国时代孟子宣扬"万物皆备于我"，即万事万物的道理在我的内心里都具备了。尽管他们的说法不同，但对世界的本质都作了唯心主义的回答。在欧洲中世纪，宗教神学是占统治地位的思想，出现了用唯心主义为宗教的存在作辩护的"经院哲学"，使哲学成了"神学的婢女"。在中国长期的封建社会里，也存在过形形色色的唯心主义哲学，如汉代董仲舒宣扬"君权神授"，把神秘化了的"天"当成万物的主宰。近代的欧洲，资产阶级虽曾为了发展资本主义经济和科学技术，在哲学思想上用唯物主义同封建的神学唯心主义作过斗争，但在他们走上自己的下坡路以后，就宣传唯心主义。唯心主义的表现形式尽管纷繁多样，但最基本的不外两种形式，即主观唯心主义和客观唯心主义。例如英国十八世纪的贝克莱主张："存在就是被感知"。这种把物质说成是由人的感觉、意识决定的，就是

①列宁：《谈谈辩证法问题》，《列宁选集》第2卷，人民出版社1972年版，第715页。

主观唯心主义。德国十九世纪初的黑格尔主张"绝对观念"先于物质世界，并独立于物质以外而存在着，是物质的本源，世界上的事物都是"绝对观念"派生出来的。这种把物质世界说成是某种独立于物质世界之外的"绝对观念"或神的意志的创造物的观点，就是客观唯心主义。主观唯心主义和客观唯心主义是唯心主义哲学的两个基本派别，它们在几千年来的哲学斗争中都一直存在着。

二、唯物主义

（一）唯物主义产生的根源

唯物主义萌芽于原始社会，形成于阶级社会。人类的社会实践是唯物主义产生和发展的社会根源。人们在长期同自然和社会接触中，逐渐懂得了外部世界是人们意识以外的客观实在，懂得了主观和客观的关系，即主观只有正确地反映客观，人们才能达到预期的目的。唯物主义产生和发展的阶级根源在于它能够得到历史上革命的、进步的阶级和集团的支持和提倡。唯物主义产生和发展的认识论根源，是由于人们在实践中直接接触客观事物得到的一定程度的正确反映。唯物主义哲学随着社会实践和科学技术的发展而不断地丰富和发展。

（二）唯物主义发展的三种历史形态

唯物主义哲学产生以后，随着社会实践和科学水平的发展，经历了三种不同的形式：古代朴素的唯物主义，形而上学的唯物主义，辩证唯物主义和历史唯物主义。

1、古代朴素的唯物主义

早在奴隶社会就产生了古代朴素的唯物主义。那时由于农业、手工业，商业以及航海业的需要，逐步产生了天文、

气象、数学、力学和地理学等知识。人们把包含在这些科学知识中的唯物主义萌芽加以提高和系统化，就形成了唯物主义和辩证法自发结合的朴素唯物主义哲学。

古代朴素的唯物主义认为世界是由某些具体的物质形态发展变化的结果。如中国古代哲学家有“五行”说，认为世界万物由金、木、水、火、土构成。古代希腊唯物主义哲学家德谟克利特的原子论学说，认为世界万物由微小的不可分的原子构成，不同形态和重量的原子构成不同的事物。这是最初的唯物主义世界观。

古代朴素的唯物主义哲学思想的特点是：第一、提出了世界的物质性，反对世界是神创造的唯心主义；第二、具有朴素的辩证法思想，能够用变化、发展的观点观察事物；第三、对事物的认识带有直观的性质，缺乏科学论证。古代朴素的唯物主义和辩证法虽然基本上是正确的世界观，但毕竟是哲学发展的初级形态。它们承认世界是物质的，却把世界归结为某一种或某一些具体物体；虽然揭示了事物的发展，却带有循环论的缺点。因此，它必然要被唯心主义和形而上学所代替。

2、形而上学唯物主义

形而上学唯物主义萌芽于“文艺复兴”时期，形成于十七、十八世纪。当时由于社会生产和科学文化的发展，唯物主义哲学也有很大的丰富和发展，它与其他具体科学一起，猛烈地向宗教迷信进攻，给人类精神文明增添了许多有价值的成果。

十七世纪唯物主义在英国得到了显著发展，主要代表人物为培根、霍布斯和洛克。培根批判了封建教会的经院哲

学，指斥它是"不生育的修道尼姑"。培根认为自然界是物质的、不依赖于人的意识而存在的东西，承认自然规律的客观性。他的哲学思想的主要内容是要人们研究自然，发现自然的固有规律，以便征服自然，为人类谋福利。他肯定人类知识的真正来源是感觉经验，他说：知识是存在的反映。这就是说知识只有从对于客观事实的研究中，从经验中，才能获得，从而确立了唯物主义经验论的认识论。马克思、恩格斯称他是"英国唯物主义和整个现代实验科学的真正始祖"。① 霍布斯继承了培根的唯物主义经验论，主张世界只是具有广延的物体，非物质的实体是不存在的，知识来源于感觉。洛克进一步在认识论上发展了唯物主义经验论。不过他的唯物论是不彻底的。由于当时自然科学处于搜集材料的阶段，各门自然科学在收集材料的基础上，把自然界划分为各个独立的部分，分门别类地加以研究，这种研究方法虽然在当时科学研究中是完全必要的，是近代自然科学发展的必经阶段，但也留下了孤立、静止地认识事物的方法。培根和洛克把这种思维方法引入了哲学领域，就形成了形而上学的唯物主义。

十八世纪，欧洲资产阶级革命中心转移到了法国。法国资产阶级拿起唯物主义这个武器，向经院哲学和宗教神学展开了斗争，其主要代表人物有拉美特里、狄德罗、霍尔巴赫和爱尔维修等人。他们在总结自然科学成就的基础上，丰富和发展了唯物主义。

---

①马克思、恩格斯：《神圣家族》，《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2卷，人民出版社1957年版，第163页。

欧洲十七、十八世纪资产阶级唯物主义，虽然比朴素唯物主义前进了一步，在历史上也起了进步作用，它为资产阶级革命作了思想准备。但是由于受着当时生产力、自然科学发展水平和资产阶级偏见的限制，同样有其局限性。第一是它的机械性，把一切运动归结为机械运动，企图用力学的原理来解释一切运动；第二是形而上学性，把物质世界看成孤立的、静止的，而不是把世界看成是一个不断发展的过程；第三是不彻底性，在自然观上是唯物主义，在社会历史观上则是唯心主义。

十九世纪德国杰出的唯物主义代表人物费尔巴哈，坚决维护了物质第一性、意识第二性的原则，彻底否定在物质以外独立存在的精神。费尔巴哈的历史功绩在于他批判了宗教神学,打破了黑格尔唯心主义体系,恢复了唯物主义应有的权威。但是费尔巴哈的唯物主义仍然是机械的、形而上学的，在社会历史观上也是唯心主义的。费尔巴哈的唯物主义哲学并没有超出十八世纪资产阶级唯物主义哲学的范围，不能适应无产阶级革命的要求，因而就不可避免地要被哲学的高级形态所代替。这就是唯物主义的第三个历史形态，即马克思、恩格斯所创立的辩证唯物主义和历史唯物主义。

在哲学史上，在唯物主义和唯心主义斗争中，还交织着辩证法和形而上学的斗争。辩证法和形而上学不是与唯物主义相结合，就是与唯心主义相结合。辩证法和形而上学的斗争，是哲学思想史中从属于唯心主义与唯物主义斗争的重大论争，在整个哲学史上，也是一直存在着的。毛泽东同志曾把这两对哲学问题的斗争，叫作“两个对子”。辩证法的发展也经历了三种历史形态，即古代朴素的辩证法、唯心主义

辩证法和唯物辩证法。由于实际情况是错综复杂的，因而对历史上的哲学斗争，需要根据当时的社会历史条件及理论思维发展的水平等进行具体分析，才能作出科学的结论。

哲学的产生和发展说明：第一，唯物主义和辩证法在各个历史时期之所以具有不同的形态，是由当时的社会生产力的发展水平、自然科学的发展水平和阶级斗争的状况所决定的；第二，哲学史上两条基本路线斗争，是围绕着哲学的基本问题这个中心进行的，全部哲学史是唯物主义和唯心主义斗争的历史，同时交织着辩证法和形而上学的斗争；第三，历史上进步的、革命的阶级或集团，一般都能够在不同程度上揭示世界发展的客观规律，因而就倾向于唯物主义、辩证法。一切保守的、反动的阶级和集团，为了维护反动统治，则竭力掩盖和歪曲世界的本来面目，他们的利益和历史发展趋势相违背，总是以唯心主义、形而上学作为欺骗和奴役群众的工具。在近代，无产阶级的哲学世界观的产生和发展，使哲学获得了真正科学的性质。

第三节　马克思主义哲学的产生是哲学史上的伟大革命

一、马克思主义哲学的产生

（一）马克思主义哲学的产生是时代的需要

马克思主义哲学产生于十九世纪中期。一方面，当时资本主义生产方式在欧洲几个主要资本主义国家已占统治地位，资本主义社会所固有的生产社会化和生产资料私人占有之间的矛盾、无产阶级和资产阶级之间的矛盾日益尖锐，无

产阶级反对资产阶级的斗争也进一步发展。从十九世纪三十年代起，连续发生了法国里昂工人起义、德国西里西亚纺织工人起义和英国工人的宪章运动。这些运动说明了无产阶级已作为独立的政治力量登上了历史舞台。无产阶级的斗争迫切需要正确理论的指导，马克思主义哲学的产生已成为时代的需要。另一方面，无产阶级斗争的经验又为马克思主义哲学的创立提供了丰富的资料；同时资本主义的发展使阶级关系日益明朗化，使人们科学地认识社会已成为可能。至此，马克思主义哲学产生的客观历史条件已经成熟。

（二）自然科学为它的产生提供了科学前提

十九世纪上半叶，自然科学取得了巨大的进步。生理学、胚胎学和地质学等相继出现，特别是细胞学说、能量守恒和转化定律以及生物进化论的发现，具有划时代的意义。细胞学说证明各种动物和植物之间以及它们的各个部分之间不是彼此孤立的，而是具有共同发育和生长的规律，这就有力地打击了形而上学的观点。能量守恒和转化定律表明，自然界各种形式的能量，如机械能、热能、电能、光能、化学能等，在一定条件下可以互相转化，而且能量只能转化，不能凭空产生，也不能消灭，从而证明了物质运动的客观性及各种运动形式互相联系、互相转化的辩证性质。生物进化论说明，整个生物界是一个由低级到高级的发展过程，为世界的物质统一性和物质运动原理提供了科学依据，打击了上帝创造人的宗教唯心论。这三项伟大的科学发现，揭示了自然界的物质统一性和一切现象之间相互联系和发展的辩证性质，使人们认识到自然界的一切现象都是客观的有规律的运动，为马克思主义哲学的产生提供了坚实的自然科学基础。

（三）马克思主义哲学产生的理论来源

马克思主义哲学是人类思想文化优秀成果的结晶，它批判地继承了哲学史上唯物主义和辩证法的优秀传统，特别是批判地吸取了德国古典哲学的优秀成果。黑格尔的辩证法和费尔巴哈的唯物主义，是马克思主义哲学的直接理论来源。黑格尔是德国古典哲学的主要代表，他的哲学第一次全面地、系统地阐述了辩证法，把世界描绘成一个运动、变化和发展的过程，反对了形而上学，这是他的巨大功绩；然而，由于他的辩证法是头脚倒置的，终于被其唯心主义体系窒息了。费尔巴哈是德国古典哲学的最后代表，是杰出的唯物主义者，他恢复了唯物主义的应有权威，打破了黑格尔的唯心主义体系，这是他在哲学上的巨大功绩；但是，费尔巴哈却全盘否定了黑格尔，把黑格尔的辩证法连同唯心主义体系一起抛弃了。因此，他的唯物主义仍然是形而上学的，而且社会历史观仍然是唯心主义的。马克思和恩格斯抛弃了黑格尔哲学的唯心主义体系的外壳，批判地吸取了他的辩证法思想的"合理内核"，抛弃了费尔巴哈哲学中形而上学和宗教的、伦理的唯心主义杂质，批判地继承了他的唯物主义的"基本内核"，把唯物主义和辩证法有机结合起来，并把它贯彻到社会历史领域，创立了马克思主义哲学——辩证唯物主义和历史唯物主义。还应该看到，马克思主义哲学产生的理论来源，并不单纯是批判和继承德国古典哲学的结果，而且还是全面地综合和改造了当时的英国古典政治经济学和法国空想社会主义的结果，这对于创立马克思主义哲学，特别是创立历史唯物主义是有其重要作用的。

马克思和恩格斯能够创立马克思主义哲学，还由于他们

本身具备了必要的主观条件。他们亲自参加了无产阶级的革命斗争，站在无产阶级的立场上，批判了各种错误思潮和派别，并不断总结无产阶级的斗争经验；同时他们又具有很高的自然科学和哲学理论造诣，并能给自然科学新成果以正确的哲学概括，从而创立了崭新的马克思主义哲学理论体系。

二、马克思主义哲学的创立是哲学上的伟大革命

马克思主义哲学是科学的世界观和方法论，它具有完整、严密的科学体系，它同旧哲学根本不同。它的创立是哲学史上的伟大革命。

第一，马克思主义哲学是辩证唯物主义和历史唯物主义的完整的科学体系。

总的说来，在旧哲学中唯物主义和辩证法、自然观和历史观是脱节的。古代朴素的唯物主义和古代朴素的辩证法是在原始的基础上的结合，缺乏科学根据。近代资产阶级唯物主义与辩证法是脱节的，黑格尔的辩证法是唯心主义的。旧哲学的历史观，总的来说是唯心主义的，所以自然观和历史观也是分离的。马克思主义哲学是科学的完整的世界观，它不仅把唯物主义和辩证法有机结合起来，使马克思主义的唯物主义成为辩证的唯物主义，使马克思主义的辩证法成为唯物的辩证法；而且把唯物主义贯彻到社会历史领域，在哲学史上第一次使唯物辩证的自然观和历史观有机的统一起来，创立了历史唯物主义，使马克思主义哲学成为完整的科学体系。

第二，它正确解决了哲学的研究对象，宣告了旧哲学所谓“科学之科学”的破产。

以往的哲学研究的对象很广泛，既包括世界观，还包括

各门具体科学问题，把哲学当成了无所不包的、凌驾于各门科学之上的“科学之科学”。旧哲学没有正确解决研究对象问题，不可能具有真正科学的性质。马克思主义哲学的产生宣告了旧哲学的终结，它正确地解决了哲学的研究对象，是关于自然、社会和思维发展一般规律的科学。这样便使哲学与各门具体科学的研究对象区别开来，正确地解决了同具体科学的关系，使哲学获得了真正科学的性质。这是一个伟大的变革，对于哲学和各门科学的发展都具有重大意义。

第三，马克思主义哲学是无产阶级和劳动人民认识世界和改造世界的理论武器。

在阶级社会中，任何哲学都有阶级性。以往的哲学，一般地说，都是剥削阶级的世界观，是为剥削阶级服务的。马克思主义哲学是在无产阶级斗争的基础上产生的，是无产阶级的世界观，是无产阶级和广大人民彻底解放的精神武器。马克思说：“哲学把无产阶级当做自己的物质武器，同样地，无产阶级也把哲学当做自己的精神武器”。①

马克思以前的哲学，总的来说都是贬低或否定实践的作用。唯心主义片面夸大精神的作用，抹煞人民群众的实践活动；旧唯物主义也不了解实践活动的意义，不懂得理论对实践的依赖关系。因此，旧哲学只是用不同的方式解释世界。马克思主义哲学强调实践的重要性，科学地解决了哲学和广大群众的革命实践的关系，解决了正确地认识世界和改造世界的关系。

---

①马克思：《〈黑格尔法哲学批判〉导言》，《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1卷，人民出版社1972年版，第15页。

总之，马克思主义哲学是在实践基础上产生的，是科学性和革命性的统一，它具有强大的生命力。列宁指出："马克思的学说所以万能，就是因为它正确。它十分完备而严整，它给予人们一个决不同任何迷信、任何反动势力、任何为资产阶级压迫所作的辩护相妥协的完整世界观。"①

三、马克思主义哲学的发展

马克思主义哲学是完整科学的世界观，它的创立并没有结束真理，而是在实践中不断地开辟了认识真理的道路。

马克思和恩格斯在革命斗争实践中，不断丰富和发展自己的学说。

列宁在帝国主义和无产阶级革命时代，在同第二国际机会主义的斗争中，在概括自然科学新成果的基础上，继承、捍卫和发展了马克思主义哲学。列宁的《唯物主义和经验批判主义》、《哲学笔记》、《国家与革命》等一系列哲学著作，深刻地阐发了辩证唯物主义和历史唯物主义。并在斗争实践中指导俄国无产阶级取得了社会主义革命的伟大胜利，建立了世界上第一个社会主义国家。列宁逝世后，斯大林在领导苏联社会主义建设的实践中坚持了辩证唯物主义和历史唯物主义基本原理，对马克思主义哲学作出了重要贡献。

毛泽东同志是伟大的马克思主义者，他在领导中国民主革命中，在领导社会主义革命和建设的过程中，丰富和发展了马列主义。毛泽东同志的《实践论》、《矛盾论》、《中国革命战争的战略问题》、《论十大关系》、《关于正确处理人民内部

---

①列宁：《马克思主义的三个来源和三个组成部分》，《列宁选集》第2卷，人民出版社1972年版，第441页。

矛盾的问题》等光辉著作，以及其他许多包含着丰富哲学思想的著作，从总结中国革命经验教训中，深刻地论述了和极大地丰富了马克思主义的认识论和辩证法。他着重阐述了辩证唯物主义认识论是能动的革命的反映论，强调充分发扬符合客观实际的自觉的能动性。他发挥了马克思主义辩证法的对立统一规律这个核心，强调研究矛盾的特殊性，对不同性质的矛盾，用不同的方法去解决。毛泽东同志使哲学思想真正成为无产阶级和人民群众认识世界和改造世界的锐利武器。毛泽东思想的活的灵魂是实事求是、群众路线、独立自主。毛泽东同志把辩证唯物主义和历史唯物主义运用于无产阶级政党的全部工作，在中国革命的长期艰苦斗争中形成了具有中国共产党人特色的立场、观点和方法，丰富和发展了马列主义。他的军事辩证法思想为马克思主义哲学增添了新的内容，丰富了马克思主义哲学的宝库。

总之，马克思和恩格斯在亲自参加社会实践的基础上，总结、概括了阶级斗争的经验和自然科学的成就，批判地继承了哲学史上的一切优秀成果，并在与各种机会主义思潮的斗争中，创立和发展了马克思主义哲学。随着自然科学、社会科学和思维科学的发展，随着人类社会实践的深入，马克思主义哲学也不断地得到丰富和发展。现在我国已进入了以实现社会主义现代化为总任务的新的历史时期。自然科学和社会科学的发展向我们提出了新问题和新任务。马克思主义哲学工作者必须面对新问题，进行深入的研究，作出辩证唯物主义的概括，继续把马克思主义哲学推向前进。

第四节　农业工作者必须努力学习马克思主义哲学

一、学习马克思主义哲学，是为了树立和巩固无产阶级世界观，坚定从事农业工作的信心

马克思主义哲学是无产阶级的世界观，它揭示了自然、人类社会和思维发展的普遍规律，学习它，可以使我们树立科学的世界观和共产主义的人生观。农业工作者只有努力学习马克思主义哲学，不断加深对社会发展客观规律的认识，自觉地在改造客观世界的同时不断改造主观世界，才能逐步树立起科学的世界观和为共产主义奋斗终生的人生观。

农业生产是社会存在和发展的基础，它为人们提供了赖以生存的最基本的物质资料。我国是一个历史悠久的农业大国，有着丰富的农业遗产。建国以来，我们在农业上虽然取得了伟大成就，但是，由于种种原因，我国农业生产和农业科研还比较落后，农业的发展不能满足人民群众日益增长的物质生活的需要和整个国民经济发展的需要。把以经验为基础的传统农业改造为以科学为基础的现代农业，实现农业现代化，是实现整个社会主义现代化的根本环节之一，是农业工作者的光荣职责，也是树立无产阶级世界观和人生观的具体体现。因此，坚定从事农业工作的信心，克服轻视农业的错误思想，为开创农业现代化建设的新局面而努力学习和工作，是农业工作者树立无产阶级世界观和人生观的重要条件。

二、学习马克思主义哲学，是为了掌握农业科学研究的正确指导思想和方法

科学研究工作需要正确的理论思维，而正确的理论思维离不开马克思主义哲学。马克思主义哲学为各门具体科学提供了正确的世界观和方法论，我们从事农业科学研究工作，要以马克思主义哲学作为自己的理论指导，才能有正确的理论思维和科学方法，从而找出农业发展的规律。例如，现代化的农业是一个复杂的系统，它既有生产关系方面的问题（包括经营管理，组织结构，农、工、商联合，按劳分配等），又有科学技术方面的问题（包括生态环境，自然资源的利用，农、林、牧的区域配置和三者内部的能量循环与利用等），它们之间相互联系、相互制约，只有正确的理论思维，才能够从整个农业系统的各种因素及其相互关系中，探索农业内部本质的、必然的联系，为发展农业提出带根本性的理论依据和崭新的科学途径，推动农业科学的发展。又如，农业生产的对象是活的有机体，它与外部环境（光、温、水、气、肥以及生物）之间相互联系，相互制约，不可分割。农业科学研究工作要以唯物辩证法作为认识工具，才能比较顺利地掌握作物生长与环境条件之间的必然联系，找出科学种田的最好途径。我国农业生产有悠久的历史和丰富的生产经验，但一般地说，这种经验终究带有局部性、片面性和表面性，要提高到科学农业水平，也离不开正确的理论思维。当代农业科学技术发展的特点，是学科之间的相互渗透和依赖日益明显，一些重大课题的研究，要求基础理论的研究有所突破，这样，农业科学和哲学的关系越来越密切。农业科学工作者必须掌握辩证唯物主义，成为自觉的辩证唯物

主义者，重大课题的研究才能顺利完成。

三、学习马克思主义哲学，批判唯心主义和形而上学

唯物主义和唯心主义、辩证法和形而上学的斗争是长期存在的。一切反动阶级为了维护本阶级的利益，总是极力宣扬唯心主义、形而上学，甚至冒充唯物主义和辩证法。客观事物是复杂的无限的发展过程，人们的认识也是一个复杂的无限发展的矛盾过程，这就难免产生唯心主义和形而上学。因此，哲学上的这种斗争是长期存在的。过去我们在发展农业中，由于对经济规律和自然规律认识不足，急于求成，夸大了主观意志的作用；在农作物和经济作物的布局上，在对农业资源的开发和保护的结合等问题上，吃了不少唯心主义和形而上学的苦头，在实践中造成极其严重的后果。为了清除唯心主义和形而上学，克服一切阻碍农业现代化建设的错误思想，就必须掌握马克思主义哲学这个锐利的理论武器。

四、学习马克思主义哲学，是为了正确理解和贯彻执行党的路线、方针、政策

辩证唯物主义和历史唯物主义是无产阶级政党制定路线、方针和政策的理论依据。我们掌握了它的基本原理，就能够自觉地贯彻和执行党的正确路线，为实现新的历史时期的总任务而奋斗。

发展农业生产一要靠政策，靠正确的政策调动亿万农民的生产积极性。我们掌握了马克思主义哲学，就能够减少盲目性，提高自觉性，把政策与群众的实践结合起来，使精神力量转化为巨大的物质力量，促进农业生产的发展。发展农业生产二要靠科学，要发挥科学技术的作用，就必须以辩证唯物主义和历史唯物主义这个科学的世界观作指导，才能够

从各地的实际情况出发，因地制宜地推广科学技术，使其更好的为农业生产服务。我们各级干部都要用马克思主义哲学武装头脑，正确地理解和执行党的方针、政策，用现代科学技术和先进的经营管理方法指导农业生产，使自己适应现代化农业发展的要求。

我国农业发展的实践证明，指导思想对了，能够按客观规律办事，农业就能健康发展；指导思想错了，违背了客观规律，就会遭受损失。过去，在一个相当长的时期里，我国发展农业的指导思想犯了“左”的错误，大大延缓了农业的发展。我们只有掌握了科学的世界观，才能清除“左”的错误影响，为农业的健康发展创造条件。

学习马克思主义哲学的基本方法是理论联系实际。理论联系实际是中国共产党人区别其他任何政党的显著标志之一，是学习马克思主义的基本原则。要做到理论联系实际，第一，必须认真读书，领会其精神实质，防止和反对死记硬背的教条主义方法；第二，要联系实际。这是学习马克思主义哲学的唯一正确方法。联系实际要结合思想实际、农业生产和农业科学研究实际、以及整个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的理论和实践的实际等等。只有结合这些实际，才能加深理解马克思主义哲学原理，掌握和运用科学的世界观和方法论，进而在改造客观世界，加速我国农业现代化建设中，作出更大贡献。

理论联系实际，是一个不断反复、深化的过程，必须通过学习，自觉地掌握和运用，持之以恒，养成运用的习惯，才能取得好的效果，把自己培养成一个热爱农业，为改变我国农业落后面貌，为加速实现农业现代化而自觉奋斗的战士。

思 考 题

1、什么是哲学和哲学的基本问题?

2、怎样理解马克思主义哲学的产生是哲学上的伟大革命?

3、农业工作者为什么必须掌握马克思主义哲学?

第二章　物质和意识

物质和意识的关系问题是哲学的基本问题。辩证唯物主义认为，世界是永远按其固有的规律运动和发展着的物质世界，物质决定意识，意识对物质有反作用。这一原理，是马克思主义哲学的基石，是人们认识世界和改造世界的根本出发点。

第一节　世界的物质性

一、世界的物质统一性

（一）什么是物质

一切唯物主义都肯定世界的本原是物质的。什么是物质，这是唯物主义哲学首先要回答的问题。

科学的物质概念的形成，经历了一个漫长的历史过程。古代朴素唯物主义者，依靠对自然现象的笼统直观，认为万物都是由一种或几种原始物质组成的，如我国古代的“五行”说认为，金、木、水、火、土是世界万物的本原；古希腊赫拉克利特认为：世界的本原是“火”。在当时科学水平极低的情况下，古代朴素唯物主义者，能从自然界本身去寻找世界的本原，这是正确的；但他们把哲学上物质同物质的某些具体形态混为一谈，把世界的本原归结为某种具体物质形态，因而无法解释客观事物的无限多样性，把复杂的问题简单

化了。近代形而上学唯物主义依据当时科学的成就，认为原子是“宇宙之砖”，是组成世界的最小单位，是最小的粒子，不能再分割了。物质就是原子及其属性。这种把物质同物质结构和物质属性等同的看法，也经不住现代自然科学发展的检验和唯心主义的进攻。

十九世纪末、二十世纪初，物理学发现了电子和某些原素的放射现象，推翻了形而上学唯物主义关于原子不变性和不可分性的旧观念，在这科学的革命变革面前，唯心主义却乘机抓住旧唯物主义的弱点，向唯物主义发动进攻，叫嚷“物质消灭了”，“唯物主义被驳倒了”。列宁在痛击唯心主义的挑战的同时，继承以往唯物主义哲学的合理思想，总结了当时自然科学的成就，发展了马克思主义对物质的科学概括，给物质下了一个科学的定义。他指出：“物质是标志客观实在的哲学范畴，这种客观实在是人通过感觉感知的，它不依赖于我们的感觉而存在，为我们的感觉所复写、摄影、反映。”①

这一定义高度概括出物质的根本特性是客观实在性，它不依赖于意识而又能为人的意识所反映。辩证唯物主义的物质范畴，是马克思主义哲学的基石，它有着丰富而深刻的内容，在理论和实践上都具有重大的意义。

第一，坚持了唯物主义路线，批判了唯心主义和二元论。定义从物质和意识的关系中来把握物质范畴，回答了哲学基本问题第一个方面的内容，指出物质是“客观实在”，

---

①列宁：《唯物主义和经验批判主义》，《列宁选集》第2卷，人民出版社1972年版，第128页。

"它不依赖于我们的感觉而存在"。唯心主义和二元论也讲物质。唯心主义把物质看成是精神的产物，二元论把物质和精神并列起来。辩证唯物主义的物质范畴，批判了唯心主义和二元论的错误，指出物质是世界的本原，物质第一性，意识第二性，坚持了唯物主义一元论，同唯心主义和二元论划清了界限。

第二，坚持了世界的可知性，批判了不可知论。定义回答了哲学基本问题第二个方面的内容，肯定了物质世界的可知性，指出："这种客观实在是人通过感觉感知的"，"为我们的感觉所复写、摄影、反映"。物质世界并不象不可知论所说的那样，是不可知的，而是可以认识的。人们的感觉不仅可以感知事物的现象，而且在感觉的基础上，通过人们的思维可以把握事物的本质。辩证唯物主义的物质范畴，同不可知论划清了界限。

第三，坚持了辩证法，克服了旧唯物主义的局限性，定义指出："物质是标志客观实在的哲学范畴"，哲学上的物质范畴适用于自然界和社会的一切领域，它不是指某一具体的物质表现形态和属性。物质的唯一特性是客观实在，这是对观客世界一切现象最普遍、最本质的概括，无论是自然界和人类社会，无论是宏观和微观，其共同本质都是客观实在，这是绝对的、永恒的。物质的具体表现形态是多样的，是随着物质的运动而不断变化的；人们对于物质的结构和属性的认识，也是随着自然科学的发展而不断地进行修正、补充和深化，所以它具有暂时性和可变性。电子和某些元素射线的发现，说明人们以前对物质认识所达到的那个界限正在消失，而不是物质自身的消灭。电子和只有电子质量一万

五千分之一的中微子，以及各种射线，都是不依赖于意识的客观实在。现代物理学不仅揭示出原子是由质子、中子和电子所组成，并且发现了反质子、反中子和反电子；不仅基本粒子可以互相转化，而且实物和场也能互相转化。这就是说，物质的表现形态是多种多样的，各形态之间在一定条件下是可以转化的，但都是意识之外的客观实在。可见，哲学上的物质范畴，是对宇宙中一切事物共同本质的抽象，是对自然科学和社会科学成果的高度概括。它与自然科学中关于物质的结构、属性等概念既有联系又有区别，它们之间是一般与个别的关系。辩证唯物主义的物质范畴，对自然科学关于物质形态、结构和属性的研究，具有方法论的指导意义。旧唯物主义不懂得二者之间的辩证关系，把二者混为一谈，因而在科学发展面前无能为力，抵挡不住唯心主义的反扑。

正因为辩证唯物主义的物质范畴，对于唯物主义具有基石的意义，自然也就成为唯物主义与唯心主义斗争的焦点之一。一切唯心主义者，总是把攻击的矛头对准物质范畴，妄图抽掉这块基石。贝克莱就曾说："把这个基石抽掉，整个建筑物就一定倒塌"。当前西方有些唯心主义哲学家，又在利用现代科学提出的信息问题，向唯物主义进行攻击。他们说什么，信息与物质没有关系，是与物质、意识并列的第三个更为广泛的概念，信息科学的出现，使唯物主义与唯心主义的对立没有意义了，唯物主义站不住脚了等等。这种说法是毫无根据的。人们对信息科学的研究时间不长，对信息本质的认识还需要一个过程，但事实证明，信息的产生和传递离不开物质，信息是各种物质形态普遍具有的一种属性，离开物质的纯抽象的信息是没有的。唯心主义者对物质的仇恨和

恐惧，从反面说明了把握辩证唯物主义物质范畴，对学习、掌握马克思主义哲学理论体系，对我们正确认识世界和改造世界多么重要。

（二）世界统一于物质

世上万物，从天体到基本粒子，从生命到人类社会，有没有共同的本原？其本原是物质还是精神？即世界统一于物质还是统一于精神？这是哲学基本问题第一个方面的问题。一切唯心主义，都认为世界统一于精神，认为精神是第一性的，物质是第二性的，世上万物都是神的意志或人的思想的产物。二元论者认为世界不是统一的，物质和精神是两个互相平行各自独立的本原。

马克思主义以前的唯物主义，虽然坚持了世界统一于物质的正确思想，但由于受当时生产水平、科学发展水平和形而上学思想方法的限制，对世界的物质统一性，也未能作出科学地阐明，特别是在社会历史领域，旧唯物主义没有坚持唯物主义路线，却背离了自己的出发点。

辩证唯物主义认为，世界的本原是物质，世界统一于物质。从自然到社会，各种事物和现象都是物质的不同表现，意识也是物质的产物。世界上除了运动着的物质外，再没有别的东西了。

人们在实践活动中，同周围世界发生广泛联系，很自然地认识到在意识之外，确实存在一个不依赖于意识的物质世界。日月星云、山川草木，农业生产中的自然环境、气候、生物、农具，阶级社会中的阶级和阶级斗争等，都是客观实在。世界统一于物质，不仅为人们长期的生产实践活动所证实，更为科学长期的持续发展所证明。

自然科学的发展表明，整个自然界都是物质的统一体。天体的起源和演化理论证明，宇宙中的一切天体，都是客观实在。它们的存在和演变是由其内部吸引和排斥的矛盾运动引起的。太阳形成已有50多亿年了，根据光谱分析以及对陨石和从月球上取回的岩石分析表明，地球和其他一切观察所及的天体，都是由同样的化学元素构成的。宇宙射线和3°K微波背景辐射的发现，表明星际和星系间也充满了物质，既有波长属于微波波段的不可见光，也有绝对温度3度的热（相当－270℃）。宇宙间的一切天体及其周围的空间，都是物质的，根本不存在非物质的神的世界。

微观世界也是物质的。随着科学的发展。人们对物质结构的认识，已深入到原子内部。由原子到原子核到基本粒子。现今科学家们发现，基本粒子并不基本。原子、基本粒子和层子，都是客观实在，都是物质，并都按其固有的规律运动变化着。

长期以来，人们对生命这个复杂现象不能科学地说明，生命起源就成了科学上和哲学上长期争论的一个重大问题。宗教和唯心主义者，把生命说成是上帝创造的。近代科学研究说明，生命现象是物质运动由简单到复杂，由无生命的物质逐步发展形成的。地球上生命起源的过程，大体经历这样几个阶段：由无机物到有机物形成有机小分子，由有机小分子到生物大分子，由生物大分子到原始生命诞生，由单细胞生物到多细胞生物。1953年，美国学者米勒做了个实验，他把水、甲烷、氨和氢等，放在不含空气的玻璃器内，密封连续放电8昼夜，得到了多种氨基酸和其他有机物。德国化学家维勒于1924和1928年，从无机物中人工合成有机物草酸和

尿素。我国科学工作者，1965年首次合成蛋白质结晶牛胰岛素，1979年合成了核糖核酸半分子，1981年又首次合成酵母丙氨酸转移核糖核酸。可见，生命不是神创造的，不是什么神秘的“生命力”，生命的物质基础是蛋白体，它包括蛋白质和核酸等生物大分子。虽然蛋白质的形式多种多样，但都是由二十种氨基酸所组成。氨基酸又都是由碳、氢、氧、氮、硫五种元素组成。生命现象也是物质运动的产物，是一种复杂的物质现象。低等生物经过漫长的进化过程，才逐步发展成高等生物直至人类。组成了今天约有两百多万个物种的生物界。

人类社会是更复杂的物质现象，社会运动是物质运动的高级形式。社会运动是有意识的人的活动构成的，这就给人们造成一种假象，好象社会的发展变化是取决于人的意识活动，因而在社会历史领域里，唯心主义曾长期居于统治地位。马克思主义哲学阐明了社会的发展，不同社会形态的更替，是由社会生产方式决定的；社会存在决定社会意识，社会精神生活是社会物质生活的反映；人类社会是整个物质世界的一个组成部分。

世界的物质统一性，是对整个世界的总的哲学概括，这不仅需要有科学发展来证明，也还需要哲学长期发展加以论证。

哲学的发展证明，唯心主义对世界的概括是根本错误的。唯心主义认为世界统一于精神。主观唯心主义认为世界是“我”的意识的产物，如宋朝的陆象山说：“吾心即是宇宙”；明朝的王阳明说：“心外无物”；英国的贝克莱说：“存在就是被感知”。客观唯心主义认为，世界上万物是神

的意志或“绝对观念”的体现。唯心主义从根本上颠倒了物质与意识的关系。显然，这种概括是错误的，它早已为人们的日常生活实践和科学发展所驳倒。二元论把世界概括为物质和意识两个本原，把意识这种人脑的机能，看成是与物质无关并高于物质的独立本原，因而最终还是倒向唯心主义。

古代朴素的唯物主义也提出了世界的物质统一性问题，但缺乏科学论证。十七、十八世纪形而上学唯物主义虽然坚持了世界统一于物质这一正确立场，但由于受科学发展水平和形而上学思维方法的局限，把无限发展的物质世界简单化了。它们只看到世界的物质统一性，看不到物质世界的多样性，不能理解具体和抽象、个性和共性，相对和绝对的辩证统一。一切旧唯物主义在社会历史领域，都没有坚持唯物主义的路线。所以，旧唯物主义对世界的概括仍是不科学的，也是不彻底的。

马克思主义哲学，继承了哲学史上的优秀成果，总结了科学发展的成就，创立了辩证唯物主义与历史唯物主义。马克思主义哲学指出：整个世界(包括自然和社会)的共同的本质，就是物质。物质是不依赖于意识的客观存在。世界是多样的，又是统一的，世界的统一性在于物质性。马克思主义哲学既坚持了唯物论，又坚持了辩证法。是对世界本质的唯一正确的概括。世界统一于物质，这个观点是马克思主义哲学的基础。

二、运动是物质的根本属性

世界是物质的，物质世界按其固有的规律永恒地运动着。运动和物质不可分。物质的存在和发展是绝对运动和相对静止的辩证统一。这就是辩证唯物主义的运动观。

（一）运动和物质不可分割

辩证唯物主义认为，运动和物质不能分开，物质是运动的主体，运动是物质的根本属性，没有不运动的物质，也没有无物质的运动。

首先，整个物质世界是在永恒地运动、变化、发展着，没有不运动的物质。一切事物都在运动中，都有它形成、发展和灭亡的过程。宇宙间各种天体都在不停地运动：地球以每秒30公里的速度绕太阳公转；太阳领着它的“家族”，以每秒 300 公里的速度，围绕银河系的中心转动；银河系和河外星系都以更快的速度在飞奔。微观世界中的分子、原子、基本粒子，都在不停地运动。俗话说：“苍海变桑田”、“河东变河西”，形容地球上的山河也在运动变化中，喜马拉雅山过去就曾是一片汪洋，今天是世界屋脊，而且仍在继续升高并向北移动。农业生产条件在变化，农业生物内部代谢活动在进行，物种在演变。人类社会的生产斗争和其他社会活动，都在不断地运动变化着。总之，任何物质形态，无时无刻不在运动，运动是物质本身固有的根本属性。

其次，运动的主体是物质，没有无物质的运动。运动是物质的运动，任何领域内的任何一种运动形式，都是物质在运动。机械运动的主体是宏观物体，化学运动的主体是原子，光运动的主体是光子，生物运动的主体是活的有机体，社会运动的主体是处于一定生产方式中的人，思维运动的主体是人的大脑……这些都是物质，都是物质的各种形态。所以，物质是一切运动变化的承担者，是一切发展过程的实在基础，离开物质的运动是不存在的。

现代物理学中的质量与运动速度关系定律，科学地证明

了物体的质量与它的运动速度是分不开的，是随着运动速度的变化而变化的，运动速度愈高，物体质量也就愈大。这种变化，在低速运动下，变化很小，不易察觉。当运动速度接近光速时，质量的变化就非常显著，这进一步证实了物质和运动是不能分开的。

唯心主义和形而上学唯物主义，都把物质与运动割裂开来。唯心主义否认运动的主体是物质，他们认为世界万物的运动、变化，不是事物自己运动，而是“绝对观念”或人的意志运动的结果和表现。形而上学唯物主义则认为物质是静止不动的，如果有运动也只是一种机械运动，而引起物体机械运动的原因不在事物的内部，是由外力推动的结果。按照这种观点，如果物质本身是不动的，那就是说运动不是物质固有的属性，那就要到非物质的世界中去寻找引起物质运动的原因。牛顿找不到引起行星绕太阳运动的外力，只好求助于上帝的“第一次推动”，从上帝那里去找物质运动的动力。可见，设想没有运动的物质，最终一定要陷入唯心主义。

（二）绝对运动和相对静止

物质和运动不可分割，事物的运动是普遍的、永恒的、无条件的，因而是绝对的。辩证唯物主义在强调物质绝对运动的同时，也承认事物有某种静止状态，事物的静止是暂时的、有条件的，因而是相对的，它是物质运动的一种特殊形式。

所谓相对静止有两种含义。其一，是对特定的运动形式而言。如山上的树木，地里的庄稼，对地面来说没有发生机械运动，是静止的。这种静止是相对的，实际上它不仅随着地球的转动而运动，而且其内部新陈代谢的活动也在不断地进

行。原子中的电子更是不停地围绕原子核快速运转。其二，是对事物的质变而言。当事物还是它自己，没有变成另一个事物时，是静止的。一种社会形态从形成起，只要生产关系没有发生根本变化，这个社会的性质就没有改变，还是这个社会，这是静止。然而，这种静止也是相对的，在这个社会中，生产力在发展，各种社会活动在进行，当生产力发展到一定阶段，社会内部矛盾激化时，生产关系就要发生根本变化，社会的性质也就改变了。

相对静止是事物发展的必要条件，也是我们正确认识事物的基础，承认事物的相对静止，对指导我们的实践活动，有重要意义。

第一、相对静止是事物存在和发展的必要条件。一个事物产生后，它都要有个相对静止阶段，才能存在和发展，才能在这个基础上进行量的积累，为实现由一种形态向另一种形态的转化准备条件。只有保持生态平衡，各种生物才能正常发展。植物的各种器官具有相对静止才可实现植物的生长发育、繁殖后代。社会生活也是如此，没有一定时期政策的相对稳定，社会生活就不安宁，生产就要受到破坏；只有保持安定团结的政治局面，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才可顺利进行。

第二，事物有相对静止，才可能有确定的形态。正因为事物各有其相对静止阶段，事物之间才有区别，才可能被人们认识和利用。有的基本粒子“寿命”很短，只有10^{-23}秒，但毕竟有这段时间的相对静止。如果事物没有相对静止，一切都是瞬息万变，事物之间就没有质的区别，这样的事物实际上也就不存在，人们对它就无法认识，更谈不到对它进行研究了。

第三，事物有相对静止，事物的运动才可以衡量和计算。运动与静止是相对而言，有静止，才显示出运动，没有静，也就无所谓动，事物的运动是以静止来衡量和计算的。如我们描述一个物体的空间运动，就要选择相对静止的事物作为参考系，否则，物体的位置和速度就无法确定。如果离开相对静止，就不知道是什么事物和以怎样的形式在运动。

运动和静止既是对立的，又是统一的。动离不开静，静也离不开动，动中有静，静中有动，事物的发展，就是绝对运动和相对静止的辩证统一。在运动和静止的关系上，有两种错误观点：一是形而上学，一是相对主义。形而上学否认运动的绝对性，把事物的相对静止夸大成绝对静止，否认事物的变化和发展。相对主义、诡辩论，夸大了事物的相对性，不承认事物有相对静止，这样世上的万物就没有差别，没有质的规定性，实质上也就否认任何事物的确定存在，否认人们能够正确认识事物。正确理解绝对运动和相对静止的辩证关系，对批判形而上学和相对主义的错误，指导我们的实践活动，有重要意义。事物发展是绝对运动和相对静止的辩证统一，这表现为事物的发展既是连续的，又是有阶段的。物种的进化就是如此，如原始马生活于灌木丛中，是五趾，由于条件变化，马为了生存要善于奔跑，马趾逐渐演化成三趾到今天的单趾，马由五趾到单趾，便是马在进化过程中绝对运动和相对静止的辩证统一。我们要根据事物运动变化的客观过程，及时采取相应措施，既不能一成不变，又要保持一定阶段的相对稳定，不要朝令夕改。

（三）运动形式的多样性

物质的具体形态是无限多样的，物质的具体运动形式也

是复杂多样的，物质的运动形式按其复杂程度和发展的顺序，可划分为机械的、物理的、化学的、生物的和社会的五种基本运动形式。每一种基本运动形式，又包括许多具体的运动形式，如物理运动形式中，又包括声、光、热、电磁、原子、基本粒子等不同的运动形式。

物质的各种运动形式之间，既有本质的区别，又有内在的联系。一方面，各种运动形式因运动的主体不同，各有自己的运动规律，不仅五种基本形式之间有区别，同一基本运动形式中各种具体运动形式也不相同，它们之间有质的区别。另一方面，各种运动形式之间又互相联系，低级运动形式是高级运动形式存在的基础，高级运动形式是在低级运动形式的基础上发展起来的；各种运动形式在一定的条件下，可以互相转化。如地球上的物质运动形式，先有物理运动、化学运动，后有生物运动、社会运动，这就是低级运动形式向高级运动形式发展转化的过程。生物运动形式，就是在一系列物理的、化学的运动形式的基础上形成的。生物运动中包含有物理的、化学的运动，但不能把生物运动简单地归结为物理的、化学的运动，生物体内物理的、化学的变化，是受生物运动新陈代谢规律制约的。同样，社会运动形式是更高级的运动。社会的存在和发展，虽离不开物理的、化学的和生物的运动，但与之有质的区别，不能把低级运动形式的规律，硬套到社会运动形式上，用来说明社会现象。社会达尔文主义，混淆了不同运动形式的界限，把社会运动形式归结为生物运动形式，把人们之间的社会关系归结为生物之间的竞争，将生物间“弱肉强食”的生存竞争，用来解释社会上的阶级斗争，必然导致落后民族应该受发达民族的统治的

错误结论。

物质的各种运动形式，在一定的条件下可以互相转化，但运动本身是守恒的。运动既不能被创造，也不能被消灭，因为运动是物质本身固有的属性，和物质不可分割、物质是不灭的，运动也是不灭的。运动的不灭和守恒，和能量守恒与转化定律是一致的、相通的。物质的运动形式可以转化，而运动本身守恒，这有两层含义：一是说任何一种运动形式，都不是一成不变的，它在一定的条件下，均可转化为另一种运动形式，即运动形式之间是相通的；二是说一种运动形式转化为另一种运动形式，但运动的总量是不变的，既不会增加、创造，也不会减少、消灭，即运动是守恒的。农业生产就是在人干预下的物质循环和能量转化过程。植物通过光合作用把光能转化为化学能，把无机物合成为有机物。现在一般作物光合作用效率只有百分之一，高产作物也只有百分之二至百分之三，假使能够把作物的光合作用效率提高百分之一，就可大大提高农业的产量。农业生产就是要提高作物的光合效率，充分利用农业内部的物质循环，为人类提供更多更好的农产品。

（四）物质运动的规律性

物质运动的具体形式是复杂多样的，但物质运动的过程和总的发展趋势，却不是杂乱无章的，而是具有一定的基本秩序。如高等植物各生长区以及生殖体与营养体的生长，就有主次依从，先后缓急之别，既互相利用又相互克制。两个不同性状的品种杂交，如F_1为显性，则F_2为隐性，显性性状和隐性性状的比例，大体总是3：1。物质运动的这种基本秩序就是规律，所以，规律就是物质本身所固有的、必然的、

本质的联系。列宁说："规律就是关系。""本质的关系或本质之间的关系。"①

为了掌握事物的客观规律，必须了解规律的特点。规律是物质本身所固有的，既然物质世界本身是不依赖于意识的客观实在，那么物质世界的这种关系也是不以人们的意志为转移的。人们要想达到预期的目的，就必须按规律办事，违背规律就要受到惩罚。规律既不能创造，也不能消灭。自然界规律的客观性，早已为科学所证明。社会领域里的规律和自然界不同，自然界规律是通过自然力量之间盲目的相互作用而实现的；社会规律则是通过有意识的人的实践活动实现的。但是，人们在创造自己的历史过程中，也不是随心所欲的，也要按社会运动的规律办事，如生产关系一定要适合生产力状况的规律，商品生产中的价值规律，都是客观的，违背规律就犯错误。有些人否认规律的客观性，特别是否认社会运动规律的客观性，这种人在实践中没有不跌跤的。农业生产既要尊重自然规律，又要尊重社会经济规律。过去我们曾一度无视规律的客观性，吃过不少苦头，有很多教训，必须认真总结，牢牢记取。

规律是物质本身固有的本质的联系，因而规律具有必然性、重复性和普遍性等特点。任何一种事物和现象都包含着错综复杂的联系和关系，但是并不是任何联系都是规律，只有事物、现象和过程间那种必然的联系和关系才是规律。这种必然联系是由事物的本质所决定的，本质的东西具有必然

①列宁：《黑格尔"逻辑学"一书摘要》，《列宁全集》第38卷，人民出版社1959年版，第161页。

性。事物和现象千差万别，但只有反映本质特征的现象才是稳定的因素，只要具备条件，某种合乎规律的现象就会重复出现。事物的本质联系不是个别事物所特有，而是同类事物中共同都有的，具有普遍性。任何规律在同类事物的范围内，都是普遍地起作用的。如前面讲到高等植物生长发育中，内部器官的相关性和生物遗传规律，都是一种必然的趋势。孟德尔发现的分离规律和独立分配规律，在生物遗传中，是普遍存在的，是不断重复出现的。

任何事物运动都有它本身固有的规律，人们不能无视客观规律，更不能创造规律和消灭规律，人们可以认识规律，利用规律为人类造福。人们只有尊重规律的客观性，把握规律的特点，才能认识和利用规律，改造客观世界，达到预期的目的。

三、时间和空间

（一）时间和空间是物质的存在形式

时间和空间是辩证唯物主义物质论的重要范畴。时间是指物质运动的持续性和先后顺序。任何物质运动都有一个过程和不同的发展阶段，一个事物和另一个事物、一个过程（或阶段）和另一个过程（或阶段）依次出现的先后顺序，过程持续的长短，就是时间。一个物体的存在或长或短，都有一定的时间，如有的天体存在可长达一、二百亿年，有的基本粒子存在短到只有几亿亿万分之一秒。不管多长多短，但毕竟有这么一段时间，如果某个物体的存在没有任何时间，这个物体实际上是不存在的。时间是一维的，即时间的流逝是依次相继，永远向前，一去不复返的。所谓“机不可失”，“时不再来”，“莫等闲白了少年头”，都是说时间

的不可逆性。

空间是指物质运动的广延性和排列次序。任何物质的存在、运动，总具有一定的规模，表示物质的体积、形态、位置和排列次序，就是物体的空间状况。一个物体都有一定的空间，有的物体很大，如银河系直径可达十万光年，有的就很小，有的基本粒子只有10^{-13}厘米。不管多大多小，它们都有一定的空间，没有任何空间的物体，与没有任何时间的物体一样也是不存在的。数学中不占有空间的点、线、面，是人们思维的抽象概念，而不是事物本身。空间是三维的，即任何物体都有长、宽、高三向的广延性，物体的位置、体积、形状，只有在三度空间的坐标系中才能表现出来。

时间和空间都是运动着的物质的存在形式，任何物体的存在，都离不开时间和空间，因而只有把时间和空间结合起来，才能确定该事物的运动状况。天气预报中讲到的台风、寒潮、降水，就既有时间又有空间，是时空的统一。物理学上说的“四维”，就是三维空间和一维时间的结合，又叫时空连续区。数学中讲的“多维”，那是种转意和借喻。现实世界的空间是三维的，时间是一维的，这是不以人们的意志为转移的客观实在。

（二）时间和空间与运动着的物质不可分

不仅运动着的物质离不开时间和空间，同样，时间和空间也离不开运动着的物质，是物质运动的时间和空间。我们谈到空间的大小，总是某一事物的空间大小，我们说的时间长短，也总是某一事物的时间长短。时间、空间与物质运动不可分，还表现在时间和空间的度量，也是以物质运动来计算的。如年、月、日等时间单位，是以地球、月球在空间的

运动来确定的，地球自转一周为一日，地球绕太阳公转一周为一年；天体间距离就是以光子运行一年的行程——光年来衡量；微观世界内的长度，则用电磁波的运动来测定。可见，离开物质运动的时间和空间，也是不存在的。把握时间、空间与物质运动不可分这个根本观点，是理解时空的客观性、相对性和无限性的依据。

1、时间和空间的客观性

时间、空间和物质运动不可分离，物质运动是客观的，作为运动着的物质存在形式的时间和空间也是客观的。列宁说："唯物主义既然承认客观实在即运动着的物质不依赖于我们的意识而存在，也就必然要承认时间和空间的客观实在性。"①人们头脑中关于时间和空间的概念，它和一切科学概念一样，是对客观事物的抽象概括。一切物质形态都有自己的时间历史和空间形式，这是不依赖于人的意识的客观实在，时间和空间的观念是对这种客观实在的反映。

唯心主义否认物质的客观实在性，自然也否认时间、空间的客观性，他们把时间和空间看成是纯主观的东西。如康德认为，时间和空间不是事物所固有的，而是人们头脑中的"先天形式"，人们为了整理杂乱无章的世界，才给事物打上时间和空间的印记，事物才有时间和空间。现代科学证明，人类出现不过三百万年，而地球存在已有46亿年了，银河系产生至今约有200亿年。把早在人类出现以前物质运动的时间、空间，说成是人类思维的产物，是十分荒唐

---

①列宁：《唯物主义和经验批判主义》，《列宁选集》第2卷，人民出版社1972年版，第176页。

的。

2、时间和空间的相对性

时间和空间是客观的，也是相对的、可变的。时间和空间与物质运动不可分，是物质运动的时间和空间，自然也将随着物质运动的变化而变化。

几何学是研究物体空间形式和数量关系的科学，欧氏几何是对地面狭小范围内空间的反映，在这个范围内，三角形内角之和为180度；洛巴切夫斯基几何是对广大宇宙空间的反映，在这个大范围内，三角形内角之和小于180度；而黎曼几何反映的是非固体物质形态空间的特性，求出的三角形内角之和大于180度。三个结论都对，因为各自所反映的空间不同。

狭义相对论证明，物体的时间和空间的特性是相对的，随物体运动的速度变化而变化，这种变化在低速运动时，因数值很小可以略去不计，当物体运动的速度接近光速时，这种变化就很显著。静止坐标系的观察者就可测出：物体沿运动方向的空间长度就缩短，而其内部过程的时间则放慢。有人推算：当物体以每秒三百米速度运动时，一米长的尺子只缩短二十亿分之一毫米，一只时钟一年只慢十万分之一秒；当物体以零点九九光速运动时，一秒为静止时的七点零九秒，一米长度只有静止时的零点一四一，这就是通常所说的“钟慢尺缩”。广义相对论还证明，引力场的时间和空间，依赖于物质质量分布，物质质量愈大，分布愈密，引力场愈强，则空间便愈弯曲，时间流逝愈慢。非欧几何和相对论，都科学地证明了辩证唯物主义关于时间、空间和物质运动不可分的正确观点。

形而上学唯物主义，把时间、空间与物质运动分开，他们虽承认时间和空间的客观性，却否认时间和空间的相对性，把时间和空间看成是与物质运动无关的独立实体。牛顿的“绝对时空”就是这种观点的代表。前面说过，在宏观低速运动的范围内，时空的变化极不显著，人们在日常生活中难以察觉，所以，牛顿的观点曾长期为人们所接受，但这种观点经不起科学的检验，特别是在微观高速运动中，它的错误就非常明显了。

3、时间和空间的无限性

物质世界是无限的，物质的运动是永恒的，作为物质存在形式的时间和空间，必然也是无限的。时间和空间的无限性，同运动着的物质无限性是不可分的，物质世界发展的无限性，表现为时空的无限性。

空间的无限性，是指整个宇宙无边无际，不论从空间的任何一点出发，向外延伸都没有尽头。时间的无限性，是指整个宇宙无始无终，物质世界是永恒的无限发展过程。不同时代，由于受科学发展水平限制，人们对时间和空间的认识是有一定限度的，随着科学发展，人们认识的界限也在不断扩大和加深。过去人们长期以为太阳系的范围就是宇宙的边界，现在已知，太阳只是银河系中一千五百多亿颗恒星中的一个，目前观测到的范围内，象银河系这样的星系有10亿多个。现在人们视野已达二百亿光年，但那也不是尽头，不久前科学家又发现了距地球二百亿光年更遥远的类星体，它发出的热量竟相当于一百万亿个太阳的热量。科学家还探知，宇宙中天体也在不断更新，旧的天体在毁灭，新的天体在诞生。可见，世界是无限的，不能以一定时期人们认识范围的

有限性来否认物质世界时空的无限性。

整个物质世界的时间和空间是无限的，而物质的每一具体形态的时间和空间是有限的，时间和空间的无限性和有限性是辩证的统一：无限存在于有限之中，无数的有限便构成无限，正是无数具体事物有限的时间和空间，构成了整个物质世界无限的时间和空间。

（三）掌握辩证唯物主义时空观，对指导农业生产的意义

辩证唯物主义的物质观、运动观和时空观，是不可分割的。坚持辩证唯物主义时空观，对坚持辩证唯物主义路线，批判唯心主义和形而上学的错误，具有十分重要的意义。世界上任何事物都有各自的时间和空间特性，因此我们在改造客观世界时，就要具体分析该事物的发展进程，看到它的时间特点和空间特点，作到实事求是，促进事物的发展。正确理解和运用辩证唯物主义时空观，对于农业生产和农业科研来说，更有特别重要的意义。

农业生产的对象是生活在一定条件下的生物。一方面，生物总是在一定的时间、空间条件下生长发育，离不开周围环境；另一方面，生物体本身有机成分的合成、分解、转化，生物体的生长发育，既有空间体积延伸和排列次序的变化，也有时间的顺序和长短。象种子植物，各有自己的生育周期和不同的生长发育阶段，总是营养生长达到一定阶段才形成生殖器官，然后先开花后结实。各器官都有一定的着生部位和体积。如玉米的雄花生在植株的顶端，花期较长，适于异花授粉；水稻、小麦、高粱是自花授粉，花期较短。各种作物、不同品种，其生长发育过程中的时空变化，各有其自己

的特点，这种特点，又是长期与外界环境相适应的结果。

由于地球的自转和公转，各地昼夜和季节变化很大，气候差别显著，生长在不同地区的植物，长期要与外界环境相适应，久而久之，植物体内也有昼夜和季节的节奏。生物钟就是指生物体内部运动的节奏。在季节变化明显的地区，植物的生活史与当地的气候、季节的变化是同步的。如在我国黄河中下游地区，小麦一般在秋分前后播种，棉花直播多在谷雨前后进行（在各地具体的适宜播种期又不一样），因为这些地区的气候变化与小麦、棉花本身生长发育的要求，总的趋势是一致的。生物与环境条件长期适应的结果，使各种作物各有自己的特性。如有长日照作物和短日照作物，有的喜温而有的耐寒，有的怕旱而有的怕涝等等。只有当外界环境的变化与植物体内的要求基本一致时，作物才能正常地生长发育，不然，就不能正常生长或不能开花结实。如果外界条件与作物生存要求之间的矛盾尖锐化，以至无法使二者协调起来，则种子就不能萌发或植株死亡。这就是说，植物体的生长发育与环境条件是个统一的整体，植物内部运动与外部环境的变化是不能分开的，双方是对立的统一。农作物的生长，是其内部生命活动和外部生长条件的综合效应，只有当外界条件基本满足植物的内在要求时，它才能正常生长，从而达到农业生产的目的。《知本提纲》中说的“寒热不同，各应其候”，“物性不齐，当随其性”，就是这个道理。所以，农业生产有着明显的地域性和季节性、时间性，因时、因地制宜，就成为农业生产中的一条根本原则。

我国农民在长期的生产实践中，对因时因地制宜，一直很重视。群众中流行着许多形象的谚语，如“增产措施千万

条，不误农时最重要”，“船行不等客，季节不饶人”，“看天看地种庄稼”，“麦熟一晌，龙口夺粮”等等。在古农书中对此也有不少论述，如《齐民要术》中指出“顺天时，量地利，则用力少而成功多。任情返道，劳而无获。”《王祯农书》中也提到：“南北渐远，寒暖殊别，故所种早晚不同”。这些思想都是很正确的。

在农业生产中，生产的动、植物和周围自然环境是有机的统一，经过长期的进化，所有生物体都有它相对稳定的时空特性，生物体的时空特性与生物体不可分的客观存在着。我们为了获得优质高产的农产品，必须按照动、植物的时空特点去进行生产活动，否则便不能达到生产的目的。

我们在农业生产中，掌握生物的时空特性，在搞好生产上，已经有了许多成功的经验。如作物栽培中的间作套种，合理密植；果树栽培的整枝修剪；池塘分层养鱼等等，都是在利用生物的空间特性。再如温床育苗、选种生长期不同的作物品种等，都是在利用生物的时间特性进行生产。人们为了发展生产，还要培育出生长期不同，体型不同的新品种，改变某种具体生物的时空特点。

农业生产和自然界的联系特别紧密，这就要求我们更要注意在辩证唯物主义时空观的指导下，研究农业生物的时空特性，进一步搞好生产，加快农业发展的步伐。

第二节　意识的起源、本质和作用

一、意识的起源

世界统一于物质，意识是物质高度发展的产物。科学地

阐明意识的起源，才能进一步把握物质第一性、意识第二性这个唯物主义的根本观点。

意识是自然界长期发展的产物，又是社会的产物。弄清意识的起源，才能正确认识意识的本质和作用。

（一）意识是自然界长期发展的产物

意识是物质世界发展到一定阶段的产物，是人脑的机能。人类是在大约三百万年前由类人猿进化而来。早在人类出现以前，地球形成已有46亿年了。在原始地球上没有生命，只有物理的、化学的变化，随着物质形态和运动形式由低级向高级发展，物质的反映特性，也相应地有一个由低级向高级的发展过程。

在无机界中，事物间相互作用，出现了物理的、化学的反映，如岩石风化，金属氧化生锈等，这是物质的低级反应。大约在三十亿年前无机物经过长期发展，产生了生命有机界，出现了原始生命。这是物质发展过程中的飞跃。生物与周围环境的联系更复杂了。生物为了自身的存在和发展，就要不断地与外界交换物质和能量，单靠物理的、化学的反应不够了，需要有对外界环境变化的应变能力。因此，物质的反映特性也随之发生了飞跃，产生了生物的反映形式。如植物的根有向下、趋水、趋肥的特性；茎叶有向上、趋光的特性。菜豆的初生叶，白天平展，夜间下垂；合欢树的树叶，日间开放，晚上合闭等。这些反映形式叫刺激感应性，它是生物有机体对外界的直接刺激作出的反映。生物体的这种反映能力，是生物体维持生存、进行新陈代谢活动的需要，否则，它就不能解决和外界环境的矛盾，便无法生存。

大约在六亿年前，地球上出现了动物，低等动物逐渐进化成高等动物，约在两亿年前出现了哺乳类。动物与外界的接触更广了，为了适应复杂的生存条件，高等动物各种器管的功能专门化，产生了专门反映外界刺激的器管和神经系统。这样，生物由刺激感应性，发展成动物的感觉。随着生物进化，动物的神经系统日益发展，鱼类已有大脑，两栖类大脑出现两半球，哺乳类的大脑两半球迅速发展，大脑皮层形成皱折，动物对外界反应的能力大大提高了。

高等动物通过神经系统和周围环境发生联系，通过神经调节，对外界刺激作出有规律的反应，这就是反射活动。反射活动的物质基础是反射弧。反射分无条件反射和条件反射两大类。无条件反射是对某种刺激物的直接反射，如食物刺激口腔引起分泌唾液，在强光下眼睛瞳孔缩小等。无条件反射是一切具有神经系统的动物所共有的，它的反射弧是先天发育好的，可以遗传，它的反射中枢在大脑皮层以下，中枢神经系统的低级部位，是比较原始的反射活动。条件反射是在后天发育过程中逐渐形成的，是在无条件反射的基础上建立起来的，它不是直接由刺激物引起的，而是由刺激物的“信号”引起的反射，将刺激物与某种信号联系一起，多次重复，建立条件联系。在家畜和家禽饲养过程中，就常训练建立这种条件反射。条件反射的中枢在大脑皮层、中枢神经系统的高级部位。条件反射是高等动物心理活动的生理基础，高等动物有了条件反射活动，大大提高了对复杂多变的外界环境的应变能力。

随着动物向人类发展，产生了更加复杂和更为完善的大脑，这是自然物质发展史上的伟大飞跃，从此出现了人类所

特有的高级反映形式——人类意识。

人脑是高度发达完善的物质，它不仅比动物的脑重量增加，而且内部结构更为复杂。现代人平均脑重为一千四百到一千五百克左右，为体重的四十分之一到五十分之一；大猩猩脑重只有五百四十克，占体重五百分之一；大象脑重虽达五千多克，但仅为体重的千分之一。人脑皮层起伏不平，形成许多沟回，使皮层面积增大约有22万平方毫米，皮层神经细胞高度集中，约有一百四十亿以上的神经细胞，每个神经细胞好象一台电子计算机。科学家们说，人脑的网络系统，远比北美洲全部电报、电话通讯网络复杂完善，可容纳相当于五亿本书的知识总量。因此，人对外界反映的能力，大大高于动物，它不仅具有第一信号系统，还有第二信号系统。第一信号系统，即对具体信号刺激而形成的条件反射，是人和动物所共有的。第二信号是对第一信号的抽象概括，也叫第一信号的信号。第二信号系统是由抽象的信号（语言）而引起的条件反射，如谈虎变色，就是语言刺激而引起的反射活动，它是人类所独有的。意识就是人脑在第一信号系统和第二信号系统的基础上进行的思维活动。所以人类的意识和动物的感觉、心理活动，无论从产生的物质基础、反映过程和反映能力等方面看，都有本质的区别。

从物质的反映能力和反映形式的发展中，我们可以看到：物质的反映能力，是物质本身固有的属性，是物质世界和生物进化长期发展的产物；物质反应能力及其形式，是随着物质器官的逐步完善，由低级向高级发展的历史过程；生物反映形式的发展，为人的意识产生准备了条件；人的意识是人脑的产物，是自然界长期发展的结果。

（二）意识是社会的产物

人和动物不同，动物只是消极地适应自然环境，而人是在改变自然环境的生产劳动中，使自然界适合自己的生存和发展。生产劳动是社会活动，正是在生产劳动中，使猿进化成人，使动物的脑过渡到人的大脑，使动物的心理活动发展为人的意识，所以意识不仅是自然界长期发展的产物，而且是社会的产物，生产劳动是意识产生和发展的决定力量。

人类的形成和人脑的发达完善，是劳动的产物。在劳动的推动下，不仅使人体和手的结构逐步完善，也促进了大脑的发达，手脑互相促进，身体的其他器官也相应地发生变化，经过漫长的演变，终于使猿变成了人，猿的前肢变成了能够使用和制造工具的人手，猿的脑也发展成人的大脑。

思维的工具——语言，是在劳动中产生的。在生产劳动中，产生了互相交流思想的必要。由于共同劳动的需要，已经达到彼此间有些什么非说不可的地步了。于是，猿类不发达的发音器官，缓慢地然而肯定地得到改造，逐渐学会了发出一个个清晰的音节，这就是最初的语言。语言的产生，促进了大脑的发展，成了大脑发达完善的推动力量。恩格斯说："首先是劳动，然后是语言和劳动一起，成了两个最主要的推动力，在它们的影响下，猿的脑髓就逐渐地变成人的脑髓"。① 思维的发展和语言的发展是密切联系、互相促进的，语言的发展丰富、增强了人的思维能力，发展和丰富了人的意识。语言是人类特有的思维工具，动物之间也有信息

---

①恩格斯：《自然辩证法》，《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3卷，人民出版社1972年版，第512页。

的传递，鹦鹉学舌，驯兽表演。不是动物自己有什么语言，而是声波的刺激，仍是第一信号系统的反射活动。可见，语言的产生和意识的形成，决不是纯粹的生物学过程，而是在社会实践、社会活动中取得的。

关于意识的起源问题，曾是自然科学和哲学长期难以解决的重大难题。过去因受科学发展水平的限制，对此不能作出正确的说明。唯心主义者从意识第一性的根本立场出发，实际上取消了意识的起源问题。马克思主义以前的旧唯物主义者，虽然坚持了物质第一性，意识第二性的基本观点，但也没有科学地解决意识的起源问题。“物活论”者认为，一切物质都有意识，根本抹煞了人的意识与其他物质反映特性的本质区别。庸俗唯物论者认为，意识是头脑里分泌出的一种特殊东西，就好比胆囊分泌胆汁一样，从而把物质和意识混为一谈，实际上否认了意识这种现象的存在，这些观点都是错误的。从意识的产生过程来看，先有物质后有意识，意识这种精神现象，是高度发展完善的物质即大脑的属性，是物质派生的。

二、意识的本质

意识是人脑对客观事物的反映。从生理基础上看，意识是人脑的机能；从内容上看，意识是物质的反映。这就是意识的本质。

（一）意识是人脑的机能

世界上除了物质及其形式、属性、机能之外，再没有别的东西了。意识是物质的机能，它不是随便一种物质的机能，而是人脑的机能。意识不能离开人脑的活动，人脑的活动是意识的生理基础。

人脑是结构极其复杂，发育高度完善的一种物质形态。人的大脑两半球特别发达，约占脑重百分之六十到百分之七十，大脑有十二对神经，从不同部位发出，并与由脊髓发出的三十一对神经一起，共同负担指挥全身的一切活动。大脑是指挥的中心。大脑皮层的各部分神经细胞，都有极其细致、严密的分工，各司其职，互相联系。如大脑的枕叶司视觉，颞叶沟大脑侧沟部分司听觉。医学临床表明：一旦某部分神经中枢出了毛病或切除，丧失了活动机能，那部分所管辖的意识活动便不能产生。如额叶位置的语言中枢中央前回下部的前方破坏，就有口不能说话；若额中回后部破坏，就不能用文字表达。

现代科学证明，人思维时，大脑产生一系列物理化学变化，它是思维活动的物质基础。脑电图表明，人在思维活动时，脑电波在发生变化：健康人闭目养神不接受外界刺激时，脑电图显示每秒8～12次不规则的波动；入睡时，出现每秒4～8次节律的慢波；进行思维活动时，则为每秒十三次以上的节律快波。化学分析表明，当大脑处于兴奋或抑制时，脑内某些蛋白质以及氨基酸的成分也发生相应的变化，这些化学物质对神经兴奋和抑制起着调节作用。可见，人的心理活动、意识，是在生理活动的基础上产生的，是人脑的机能。

有的唯心主义者，否认意识对人脑的依赖关系，断言思维不是人脑的机能，列宁批评这种怪论是无头脑的哲学。宗教宣扬什么人的肉体死了，灵魂还在，或上天堂或下地狱。所谓“灵魂不死”，就是把精神当作可以离开物质而独立存在的东西。对这种观点，我国南北朝唯物主义哲学家范缜曾

批驳说："形存则神存，形谢则神灭"。他说就好此刃和利一样，哪有离开刀口而存在的锋利呢？

电子计算机出现，带动了整个科学的发展。电脑的使用，使人们能摆脱许多繁重的脑力劳动，大大提高了工作效率，也促进了思维活动的发展。电脑也和其它机器一样，都是人造出来的，是人的思维结晶，是人的器官的延伸。机械是四肢的延伸，仪器是感觉器官的延伸，电脑是人脑的延伸。机器可以代替部分手工劳动，许多地方超过手工劳动，但机器不是人手，机器运转不是人的体力劳动，也不能完全代替和排除手工劳动。同样，电脑可以代替部分脑力劳动，比人脑运算的速度快得多，但电脑不是人脑，电子计算机和运算不是人的思维活动，也不能完全代替和排除脑力劳动。电子计算机的发明、运用和改进，是人脑思维活动作用于物质的结果。同时，意识是社会的产物，是高级运动形式，与电脑有着质的区别。有人把电脑和人脑等同起来，甚至认为电脑将来会完全代替人脑的思维活动，并最终成为人类的主人，这种观点是毫无根据的。

（二）意识是物质的反映

意识是人脑的机能，但人脑本身不会产生意识，人脑只是思维的器官，不是思维的源泉。我国明朝，明成祖朱棣夺取建文帝的王位后，把建文帝的小儿子朱文圭两岁就关起来，五十五年后放出时，这位皇太子"出见牛马，亦不能识"。十九世纪外国有位王子自幼被囚禁在黑屋里，十七岁释放时，不会走路，不会说话，脑子长期不用，发育也不完善。孟德尔不对豌豆进行杂交试验，他脑子里就不会产生关于生物遗传规律的意识。这些事实都表明：高度发达的人

脑是产生意识的物质基础，但仅有物质基础，还不会自己产生意识，人们只有在社会实践中同外部客观世界接触，反映器官同客观世界发生联系，才会产生意识。对外界事物没有反映的能力，固然不能反映；有反映能力而没有被反映的事物，反映与被反映的事物不发生联系，也不会有反映。马克思说："观念的东西不外是移入人的头脑并在人的头脑中改造过的物质的东西而已。"①所以，意识就其形式来说是主观的，就其内容来说是客观的，意识是客观世界的主观映象。

意识反映物质有两种基本形式：感觉形式和思维形式。感觉是意识的初级形式，是客观事物作用于人们感官的结果。如声波经中耳传到内耳，引起内耳淋巴振动，产生电位变化，激发耳涡神经产生神经冲动，传到大脑颞叶听觉中枢产生听觉。光子通过视网膜传到大脑视觉中枢产生视觉。这样通过各种感官，便在大脑相应区域中对该事物的各种现象产生感觉。感觉是对个别事物具体特征的反映，凡具有中枢神经系统的动物都有感觉。人的感觉与动物的感觉有本质区别。动物的感觉只是适应环境的本能，人是在改造客观事物的活动中去感知事物的，它不仅是生理发展的结果，而且是社会的产物。思维是意识的高级形式，是在感觉的基础上，对被反映事物进行抽象概括。它不是反映事物的个别现象，而是把握事物的共同本质。它是人类所特有的反映形式。无论是感觉还是思维，都是人脑对物质的反映。

①马克思：《〈资本论〉第一卷第二版跋》，《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2卷，人民出版社1972年版，第217页。

人脑对物质的反映，不象镜子那样，把客观事物简单地移入脑内，而是经过人脑的加工和改造，在加工和改造的过程中，由于情况复杂和主观原因，使反映出来的映象，有正确的，也有错误的。正确的观念固然是对客观世界的反映，错误的观念也是对客观世界的反映，只不过是一种歪曲的、虚幻的反映罢了。宗教迷信、妖魔鬼怪、荒唐幻想等等，客观上虽然没有这些东西，但现实中却都有组成这些东西的原型和"零件"，人们只是把这些"零件"不合规格地拼凑在一起罢了，所以也是对事物的反映，并不是主观自生的东西。恩格斯说："一切观念都来自经验，都是现实的反映——正确的或歪曲的反映。"①

梦境也是对物质的反映，是人脑对事物反映的再现。现代科学探明，大脑神经细胞对外界信息有贮藏的功能，外界刺激都在神经细胞中留有痕迹，当这些痕迹不显露时可以保持很长时间，在一定条件下，这些似乎已经"消灭"的痕迹又活跃起来，这种情况在清醒时可以发生，在睡梦中也可以出现。睡眠是一种漫溢性抑制，入睡时，大脑皮层抑制过程是慢慢进行，如大脑皮层处于完全而深刻的抑制状态，就是无梦的睡眠；由于皮层各区域的抑制状态发展不平衡，那些还没有被抑制起来的神经细胞建立特殊的联系，就产生了梦。所以梦也是人脑对客观事物的一种特殊的反映。

总之，无论是感觉还是思维，无论是正确的思想还是错误的思想，其内容都是直接或间接地来源于客观世界，都是

---

①恩格斯：《〈反杜林论〉的准备材料》，《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20卷，人民出版社1971年版，第661页。

人脑对客观物质世界的反映。从意识的本质，我们进一步看到：物质是第一性的，意识是第二性的，物质决定意识，意识是人脑的属性。

三、意识的作用

意识是人脑对物质的反映，物质决定意识，这只是问题的一方面，虽然是最重要的方面。另一方面，辩证唯物主义还承认意识对物质有反作用，而且在一定条件下，意识对物质会发生巨大的反作用。这两方面的有机统一，就是物质和意识的辩证关系。

（一）意识的能动性

意识的起源和本质表明，人的意识和动物的感觉不同，意识本身的产生和发展，就是一个能动的过程。它是适应人们认识世界和改造世界的客观需要而产生、发展的。因此，意识一开始就具有能动的反作用，即意识的能动性。意识的反作用，既表现在认识世界的活动中，又表现在改造世界的活动中。

第一，在认识世界的活动中，意识能够能动地反映世界。意识对客观世界的反映，不是消极被动的，而是积极主动的反映。意识对事物的反映，不是只停留在感性认识阶段，而是能够在感性认识的基础上，经过抽象概括上升到理性认识阶段，由事物的表面现象深入到本质，把握事物的运动规律，预见事物的发展趋势。

第二，在改造世界的活动中，意识的能动作用更为突出。实践是人们有意识的活动，人们在实践中，总是根据自己的需要，预先在头脑中形成一个目标以及为实现这个目标而制订一套计划和方法，然后去行动。正如马克思所说：

“劳动过程结束时得到的结果，在这个过程开始时就已经在劳动者的表象中存在着，即已经观念地存在着。”①人们正是以这些观念的东西为指导，在实践活动中，引起客观世界的变化，达到改造世界的目的。由于人的参与，在人的活动所及的范围内，到处都可以看到人的“意志的印记”。农业生产是人们干预自然、改造自然的活动，我们今天饲养的家畜、种植的作物，都是按照人们的需要和意图，从野生动植物中，逐步驯化培育而成的。

意识对物质的反作用，是通过人们改造世界的社会实践而实现的，物质世界只有通过物质的力量来改造。意识的能动性，是人类所特有的。恩格斯说：“人离开动物愈远，他们对自然界的作用就愈带有经过思考的、有计划的、向着一定的和事先知道的目标前进的特征。”②每个人都可以发挥自己意识的作用，但只有正确意识，才能指导人们采取正确的行动，对事物的发展起促进作用；而错误的意识，则会引导人们采取错误的行动，对事物的发展起阻碍作用。因此，只有使我们的意识正确地反映客观事物，才能指导我们在改造世界的活动中，达到预期的目的。

（二）正确理解和发挥意识的作用

关于意识的作用问题，是哲学史上长期争论的一个重要问题。旧唯物主义者忽视了意识的能动性，把意识看成只是消极、被动地反映客观世界，因而不能解释许多复杂的意识

---

①马克思：《资本论》，《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23卷，人民出版社1972年版，第202页。

②恩格斯：《自然辩证法》，《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3卷，人民出版社1972年版，第516页。

现象。唯心主义者则抓住了意识的能动方面，把它抽象地加以发挥，片面地加以夸大，把意识说成是第一性的东西。旧唯物主义和唯心主义在这个问题上都是片面的、错误的。只有辩证唯物主义，才正确地解决了意识的能动性问题。

辩证唯物主义既坚持了彻底的唯物论，又坚持了辩证法。辩证唯物主义者在肯定物质决定意识的同时，又指出意识的能动性是一种伟大的力量。人们可以在尊重客观规律的前提下，在客观条件许可的范围内，充分发挥意识的能动作用。毛泽东同志曾生动而深刻地指出："军事家活动的舞台建筑在客观物质条件的上面，然而军事家凭着这个舞台，却可以导演出许多有声有色威武雄壮的活剧来。"①打仗是这样，搞生产、科研也是这样。社会主义大厦是靠我们辛勤劳动建设起来的，要把我们伟大的祖国建设得更加繁荣富强，要实现农业现代化，就要正确地充分发挥意识的能动作用。任何忽视、贬低意识的作用，都是错误的。

马克思主义十分重视和强调意识的能动作用，认为没有革命的理论，就没有革命的行动。意识的能动作用是巨大的，但其作用又总是受到客观实在的制约和决定。第一，任何一种意识的产生，都是对客观世界的反映，人们所以会产生不同的意识，是由人们所反映的事物和所处的地位不同，这就是说，意识的内容是物质决定的。第二，要正确发挥意识的作用。就必须认识和尊重物质运动的客观规律，只有在正确反映客观世界的意识指导下，才能很好的发挥意识

①毛泽东：《中国革命战争的战略问题》，《毛泽东选集》合订本，人民出版社1964年版，第166页。

的能动性。否则，在实践中就要受到客观规律的惩罚。第三，意识的反作用是通过实践来实现的，实践是感性的物质活动。意识作用的实现过程，也是意识“物化”的过程，即把观念的东西化为物质的活动，才能引起客观事物发生变化。第四，意识能动作用的发挥，还必须依赖于一定的物质条件。人们对客观世界认识的程度和改造的能力，是受到物质技术条件的发展水平限制的。可见，片面夸大意识的作用，认为人们可以为所欲为地创造一切，甚至提出“思想决定一切”的口号，在理论上是错误的，在实践中是有害的。

辩证唯物主义关于物质决定意识，意识反作用于物质的原理，说明尊重客观规律和发挥主观能动性是辩证的统一，正确地阐明了人和客观规律的正确关系。人们在实际工作中，既要尊重客观规律，又要充分发挥主观能动性。尊重客观规律是正确发挥主观能动性的前提，只有尊重客观规律，严格按照客观规律办事，才能正确有效地发挥主观能动性；发挥主观能动性又是尊重客观规律的条件，只有充分发挥主观能动性，才能深入事物的内部去认识规律，掌握和利用客观规律，达到改造世界的目的。因此，把科学态度和革命精神结合起来，是我们从事任何实践活动必须遵循的根本原则。

第三节　从实际出发　实事求是

一、从实际出发，实事求是，是辩证唯物主义世界观的根本原则

辩证唯物主义的根本出发点，就是承认世界是不依赖于意识的客观实在。物质世界按照自己固有的规律不断运动、

变化和发展着。这个原理，要求人们在实践中，要从实际情况出发，而不能凭主观想象出发。是从实际出发，还是从主观想象出发，这是唯物主义世界观和唯心主义世界观在社会实践中对立的表现。

辩证唯物主义又认为，意识是人脑对物质的反映，意识一经产生就对物质有巨大的反作用。面对客观事物，人们要不要和能不能发挥意识的能动作用，这是辩证唯物主义和形而上学唯物主义在实践中的本质区别。

毛泽东同志把辩证唯物主义关于物质决定意识、意识反作用于物质这个根本原理在社会实践中的运用，概括为“实事求是”。他说：“‘实事’就是客观存在着的一切事物，‘是’就是客观事物的内部联系，即规律性，‘求’就是我们去研究。我们要从国内外、省内外、县内外、区内外的实际情况出发，从其中引出其固有的而不是臆造的规律性，即找出周围事变的内部联系，作为我们行动的向导”。①

规律是事物的本质和本质间的联系，它决定着事物发展的方向，只有把握事物发展的规律，才能正确地认识世界和有效地改造世界。要认识规律，就要从事物本身去找，就要从实际出发，对客观事物进行调查研究，而不能凭“想当然”办事。要认识规律，就要发挥主观能动性去“求”，规律不去“求”，是不能被发现和利用的。这就要对调查得到的大量材料，进行分析研究，上升到理性认识。实事必须求是，求是根据实事。实事求是，是尊重客观规律与发挥主观

---

①毛泽东：《改造我们的学习》，《毛泽东选集》合订本，人民出版社1964年版，第759页。

能动性的辩证统一，是辩证唯物主义的根本原则。它既是我们改造世界的指南，也是我们正确认识世界的工具。既是世界观，又是方法论。

二、实事求是，是毛泽东思想的灵魂

从实际出发，实事求是，是辩证唯物主义的根本出发点，因而，也是马列主义、毛泽东思想的根本观点和根本方法，是我们正确认识和正确行动的基础。马克思主义经典作家在他们的著作中，一再强调要从实际出发而不要从主观原则出发。列宁说过，对具体问题进行具体分析，是马克思主义活的灵魂。斯大林说，一切要以时间、地点、条件为转移。这都是教导我们要实事求是。

从实际出发，实事求是，对中国革命和建设来说，就要把马克思主义的普遍原理同中国革命和建设的具体实践结合起来，把中央制订的正确方针、政策，同本地的实际情况结合起来。我国革命和建设的历史表明。能否实事求是，是革命和建设成败的关键。在民主革命时期，陈独秀不从当时中国的实际情况出发，犯了右倾投降主义错误，导致第一次大革命失败；王明也不从我国实际情况出发，犯了左倾错误，使革命根据地和党在白区的力量都受到极大的损失。毛泽东同志和他的战友们，把马列主义普遍原理和我国情况结合起来，从我国实际情况出发，找到了建立革命根据地，农村包围城市，武装夺取政权的道路，取得了民主革命的伟大胜利。建国初期，我们比较实事求是，取得了三年恢复和第一个五年计划提前实现的重大胜利。社会主义改造完成以后，虽取得了全面社会主义建设的重大成就，但在胜利面前，领导思想上滋长了骄傲自满情绪，急于求成，不实事求是了，

夸大了主观意志和主观努力的作用，在农业生产中，一度出现了以高指标、瞎指挥、浮夸风和“共产风”为主要表现的“左”的错误。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总结了正反两方面的经验教训，根据我国实际情况，确定工作重心转移到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上来，制订了一系列符合实际情况的政策和措施，短短几年，我国形势特别是农村形势就大为改观。回顾我国革命和建设走过的历程，正如毛泽东同志指出的：“按照实际情况决定工作方针，这是一切共产党员所必须牢牢记住的最基本的工作方法。我们所犯的错误，研究其发生的原因，都是由于我们离开了当时当地的实际情况，主观地决定自己的工作方针。这一点，应当引为全体同志的教训。”①

实事求是，是我们党的优良传统和作风。要做到实事求是，就要积极参加实践活动，在实践中去把握客观事物，发现新情况，解决新问题。那种不出力气，不动脑筋，不问具体情况的一边倒，一刀切，一阵风的作法，是违背实事求是原则的。毛泽东同志在《改造我们的学习》一文中，严厉批评了这种不实事求是的恶劣作风。他说：“这种作风，拿了律己，则害了自己；拿了教人，则害了别人；拿了指导革命，则害了革命。”②

干革命是这样，搞生产、科研也是这样。农业生产有明显的地区性和时间性，更需要从实际出发，多年来农业生产

---

①毛泽东：《在晋绥干部会议上的讲话》，《毛泽东选集》合订本，人民出版社1964年版，第1203页。

②毛泽东：《改造我们的学习》，《毛泽东选集》合订本，人民出版社1964年版，第758页。

中的瞎指挥，使我们吃了不少苦头。科学是个老老实实的学问，来不得半点虚假。科学上任何一项发现和发明，都是实事求是的结果。以鲁棉一号为例，山东省棉田面积占全国第一，棉花产量过去长期低而不稳，就生产上说，重要原因是品种不适应。山东属暖温带季风区，棉花生长前期温度偏低，中期雨水集中，高温高湿，光照不足，后期降温快，无霜期短，这种情况与原来种的岱字15的生长特性发生严重矛盾。这就要求根据山东自然条件的实际情况，培育具有成熟早、产量高、抗逆性强、适应性广的新品种。山东棉花科学研究所，正是从山东的实际情况出发，从1961年开始，经过多年努力，培育成鲁棉一号优良品种，因而它在山东和邻省迅速得到推广，荣获国家科研成果一等奖。

三、从我国实际出发，进行农业现代化建设

从我国实际出发，进行农业现代化建设，就是要全面分析和正确估计我国农业发展的社会政治条件和经济条件，以及自然、气候等各种复杂条件，把农业现代化的目标和实现这一目标而制定的各种方针、政策和措施，建立在扎实稳固、切实可行的基础上。

首先，我国有共产党的正确领导，有优越的社会主义制度，特别是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以后，党制定的一系列发展农业生产的方针政策，充分调动了八亿农民的社会主义积极性，使农业生产形势有了很大发展，这是实现我国农业现代化的根本保证和最重要的有利条件，我们必须充分估计和珍视这一有利条件。

在进行农业现代化建设中，坚持辩证唯物主义的物质论，还必须从我国的经济、自然条件的实际情况出发，走一

条速度比较实在，经济效益比较好，人民可以得到更多实惠的道路。我国幅员辽阔，自然条件复杂，人口多、底子薄，发展农业生产既有许多有利条件，又有不利条件。

我国地处欧亚大陆东部，南北跨三十多个纬度，有百分之一点二的寒温带，百分之二十六点七的青藏高原属高寒气候，其余百分之七十二点一的地区都是温带、亚热带和热带。因之，全国日平均气温在10℃以上，太阳辐射能源丰富，平均年降水量为六百三十毫米。在温、光、水方面和世界许多地区比较，都很优越，对农业生产发展十分有利。不过在降水量上地区差别性很大，有三分之一的地区年平均降水量不到二百五十毫米，是干旱和半干旱地区，必须从灌溉、耕作技术、作物品种和农业生态平衡等各方面，进行综合治理，农业生产才能得到大的发展。另外大部分地区年降水量主要集中在夏秋之间，时常发生春旱和秋涝，这也是对生产不利的条件。

我国幅员辽阔，但地形复杂，山多平原少。高原、丘陵和山地占三分之二，平原盆地只占三分之一。全国农用耕地面积十四亿九千万亩（实际面积大于这个数字），平均每人耕地一点五亩，仅为世界人均耕地五点五亩的百分之二十七。所以我们必须十分珍惜土地，合理利用土地，抓紧土壤改良，努力实行精耕细作和科学种田。

我国生物资源丰富。据统计高等植物有三万二千种，野生动物已知兽类有四百一十四种，鸟类有一千六百六十种。但由于过去对保护生物资源重视不够，遭到一些破坏。今后应大力加强生物资源保护工作，充分发挥我国生物资源丰富的有利条件，促进农业生产更好地发展。

我国森林面积小，覆盖率低，再加上有些地区乱砍滥伐严重，造成水土流失，生态平衡遭到破坏。这种情况，近几年有所扭转。今后仍应大力进行植树造林，保护森林基地，搞好水土保持，这是农业生产的基本建设，是千秋万代的大事。

在人力资源方面，我国十亿人口中，八亿是农民，劳力资源非常充足。但是，科学文化和经济生活水平较低。这个情况，在制定任何农业现代化建设的步骤、措施时，都必须给以足够的重视。

根据以上情况，可以看出我国有我国的自然条件、经济条件和社会政治条件。我们在进行社会主义农业现代化建设时，固然要吸取别国农业现代化的有益经验，但决不能照抄照搬外国的经验，而要根据我国的实际情况，实事求是，扬长避短，走有中国特色的现代化道路。邓小平同志在党的十二大开幕词中说："我们的现代化建设，必须从中国的实际出发。……把马克思主义的普遍真理同我国的具体实际结合起来，走自己的道路，建设有中国特色的社会主义，这就是我们总结长期历史经验得出的基本结论。"这段话实际也是把马克思主义哲学的物质论运用到我国现代化建设中的基本结论。

思 考 题

1.如何理解列宁的物质定义？为什么说世界统一于物质？

2.怎样说明物质和运动是不可分割的？

3.掌握辩证唯物主义时空观，对发展农业生产，开展农业科研的重要性。

4.从意识的起源和本质，进一步理解物质第一性，意识第二性的原理。

5.何谓主观能动性？怎样正确理解主观能动性和客观规律性的辩证关系？

6.为什么要从实际出发，实事求是？坚持实事求是对实现新的历史时期总任务的意义。

第三章　对立统一规律

世界是物质的，又是普遍联系并按其固有规律运动发展的。唯物辩证法是关于自然界、人类社会和思维发展的最一般规律的科学。对立统一规律是唯物辩证法的实质和核心，它说明了事物发展的源泉和动力。

第一节　唯物辩证法是关于联系和发展的科学

一、物质世界的联系和发展

唯物辩证法是关于普遍联系的科学。事物的普遍联系是指：整个物质世界是一个由无数事物和现象相互联系、相互制约的统一整体。在这个有机整体中，任何事物、现象都不能彼此孤立地存在，而是同周围其它事物、现象联系着，都是这个有机整体的一个环节或部分；不仅事物之间而且事物内部的诸要素之间，也是有机地联系在一起的。恩格斯说："当我们深思熟虑地考察自然界或人类历史或我们自己的精神活动的时候，首先呈现在我们眼前的，是一幅由种种联系和相互作用无穷无尽地交织起来的画面，……"①

---

①恩格斯：《反杜林论》，《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3卷，人民出版社1972年版，第60页。

事物联系的客观普遍性，早已为人类的实践和科学的发展所证实。从星球到基本粒子，从无机界到有机界，各种事物无不处在相互联系之中。科学发展史，特别是十九世纪中叶自然科学的三大发现，有力地证明了事物联系的普遍性。本世纪三十年代以来，一系列边缘学科和综合学科的出现，进一步反映了各种物质运动形式的相互联系、相互制约关系。全部社会生活就是由经济关系、政治关系、家庭、民族以及宗教关系等多种多样的社会关系构成的有机联系的整体。国民经济则是由一个国家的生产、流通和其它非生产部门的活动构成的总体，它包括生产、交换、分配、消费各个环节，包括农业、工业、建筑业、运输业及邮电、商业等等部门，这些部门既相互独立，又相互依存、相互制约，每一部门的发展，都影响其它部门的发展，同时也受其它部门的制约，由于这种关系，各个部门组成了国民经济的统一体。

在本世纪五十年代，随着自然科学和社会科学的发展，系统科学得到了迅速的发展。系统科学的理论，进一步证明了事物相互联系的普遍性和整体性。

系统是整体，是由一些相互作用、相互联系的要素（或部分、成分），以一定的结构形式组成具有确定功能的有机联系的整体，这个有机联系的整体就叫系统。每一整体都自成系统，每一系统都有其内在的层次，层次又是有等级的。每一个系统又有其内在的结构，结构是组成系统的各部分（或各要素）之间的相互联系和相互作用的形式。任何一个系统都不是孤立存在的，而是和其他系统相互联系、相互制约的。小的系统相互联系、相互制约组成大的系统，大一些的系统又相互联系、相互制约组成更大的系统等等。农业是人

类在农业环境中对农业生物利用、控制和改造的开放性的复杂系统。它既对自然界开放，包括有自然界的生态关系，与自然界进行物质和能量的交换，也对社会进行开放，包括有人类社会的经济关系，与社会进行物质和能量的交换。在生态关系中，有发展种植业和畜牧业需要研究的农田、森林、草地、荒漠等陆地生态系统，也包括发展水产养殖业需要研究的湖泊、河流、海洋等水域生态系统。这些系统之间，是相互联系、相互制约的。只要其中一个生态系统受到严重破坏，以致失去平衡，就会在不同程度上影响其他生态系统。如森林生态系统，一旦大面积连片砍伐，就要出现气候变劣、水土流失、土地沙化、旱涝灾害频繁等等，就要涉及到农田、草原、河流、湖泊等生态系统。在每一个生态系统中，包括有动、植物和微生物等生物因子之间以及生物和非生物因子之间的相互联系，还包括有人类对这些因子进行认识、利用和改造的关系。在经济关系中，一方面包括有农林牧副渔之间以及各业内部的联系，另一方面包括有农业和整个国民经济的联系等。总之，它是一个自然生态、社会经济和科学技术有机联系的统一整体。

世界上任何事物都处在普遍联系之中，每一具体事物，总是在一定条件下才能产生，才能发展，才能趋向于灭亡。离开条件，一切都无法存在，都无法理解。因此，在分析某一事物、现象时，必须从它们存在的具体的、历史的条件出发。斯大林说："一切以条件、地点和时间为转移。"①这

①斯大林：《论辩证唯物主义和历史唯物主义》，《斯大林选集》下卷，人民出版社1979年版，第430页。

就要我们想问题、做事情，都必须充分估计到条件的作用。

唯物辩证法是关于联系的科学，同时，又是关于发展的科学。

事物间相互联系和事物内在联系，也就是事物之间和事物内部相互作用。正是这种内在的和外在的相互作用，推动事物的变化发展。从简单的机械运动到复杂的生物运动和社会运动，都是在事物之间和事物内部的相互联系中运动发展的。在三十多亿年前，当地球上还没有水、没有空气，火山、地震频繁的时候，没有任何生物，只有在地壳形成，开始有了海洋和空气以后，才逐渐产生了原始生物。生物进化的过程，也是在和自然环境各因素的相互联系、相互作用中，从单细胞到多细胞，从水生到陆生，从简单到复杂，从低等到高等的发展过程。由此可见，物质世界是一个普遍联系和无限发展的统一整体。恩格斯说："我们所面对着的整个自然界形成一个体系，即各种物体相互联系的总体，……这些物体是相互联系的，这就是说，它们是相互作用着的，并且正是这种相互作用构成了运动。"①

唯物辩证法主张用发展的观点看问题，世界上的任何事物都有自己发生、发展和灭亡的历史。从总的趋势看，世界是由简单到复杂、由低级到高级的前进运动，是新事物不断产生、旧事物不断死亡的过程。现代科学的发展，天体史、地球史、生物进化史和社会发展史等学科研究的重大成果，都越来越充分地证明了物质世界是一个永恒运动、不断更新

---

①恩格斯：《自然辩证法》，《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3卷，人民出版社1972年版，第492页。

的过程。自然界、人类社会和人类思维领域中的一切事物和现象，都是作为一个过程而存在。植物有发芽、苗期、开花、结果的过程；人有儿童、少年、青年、壮年、老年的发展过程；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也是一个逐步实现的过程。因此，我们对待任何事物，都必须从其运动上、发展上，去认识它、把握它。

二、两种对立的发展观

在世界是否联系和发展的问题上，历来就存在着辩证法和形而上学两种根本对立的宇宙观。

辩证法是关于普遍联系和发展的学说。它把世界看作是普遍联系和永远运动变化着的世界，把世界的发展看作是自身固有的各种矛盾发展的结果。唯物辩证法就是研究自然、社会和人类思维发展最一般规律的科学。主观辩证法是客观辩证法的反映。因此，我们对待任何事物，必须采取联系的、全面的、发展的观点，这是唯物辩证法的发展观。和辩证法相反，形而上学用孤立的、静止的、片面的观点看世界，他们认为一切事物都是彼此孤立、永远不变的，如果有变化，也只是数量的增减和场所的变更，而增减、变更的原因，不是事物的内部矛盾，而是由外力推动的结果，这是形而上学的发展观。具体来说，两种发展观的对立，表现在以下几个方面：

第一，事物是相互联系的还是孤立的。

唯物辩证法坚持用联系的观点看待世界。认为世界的一切事物都是相互联系、相互依赖、相互制约的，孤立存在的事物是没有的。因此，唯物辩证法要求在研究个别事物时，在研究某个部分时，要从它同周围事物的联系上，从它同整

体以及整体中其它部分的联系中，来研究事物的发展规律。形而上学则用孤立的、片面的观点看问题，认为世界上的一切事物都是彼此孤立、互不联系的偶然堆积。因此，它们只看到一个一个的事物，看不见它们之间的联系；只见局部，不见整体，只见树木，不见森林。

第二，事物是运动、变化、发展的还是静止不动的。

唯物辩证法用运动、变化和发展的观点看待世界。认为物质世界的一切事物，都按其固有的规律运动发展，一成不变的事物是不存在的。任何具体事物都有它产生、发展和灭亡的历史。发展是由量变到质变的曲折前进的过程。形而上学否认事物的联系，也必然否认事物在相互联系、相互作用中构成的运动，用静止的观点看问题，把静止绝对化，认为世界上一切事物都是永远静止，不变化，不发展的。只看到事物的存在，却看不到事物的产生和消灭。庸俗进化论虽也承认事物的运动和变化，但那只是数量的增减和场所的变更，只是简单的循环，没有质变和飞跃，实质上仍然是否认了事物的发展。

第三，事物发展的根本原因在事物内部还是在外部。

唯物辩证法从事物的普遍联系出发，认为事物发展的源泉和动力是事物的内部矛盾。内部矛盾是事物发展根本的、第一位的原因。外部矛盾是事物发展第二位的原因。形而上学从否认事物普遍联系出发，必然否认矛盾是事物发展的动力，认为事物内部是绝对统一的。根本否认事物内部的矛盾性，也就否认事物自己的运动，在他们看来，事物的运动仅仅是外力的作用。承认还是否认事物的内部矛盾是事物发展

的源泉和动力，是唯物辩证法和形而上学之间的根本分歧和斗争的焦点，是两种发展观的分水岭。

形而上学是完全违背客观实际的错误哲学。我们在实际工作中必须坚持按唯物辩证法去认识事物，处理问题，防止认识脱离实际，出现片面性。胡耀邦同志在党的十二大报告中指出："在历史大转变的时刻，由于旧思想、旧习惯的严重影响，由于对新事物缺乏经验，加上其他社会政治因素的作用，人们思想上的片面性是容易发生的。"这段话明确提醒我们，防止思想上的片面性是不能忽视的重要问题。农业战线上的各项工作都充满着辩证法，如抓紧粮食生产和多种经营的关系，其中既是有重点，又是多方面，这就要求我们从联系和发展，以及矛盾双方的关系去认识，才能得到正确的解决方法，才能按照马克思主义的科学性和全面性要求办事。

三、对立统一规律是唯物辩证法的核心

唯物辩证法是由互相联系的三个基本规律和一系列范畴组成的科学体系。唯物辩证法的基本规律是：对立统一规律、质量互变规律和否定之否定规律。对立统一规律在唯物辩证法理论体系中居于核心的地位。列宁说："可以把辩证法简要地确定为关于对立面的统一的学说。这样就会抓住辩证法的核心，可是这需要说明和发挥。"①毛泽东同志在总结我国革命实践经验中，发挥了列宁的思想，并进一步提出："事物的矛盾法则，即对立统一的法则，是唯物辩证法

---

①列宁：《辩证法的要素》，《列宁选集》第2卷，人民出版社1972年版，第608页。

的最根本法则。”①

为什么对立统一规律是唯物辩证法最根本的规律。

第一，对立统一规律揭示了普遍联系的根本内容和本质。唯物辩证法是关于普遍联系的科学，事物的联系虽然是多种多样的，但联系的根本内容和实质是对立统一的关系。认识事物的规律，就是要在多种多样的联系中，找出事物内在的本质联系即事物内部对立统一的关系，才能把握事物发展的规律。

第二，对立统一规律揭示了事物发展的源泉和动力。唯物辩证法是关于发展的科学，事物发展的根本原因在于事物的内部矛盾。任何事物都是由既对立又统一的矛盾双方构成的统一体，由于事物内部矛盾的两个方面又统一又斗争，才构成了事物的矛盾运动，推动了事物的变化和发展。只有坚持对立统一规律，才能揭示事物自己运动的源泉，真正理解科学的发展观。

第三，对立统一规律是贯穿于其他规律和范畴的中心线索，是理解其他规律和范畴的“钥匙”。事物发展之所以会表现为量变与质变两种状态和量变与质变的相互转化，事物发展的道路表现为肯定、否定、否定之否定的前进性和曲折性的统一，都是事物内部矛盾运动的结果。量变与质变、肯定与否定以及各对范畴之间的关系，都是对立统一的关系，质量互变规律、否定之否定规律以及唯物辩证法的各对范畴，是对立统一规律的展开和表现。因此，只有把握对立统

①毛泽东：《矛盾论》，《毛泽东选集》合订本，人民出版社1964年版，第742页。

一规律这把钥匙，才能打开理解其它规律和范畴之门，才能抓住其他规律和范畴的实质。

第四，对立统一规律是认识事物的根本方法。唯物辩证法既是科学的世界观，又是科学的方法论，既是客观世界发展的规律，又是思维发展的规律，是人们正确认识世界的工具。认识事物就是分析和认识事物的矛盾。解决问题，也就是解决矛盾。矛盾的分析方法是最根本的认识方法。

对立统一规律是唯物辩证法的实质和核心，掌握了对立统一规律，就从根本上掌握了唯物辩证法。但是实质、核心不是全部，对立统一规律不能代替和取消唯物辩证法的其他规律和范畴。只有抓住核心，才能深刻理解其他规律和范畴；也只有把其他规律和范畴也学好，才能更加深理解对立统一规律。只有把握了唯物辩证法的全部内容，才能全面地、深刻地认识客观世界的普遍联系和发展。

第二节　发展是对立面的统一和斗争

对立统一规律指明：一切事物在所有发展过程中都是矛盾的统一体，矛盾双方又对立、又统一，推动事物的发展。

一、矛盾的同一性和斗争性

对立统一规律就是矛盾规律，要弄懂这一规律，首先要了解什么是矛盾。

矛盾是反映事物内部或事物之间对立和统一关系的哲学范畴。世界上各种具体事物和其他事物之间都存在着差别和对立。就是每一事物的内部，也都存在着相互对立、相互依存的多个方面。如：化学变化中的原子的化合和分解；原子

核内的引力和斥力；生物的同化与异化；社会生活中的先进与后进、革命与反动等等。矛盾就是反映事物内部或事物之间这种对立和统一的关系。因此，对立和统一是矛盾双方相互关系的多重基本属性，对立的属性就是斗争性，统一的属性就是同一性。要正确地把握唯物辩证法的矛盾范畴和矛盾规律，就必须正确地理解矛盾的斗争性和同一性的基本含意以及它们间的相互关系，才能揭示出事物发展的源泉和动力。

（一）矛盾的同一性

矛盾的同一性，即统一性、一致性、互相依存、互相联结、互相渗透、互相贯通、互相合作等等，这些不同的名词是一个意思，说的是下面两种情形：

第一，矛盾双方在一定条件下互相依存，共居于一个统一体中。世界上任何事物，都是由矛盾双方构成的统一体，在这个统一体中，矛盾双方相互依存，各以和它对立着的方面作为自己存在的前提，矛盾的一方如果没有和它对立的另一方，它自己也就失去了存在的条件。处在资本主义社会中，资产阶级和无产阶级这两方面，既互相对立，又互相依存。没有资产阶级，也就没有无产阶级；没有无产阶级也就没有资产阶级，双方共处于资本主义社会这个统一体中。又如，生产与生活、积累与消费、成功与失败、真理与谬误、自由与纪律、民主与集中，都是如此。再如，在农业生产中，生物与环境、营养生长与生殖生长等等，都是矛盾双方，相互依存，共居于一个统一体中。植物有地上部分和地下部分的矛盾，它们之间既有相互抑制的一面，又有相互促进的一面。植物地上部分生长所需要的水和矿物质主要由根系供应，根系还产生一些氨基酸、细胞分裂素、植物碱供应地

上部分，所以，壮苗必须先壮根，根壮苗才壮。地上部分对根系的生长也有促进作用，根系生长所需要的碳水化合物和维生素，是由地上部分供应的，所以，地上部分生长不好，根系生长也将受阻。地上部分与地下部分相互联结，互为存在的条件，共处于一个统一体中。

第二，矛盾双方在一定条件下，各向自己的对方转化。毛泽东同志说过：事情不是矛盾双方互相依存就完了，而且更重要的，还在于矛盾双方因一定的条件而互相转化，各向着自己相反的方面转化，向着它的对立面所处的地位转化。世界上的万事万物都是不断变化发展的，矛盾双方永远共居、固定不变的东西是没有的。矛盾双方最终必然要在一定条件下向自己的对立面转化，新的统一体代替旧的统一体。科学的发展证明，自然界、社会上矛盾对立的双方，无不在一定条件下相互转化。在工作中，因胜利而骄傲自满，胜利就会转化为失败；工作失败了，不灰心，不气馁，总结经验，再接再厉，失败就能转化为胜利。在植物的同化物运输分配中，"代谢源"是制造及输出同化物的部位，如成熟的叶片；"代谢库"则是指输入及利用同化物的部位，如分生组织果实、种子及球茎、块根等。在植物生长发育过程中，很幼小的叶子需要从成长的叶片光合产物中获得同化物，具有"代谢库"的作用。幼叶逐渐成长后，就由输入及利用同化物的"库"，转化为制造及输出同化物的"源"。"代谢源"和"代谢库"，在一定条件下相互转化。《吕氏春秋》"经地篇"中说：土地有力和柔（坚硬和粘合），息和劳（休闲和连作），济和肥，急和缓（紧密和疏松），湿和燥等矛盾，并且在一定条件下可以相互转化。在这里条件是重

要的，没有一定的条件，矛盾双方不可能转化，事物也就不可能发展。

矛盾双方为什么能够相互转化呢？因为矛盾双方不仅相互依存，而且是相互渗透、相互贯通，这就是说矛盾双方各自包含对方的因素，这就造成了由此达彼的桥梁。一旦条件成熟，矛盾双方就各自向对立面转化。

辩证法研究的同一性是现实的、具体的同一。所谓具体的同一，是指这种同一是有条件的同一。无论是相互依存，还是相互转化，都是有条件的。在一定条件下相互依存，在一定条件下相互转化。所谓现实的同一是说它是客观的，这种同一是不依人的意志为转移的客观实在，不是主观虚构的。比如说，先进与后进、工业与农业等等，都是现实的、具体的同一。只要条件具备，矛盾着的双方不但能共处于一个统一体中，而且各自向对立面转化。后进者经过总结自己的经验教训，学习他人的经验，就由后进转化为先进；先进者由于骄傲自满，停止不前，就会由先进转化为落后。工业的发展支援农业，农业的发展支援工业，现代工业和现代农业，是相互依存相互促进的。

（二）矛盾的斗争性

矛盾的同一性既然是有内在联系的对立双方构成的统一体，所以，同一性中总是贯穿着斗争性。矛盾的斗争性是指：矛盾双方互相排斥、互相对立、互相冲突、互相否定的性质。

这里说的“斗争”是一个具有广泛意义的哲学范畴，它的内容和形式是丰富多样的。它不仅概括了社会领域中的斗争，而且也概括了自然界和思想领域中的一切对立和斗争。阶级社会中敌对阶级的生死搏斗，生物界生物之间所进行的

互相吞噬等生存竞争是斗争；自然界的作用和反作用、吸引和排斥、阳电和阴电、化合和分解；社会生活中，人民内部不同意见的争论，批评和反批评等，也都是斗争。在果树生产上，大量结实，有机养料集中到花果，削弱了当年枝叶的生长，使枝条中贮备养料不足，花叶形成受阻碍，花芽数量不足，使第二年花果减少，造成“小年”。小年结实数量少，有机营养充足，大量集中于花芽形成，使来年变为“大年”。这种相互抑制的现象就是营养体和生殖体争养料的斗争。总之，一切矛盾双方的对立、排斥、否定的现象，不论它们的形式如何，都是矛盾斗争的表现。

斗争性存在于一切矛盾之中，由于矛盾双方在性质上互相对立，因而有矛盾就有斗争，斗争的结果必然导致矛盾的转化，达到矛盾的解决。这种变化在某一具体矛盾发展中，要经历一个逐步展开的过程。例如，在生物进化中，旧物种演变为新物种，就是如此。在事物发展中，随着对立面的逐渐展开，斗争经历一个从不明显到明显的激化过程，也就是由量的积累到质变的过程，这是一个普遍规律。

由于矛盾的双方在性质上相互对立，因而，矛盾斗争的根本特征是不可调和性。所谓不可调和性，广意的来说是指矛盾双方相互对立的斗争是不能消除的，也不可能永远依存下去，必然由新的统一体代替旧的统一体。当然，有时由于主、客观的原因，解决矛盾的条件还不具备，矛盾双方暂时出现了妥协和缓和的情况，等条件具备的时候再解决是可以的，甚至是必要的。但是双方妥协是暂时的，矛盾双方的斗争仍然存在，而且发展的结果，新的统一体一定要代替旧的统一体，这是必然的趋势。

（三）矛盾的斗争性和同一性是相互联结的

矛盾的同一性和斗争性是矛盾的两种根本属性，二者是相互联系、不可分离的。只有斗争性而无同一性的矛盾，或者只有同一性而无斗争性的矛盾，都不可能存在。恩格斯说：“这两极的分离和对立，只存在于它们的相互依存和相互联系之中，反过来说，它们的相互联系，只存在于它们的相互分离之中，它们的相互依存，只存在于它们的相互对立之中。”①毛泽东同志说：“而斗争性即寓于同一性之中，没有斗争性就没有同一性。”②这都说明，同一性和斗争性是相互联结的。

没有斗争性就没有同一性，同一性不能离开斗争性而存在。唯物辩证法讲的同一是矛盾斗争中的同一，是以差别和对立为前提的。因此，同一性必然为斗争性所制约，如果没有矛盾的对立和斗争，矛盾双方就既不能相互联结也不能相互转化。生物在其生存的每一瞬间，既是它自己，又和原来的自己有了某些差异，同一中包含着不同一。任何生物有机体的产生和发展，都是以它内部包含着的差别和对立为前提的。植物的萌芽、幼苗、开花、结果；动物的胚胎，幼年、成年，直到衰老、死亡，生命过程的每一瞬间都有新细胞的产生和旧细胞的死亡，不断地改变着自己。如果生物有机体没有这种相互对立的斗争性，而是绝对的同一，某物将永远

---

①恩格斯：《自然辩证法》，《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3卷，人民出版社1972年版，第494页。

②毛泽东：《矛盾论》，《毛泽东选集》合订本，人民出版社1964年版，第308页。

是某物，这样的生物在世界上是没有的。

没有同一性就没有斗争性，斗争性也不能离开同一性而存在。唯物辩征法讲的斗争是矛盾同一中的斗争，是事物内部的差别和对立。同一是矛盾斗争的重要条件，没有同一也就没有矛盾的斗争和发展。因此，同一性也必然制约着斗争性，矛盾的具体的同一性制约着矛盾斗争的性质和形式，制约着斗争的界限。例如，好事和坏事、成功和失败、生和死、统治阶级和被统治阶级，都是相互依存、相互贯通、相互转化的，如果对立双方没有联系，毫不相干，就谈不上彼此的对立和斗争。

矛盾的同一性和斗争性是相互联结不可分割的，我们分析矛盾时，必须在统一中看到矛盾双方的对立和斗争；在斗争中看到矛盾双方的依存和转化。在统一中把握对立，在对立中把握统一。不能看到矛盾的斗争性就忽视同一性，也不能因矛盾双方的斗争形式趋于缓和或暂时转入隐蔽的形式，就忽视了斗争。只有把两者联结起来，才能正确地认识各种事物的矛盾运动。

二、相对的同一性和绝对的斗争性相结合推动事物的发展

在研究了矛盾的同一性和斗争性之后，还必须进一步研究同一性和斗争性在事物发展中的地位和作用以及它们之间的辩证关系，才能了解矛盾是事物发展的源泉和动力。

（一）矛盾同一的相对性和斗争的绝对性

矛盾的同一性是相对的，斗争性是绝对的。列宁说：“对立面的统一（一致、同一、均势）是有条件的、暂时的、易逝的、相对的。相互排斥的对立面的斗争则是绝对的，正如

发展、运动是绝对的一样。”①

矛盾的同一的相对性和斗争的绝对性，表现在它的有条件性和无条件性上。同一的相对性是指它的条件性，任何矛盾同一性的存在都受特定的条件所制约，矛盾双方之所以具有同一性，能够共居于一个统一体中和相互转化，都依靠特定的条件，当条件消失时，矛盾双方的同一性就丧失，就不能共居和相互转化。所以，同一性是有条件的。

同一的相对性还表现在它是暂时的、易逝的。随着矛盾的展开，条件的变化，矛盾双方不可能永远相互依存，永远共处。而是旧统一体不断破裂、新统一体不断诞生的变化过程。所以，矛盾双方的同一性是相对的。

矛盾斗争的绝对性是指它的无条件性。这里说的无条件性并不是说矛盾斗争不处在或不需要任何具体条件，而是指它既受上述特定条件的限制，又能打破这种限制，为破坏同一性而创造条件。这实际上是说斗争性是不受条件限制，在任何条件下都要而且也能贯彻下去的趋势。因此，矛盾的斗争性是无条件的、绝对的。

斗争是绝对的，“正如发展、运动是绝对的一样”，也就是说，矛盾同一的相对性和矛盾斗争的绝对性的原理，同事物静止的相对性和运动的绝对性的原理是一致的。事物内部矛盾同一的相对性和斗争的绝对性，是事物静止相对性和运动的绝对性的内在根据和实质，因为任何事物的发展都采取相对静止和显著变动两种状态。相对静止状态，就是事物

①列宁：《谈谈辩证法问题》，《列宁选集》第2卷，人民出版社1972年版，第712页。

的量变状态，实质上就是矛盾双方保持相互依存的同一性的状态。显著变动状态就是事物的质变状态，实质上也就是矛盾双方相互依存的同一性分解的状态。两种状态的更替，就是由保持同一性进到分解同一性。这说明同一只是矛盾发展的特殊状态，说明同一的有条件性、相对性。而斗争性则不同，它存在于事物运动的多种状态之中，事物运动之所以必然要由第一种状态进到第二种状态，也正因为矛盾的斗争必然要打破同一，说明矛盾斗争是无条件的，绝对的。

正如运动以静止为条件而又不断打破静止一样，矛盾的斗争也离不开同一，但又破坏着同一。在事物发展的量变过程中，斗争离不开同一是很明显的，在矛盾双方转化的质变过程中，矛盾双方相互联系的同一倾向，虽然越来越削弱，但在旧统一体完全解体以前，矛盾双方并不完全断绝联系，而是已经瓦解中的同一。这时矛盾双方相互排斥的斗争倾向越来越激烈，直至使矛盾双方彻底分解，旧的矛盾统一体让位于新的矛盾统一体，使矛盾得到解决。这说明，矛盾的斗争离不开同一，但又在破坏着同一。因而，矛盾的同一性是相对的，斗争性是绝对的。

在物种进化中，变异和遗传体现了变和不变的矛盾，不变是相对的，变是绝对的。遗传是不变的一面，它是亲代的基因传给子代，子代和亲代之间具有相似性，使物种在一定条件下，保持其质的相对稳定性。变异是可变的一面，它是子代与亲代之间以及子代个体之间出现的性状差异，在一定条件下，物种发生变化。现代生物学证明，DNA是遗传和变异的主要物质基础，它携带遗传信息，由亲代将自己的遗传复本传给子代，这是物种在一定条件下，可以保持相对稳

定的原因。变异是由于碱基序列的变化和取代，是遗传密码的改制。只有遗传物质基础的变异，才能使生物获得新的遗传性，才能保证物种向新的方向发展。遗传和变异体现了不变与变的矛盾斗争，决定着生物有机体的存在和发展，说明了同一是相对的，斗争是绝对的。

在我国国民经济建设中，工业与农业是一对矛盾。它们既对立、又统一。农业和工业都以对方的存在为条件，双方共处于一个统一体。农业的发展为工业提供粮食、资金、原料、市场。工业的发展为农业提供机械设备，化肥和农药等。它们各以对方的发展为自己发展的前提，相互促进。这表明，工业与农业的相互依存和相互转化都是有条件的，所以是相对的。工业与农业是同一的，又是对立的。不仅工业和农业的生产对象、方式和工艺过程不同，并且发展过程中因争资金、争土地等而相互排斥、相互制约、相互控制。只要工业与农业存在，这种相互排斥，相互制约的性质就无条件的存在着，因而是绝对的。只有根据两者的辩证关系，恰当的处理，才能使工业和农业健康地发展。

（二）矛盾的同一性和斗争性在事物发展中的作用

矛盾的同一性和斗争性是相互联结、不可分割的，但为了深入认识事物发展的源泉和动力，需要分别地分析它们各自在事物发展中的特定作用。

1.同一性在事物发展中的作用。

矛盾的同一性使事物保持相对稳定的状态，在和斗争性相互联结中，为矛盾双方提供了存在和发展的条件，并在发展中孕育着破坏旧的同一，扬弃旧矛盾，为事物发生根本变化提供了依据。

第一，同一性是矛盾双方存在和发展的基础。只有在相对稳定的统一体中，矛盾双方才有互为存在的条件，才能得到充分的发展。因为矛盾双方的同一是发展中的同一，一方的发展必须以另一方的发展为前提，它既不能离开统一体而发展，也不能离开它的对立面而孤立地发展。例如，在农业生产中，人们用农药消灭害虫，害虫也会产生抗药性使曾经有效的药物失去作用而具有更强的生命力，因而又促使人们研究生产新的高效低毒的农药。又如农业中的种植业与畜牧业，种植业为畜牧业提供饲料、饲草；畜牧业为种植业提供动力和肥料，二者互为存在和发展的条件。

第二，矛盾双方在统一体中相互利用、相互促进、相互吸取对自己发展有利的因素。由于矛盾双方存在着相互依赖、相互联系的关系，因此，双方都包含着某些共同的因素，有利于对方发展的因素，可以相互利用、相互促进，推动事物的发展。例如，植物通过光合作用，把它吸收的二氧化碳和水分同化为有机物，并放出氧气；动物则吸收氧气，呼出二氧化碳，又为植物提供原料。动、植物各吸取有利于自己的因素而得到发展。农业生物和其它生物之间以及各种生物之间的食物链，也使动、植物可互相利用，共同发展。在资本主义社会中，无产阶级和资产阶级的阶级利益和思想体系是根本对立的，而资本主义社会长期发展的生产力和科学文化方面的成果，则是无产阶级需要和可以加以改造利用的。

第三，同一性规定着事物发展的基本趋势。既然任何事物内部都包含着和自己相反的，使某物转化为它物的否定因素，就规定了事物发展的特定方向和基本趋势。一事物不是

转化为任何别的他物，而是转化为与自己对立的他物，向它自己的对立面转化。生物通过遗传，使自己能够在进化中保持相对的稳定；但又必须通过变异，使自己能够在进化中适应环境而生存。生物进化就是在遗传、变异的矛盾运动中，沿着变异因素规定的方向而实现的。离开了遗传、变异的具体同一性，就无从确定生物进化的基本趋势。

2.斗争性在事物发展中的作用

矛盾的斗争性在事物发展中的作用，既表现在量变过程中，也表现在质变过程中。毛泽东同志说："无论什么事物的运动都采取两种状态，相对地静止的状态和显著地变动的状态。两种状态的运动，都是由事物内部包含的两个矛盾着的因素互相斗争所引起的。"①

第一，矛盾的斗争性在事物量变过程中的作用。矛盾的斗争性在事物量变过程中，不断地推动矛盾双方力量对比的变化，造成实现事物量变过程的条件。在矛盾双方相互排斥、相互斗争中，一方限制另一方的发展，并打破另一方对自己的限制，引起彼此力量的消长，促进事物的量变，最后造成双方力量对比关系的根本变化，使相对稳定的统一体趋于分解之中，为事物的质变创造了条件。例如，在生产力和生产关系的矛盾中，生产力的重大发展，影响着生产关系，使旧生产关系中某些限制生产力发展的因素逐渐暴露，并力求克服这种限制因素，而要建立与之相适应的新的生产关系。正是在这种斗争中，力量对比不断地发生变化，为生产

①毛泽东：《矛盾论》，《毛泽东选集》合订本，人民出版社1964年版，第306—307页。

方式的根本质变进行着量的准备。

第二，矛盾的斗争性在事物质变过程中的作用。斗争性在事物的质变过程中起着决定性的作用。只有矛盾的斗争持续不断地进行，使矛盾双方力量的消长超出了一定的范围，才能突破事物存在的限度，使旧的矛盾统一体分解，新的矛盾统一体产生，促使事物根本性质的变化，一物变为他物。例如，当旧的生产关系成为生产力发展的桎梏时，生产力的发展就要求突破旧生产关系的限制，建立和它相适应的新的生产关系，就必然引起社会革命的爆发。这时，最明显地表现了斗争性的作用。

可见，矛盾的同一性和斗争性在推动事物发展中都有重大的积极作用，只强调一方面的作用而忽视甚至否认另一方面的作用，都是不对的。但必须强调，同一性和斗争性是不能分割的，没有孤立的单独起作用的同一性，也没有孤立的单独起作用的斗争性，双方必须相结合才能推动事物的发展。

（三）矛盾的同一性和斗争性相结合推动事物的发展

矛盾的同一性和斗争性不是孤立存在，而是密切联系在一起的。离开斗争性或同一性，任何事物都不可能运动发展。列宁说："发展是对立面的'斗争'。""……发展是对立面的统一"。① 毛泽东同志也指出："矛盾着的对立面又统一，又斗争，由此推动事物的运动和变化。"② 矛盾双方

---

①列宁：《谈谈辩证法问题》，《列宁选集》第2卷，人民出版社1972年版，第712页。

②毛泽东：《关于正确处理人民内部矛盾的问题》，《毛泽东选集》第5卷，人民出版社1977年版，第372页。

既相互联结，又相互排斥，事物的运动和发展才能发生。任何矛盾双方都具有同一性和斗争性这样两个相反但又紧密联结的属性，矛盾的同一性为事物的发展创造了条件，规定了事物发展的趋势，矛盾双方在统一中发展自己。斗争性使同一性成为活生生的辩证的同一性，在矛盾双方的相互排斥中，逐步改变了矛盾双方力量的对比，突破事物存在的限度，促使事物发生根本性质的变化，新的统一体代替旧的统一体。因此，只有相对的同一性和绝对的斗争性相结合，才能推动事物的运动和发展。例如，在农业生产中，用地和养地是一对矛盾。只用不养，只养不用或重用轻养，重养轻用都是片面的，都不可能搞好农业生产。输入土地的资源是环境中的光、热、水、气、养分等，而输出的是各种农产品，中间利用农业生物把输入的资源转化为输出的产品。要想输出的产品多，就必须供给充足的原料，反之产量不会提高。这就要正确处理物质和能量转化的问题。所以，要获得高产稳产，就必须在用地和养地矛盾双方又对立又统一中，做到以用促养，以养保用，使土地越种越肥，不断提高产量。我国古代劳动人民在这方面有着丰富的经验，早就懂得这个道理。如在南宋时代陈旉《农书》中说："凡田种三、五年，其力已乏……若能时加新沃之土壤，以粪治之，则益精熟肥美，其力常新壮矣。"又如，生物的新陈代谢是同化和异化间又统一、又斗争。就生物与外界环境之间的关系来说，同化就是吸收外界环境的物质和能量，异化就是向环境排出物质和能量，从而一刻不停地与外界进行着物质和能量的交换；就生物本身来说，同化使生物合成自身，异化又分解自身，从而一刻不停地生长发育，又衰老死亡。二者相互依存，相反相

成，没有同化，异化就不能进行；没有异化，同化也不能存在。同化所需要的物质和能量，是异化过程提供的，同化过程依赖于异化过程。异化过程所产生的物质和释放的能量，渗透到同化过程中，异化过程所分解的物质，是同化过程制造的，异化过程所释放的能量，是同化过程所蓄积起来的，异化过程又依赖于同化过程。正由于同化异化的又统一、又斗争，才推动着生物体中的物质和能量不断地自我更新，构成了新陈代谢。

只有把矛盾的同一性和斗争性有机地结合起来，把发展看作是对立面的统一和斗争，才能理解辩证发展观的实质，科学地揭示事物发展的源泉和动力。

形而上学把矛盾的同一性和斗争性割裂开来，或片面地夸大同一性而否定斗争性的作用；或片面地夸大斗争性而否定同一性的作用。只讲统一，不讲斗争，会陷入“矛盾调和论”，只讲斗争，不讲统一，就既否定了同一性，也歪曲了斗争性。这两种观点表现在政治上，就会犯右的或“左”的错误。

三、内因和外因在事物发展中的作用

唯物辩证法肯定了事物的内部矛盾是事物发展的根本原因，同时又承认外部矛盾对事物发展也有重要作用。内部矛盾就是内因，外部矛盾就是外因。为正确理解事物发展的原因，必须正确弄清内、外因在事物发展中的作用，以及内因和外因的关系。毛泽东同志说：“唯物辩证法认为外因是变化的条件，内因是变化的根据，外因通过内因而起作用。”①

---

①毛泽东：《矛盾论》，《毛泽东选集》合订本，人民出版社1964年版，第277页。

唯物辩证法在承认内因是事物发展的根据的同时，也承认外因对事物发展的作用。世界上的事物都是在与其周围事物相互联系、相互影响中存在和发展的。因此，外因是事物发展的必要条件。外因的作用归纳起来有：

在事物发展的多种可能性中，外因可以促使某种可能性变为现实。一个复杂的事物，其内部不止一对矛盾，而是多种矛盾的统一体，每一矛盾又各有双方，矛盾的各方都有在相互斗争中取得支配地位的可能性，它们当中的那一种变为现实，虽然要由内部矛盾的斗争情况来决定，但外因也起重大的作用。例如，在育种工作中，通过某些技术措施，进行人工诱发突变，使栽培作物的性状顺从农业生产的需要而改变其基因的遗传信息，控制作物的发展方向。又如，在医疗上，特别对垂危病人，诊断是否正确，措施是否适当、及时，极其明显地存在着转危为安和继续恶化以至死亡的两种可能性。

外因可以加速或延缓事物发展的进程。事物的发展是由内因决定的，但是，由于外因可以影响事物内部矛盾双方的力量对比以及它们的相互关系，因此，在不同外因的作用、影响下，对事物的发展可以起加速或延缓的作用。例如，环境条件的好坏，对加速或延缓农业的发展是很重要的。

外因使事物的发展显示出特定的具体形式。事物发展的方向虽然是由它的内部矛盾决定的，但内因相同的事物由于外部条件的不同，它的发展进程和具体形式却可能有很大的不同。例如，作物的边行优势，就是因其光照、通风等外部条件较好的结果。

可见，外因是事物发展的必要条件，但是外因的作用不

管多么大，都必须通过内因而起作用。因为事物的内部矛盾决定事物的性质和事物发展的方向，是推动事物发展的根本动力和源泉。外因作用的实质就是影响事物内部的矛盾关系而发挥作用。马列主义在中国的传播使中国革命的面貌焕然一新，并最后取得胜利，“是因为中国的社会条件有了这种需要，是因为同中国人民革命的实践发生了联系，是因为被中国人民所掌握了。”①

形而上学把内因和外因绝对地对立起来。“外因论”否认内因是事物发展的根本原因，主张事物变化是外因引起的，完全违背了事物发展的客观实际，这种观点最终必然陷入唯心主义。

外因是事物发展的条件，内因是事物发展的根据，外因通过内因起作用，这是我们党历来坚持的独立自主、自力更生进行革命和建设方针的理论依据，是毛泽东思想活的灵魂的重要组成部分。无产阶级的革命和建设是国际性的事业，需要各国无产阶级互相支援，但是完成这个事业，首先是各国无产阶级立足于本国，依靠本国的力量和人民群众的努力，使马克思主义的普遍原理同本国的实际情况相结合，把本国的革命和建设事业搞好。毛泽东同志一贯强调，我们的方针要放在自己力量的基点上，找出适合我国情况的前进道路。我们这样一个大国，尤其必须主要依靠自己的力量发展革命和建设事业，要有自己奋斗到底的决心，相信依靠亿万人民的智慧和力量，否则革命和建设都不可能取得胜利，胜利了

---

①毛泽东：《唯心历史观的破产》，《毛泽东选集》合订本，人民出版社1964年版，第1404页。

也不可能巩固。当然，我国的革命和建设不是孤立的，在任何时候都需要争取外援，特别是学习一切对我们有益的先进经验和科学技术。

坚持独立自主，自力更生的方针，必须排除两种错误思想，一是闭关自守、墨守成规、夜郎自大，否认学习和利用外国一切有益的东西，把争取外援、学习外国有益的事物视为“卖国主义”，“洋奴哲学”；二是单纯依赖外力、迷信外国，否认从实际出发，依靠人民群众的力量进行革命和建设。把我国的革命和建设，建立在依靠外国的援助和进口上。这两种错误思想对我们的革命和建设都是非常有害的。我们要正确理解和处理事物发展进程中内因和外因的关系，反对形而上学错误，做好各项工作。

第三节　矛盾的普遍性和特殊性

一、矛盾的普遍性

矛盾的普遍性就是矛盾的共性、绝对性。毛泽东同志说：“矛盾的普遍性或绝对性这个问题有两方面的意义。其一是说，矛盾存在于一切事物的发展过程中；其二是说，每一事物的发展过程中存在着自始至终的矛盾运动。”①

第一，矛盾存在于一切事物的发展过程中。就是说，矛盾无处不在，它既是简单的运动形式的基础，更是复杂的运动形式的基础。全部科学史证明，一切事物都是对立的统

---

①毛泽东：《矛盾论》，《毛泽东选集》合订本，人民出版社1964年版，第280页。

一，不包含矛盾的事物是没有的。在自然界中，宇宙天体的吸引和排斥，机械运动的作用和反作用，化学运动的化合和分解，原子内部的原子核和电子，基本粒子中的各种粒子和反粒子，生物的新陈代谢。在社会中，生产力和生产关系，经济基础和上层建筑等，都是矛盾。人们的思维中也存在着矛盾。总之，不论是自然现象还是社会现象，不论是客观现象，还是思维现象，矛盾是普遍存在的。

第二，矛盾存在于每一事物发展过程的始终。就是说，矛盾无时不在。每一事物从产生到灭亡的全部发展过程中，都始终存在着矛盾。如剥削阶级与被剥削阶级之间的矛盾，就贯穿于阶级社会的始终。农业生产中生物体与环境的矛盾，贯穿于生物体一生始终。那种认为过程开始时只有差异，没有矛盾，只有当事物发展到一定阶段后才出现矛盾的观点是错误的。矛盾斗争的发展是一个从不明显到明显的过程，差异就是还没有展开的矛盾。认为矛盾"时有时无"，必然否认事物的自己运动，而陷入形而上学的外因论。

坚持矛盾的客观性和普遍性，就是要以矛盾的观点观察一切，分析一切，揭露矛盾，解决矛盾，推动事物的发展。

二、矛盾的特殊性

（一）不同事物的矛盾性质不同

矛盾是普遍的，但是不同事物的矛盾，又各有其特殊性。

矛盾的特殊性是指不同事物的矛盾及其每一个侧面都各有其特点，这种特殊性规定了一事物区别于它事物的特殊本质，是一切事物运动发展的内在原因或特殊根据。矛盾的特殊性概括起来有以下几种情形：

各种物质运动形式的矛盾，都有其特殊性。如机械的、物理的、化学的、生物的、社会的运动等形式（每一种又可分为许多运动形式），其内部包含着本身特殊的矛盾。正是这种特殊矛盾，构成了一种运动形式区别于他种运动形式的特殊本质。

每一物质运动形式在其发展的不同过程和阶段的矛盾都有其特殊性。在事物发展的长途中，由于根本矛盾的不同，以及根本矛盾本身的激化或为根本矛盾规定和影响的其他矛盾的变化，而出现了不同的发展过程和同一过程的不同阶段。把这些过程、阶段区别开的依据，就是它们各自矛盾的特殊性。例如我国的民主革命时期的基本矛盾，是中国人民与帝国主义，封建主义和官僚资本主义的矛盾。由于矛盾双方力量上以及外部条件的变化，和革命领导阶级的变化，经历了旧民主革命和新民主主义革命两个过程。在新民主主义革命过程中，又出现了若干个不同的阶段。这两个不同过程和同一过程的不同阶段都有其矛盾的特殊性。

事物发展过程和阶段的各个矛盾，以及矛盾的各方面都有其特殊性。为了把握事物及其发展过程和阶段的矛盾特殊性，就需要了解矛盾的各方面，研究矛盾双方在总体上各占何等特定的地位，各用何种具体形式和对方发生相互依存和相互对立的关系，在相互依存和相互对立中以及相互依存破裂后，又各用何种具体形式和对方作斗争。然后再把这些对事物各方面的认识综合起来，才能在总体上，在其相互联结上，把握事物及其发展过程和阶段的特殊矛盾和特殊本质。毛泽东同志在《中国社会各阶级的分析》中，对当时中国社会各个阶级的分析，是运用马克思列宁主义的普遍原理，具

体分析半封建、半殖民地旧中国的矛盾特殊性，指导中国革命的范例。

在农业科学研究和农业生产中，要研究农业各生态因子的特殊性及其相互关系，研究农田生态系统及其它生态系统矛盾的特殊性，争取一个有利于农田生态系统的生态平衡。例如北方种植的一年生棉花，其特性表现为无限生长习性、营养生长和生殖生长的重叠期长，再生能力强等特殊性，在其生长过程中的苗期、蕾期、花铃期、吐絮期等生长发育阶段，又都有其特殊性。在棉花生长发育过程中以及各个阶段中，对温度、水分、光照、养分等各方面的要求都有其特点。在生产中，就要根据这些和其他生态因子的特殊性，建立平衡体系，促进农业生产的发展。

认识矛盾的特殊性，有着极其重要的意义。矛盾的特殊性是科学分类的依据。毛泽东同志说："科学研究的区分，就是根据科学对象所具有的特殊的矛盾性。"① 认识矛盾的特殊性，是认识事物的基础。矛盾普遍性原理，给人们认识事物指出了一个总方向。但是，要真正科学地分析矛盾，解决矛盾，仅仅懂得矛盾的普遍性是不够的，还必须研究矛盾的特殊性。认识矛盾的特殊性，是具体地解决矛盾的前提。列宁说，马克思主义的活的灵魂是对具体的情况进行具体的分析。认识矛盾的特殊性，就是要求对于具体事物进行具体分析，用不同质的方法解决不同质的矛盾。我们常说的"对症下药"，"因地制宜"，"一把钥匙开一把锁"就是说的

---

①毛泽东：《矛盾论》，《毛泽东选集》合订本，人民出版社1964年版，第284页。

这个道理。在我国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中，各条战线、各行各业都有其矛盾的特殊性，这就是要求从事不同行业的人，精通本职业务，正确分析各自领域内的矛盾的特殊性，用不同的方法解决不同的矛盾，以推动现代化建设。

我国是一个幅员辽阔的大国，自然条件千差万别，农业资源丰富，社会经济情况错综复杂。因此在农业生产中，必须因地制宜地进行农业合理布局，采取宜农则农、宜林则林、宜牧则牧、宜渔则渔的原则，全面规划，有所侧重，适当集中。只有这样，才能扬长避短，发挥优势。如鲁棉一号是一个只适宜于我国北方棉区、而不宜引种到无霜期长的长江流域棉区的品种，就是在山东省之所以能获得大面积丰产，也是在初步掌握了它在各个生育期生产习性的基础上，根据各地具体条件不同，在技术措施上坚持因地制宜的原则的结果。所以，分析各地的特殊条件，因地制宜地合理安排农业布局和种植计划，才能既符合生态平衡的要求，又取得最好的经济效果，做到“生态原则”和“经济原则”的统一。

（二）矛盾发展的不平衡性

一个复杂的事物，是由多种矛盾构成的矛盾体系，在发展中，各种矛盾以及每一对矛盾双方的力量是不平衡的。所以，研究矛盾的特殊性，还必须研究主要矛盾和主要的矛盾方面。

1.主要矛盾和非主要矛盾

在复杂事物发展的一定过程或一定阶段上，往往有几种矛盾存在，其中必定有一种矛盾，由于它的存在和发展，规定或影响着其他矛盾的存在和发展。这种处于支配地位的、

对事物的发展过程起着决定作用的矛盾，就是主要矛盾。其他处于从属地位的矛盾，就是非主要矛盾或次要矛盾。如当作物发生严重虫害时，虫害和作物的矛盾就是主要矛盾。天大旱时，水和作物的矛盾就成了主要矛盾。由于主要矛盾规定和影响着其他矛盾，决定事物发展的方向，因此，它的解决对全局有决定性的意义。要推动事物的发展，就必须努力抓住并解决好主要矛盾，主要矛盾解决了，就为次要矛盾的解决创造了必要的前提。我们平常说的“关键问题”、“中心工作”、“牵牛要牵牛鼻子”等等，就是指的要抓主要矛盾。在我国社会主义改造基本完成以后，我国所要解决的主要矛盾，是人民日益增长的物质文化需要同落后的社会生产之间的矛盾。这一矛盾的存在和解决，影响和决定着工人与农民、城市与农村、脑力劳动与体力劳动，以及阶级斗争等次要矛盾的存在和解决。

在科学研究中抓住主要矛盾，选准主攻方向是很重要的。许多科学研究由于抓着了主要问题因而获得显著成就。如杂交水稻。国外五十年代就开始研究了，我国开始于1964年，1973年就实现了“三系”（不育系、保持系、恢复系）配套，1974年便开始制种，1979年已在全国十三个省市推广，首先获得成功，荣获国家科研成果特等奖。我国能在起步晚、短时间内跃居世界领先地位，其原因之一，就是牢牢抓住了选出雄性不育系这个主要矛盾。

唯物辩证法强调主要矛盾的决定作用，但同时认为次要矛盾也不是消极被动的。主要矛盾和次要矛盾是相互制约、相互作用的。主要矛盾虽然规定和制约着次要矛盾，但次要矛盾也反过来对主要矛盾起积极的反作用，次要矛盾的解

决，也为解决主要矛盾创造了有利的条件。因此，为了更好地解决主要矛盾，推动事物的发展，对次要矛盾也不能忽视。例如，在集中力量解决我国现阶段的主要矛盾，抓住经济建设这个中心的同时，还必须做好文化、教育、科学研究、社会治安等各方面的工作，这些工作中的矛盾解决不好，就会影响现代化建设的速度和成效。

在事物发展过程中，各种矛盾力量及其关系是不断变化的，主要矛盾和次要矛盾，在一定条件下是可以相互转化的。例如，禾本科作物的分蘖前期，主要是营养生长时期，这时以氮素代谢为主，合成的养分主要是供应腋芽生长的需要。到了幼穗发育时期（茎叶生长和幼穗发育并行），营养生长与生殖生长并进，这时氮代谢由强变弱，碳代谢由弱变强；植株营养的分配重点，逐渐由茎向幼穗转移。到了抽穗、开花、结实期，营养生长基本停止，主要进行着生殖生长，营养分配重点转移到谷粒，穗部含氮化合物逐渐积累，这时需要足够数量的碳水化合物。上述几个时期的变化，体现了禾本科作物生长发展几个阶段主要矛盾和次要矛盾的相互转化。又如，我党工作着重点转移到以经济建设为中心的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上来，就是根据我国社会主义改造基本完成以后主要矛盾的变换决定的。过去我们没有及时地坚定不移地实现这个战略转移，结果延缓了社会主义事业的进程。

2.矛盾的主要方面和矛盾的非主要方面

在事物发展中，矛盾双方的力量往往是不平衡的，它们的地位和作用也是不同的。其中处于支配地位、起着主导作用的方面，是矛盾的主要方面；而处于被支配地位、不起主导作用的方面，就是矛盾的非主要方面或次要方面。“事物

的性质，主要地是由取得支配地位的矛盾的主要方面所规定的。”①但是矛盾双方也是相互作用的，矛盾的次要方面也不是完全被动的，它也影响和制约着矛盾的主要方面，对矛盾总体的性质发生一定的影响。在实践中，有时为了抓好矛盾的主要方面，反而要首先从抓好矛盾的次要方面着手。在一定条件下，为了加强重点，反而要向非重点方面用力气。因此，在分析和处理矛盾时，既要抓住矛盾主要方面，也不能忽视矛盾的次要方面。

矛盾的主要方面和次要方面也不是固定不变的，在一定条件下，双方可以相互转化，矛盾的主要方面转化了，事物的性质也随之发生变化。

研究主要矛盾和次要矛盾、矛盾的主要方面和矛盾的次要方面的关系，就是要坚持唯物辩证法的两点论和重点论的统一。首先，要坚持两点论，反对一点论。唯物辩证法的两点论，是在承认主要矛盾与次要矛盾、矛盾的主要方面和次要方面的同时，又始终坚持主要矛盾与矛盾的主要方面是重点，两点论同时又是重点论，两点论中内在地包含着重点论。其次，要坚持重点论，反对均衡论。唯物辩证法的重点论，是以同时承认主要矛盾与次要矛盾、矛盾的主要方面与次要方面的相互作用，也就是以承认非重点为前提的，重点论中内在地包含着两点论。两点论和重点论是统一的，既要全面，又有重点，坚持两点论和重点论的统一，是唯物辩证法一个重要的方法论原则。

---

①毛泽东：《矛盾论》，《毛泽东选集》合订本，人民出版社1964年版，第297页。

（三）矛盾解决形式的多样性

认识矛盾是为了解决矛盾，不同质的矛盾只能用不同质的方法去解决。由于矛盾性质的特殊性和解决矛盾的具体条件的复杂性，决定了解决矛盾形式的多样性。所以研究解决矛盾形式的多样性，是研究矛盾特殊性的一个重要方面，对于正确的指导实践具有重要的现实意义。

在解决矛盾的多种形式中，要特别注意区分解决对抗性矛盾和非对抗性矛盾的不同形式。对抗性矛盾是矛盾双方具有根本对立性质的矛盾。在社会生活中，对抗性矛盾就是对立双方在根本利益互相冲突的基础上的矛盾，如剥削阶级和被剥削阶级之间的矛盾。这种矛盾一般要采取对抗的形式，即革命和革命战争的形式去解决。非对抗性矛盾是矛盾双方不具有根本对立性质的矛盾。在社会生活中，非对抗性矛盾就是对立双方根本利益一致基础上的矛盾，如人民内部的矛盾。这种矛盾要采取非对抗的形式，即用发展共同利益，内部协商讨论，调整相互关系等形式去解决。在实践中还必须注意随着对抗性矛盾和非对抗性矛盾的转化，及时改变解决矛盾的形式和方法，正确地解决矛盾，推动事物的发展。

矛盾在实际解决中，情况是很复杂的。概括起来大致有以下三种情况：第一，矛盾一方消灭另一方。如生物界的天敌，双方相遇必然是一方吃掉另一方。在社会发展中，无产阶级和资产阶级的矛盾，无产阶级必须消灭资产阶级才能得到彻底解放。第二，矛盾双方同归于尽。在机械运动中，两种力的矛盾就是双方都不存在，由另一个合力来代替。在微观世界中，电子和正电子相撞，变成了光子。在社会发展中，奴隶阶级和奴隶主阶级的矛盾就是双方同归于尽，社会

上重新产生出农民和地主两个阶级。第三，矛盾双方融合成一个新事物。如在资本主义社会中，城市和乡村的对立，脑力劳动和体力劳动的对立，进入社会主义社会，双方的对立就消失了。将来到共产主义社会，城市和乡村就融合成新的居民区。脑力劳动和体力劳动就融合成不能分割的新型劳动。

总之，研究解决矛盾形式的多样性是非常重要的，如果不根据矛盾的性质和解决矛盾的具体条件，采取正确的解决形式，实际上就是否认了矛盾的特殊性。在社会实践中，就会混淆敌我之间和人民内部两类不同性质的矛盾，把解决矛盾的形式简单化、绝对化、凝固化，其结果不是无视阶级斗争的现实，忽视阶级斗争的作用，就是导致阶级斗争扩大化。

三、矛盾的普遍性和特殊性的关系

矛盾的普遍性和特殊性的关系，就是共性和个性、绝对和相对的关系，任何事物都是矛盾的普遍性和特殊性、共性和个性的辩证统一。

矛盾的普遍性和特殊性相互联结而存在。列宁说："个别一定与一般相联而存在。一般只能在个别中存在，只能通过个别而存在。任何个别（不论怎样）都是一般。任何一般都是个别的（一部分，或一方面，或本质）。任何一般只是大致地包括一切个别事物。任何个别都不能完全地包括在一般之中，如此等等。"①

普遍性存在于特殊性之中，普遍性通过特殊性表现出

---

①列宁：《谈谈辩证法问题》，《列宁选集》第2卷，人民出版社1972年版，第713页。

来，没有特殊性，就没有普遍性。例如所有生命现象不论从高级的动植物到简单的病毒，都是由生物大分子组成的。这些生物大分子中虽含有不同的蛋白质和核酸，但这些蛋白质都由同样二十种氨基酸组成，核酸则由四种核苷酸组成，它们的遗传密码也都是统一的，这是普遍性；但由于各种生物种属的生命现象中所含有的蛋白质、核酸等等种类不同，结构各异，从而又出现了各自的特殊性能，这就构成了千姿百态、丰富多采的生物世界。又如在我国现阶段国民经济的建设中，坚持社会主义道路，坚持无产阶级专政，坚持党的领导，坚持马列主义、毛泽东思想这四项基本原则，是做好一切工作的共性，这是普遍性；但是，各行各业又有其特殊性，各企业必须在坚持四项基本原则的基础上，熟悉本职业务，结合本单位的实际，才能做好工作。

矛盾的普遍性和特殊性的区分是相对的，在一定条件下可以相互转化。毛泽东同志说："由于事物范围的极其广大，发展的无限性，所以，在一定场合为普遍性的东西，而在另一一定场合则变为特殊性。反之，在一定场合为特殊性的东西，而在另一一定场合则变为普遍性。"①例如，在生物分类学中，分类的级别关系表明：上级特性是下级共性，下级共性是上级特性。如有翅昆虫亚纲的有翅性状，在上级昆虫纲内是特性，对下级鞘翅目、鳞翅目、双翅目等来讲则是共性。鞘翅目的鞘翅性状，在上级有翅亚纲内是特性，对下级步甲科、天牛科、叶甲科、金龟子科等来讲又是共性。

①毛泽东：《矛盾论》，《毛泽东选集》合订本，人民出版社1964年版，第293页。

又如，阶级矛盾对整个人类社会来讲是特殊性，但对阶级社会来讲则是普遍性。

矛盾的普遍性和特殊性关系的原理，是认识矛盾和解决矛盾的理论依据。掌握矛盾的普遍性和特殊性的关系的原理，对我们认识世界和改造世界都有重大的意义。

第一，任何事物都是矛盾的普遍性和特殊性、共性和个性的统一，因此，我们在观察和分析事物的矛盾运动时，既不能离开特殊性去认识普遍性，也不能离开普遍性去研究特殊性。要从特殊性中概括出普遍性，又在普遍性的指导下进一步研究事物矛盾的特殊性。由特殊到一般，再由一般到特殊，循环往复，使认识不断深化。如果不懂得矛盾的普遍性和特殊性的关系的道理，就不能认识任何矛盾，也就等于抛弃了辩证法。

第二，这个原理是马克思主义普遍原理必须与各国革命的具体实践相结合的哲学基础，是我们制订政策、措施和做好工作必须遵循的一条原则。以毛泽东同志为主要代表的中国共产党人，根据马列主义的基本原理，在中国长期革命实践中，创立了马列主义普遍原理和中国革命具体实践相结合的毛泽东思想。毛泽东思想是马列主义在中国的运用和发展，是我们党宝贵的精神财富，它将长期指导我们的行动。中国共产党的六十多年，就是把马列主义普遍原理与中国革命实践相结合的六十多年。实践证明：只有把马列主义真理与我国实践结合起来，做到理论与实际一致，革命事业就兴旺发达；否认马列主义普遍原理或不顾我国特殊情况，照搬外国经验，把马克思主义教条化，就会使我国革命和建设遭受损失。在实现社会主义现代化的过程中，就要坚持四项基本原则，

吸取别国的经验，根据我国的国情，走中国式的现代化道路。

第三，这个原理是我们搞好生产、工作和科研的一条根本方法。毛泽东同志把这一原理运用到实际工作中去，创造了一整套科学的工作方法，如典型经验、点面结合，做到胸中有全局，手里有典型，以及解剖麻雀，一般号召与个别指导相结合等等，这些都是行之有效的科学方法。搞任何工作都离不开马列主义普遍原理的指导，但又必须从本地区本部门的具体特点出发，才能正确地认识矛盾和解决矛盾，做好各项工作。

思考题

1. 如何理解唯物辩证法是关于联系和发展的科学？

2. 为什么说对立统一规律是唯物辩证法的实质和核心？

3. 什么是矛盾的同一性和斗争性？如何理解矛盾同一性和斗争性的相互联结，只讲斗争不讲同一的错误在哪里？

4. 为什么说矛盾双方又统一又斗争是事物发展的源泉和动力？

5. 如何理解矛盾解决形式的多样性？掌握这个原理有何意义？

6. 矛盾的普遍性和特殊性的关系是怎样的？掌握这一原理对指导农业生产有什么意义？

第四章　质量互变规律

质量互变规律是唯物辩证法的基本规律之一。对立统一规律揭示了事物发展的源泉和动力。质量互变规律则揭示了事物发展的过程和形式，说明了事物的发展表现为由量变到质变，又由质变到量变的相互转化过程。

第一节　质、量、度

一、质

客观存在的一切事物都是质和量的统一体，没有一定质和一定量的事物是不存在的。

质是一事物区别于他事物的特殊的内在规定性，这种规定性决定了事物是它自己，而不是别的事物，使它和其他事物区别开来。世界上的事物形形色色、千差万别，归根到底就在于事物自身所固有的质的规定性。这是一事物区别于他事物的内在根据。农作物中的稻、麦、棉、麻，社会现象中的政治、经济、军事、文化等等。各种事物相互区别，各有自己的特点，就是因为它们各自具有不同质的规定性。

质和事物是不可分割的。任何事物都具有特定的质，质发生了变化，事物也就发生变化。同样，质也是一定事物的质，离开具体事物的质也是不存在的。绿色植物都有叶绿素，能进行光合作用，将无机物质合成为有机物质，进行自

养生活，这是绿色植物的质。这种质不能离开绿色植物体本身而独立存在。绿色植物之所以是绿色植物，能同动物区别开来，就是因为它有叶绿素，能通过光合作用为自己制造养分。当绿色植物枯死以后，叶绿素消失，光合作用停止，绿色植物不再是绿色植物，质的规定性发生变化，一事物变成了他事物。

由于事物内部矛盾的复杂性以及联系的广泛性，决定了事物的质量是多方面的。但是，人们只能根据社会实践的要求和认识能力，把握和揭示事物的一个方面或几个方面的质，而不可能一下子同时把握某一事物全面的质。各门科学正是分别研究事物的不同方面的质。例如，人们对植物进行长期研究，就可以知道植物既有生理和结构方面的质，又有形态方面的质。从不同侧面研究植物某方面的质，就形成了一些独立的学科。植物形态学主要研究植物外部形态方面的质；植物解剖学主要研究植物内部结构方面的质；植物生理学主要研究植物生命活动规律方面的质；植物遗传学主要研究植物遗传和变异方面的质。人的质也是多方面的，既有生理方面的质，又有社会方面的质。医学和生理学研究人的生理的质，社会科学研究人的社会的质。

任何事物都有根本质和非根本质的区别，事物的根本质决定事物的性质。我们研究事物质的规定性，主要研究事物的根本质。

事物的质是隐蔽的，它是通过其属性表现出来的。所谓属性，就是事物同事物相互联系、相互作用时显示出来的特征和特性。生物有机体的同化和异化的新陈代谢活动，是生物的质。这种质是通过生命物质的遗传性、变异性，生长、

发育等基本属性表现出来的，而这些基本属性又只能在生物有机体同外界环境条件的相互联系、相互作用的过程中呈现出来。酶是一种生物催化剂，它的主要特征就是能加速化学反应进行的速度。同时，酶还有高度的专一性，如脲酶只能分解尿素。脲酶只有在同尿素发生联系时，才能表现出它的催化作用和专一性。因此，认识事物的质，就要在事物的相互联系、相互作用中，在事物的矛盾运动和发展中，通过事物的属性去把握事物的质。

事物的质是多方面的，表现事物质的属性也是多方面的。金属在同各种事物的联系中，表现了它的坚实性、延展性、可熔性，以及导热、导电等属性。花生在生长过程中，表现了耐旱性、耐瘠性、喜光性、固氮性。事物的属性又可区分为根本属性和非根本属性。事物的根本属性是事物的根本质所规定的。因此，根本属性的变化，标志着事物的根本质的变化，一事物变成他事物。非根本属性的改变，虽对事物的性质有影响，但并不改变事物质的规定性。例如，帝国主义的根本质是垄断资本主义，而列宁所概括的帝国主义的五大特征，就是帝国主义的根本属性。只要根本属性不变，帝国主义就还是帝国主义，它的质是不会发生变化的。所以，我们在认识事物时，必须善于区分事物的根本属性和非根本属性，努力把握事物的根本属性，才能确定事物质的规定性。

事物质的规定性，是由事物内部矛盾的特殊性决定的。毛泽东同志说："任何运动形式，其内部都包含着本身特殊的矛盾。这种特殊的矛盾，就构成一事物区别于他事物的特殊的本质。这就是世界上诸种事物所以有千差万别的内在的

原因，或者叫做根据。”①任何事物内部，都有各自特殊的矛盾，构成了特殊的矛盾运动，决定了事物特殊的质。例如，水既有化学方面的质，又有物理的质。水的化学方面的质，是由两个氢原子和一个氧原子的矛盾决定的；水的物理方面的质，则是由水分子间的斥力和引力的矛盾决定的。生物的质量是由同化和异化这一基本矛盾决定的。因此，要把握事物质的规定性，就必须分析事物矛盾的特殊性。

人们认识事物，首先是认识事物的质。这是科学地认识事物的基础。只有认清事物的质，才能正确区分事物，划清不同事物的界限。

二、量

事物不仅有质的规定性，而且还有量的规定性。量是指事物存在和变化的大小、多少、规模、程度、速度、水平以及构成事物的成分在空间的排列次序等。任何物体都有长、宽、高，以表示它的体积。物体的运动有快有慢，以表示它的发展速度。分子中原子数量的多少，以及排列顺序，也是量的规定性。

事物的质是多方面的，量也是多方面的。土壤有酸碱度、含水量、温度以及氮、磷、钾和各种矿物质的含量等；棉花有纤维长度、细度、强度、衣分等。因为事物的量是多方面的，人们在实践中不可能同时把握事物量的各个方面，只能根据需要和可能，从中抽出某一方面或某几方面的量单独进行考察和研究，从而确定事物某方面量的变化。

---

①毛泽东：《矛盾论》，《毛泽东选集》合订本，人民出版社1964年版，第283—284页。

事物的量和质一样，都是事物自身所固有的规定性。但是二者是有根本区别的。质规定了事物是它自身而不是其他事物，如果失去了特定的质，这个事物就不存在了；量则不同，在一定范围内，量的增加或减少，并不改变事物的存在，同质的事物可以有不同的量。如在一个标准大气压下，水的温度在0℃—100℃之间的变化，并不改变水的物理性质。质和量是同一事物两种不同的规定性：质的规定性和事物的存在有直接的同一性，量的规定性和事物的存在没有直接的同一性；质是相对稳定的，量是经常变化的。

人们认识事物，一般地说，首先是认识事物的质，然后再深入到认识事物的量。由质到量是认识的进一步深化和精确化。十七世纪，人们就开始对事物进行定性分析的研究，直到十八世纪中叶，才开始对事物进行定量分析研究。在没有对事物进行定量研究，弄清基本的数量关系，找到决定事物质的数量界限以前，对事物的认识还是初步的，比较粗略的。一种科学只有当它达到了能够运用数学的方法来表示的时候，才能成为精确化的科学。例如，人们早就知道红、橙、黄、绿、青、兰、紫各种颜色的区别，却不清楚为什么会有各种颜色的不同。随着科学的发展，人们通过对事物进行定性分析到定量分析的研究，不仅知道，由于电磁波的长短不同，决定了各种不同的颜色，而且已经精确知道，电磁波的波长在6220～7700埃的光线是红色，波长在5970～6220埃的光线是橙色，波长在5770～5970埃的光线是黄色等等。这就使人们对颜色的认识更加精确化、科学化。随着生物学的发展，我们不仅知道染色体是细胞核中最重要的组成部分，而且知道各种生物染色体的数目都是恒定的，它们在体细胞

中是成对的，在性细胞中总是成单的。分别以2n和n表示，知道水稻2n＝24，n＝12；普通小麦2n＝42，n＝21；棉花2n＝48，n＝24……。这就使人们对染色体的认识日益精确化。人们不仅知道染色体的结构变异（如缺失、重复、倒位、移位）会直接决定生物性状的遗传，而且染色体的数目变异也影响生物的性状遗传，从而使人们可以利用改变染色体数目来培育新品种。如培育同源三倍体的无籽西瓜；为了能将黑麦穗大、粒大、抗逆性强的优点传给普通小麦，培育了异源八倍体的小黑麦，它在我国云贵高寒地区种植，表现了一定的增产效果。

在正确认识事物质的基础上，进一步把握事物的量，对我们搞好一切工作都具有重大的实际意义。准确地把握事物的数量关系，进行基本的数量分析，是做好一切工作的前提，也是我们进行农业科学研究的重要依据。

三、度

任何事物都是质和量的对立统一。质不同于量，量也不同于质。质和量既相互依赖，又相互制约。质总是具有一定量的质，量也总是具有一定质的量，质和量是不可分割的。量依赖于质，质制约着量，规定着量的活动范围。同时，质也依赖于量，量制约着质，质以一定的量作为必要的条件。量的变化超出一定的界限，事物的质就要发生变化。

度是事物保持自己质的稳定性的数量界限，体现了质和量的统一。度就是关节点界限内的幅度，在这个界限以内，量变不会引起事物质的变化，超出这个界限，事物的质就会发生变化，由一种质态转变为另一种质态。所以，度实际上就是事物的质所规定的量的活动范围。一块冰，在一个标准

大气压下，给它加热，热能转化为冰分子的功能，使温度升高到0℃时，冰分子的平均动能达到一定程度，克服了分子间力的作用，离开平衡位置作相对的移动，这时冰开始溶解成水，固态变为液态。水温继续上升达100℃时，液态转化为汽态。0℃和100℃是水的三态变化的两个关节点。水的度，就是保持液态质的稳定性的两个关节点之间的数量范围。在这个范围以内，事物的质保持不变，超出这个范围，突破了关节点，事物的质就会发生变化。所以，度充分地体现了事物质和量的统一。

关节点既是事物发生质变的突破点，又是一事物向他事物转化的连接点。因此，认清事物变化的关节点，掌握好事物的度，一切做到胸中有"数"，在实践中具有重要意义。毛泽东同志指出："胸中有'数'。这是说，对情况和问题一定要注意到它们的数量方面，要有基本的数量的分析。任何质量都表现为一定的数量，没有数量也就没有质量。我们有许多同志至今不懂得注意事物的数量方面，不懂得注意基本的统计、主要的百分比，不懂得注意决定事物质量的数量界限，一切都是胸中无'数'，结果就不能不犯错误。"①科学技术现代化，给"决定事物质的数量界限"带来了越来越严格的要求。在农业生产中，特别强调合理灌溉、合理施肥、合理密植。所谓合理，就是要掌握好最适最佳的经济指标，最充分有效地利用光、水、气、热和养料，协调群体和个体的关系，在群体充分发展的前提下，保证个体健壮地生

①毛泽东：《党委会的工作方法》，《毛泽东选集》合订本，人民出版社1964年版，第1332页。

长发育，达到穗多、穗大、粒重、高产、优质、低成本的目的。以施肥为例，施肥不当，致使作物体内有机营养恶化，势必造成减产。施肥得当，就能改善光合性能，制造更多的有机物质，达到增产目的。合理密植也是这样，因为栽插或播种过密，株间通风透光不良，养料、水分供应不足，合理群体结构遭到破坏，必然造成减产；插种太稀，基本苗数不够，当然不会增产。所以，“过”和“不及”都不能达到预期的增产目的。掌握“适度”原则，严防“过”和“不及”，在革命和建设中都有着极其重要的意义。当前，我国在国民经济计划中，适当调整了消费和积累的比例，把积累率逐步稳定在国民收入的百分之二十五左右，这是总结建国三十年的经验教训，制订出来的适合我国目前实际情况的决策。掌握“适度”，就必须真正从实际出发，按客观规律办事，努力探求各种事物质的数量界限，既要防止“左”的倾向，又要防止右的倾向，不失时机地把握事物转化的火候和关节点，以促进事物朝着对革命和建设有利的方向发展。

第二节　量变和质变的相互转化

一、量变和质变

量变和质变是事物发展的两种状态。量变是在事物发展过程中数量的增加和减少，以及各组成成分在空间排列次序上的变化。量变的特点，是渐进的、不显著的变化。我们日常看到的统一、均势、静止、平衡等等，都是事物处在量变过程中呈现的状态。

质变是事物根本性质的变化，是事物由一种质的形态向

另一种质的形态的转化。质变的特点是一种显著的突变和飞跃，是渐进过程的中断。统一物的分解，均势、静止的破坏，这都是事物在质变中的状态。

任何事物的发展，总是先从量变开始，量变超出一定的限度，就引起质变，在新质的基础上又开始了新的量变。事物的发展，就是由量变到质变，又由质变到量变的相互转化，无限发展的过程。

量变和质变既是对立的，又是统一的。两者的辩证关系表现在：量变是质变的必要准备，是质变的前提条件；质变是量变的必然结果，又是新的量变的基础。

量变是质变的必要准备。任何事物的质变都不是偶然发生的，而是量变的合乎规律的必然结果。所以，质变必须以一定量变为前提，没有量的积累，就不可能有事物的质变。例如，小麦种子播入土壤以后，在适宜的温度、湿度等条件下，水分由纤维素构成的种皮渗入种子内部的胶体网状结构中，逐渐使凝胶状态变成溶液状态，体积随之增大，这个"吸水膨胀的过程"，并没有使胚芽、胚根鞘突破种皮而萌发，种子还是种子，没有变成植株，这还是一个量变过程。只有经过一定量的积累，胚芽、胚根才能突破种皮，由种子到植株，量变引起了质变。所以，没有量变的准备，事物不会发生质变。中国共产党领导的新民主主义革命，浴血奋战了二十八年，经过大大小小无数次的战斗，一个根据地一个根据地的建立，一个城市一个城市的夺取，最后取得了全国范围内的胜利，建立了中华人民共和国。这充分说明，没有量变，就不会有质变，量变是质变的准备。既然量变是质变的必要准备，我们在实践中，为了促进事物的质变，就必须重

视量的积累，扎扎实实地做艰苦细致的工作，决不能在条件不成熟的情况下，人为地制造质变。

质变是量变的必然结果。量变引起质变，但量变本身还不是质变，量变达到一定程度，就必然引起事物的质变。例如，生长，一般是指生物有机体的量的变化，它包含着细胞原生质的增加，细胞的分裂、伸长和增大，个体的体积和重量的增加等。发育，又叫分化，一般指组织和器官的产生和形成的质的变化。发育以生长为前提，它是生物体内量变基础上的质变状态的反映。这个质变的过程正是量变的必然结果。所以，事物的发展不能永远停留在量变阶段上。只有质变，才是由旧质向新质转化的决定性环节，它既是原来量变的结束，又是新的量变的开始；它既把不同质的事物区别开来，又把它们联系起来。既然质变是事物发展的决定性环节，我们在实践中，就必须在条件成熟时，勇于促进事物由旧质向新质的转化，推动事物的发展。

量变和质变及其相互转化的原因，是由事物内部的矛盾运动决定的。任何事物内部都包含着矛盾的两个方面，在矛盾双方的相互斗争中，一方的力量还不足以战胜另一方的时候，事物仍处于量变阶段。一旦矛盾的一方战胜另一方而取得支配地位时，事物的性质就发生了变化，这就是质变。质变是旧统一体的灭亡，新统一体的产生。新统一体又包含着新的矛盾斗争，又推动了新的量变过程。正是由于这种事物内部的矛盾运动，才形成了事物由量变到质变，又由质变到新的量变的不断发展的过程。

在量变和质变相互关系问题上，形而上学和唯物辩证法是根本对立的。形而上学割裂了量变和质变的关系，他们有

的只承认量变，否认质变；有的只承认质变，否认量变。十九世纪在欧洲出现的“激变论”和庸俗进化论，就是这种观点。“激变论”者居维叶就是只承认质变（突变），否认事物的量变（进化）。他认为地球上的古今物种之所以不同，不是经过漫长的量变的进化过程逐渐形成的，而是经过地球上生物多次毁灭以后，又由造物主重新造出来的。从而否认现在的生物与古生物的有机联系。这种观点反映在社会政治生活中，就表现为“左”倾冒险主义。他们把社会革命看成是偶然事件，可以不做任何艰苦细致的准备工作就能取得革命的胜利，这种把革命的成功寄托在侥幸取胜的偶然性上的观点，曾给革命事业造成很大损失。

庸俗进化论者，只承认进化和量变，否认事物的质变和飞跃。这种观点反映在无产阶级革命问题上，就是主张在资本主义制度下只进行某种改良，修修补补，反对从根本上摧毁资本主义制度。历史的实践证明，这种观点也是错误的。

二、质量互变是事物发展的普遍规律

任何事物的发展都是从量变开始，量变达到一定程度，引起质变，旧质消灭，新质随之产生，事物由一种质态转化为另一种质态，这是从量变到质变的过程。事物完成质变后，又在新质基础上，开始了新的量变，这是从质变到量变的过程。事物的发展，总是从量变到质变，又从质变到量变的无限发展的过程。这是自然界、人类社会和思维发展的普遍规律。它早已为人们的实践和科学的事实所证明。

在物理现象中，随着物体运动速度的量变，必然引起物体运动轨道的质变。从地球上发射一物体，其运动速度小于

每秒7.9公里时，该物体只能在地球大气中沿弹道飞行。当运动速度增至每秒7.9公里，达到第一宇宙速度时，物体就沿椭圆形轨道绕地球飞行，成为地球卫星。当运动速度达到每秒11.2公里，即第二宇宙速度时，物体便可摆脱地球的引力，绕太阳运转，成为太阳的行星。如果继续加大物体的运行速度，使其达到第三宇宙速度，即每秒16.7公里时，物体便可脱离太阳系到太空去遨游。

在化学现象中，化学元素周期律表明，元素的化学性质是随着元素原子序数，即原子的核电荷数的增加而引起周期性的变化。在同样几种元素组成的化合物中，由于它们组成的比例不同，也会产生完全不同质的化合物。以氧和氮的化合物为例，NO是无色气体；N_2O是一种有甜味能使人发笑的气体，俗称笑气；NO_2和N_2O_3都是红棕色气体；N_2O_5则是白色固体。

从生命的起源和生物进化来看，也经历了一个漫长的由量变到质变，又从质变到量变的发展过程。生物进化论证明，新物种的产生，是生物体自身经过长期变异和遗传相互作用的结果。由于环境的作用，变异因素不断增长，遗传因素渐渐减弱，当生物子代和亲代仍保持相类似情况下的变异，这还是量变过程。当变异因素大大超过遗传因素而取得支配地位时，量变引起质变，旧物种就演变为新物种。新物种又开始了新的量变，这是一个从量变到质变，又从质变到量变的发展过程。

在社会领域中，任何社会革命的胜利，也都是从小到大，从弱到强，最后革命力量战胜反动力量，夺取政权，完成从量变到质变的过程。

在思维现象中，人的认识，开始是感性认识阶段。感性材料积累多了，经过人脑的思维加工而产生认识上的飞跃，由感性认识上升到理性认识，这是认识过程的质变。由理性认识再回到实践，是认识过程的又一次质变。这也是一个由量变到质变，又由质变到量变再到新的质变的过程。

三、量变和质变形式的多样性

在千变万化的复杂事物中，每一事物的发展，都必须经过由量变到质变，又由质变到量变的过程。但是，由于事物内部矛盾的特殊性，以及外界环境的复杂多变，决定了量变和质变的形式也是复杂的和多样的，归结起来有两种最基本的形式：

一是由于数量的增加或减少引起质的变化。如高等植物的生长都要求一定的温度，一般在20℃～30℃时生长最为强烈。温度继续上升，植物中酶的活动受到抑制，当温度上升超过一定极限时，即达到50℃～60℃时，一切酶的活动停止，新陈代谢作用也就停止，这时，量变引起质变，植物随即停止生长以至最后死亡。

另一种是由于构成事物的成分在空间的排列顺序和结构形式上的变化而引起的质变。化学上常说的同分异构体和同素异性体就是这样。如乙醇和甲醚分子式都是C_2H_6O。由于乙醇的官能团是羟基，甲醚的官能团是醚键，，两者原子的排列次序不同，形成两种不同性质的化合物。甲醚是气体，几乎不溶于水，其熔点为-138.5℃，沸点为-23.6℃；乙醇是液体，能以任何比例和水混合，其熔点为-114℃，沸点则为78.3℃。战国时代齐威王与大臣田忌赛马，两人各出上、中、下三匹马，比赛结果，田忌三战三败。军事家孙

膑看到田忌的实力只略逊于齐威王，于是让田忌以下等马对齐威王的上等马，以上等马对其中等马，以中等马对其下等马，比赛结果，一负二胜，反操胜券。同样马匹，由于安排不同，引起胜败质的差别。在生产中，两个生产单位条件基本相同，但由于组织安排不同，一个单位能做到人尽其才，物尽其用，从而得到比较好的生产效果；而另一个单位由于组织安排不当，就会造成人力、物力浪费的相反结果。

任何事物由一种质态向另一种质态的转化，都是通过飞跃实现的。但由于事物矛盾的特殊性和外部条件的变化，事物发生质变的飞跃形式也是多种多样的。归结起来，有两种最基本的飞跃形式：爆发式飞跃和非爆发式飞跃。

爆发式飞跃，通常是解决对抗性矛盾的质变形式。这种质变形式一般表现为剧烈的外部冲突，如自然现象中的火山爆发，炸弹爆炸，铀核的裂变，氢核的聚合，新星的爆发以及社会现象中的暴力革命等。

非爆发式飞跃，通常是解决非对抗性矛盾的质变形式，这种质变形式是经过新质要素的逐渐积累和旧质要素的逐渐消失，不表现为剧烈的外部冲突。如自然现象中的岩石风化，从猿到人的转变，社会现象中的语言发展等。

生物发展史的大量事实证明，物种的形成基本上也概括为爆发式和非爆发式两种飞跃形式。非爆发式就是一种渐进式的，是在一个较长时间内由旧物种逐渐演变成亚种，然后再进一步积累变异而成为新种。爆发式则在较短时期内，一般不经过亚种而通过染色体的变异或基因突变，以及远缘杂交和染色体加倍，在自然选择的作用下逐渐形成新种。

事物质的变化究竟采取什么飞跃形式，这是由事物内部

矛盾的特殊性和外部条件决定的。毛泽东同志说："依事物本身的性质和条件，经过不同的飞跃形式，一事物转化为他事物"。①事物矛盾的性质和外界条件变了，质变的飞跃形式也要随之改变。例如，工人阶级和资产阶级的矛盾，是对抗性的矛盾，通常要采取爆发式的飞跃形式才能解决。但是，在我国的具体条件下，工人阶级和民族资产阶级的矛盾，通过和平赎买的途径，使矛盾得到解决。因此，我们在实际工作中，不能把矛盾的性质以及解决矛盾的飞跃形式固定化和简单化。要具体问题具体分析，实事求是地根据事物矛盾的性质和外界条件的变化，采取有利于矛盾解决的飞跃形式。

第三节　量变和质变的相互渗透

一、总的量变过程中的部分质变

由于事物内部矛盾的复杂性和发展的不平衡性，事物的量变和质变都不是以纯粹的形式出现的，而是相互交错、相互渗透的。在总的量变过程中有部分质变，在质变过程中又有量的扩张。

总的量变过程中的部分质变，是指在事物发展过程中，为根本矛盾所规定的事物根本性质没有变化之前，在总的量变过程中，包含着较小规模和较小范围的质变。部分质变，基本上表现为两种情况：一是阶段性部分质变，一是局部性

---

①毛泽东：《矛盾论》，《毛泽东选集》合订本，人民出版社1964年版，第297页。

部分质变。

阶段性部分质变，是指事物发展的整个过程中，在根本性质未发生变化之前，总的还处于量变阶段，而某些非根本的质发生了变化，使事物的发展呈现出前后不同的阶段性来。毛泽东同志说："事物发展过程的根本矛盾及为此根本矛盾所规定的过程的本质，非到过程完结之日，是不会消灭的；但是事物发展的长过程中的各个发展的阶段，情形又往往互相区别。这是因为事物发展过程的根本矛盾的性质和过程的本质虽然没有变化，但是根本矛盾在长过程中的各个发展阶段上采取了逐渐激化的形式。并且，被根本矛盾所规定或影响的许多大小矛盾中，有些是激化了，有些是暂时地或局部地解决了，或者缓和了，又有些是发生了，因此，过程就显出阶段性来。"① 例如，农作物从种子萌发到形成新的种子的整个生长期中，也分为许多生育阶段。棉花有发芽、出苗、现蕾、开花、吐絮等几个阶段。社会现象中，资本主义的发展经历了从自由资本主义到垄断资本主义的不同阶段。我国从"五四"运动到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立的新民主主义革命，经历了北伐战争、土地革命、抗日战争和解放战争等阶段，每个阶段都有它的特点。在事物发展的总过程中，根本性质未变，但在各个不同的发展阶段上，发生了部分质变，这种变化就是总的量变过程中阶段性的部分质变。

局部性的部分质变，是指事物在全局上根本性质没有变化，而在局部范围内发生质变。这种局部性的部分质变，是由

①毛泽东：《矛盾论》，《毛泽东选集》合订本，人民出版社1964年版，第289页。

于事物内部矛盾发展的不平衡性所引起的。事物的发展，在全局上根本矛盾没有解决之前，事物的根本性质没有变化，还处于量变阶段。但由于事物内部各种矛盾发展的不平衡和外界条件的变化，会使某些局部发生根本性质的变化。如在我国新民主主义革命的过程中，由于政治经济发展的不平衡，在反动统治的薄弱环节，首先创建了我党领导下的革命根据地，建立了红色政权，就全国范围看，中国半封建半殖民地社会性质未变，但是，在根据地这个局部范围内政权的性质发生了变化，这就是总的量变过程中局部性的部分质变。

部分质变不能混同于根本质变，但又不能把部分质变当成量变。部分质变是量变范围内的小飞跃，不是事物的根本质变。部分质变也必须以一定的量变做准备。它是量变过渡到质变的阶梯，既对总的量变过程起着促进作用，又为事物的根本质变创造条件。

二、质变过程中量的扩张

质变过程中量的扩张，是指事物发生质变过程中，新质数量的急剧增加和扩张。事物的质变，是由一种质态向另一种质态的飞跃。完成这个飞跃，需要有一定的时间，要有一个过程。这个过程就是事物从开始质变到完成质变的新质数量的扩张过程。例如，将液体冷却到某一特定温度时，液体开始转变为固体，继续冷却下去，液体的温度并不继续下降，而是更多地凝固，直到全部液体都凝固为止。液体的这一特定温度称为凝固点。从液体开始凝固到全部凝固，这个新质数量急剧增加，迅速凝固的过程，就是质变过程中量的扩张。小麦从开花受精到麦粒成熟，一般经历30～38天时间，这中间要经过籽粒形成、灌浆、成熟的过程，最后完成

质变。这一段时间就是新质在数量上迅速积累和扩张的过程。质变过程中量的扩张和量变是有区别的。量变不超过度，还是原来事物数量的增加或减少，还没有产生新质，还不是质变。质变过程中量的扩张，本身就是新质积累的过程，就是质变。

事物的发展，由于自身内部的矛盾运动，表现为从量变到质变，又从质变转化为量变，在量变过程中有部分质变，质变过程中又有量的扩张，量变和部分质变引起根本质变，新质产生后又开始新的量变过程，这是一切事物发展的普遍规律，这就是质量互变规律的基本内容。

三、事物发展的阶段性和连续性的统一

事物发展中量变和质变的相互转化，充分表明了事物发展是阶段性和连续性的统一。量变体现了事物发展的连续性，但任何量变达到一定程度就发生质变，这个新旧事物转化的质变过程，又体现了事物发展的阶段性。事物的发展，正是在这种阶段性和连续性的相互交错中前进的。

我国社会主义农业的发展，已经走过了由具有社会主义萌芽，到具有更多社会主义因素，到完全的社会主义合作化的发展道路。实践证明，这是一条适合中国特点的农业合作化道路，它体现了事物发展的阶段性和连续性的统一。但在具体工作中，由于要求过急，工作过粗，改变过快，形式也过于简单划一，以致长期遗留了一些问题。这个教训必须记取。从我国国情出发，发展农业生产，实现农业现代化，必须实事求是，讲求实效，量力而行，循序渐进，有步骤分阶段地进行。既不能头脑膨胀、急躁冒进，也不能丧失信心，止步不前。

思 考 题

1、怎样理解度体现了质和量的统一？掌握这一原理有何意义？

2、质量互变规律的基本内容是什么？

3、学习质量互变规律的实践意义是什么？

第五章　否定之否定规律

否定之否定规律是唯物辩证法的基本规律之一，它揭示了事物发展的方向和道路，事物的发展是经过肯定到否定，再到否定之否定，是前进性和曲折性的统一。

第一节　辩证的否定

一、肯定和否定

肯定和否定是同一事物内部相互对立的两个矛盾方面。肯定方面，是事物保持其存在的方面，否定方面是促使其灭亡的方面。事物自身发展过程中，在一般情况下，肯定方面代表着现存事物，它是保守的因素；否定方面代表着新生事物，它是革新的因素。事物内部的肯定方面和否定方面的又统一又斗争，构成了事物的矛盾运动，推动一事物向另一事物的转化。当事物的肯定方面还处于矛盾的主要方面时，事物的性质不发生根本的变化，这是事物发展过程中的肯定阶段；当否定的方面战胜了肯定方面，取得支配地位而成为矛盾的主要方面时，事物就会发生质的变化，旧事物就被新事物所否定，这就是事物发展过程中的否定阶段。否定就是旧事物向新事物的转化，就是质变。事物的发展总是不断地由肯定阶段转向否定阶段。

肯定和否定这两个方面不仅是对立的，而且又是统一

的。肯定和否定双方都不能孤立地存在，各以对方为自己存在的条件。没有否定就无所谓肯定，同样没有肯定，也无所谓否定，肯定和否定是相互依赖、相互渗透的。这种相互关系表现为如下两种情况。第一，在一定意义上，肯定就是否定，否定就是肯定。当我们肯定植物是自养生物时，同时也就否定了植物是异养生物；反之，当我们否定植物是异养生物时，同时也就肯定了植物是自养生物。第二，肯定中包含着否定，否定中包含着肯定。例如，我们肯定这是“麦粒”，而在肯定“麦粒”的同时，“麦粒”中包含着在一定条件下萌发出“麦苗”否定它自身的因素；“麦苗”否定了“麦粒”，同时它自身也包含着生长出新“麦粒”这个新的肯定因素。

由此可见，事物的发展就是肯定和否定的对立统一。我们要从肯定和否定的对立统一中考察事物的发展。既要看到事物的肯定方面，又要看到事物的否定方面。只有看到现存事物的肯定方面，才能正确地把握事物的当前性质；只有看到事物的否定方面，才能正确地把握事物发展的方向和前途。

二、辩证的否定观

对于否定，有两种根本对立的观点：一种是唯物辩证法的否定观，另一种是形而上学的否定观。

唯物辩证法的否定观认为：否定是事物的自我否定，是事物发展的环节和联系的环节。

首先，辩证的否定是事物的自我否定。一切事物在它产生之时，就已经孕育了否定自己的因素。一事物之所以被否定，其根本原因在于事物内部的矛盾性。新事物对旧事物的

否定就是事物内部否定因素战胜肯定因素的结果，是事物的自我否定。例如小麦种子被它生出的麦苗所否定，是小麦种子内部的胚在一定的湿度和温度的条件下，分化出胚根、胚芽和子叶来，突破种皮的外壳，于是小麦种子便自我否定而转化成麦苗。同样，社会主义社会否定资本主义社会，是由于资本主义社会固有矛盾发展的结果。可见辩证的否定，决不是外力强加给事物的，是事物内部否定因素发展变化的必然结果，是事物自己否定自己。

其次，辩证的否定是事物由低级到高级发展的环节。任何现存的事物，都是在一定条件下产生出来的。因此，对它所赖以产生的历史条件来说，有它存在的理由。有它一定的积极意义；但是随着时间的推移和条件的变化，它就逐渐丧失其存在的理由，变成消极的东西，成为事物进一步发展的障碍。否定就是旧事物的消灭，新事物的产生，是旧质向新质的飞跃。没有新事物对旧事物的否定，就不会实现事物由低级到高级、由简单到复杂的发展。例如，农业的发展，经历了原始农业、传统农业、现代农业三个质变阶段。如果没有传统农业对原始农业的否定，没有现代农业对传统农业的否定，就没有农业生产由低级到高级的发展。所以辩证的否定是事物发展的环节。

再次，辩证的否定又是新旧事物之间联系的环节。作为否定阶段而出现的新事物在性质上和旧事物是根本不同的。但是，新事物是从旧事物内部孕育出来的，并在吸收了旧事物中一切有用的东西的基础上发展起来的。因此，新旧事物之间存在着必然的联系，和旧事物没有任何联系的新事物是根本不存在的。新事物对旧事物的否定，并不是把旧事物全

部抛弃，而是克服了旧事物本质的消极的东西，把旧事物中对新事物有用的积极的东西保留下来，加以改造和利用。例如在植物的系统进化中，由蕨类植物进化到裸子植物，这是一次否定。在裸子植物对蕨类植物的否定中，并没有抛弃蕨类植物的一切特性，只抛弃了蕨类植物用孢子繁殖后代的根本特性，而用种子繁殖后代；蕨类植物中适合陆上生活的维管系统则保留下来，加以改造，使之更加完善化了。这种完善化表现在孢子体维管系统的构造和根、茎、叶的分化进一步发达，输水通道由管胞（死细胞）连成，输送有机养料的通道则由筛胞（活细胞）连成。这种维管系统的进一步发达，有利于水分、无机养料和有机养料的输送，更适合于陆上生活。又如无产阶级否定资本主义社会的时候，抛弃的是资本主义的根本性质，即资本主义的政治、经济制度，以及腐朽的意识形态。但是，对资本主义社会中发展起来的大工业机器设备和先进的科学技术则被保留下来，进行改造并加以利用。所以，辩证法的否定，既是对旧事物的根本性质的否定，又是对其中有用成分的继承，是旧事物过渡到新事物的桥梁，是新旧事物联系的环节。

可见，辩证的否定是自我否定，是发展的环节和联系的环节，是扬与弃的对立统一。“扬弃”的辩证含义就是既克服、抛弃，又保留、发扬。克服是发展中的连续性的中断，是发展中的非连续性；保留是发展的历史延续，是发展中的连续性。辩证的否定，是事物发展进程中，连续性和非连续性的辩证统一。

与唯物辩证法的否定观相反，形而上学的否定观认为：否定不是事物的自我否定，而是外力强加给事物的；否定不

是事物发展的决定性环节，而是人为地把事物毁灭，完全中断事物的发展；否定不是新旧事物联系的环节，不是“扬弃”，而是对旧事物的简单抛弃。总之，形而上学的否定观把否定和肯定绝对的对立起来，要么否定一切，要么肯定一切。“是就是，不是就不是；除此以外，都是鬼话”，这就是他们的公式。如五十年代苏联李森科对待孟德尔、摩尔根遗传学的态度，就是形而上学否定观的典型。李森科不加分析地把孟德尔、摩尔根学派打成唯心主义，扣上政治帽子，采取了否定一切的态度。他在批判孟德尔、摩尔根学派忽视环境和其他物质对基因的作用的片面性时，把基因是遗传的物质基础、基因突变的积累和重组是物种形成进化源泉的合理思想，都一概抛弃了。李森科不仅没有将孟德尔、摩尔根学派许多科学的东西继承下来，把遗传学推向前进，反而使自己走上了另一个极端，陷入了形而上学外因论的泥坑，以至发展到弄虚作假的地步。

三、学习辩证否定观的意义

唯物辩证法的否定观和整个辨证唯物主义哲学一样，既是世界观，又是方法论。既然辩证的否定是既克服、抛弃，又保留、发扬，那么我们在观察问题、解决问题的时候，既不能简单地否定一切，也不能简单地肯定一切，对一切问题都必须采取科学的分析态度。

如对待文化遗产，就应采取批判、继承的态度。坚持辩证的否定观，就要把祖国的文化遗产区分为精华与糟粕两部分，取其精化，去其糟粕。批判错误的消极的东西，把一切积极的东西加以改造和发扬。我国是一个历史悠久的农业国。历代农民创造了极其丰富的农业生产经验，一些与劳动

人民联系较密切的知识分子，对这些经验进行了一定的总结和概括，写出了《氾胜之书》、《齐民要术》、《王祯农书》、《农政全书》等著作。这些都是我国农业科学中的宝贵财富，如其中许多关于精耕细作、用地与养地相结合，因时因地制宜等经验，至今仍有现实意义。对古农学中的这些精华部分，我们要认真地发掘、整理、研究、提高，继承下来，加以发扬，把我国的传统农业与现代农业结合起来，加速我国农业发展，走中国式的农业现代化道路。由于历史条件的限制，这些古农书中不可避免地收录了一些祈禳、占卜之类的唯心迷信的东西，也收录、引用了一些传闻，和一些夸大了的、不真实的材料。对这些糟粕，我们必须加以鉴别，进行批判和抛弃。

虚无主义和复古主义都是割裂了肯定和否定的辩证统一。复古主义者对文化遗产"兼收并蓄"；抱残守缺，厚古薄今，极力抵制先进的科学文化。虚无主义者，把一切文化遗产都当成糟粕，统统地抛弃，主张在空地上建立自己的"新文化"，有人甚至主张连旧社会修的铁路也要扒掉。这两种态度，都是错误的。

对待外国的东西，也要采取科学的分析态度。外国一些好的经验和先进科学成果要吸取，其伪科学和腐朽的东西要批判。以农业生产来说，有些国家的农业，技术装备比较先进，科学管理较好，商品率高，值得我们学习。但这种工业化的无机农业，已日益暴露出它的严重缺点，如土壤肥力递减、有机肥料丧失，农业内部物质和能量循环利用率低，能源消耗大，公害严重等。所以，对外国的东西，既不能全盘照搬，也不能一概排斥，而要有鉴别，有选择的学习，既要

反对肯定外国的一切的奴化主义，又要反对否定外国一切的排外主义。

总之，我们对古今中外的一切事物，都应该采取辩证的否定态度，反对形而上学的否定观，这才是科学的分析方法，才能有利于我国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的顺利进行。

第二节 否定之否定

一、事物发展的周期性

事物内部的肯定方面和否定方面的矛盾斗争，推动着事物由肯定阶段到否定阶段，又由否定阶段到否定之否定阶段的转化。当事物的肯定方面还处于矛盾的主要方面的时候，事物的性质不发生变化，这是事物发展过程中的肯定阶段。当否定方面战胜了肯定方面而成为矛盾的主要方面的时候，事物就发生质变，转化成他事物，这是事物发展过程中的否定阶段。新事物内部也包含着否定自己的因素，随着矛盾的发展和条件的变化。新事物内部的否定因素又占居矛盾的支配地位，再次发生质变，这是第二次否定，即事物发展过程中的否定之否定阶段。事物在自我发展、自我完善的过程中，经过两次否定、三个阶段，完成一个周期。否定之否定阶段，从形式上看，重复了肯定阶段的某些特征、特性，好象回到了原来的出发点——肯定阶段。但是，从内容上看，否定之否定阶段是和肯定阶段根本不同的，它是事物发展过程中的一个更高的阶段。如植物的世代交替，就是一个否定之否定过程，表现为一个周期。高等植物的个体发育，总是经过无性世代和有性世代两次否定。从受精后形成的种子发

育成一个完整的植株（孢子体），这是无性世代，体细胞染色体是二倍体，孢子体发育到一定程度后，产生单倍体小孢子和大孢子，这是孢子体无性繁殖过程，大小孢子经有丝分裂产生雌雄配子，二者受精结合后，完成有性世代，又进入无性世代。从无性世代进入有性世代，又回到无性世代，从形式上看，好象又回到了原来的出发点，但已不是原来的种子了，无论从数量上和质量上看，就与原来不完全一样。如果第三阶段和第一阶段完全一样，生物就不会发展。否定之否定阶段，并不是事物发展的终结，它既是前一个周期的终点，又是下一个周期的起点。事物一个周期挨着一个周期地向前发展，循环往复，以至无穷，呈现出周期性的螺旋式上升或波浪式前进运动。事物的自身发展，每经过一个周期，就发展到一个更高的阶段。

事物在自我发展过程中，为什么必须经过两次否定，才能完成一个周期呢？其根本的原因在于事物内部的矛盾性。事物的发展经过肯定——否定——否定之否定，对立双方包含的全部丰富的内容，才能充分地展现出来。事物发展经过第一次否定，被否定的东西的一些积极因素虽然被保留下来了，但前两个阶段都有一定的片面性。只有经过否定之否定，才能既保留了前两个阶段各自的积极因素，又克服了它们各自的片面性，达到了两者的对立统一，完成了事物自我发展的过程，从而使高级阶段上的事物，获得了更加丰富的新内容。

事物发展过程中的否定之否定阶段，为什么会在形式上重复肯定阶段的某些特征、特性呢？这是由于事物内部的矛盾运动，两次向对立面转化的结果。事物发展的否定阶段，

在性质上同肯定阶段是根本相反的，它是作为肯定阶段的对立面而出现的新事物。否定之否定阶段在性质上同否定阶段也是完全不同的，它是作为否定阶段的对立面而出现的更新的事物。这样，否定之否定阶段和肯定阶段由于有着一个相同的对立面——否定阶段，因而这两个阶段就不免有一些形式上的相似之处，在否定之否定阶段往往重复肯定阶段的某些特征、特性，使事物出现了仿佛是向旧东西回复的现象。

事物发展的周期性是否定之否定规律的重要特征之一。但是，一个周期的起点和终点的确定，不是主观随意的，是根据事物由简单到复杂的真实发展过程和它的各个质变环节来确定的。例如，农作物生长发育周期的起点和终点，只能是种子——植株——种子，而决不能是植株——种子——植株。因为前者既符合农作物生长发育的客观过程，又符合农作物生长发育的三个质变环节，所以是正确的。后者虽然是农作物生长过程中的三个质变阶段，但是，却违背了农作物由简单到复杂的客观真实过程，所以是错误的。因此，我们必须根据客观事物由简单到复杂发展的真实过程和各个质变环节，具体问题具体分析，来确定事物发展周期的起点和终点。人为地拼凑一个周期套在客观事物发展的链条上，是违背否定之否定规律的。

二、事物发展的前进性和曲折性

事物的发展，经过两次否定，表现为一个周期，从而呈现出螺旋式上升、波浪式前进的图景，说明事物的发展既不是简单的循环，也不是直线式的前进。发展的总趋势是前进上升的，而具体的道路又是迂回曲折的，前进中有曲折，曲折中有前进，前进性和曲折性的统一，是否定之否定规律最

根本的内容。

事物发展中的周期性，不是一个简单的循环运动，而是一个由低级到高级，由简单到复杂的前进上升运动。这是因为：第一，否定是新事物的产生和旧事物的灭亡。事物以肯定阶段发展到否定阶段，又从否定阶段发展到否定之否定阶段，每一次否定都是由旧质向新质的飞跃，都是一次前进和发展。第二，否定是对旧事物的“扬弃”。抛弃、克服了旧事物中一切过时的、消极的东西，保留和发扬了旧事物中一切合理的、积极的东西，从而丰富、发展了自己。所以事物发展过程中呈现出来的周期性决不是在原来的地方兜圈子，而是一个由低级到高级，由简单到复杂的前进上升运动。否定之否定阶段虽然有向旧事物的回复现象，但它仅仅是某些特征、特性的“回复”，而不是完全的“回复”；不是回到原来的出发点，而是在高级阶段上的“回复”，所以，我们决不能用事物发展周期中的某些“回复”现象，来抹煞事物从低级阶段到高级阶段发展的前进性。

事物发展的总趋势是前进的，但具体道路则是迂回曲折的。沿着迂回曲折的道路前进是事物发展的普遍规律。不管是自然现象、社会现象，它们的发展，都不是直线式的，而是曲折的。事物在前进上升过程中，为什么会发生曲折呢？原因是多方面的，主要的是：第一，由于事物内部肯定方面和否定方面的矛盾运动，经过对立面的两次转化，事物的发展就表现为一个周期，否定之否定阶段会重复肯定阶段的某些特征、特性，并同否定阶段的性质相对立，这就使事物发展出现了曲折性。第二，由于事物内部矛盾和周围条件的复杂性，在肯定方面和否定方面的斗争中，不管是第一次否定

阶段上，否定方面战胜肯定方面，还是在第二次否定阶段上，新的否定方面战胜肯定方面的过程中，都不是一帆风顺的，而是经历着对立双方力量的彼此消长和反复较量的过程。在双方的斗争中，是互有胜负、互有进退，因而在事物的发展中呈现出曲折性来。第三，在新旧事物的斗争中，即使新事物已经取得了支配地位，在旧事物尚没有被彻底消灭的情况下，旧事物也还有可能“卷土重来”，使新事物受到暂时挫折和失败，从而出现局部的、暂时的倒退现象。正如列宁所说：“把世界历史设想成一帆风顺的向前发展，不会有时向后作巨大的跳跃，那是不辩证的、不科学的，在理论上是不正确的。”①虽然，事物在一定时期，在特定的条件下出现的倒退现象，改变不了事物前进、上升的总趋势，但它毕竟是事物发展过程中出现的曲折现象。

事物的发展过程既是前进的，又是曲折的。曲折是前进中的曲折，前进是曲折中的前进。离开了曲折性谈前进，是形而上学的直线论；离开了前进性谈曲折性，是形而上学的循环论。直线论和循环论，从不同的方面割裂了事物发展的前进性和曲折性的统一。循环论者，抹煞新旧事物的区别，把发展的螺旋式，曲解为单纯的循环往复、周而复始，从思想方法上说，是片面地抓住了事物发展的某些重复现象，把它夸大成绝对的循环。直线论者，则否认事物发展的曲折性和复杂性。认为发展的道路是笔直又笔直的“左”倾机会主义者，在思想方法上就是犯了直线论的错误，他们不是根据

①列宁：《论尤尼乌斯的小册子》，《列宁选集》第2卷，人民出版社1972年版，第851页。

事物发展的曲折性，因势利导，有效地推动事物的前进，而是主观冒进，给革命事业带来了严重的危害。

事物发展的前进性和曲折性统一的原理，是革命坚定性与灵活性的哲学基础，既然事物发展的总趋势是前进上升的，革命者就应当树立坚定彻底的革命精神，在任何情况下都要认清前进的方向，坚持远大的理想，在战略上要藐视困难，坚信前途是光明的，决不为复杂的现象所迷惑，也不为暂时的困难所吓倒，要披荆斩棘，勇往直前；既然事物的发展是曲折的，革命者在任何情况下，都必须保持清醒的头脑，充分估计到前进过程中的困难和阻力，在战术上重视困难，并采取巧妙灵活的策略和方法去克服困难。在我国实现四个现代化的过程中，我们既要看到光明的前途，信心百倍，又要头脑清醒，看到当前存在的困难，还要估计到今后可能出现的困难和曲折，把坚定的革命立场和灵活的斗争艺术结合起来，夺取四个现代化建设的伟大胜利。

三、否定之否定是事物发展的普遍规律

事物的发展，由肯定阶段到否定阶段，再到否定之否定阶段，实质上就是事物内部矛盾斗争的展开，是矛盾着的对立面两次转化的结果。矛盾的客观性和普遍性，决定了否定之否定规律的客观性和普遍性。否定之否定规律是自然界、人类社会和思维发展的普遍规律。

否定之否定规律是自然现象中普遍起作用的规律。在无机界中，化学元素周期表所反映的元素演化，就是一系列否定之否定的过程。元素周期表的第一组的锂等碱金属元素，随着核电荷数目的递增，而变为非金属，这是第一次否定；这种非金属随着核电荷数目的递增，又依次变为碱金属元

素。这是第二次否定。从碱金属开始，经过非金属又回到了碱金属，仿佛是向旧东西的回复，但这种回复，并不是简单的循环，因为经过两次否定的碱金属的核电荷数目已经大大增加了，化学性质比原来的碱金属更加活泼、更加强烈了。在育种过程中实现生物杂交的目的就是一个混合——分离——重组合的过程，也是一个肯定——否定——否定之否定的过程。在否定之否定阶段出现了回复现象，但这是在更高基础上的重复，是通过生物杂交获得了把双亲优良性状组合起来的重组型个体，是新的优良品种。

在社会现象中，否定之否定规律也是普遍广泛的起作用的。原始社会是无阶级社会，原始社会发展到后期就转化成为阶级社会，这是由肯定到否定；阶级社会经过不同的发展阶段，最后又转变成无阶级社会——共产主义社会，这是由否定到否定之否定。由无阶级社会开始，又回到无阶级社会，仿佛是向旧东西的复归，但实际上，共产主义社会是比原始社会高级得多的崭新的社会。原始社会是建立在极低的社会生产力的基础上，是物质生活、精神文化生活极度低下的社会；而共产主义社会却是建立在社会生产力高度发展的基础上，是物质生活和精神文化生活高度发展的社会。另外，象原始公有制——私有制——共产主义公有制；体力和脑力劳动的原始结合——体力劳动和脑力劳动的分离——体力劳动和脑力劳动的高度结合等等，都是否定之否定的客观发展过程。

人类思维现象中，否定之否定规律的作用也是普遍的。哲学思想的发展就是近似于一串圆圈的螺旋形上升运动。在哲学史上自发的朴素辩证法，被近代唯心辩证法所代替，这

是第一次否定；后来唯心辩证法又被马克思主义的唯物辩证法所代替，这是第二次否定。辩证法由和唯物主义的结合到分离，再到科学的结合，好象是回到了原来的出发点，但实际上，马克思主义的唯物辩证法是同古代朴素辩证法根本不同的，是更高级的辩证法。在我们的认识过程中经历的实践——认识——实践；特殊——一般——特殊。在日常生活中对待犯错误同志的方针采取的团结——批评——团结等等，也都是否定之否定的过程。

否定之否定规律是自然、社会和思维领域中一个普遍的规律，是唯物辩证法的基本规律之一。但否定之否定规律有它自己的特点，它的作用要在一个较长的过程中，即事物的发展完成一个周期时，才能完整地表现出来。恩格斯说："否定的方式在这里首先取决于过程的一般性质，其次取决于过程的特殊性质。"①所谓过程的一般性质是说，任何事物内部由于包含着肯定方面、否定方面的对立统一，必然促使矛盾双方两次向对立面转化，形成一个周期，这是普遍性。所谓过程的特殊性质是说，由于事物内部矛盾的特殊性和所处条件的复杂性，每一事物又都有它自己特殊的否定方式。自然界、人类社会和思维各有其否定的方式。在自然界中，生物和无机物以及动物和植物发展过程的否定之否定也各不相同。在社会发展中，从五种社会形态发展的总过程看，它的否定方式是公有制——私有制——公有制；从奴隶社会到封建社会再到资本主义社会的发展过程看，它的否定

①恩格斯：《反杜林论》，《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3卷，人民出版社1972年版，第182页。

方式是生产者和生产资料的脱离——生产者和生产资料的部分结合——生产者和生产资料的脱离；把封建社会到资本主义社会再到社会主义社会作为一个发展过程看，它的否定方式则是，生产者和生产资料的部分结合——生产者和生产资料的脱离——生产者和生产资料在更高形态下的结合。这些都表现了周期发展的全过程、起点和终点、发展的否定环节及其发展阶段的特殊性。因此，我们只有全面考察事物发展的全过程和以上各方面的特殊性，考察事物的那些方面表现了否定之否定规律的作用，才能把握事物的特殊的否定方式。决不能任意截取事物发展过程中的某一阶段，把否定之否定作为一个公式机械地乱套。总之，否定之否定规律是客观的、普遍的，它的表现形式又是多样的。任何一个事物的发展周期，都是否定之否定规律的普遍性和具体否定形式特殊性的统一。

第三节　新事物是不可战胜的

一、新事物与旧事物

否定之否定规律揭示了事物的波浪式前进，螺旋式上升运动。所谓前进、上升，就是新事物不断产生，旧事物不断灭亡的新陈代谢过程。世界上不存在永恒的东西。一切事物都是暂时的、变动的。整个世界是一个川流不息、万古常青的发展过程。正如毛泽东同志指出的："新陈代谢是宇宙间普遍的永远不可抵抗的规律。"① 马克思主义辩证法认为，

①毛泽东：《矛盾论》，《毛泽东选集》合订本，人民出版社1964年版，第297页。

任何事物在它完成自己的历史使命之后，最终必然灭亡，而为新事物所代替。

所谓新事物就是指符合客观规律，有着强大的生命力和具有远大前途的东西。所谓旧事物则是指在历史发展过程中已经过时的，逐渐丧失其存在必然性和日趋灭亡的东西。在社会发展过程中，只有那些代表生产力发展要求的新兴阶级和社会集团，并且为他们的利益服务的事物，才是新事物，在当代，只有代表无产阶级和广大劳动人民根本利益的事物，才是真正的新事物；否则，就不是新事物。新事物和旧事物的区别，是有其客观标准的，不是主观随意决定的。新事物与旧事物相比，在时间上是新出现的东西，但不能以出现的时间先后作为判断新旧事物的根据。新出现的东西，不一定都是新事物。如新殖民主义、新霸权主义等，它们虽然是新出现的事物，但决不是新事物，而是旧的反动事物的垂死挣扎，是旧事物变换新的花样。判断一个事物是不是新事物，也不能以它暂时的强弱和大小为根据。强大的不等于是新的，但新的一定会变成强大的。历史的逻辑却永远是暂时显得弱小的新事物战胜暂时强大的旧事物。判断一个事物是不是新事物，也不能以事物一时发展的速度为根据，从旧事物的发展趋势来看，它是一定要灭亡的。可是它的灭亡有个过程，在一定时期内还可能有某些发展，新事物从总的趋势看，是一定要以较快的速度向前发展的，但也不排除在新事物发展过程中会遭到某些挫折，在一定时间其发展速度可能会慢些。因此，事物发展速度一时的快慢，并不是区分新旧事物的标准。判断一个事物是不是新事物，更不能以它自称为根据，自称为新事物的，不一定是新事物。在社会领域

里，腐朽的旧事物在面临着死亡的威胁时，往往用迷人的外衣把自己伪装起来，冒充新事物，却把真正的新事物说成是“过时”的旧事物。我们如果只看现象，不看本质，就会上当受骗，而把以新姿态、新装璜出现的旧事物当成新事物。

二、新事物是不可战胜的

新事物为什么不可战胜，这是由客观过程的规律性和新事物的本质决定的，具体的讲有以下几个原因：第一，新事物是适应客观发展的要求而产生的，它符合事物发展的规律，能够适应当前的，特别是未来的发展条件，因而具有强大的生命力和广阔的发展前途。第二，新事物是在“扬弃”旧事物的基础上产生的，它抛弃了旧事物中一切过时的、消极的、腐朽的东西，继承发扬了旧事物中一切有用的积极的东西，并加进了一些为旧事物容纳不了的富有生命力的新内容，因而新事物同旧事物相比具有不可比拟的优越性，具有存在和发展的充足理由。第三，在社会领域里，新事物的不可战胜性，还在于它的出现是符合人民群众的利益，反映人民群众的根本要求，得到广大人民群众的拥护和支持，因此，新事物才能战胜暂时还处于强大地位的旧事物。

前面说过，新事物成长的道路，不是一帆风顺的，它在成长过程中，总是要遇到旧事物的抵抗，在一定的时期内，新事物不可避免地会遭到暂时的挫折和失败。但是，无论新事物遭受到多么大的挫折和失败，斗争的结局，总是以旧事物的失败，新事物的胜利而告终。“野火烧不尽，春风吹又生”，新事物一定要战胜旧事物，这是一切事物发展的普遍规律。

新事物在初产生时总是比较弱小的，会有这样那样的缺点，不是十全十美的。我们决不能以贵族老爷式的态度对待新事物，对新事物的某些缺点采取讥笑、挑剔、非难的态度。马克思主义者应该善于发现新事物，坚定地站在新事物一边，满腔热情地关怀和扶植新事物。一方面，我们要大力发扬新事物的优点，采取积极的措施，促进新事物的成长；另一方面，我们又要正确地帮助它克服缺点，促使其成熟，使它逐步地完善起来。总之，善于发现、热情关怀和积极扶植新事物，是革命者应该采取的正确态度。

思 考 题

1. 如何理解辩证的否定观？它和形而上学否定观有什么区别？

2. 为什么说发展是前进性和曲折性的统一？掌握这一原理有何实践意义？

3. 什么是新事物？为什么说新事物是不可战胜的？

第六章　唯物辩证法的基本范畴

唯物辩证法是由一系列基本规律和范畴组成的科学体系。学习了三个基本规律，还必须再学习唯物辩证法的基本范畴，才能完整全面地掌握唯物辩证法。

唯物辩证法的基本范畴，除基本规律中提到的一些外，主要的还有现象和本质、形式和内容、原因和结果、偶然和必然、可能和现实等成对范畴。

第一节　唯物辩证法的范畴及其作用

一、什么是唯物辩证法的范畴

范畴是反映客观事物的本质联系的思维形式，是各个领域中的基本概念。

每门科学都有自己特有的一系列范畴：物理学中有实物、场、力、功；化学中有氧化、还原；经济学中有商品、价值、货币。哲学范畴是对整个世界最普遍本质的反映和概括。马克思主义哲学的范畴十分丰富，每一部分内容都有概括它的相应的基本范畴。唯物辩证法的范畴，是马克思主义哲学范畴的一部分，它是对事物最普遍的辩证关系的概括和反映。

唯物辩证法的基本规律和范畴，是对客观世界最普遍的辩证关系的概括和反映，这一点是相同的。但两者又有区

别，从内容上看，规律比范畴揭示的面更广、层次更深、更带有一般性，范畴是从不同的侧面反映事物间的辩证关系，就某一方面来说，它比规律反映的更具体。从逻辑形式上看，规律以判断来表达，范畴以基本概念来表达。唯物辩证法的规律和范畴是紧密相联的。一方面规律包含了范畴，离不开范畴，并通过范畴之间联系表现出来。如质量互变规律，是通过质、量、度等一些范畴表现的。另一方面，范畴体现了规律，唯物辩证法成对范畴之间关系的展开就构成规律。唯物辩证法各成对范畴之间，都是对立统一的关系，是对立统一规律的具体表现和补充。

唯物辩证法的范畴，是在实践基础上产生的，是对科学发展成果的高度概括，随着实践的发展，范畴的内容也将不断的丰富和发展。

二、唯物辩证法范畴的作用

一切科学范畴都是人们在实践基础上认识成果的结晶，人们在认识客观事物的实践活动中，通过一个范畴把认识的成果凝结起来。每一个范畴，既是以往认识的思维结晶，又是进一步取得新知识的工具。新的范畴不断形成，已有范畴内容的不断丰富、发展，标志着人们对客观世界认识能力的不断提高。唯物辩证法的范畴，是辩证思维的形式和工具。学习和掌握唯物辩证法的范畴，对全面理解马克思主义哲学，提高逻辑思维的能力，指导我们认识活动和实践活动都有重大作用。

第一，唯物辩证法的范畴是唯物辩证法理论体系中不可缺少的有机组成部分。对立统一、质量互变和否定之否定三个基本规律，构成唯物辩证法理论体系的主体，但不是唯物

辩证法的全部内容，基本规律和范畴，结合成一个整体，才能反映出客观世界普遍联系和无限发展的图景，构成严密、完整、深刻的关于物质世界联系和发展的学说。因此，学习唯物辩证法的范畴，要运用三个基本规律的原理，特别是运用对立统一规律的原理，来把握成对范畴之间的辩证关系；同样，通过学习唯物辩证法的范畴，会加深对三个基本规律的理解，有助于学习领会马克思主义哲学的基本原理。

第二，唯物辩证法范畴，不仅是学习马克思主义哲学的重要工具，也是学习掌握其他具体科学的重要工具。唯物辩证法范畴与各门具体科学的范畴之间是一般与特殊的关系，对各门具体科学的研究具有方法论的指导意义。如在农业生产和科研中，人们总是透过事物的现象去把握事物的本质，通过偶然事件去发现内在的必然规律，分析某种现象产生的原因并预见其未来发展的趋势，等等。可见，学习唯物辩证法的范畴，可以使我们的思维规范化、合理化，有助于掌握科学思维的方法，提高辩证思维的能力。运用唯物辩证法的范畴，对做好实际工作有重大指导作用。

第二节　现象和本质

一、现象和本质的含义

人们在社会实践中，首先感觉到的是事物的外部表现，然后再进一步深入认识事物的内部联系。现象和本质这对范畴，揭示了事物的外部表现和内部联系的相互关系，它反映了人们对事物认识的深度和过程。

现象是人们感官所能直接感知的事物的外部联系，是事

物本质的表现。本质是事物的内部的要素和联系，是由事物本身的特殊矛盾构成的，是现象的根据。比如，骡子比它的双亲马、驴，表现体格健壮，使役性能好，耐粗饲，这是人们可感知到的现象，这些现象表现了杂种优势的本质。

这里讲的现象，是指事物的外部联系，是相对于事物的本质说的，与我们平时说的“自然现象”、“社会现象”含义不同，后者通常是指自然界、社会上某种事物本质和现象的统一体。这里讲的本质，则和规律、必然性是同等程度的范畴，认识到事物的本质，也就能把握住事物发展的规律性和必然性。

事物在其运动过程中，由于内外情况不同，其表现形态也是复杂多样的。有些外部表现和其本质相一致，这种现象叫真象。有些现象看来与它的本质不一致，甚至相反，这叫假象。假象也是事物本质的一种表现。事物在其发展进程中，为了与变化了的外界环境条件适应，有时则以歪曲、颠倒的形式来表现它的本质，故假象容易使人的认识产生错觉。假象能一时迷惑人，不过它既是本质在特定情况下的一种表现，因而终会被认识，假象一旦被识破，就会使人们更加深刻地认识事物的本质。

二、现象和本质的辩证关系

事物的现象和本质既有区别又有联系，它们是对立统一的关系。现象和本质的对立表现在：第一，现象显露在事物的表面，故能为人们的感官直接感知，而本质则藏在事物的内部，看不见，摸不着，感官不能直接感知，只有靠抽象思维才能把握。第二，每一现象只是表现事物本质的某一方面，不同现象都是对该事物本质的不同方面、不同条件下的外部

表现，故现象是事物本质具体的、个别的表现，是表面的片面的东西，而本质则是事物现象中一般的、共同的东西。第三，现象是多变的、易逝的，而本质则是相对稳定的，所以现象比本质丰富生动，本质比现象深刻稳定。总之，现象和本质有质的区别。马克思说："如果事物的表现形式和事物的本质会直接合而为一，一切科学就都成为多余的了"。①毛泽东同志也说过："用直觉一看就看出本质来，还要科学干什么？还要研究干什么？所以要研究，就是因为现象同本质之间有矛盾。"②

现象和本质又是统一的，它是客观事物固有的不可分割的两个方面。一方面，事物的本质总是通过这样或那样的现象表现出来，本质是现象的本质，不通过现象表现的本质是没有的。如农作物在其他条件具备的情况下缺氮时表现黄化、生长量下降、基叶早衰；缺磷则表现为开花结实延迟、生殖过程紊乱；缺钾表现为枯尖、叶缘弯曲。又如，商品的价值，总是通过上下摆动的价格表现出来。另一方面，现象依赖于本质，现象的存在和变化归根到底是由本质决定的，现象是本质的现象，不表现本质的现象也是没有的。俗话说麦熟叶黄，就表现了植物生殖体在发育中对营养体细胞内含物的消耗，小麦成熟时，茎叶中的养分迅速向籽粒转移，茎叶中因养分丧失而枯黄死去。

---

①马克思：《资本论》，《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25卷，人民出版社1974年版，第923页。

②毛泽东：《在中国共产党全国代表会议上的讲话》，《毛泽东选集》第5卷，人民出版社1977年版，第150—151页。

现象和本质的这种既对立又统一的关系，反映了客观事物的外部表现和内部联系的辩证关系。抹煞二者的差别，否认二者的统一，或夸大一面否认另一面，都是错误的。现代实用主义者公开宣扬现象主义，根本否认事物本质的客观性，说什么本质不是事物本身固有的，而是神秘的、主观的东西。不可知论者有的虽然也承认事物本质的客观性，但却把现象和本质割裂开来，认为二者之间隔着一条不可逾越的鸿沟，人们只能认识事物的现象，不能认识事物的本质。上述观点，都否认人们可以通过认识事物的现象进而达到认识事物的本质，实质上是否认人们获得科学知识的可能性。

三、透过现象，抓住本质

唯物辩证法关于现象和本质辩证关系的原理，给我们提供了认识事物的科学方法，就是透过现象去把握本质。研究问题时，不能离开现象去认识本质，也不能停留在表面现象上，而是通过现象认识本质，才能全面地、正确地认识客观事物，进而掌握事物的发展规律，预见事物发展的必然趋势。科学研究的任务，就是要把握事物的本质。毛泽东同志说："我们看事情必须要看它的实质，而把它的现象只看作入门的向导，一进了门就要抓住它的实质，这才是可靠的科学的分析方法。"①农业工作者的任务，就是通过农业生产过程中出现的种种现象，去探索其内在的本质，从而采取相应的措施，促进生产的发展。如栽培上常说的看苗诊断，就是透过现象看本质。小麦拔节期，根据叶片的颜色、形状，

①毛泽东：《星星之火，可以燎原》，《毛泽东选集》合订本，人民出版社1964年版，第96页。

就可判断其生长状况。叶片宽厚下垂、叶色墨绿，是生长过旺；叶片狭小、黄瘦，是生长过弱。群众形象地称前者为猪耳形，后者为马耳形。介于二者之间的驴耳形才是壮苗。对猪耳形的苗要控制水肥，对马耳形的苗，要主攻水肥，促进其转为壮苗。

客观事物是复杂多变的，现象和本质的关系也是复杂多样的：同一本质，往往表现出不同的现象；同一现象，也常反映不同的本质。我们不能只从个别现象轻率作结论，不要被一时的现象甚至假象所迷惑。必须进行周密的调查和仔细的研究，才能正确地把握事物的本质，提出解决问题的办法。

第三节　形式和内容

一、事物的形式和内容

任何具体事物，都是内容和形式的统一体。形式和内容也是揭示事物内外关系的一对范畴，它反映了事物的存在形态和内在要素之间的辩证关系。

事物的内容是指构成该事物一切内在要素的总和，它是事物存在的基础。形式是把内容诸要素组织起来的结构或表现形态，它是内容存在的方式。任何事物都有它各自存在的基础和方式。如每一种化合物，都以一定的化学元素作为它的内容，也都以一定的分子结构为其形式。又如，蛋白质的20种氨基酸，是由碳、氢、氧、氮、硫五种元素组成的，这是蛋白质的内容；而氨基酸的排列顺序即蛋白质的化学结构，则是蛋白质的存在形式。

事物的内容是多样的，与之相适应的形式也是多样的。

事物的形式按其与内容联系的性质来看，可分为两种：即外在形式和内在形式。事物的外在形式，和内容不直接相关，它是事物次要的、非本质的形式；事物的内在形式，和内容直接相关，是事物主要的、本质的形式。唯物辩证法在说到事物的形式和内容的关系时，一般是指事物的内在形式。

二、形式和内容的辩证关系

形式和内容都是事物本身所固有的，是统一事物的两个侧面，二者既有区别，互相对立、不可混淆；又有联系，不可分割。形式离不开内容，总是某种内容的形式；内容也离不开形式，总是某种形式的内容。既没有无内容的形式，也没有无形式的内容，任何事物都是一定的内容和一定的形式的统一体。在生物界，恩格斯曾说过，整个有机界都是继续不断地证明形式和内容的统一性和不可分离，生物体器官就是生理机能（内容）和形态（形式）的统一。我国人民早就知道，鉴别家畜的外形，就可推断该家畜的生理机能和生产性能。《齐民要术》总结前人经验谈到马的选择说时："肺欲得大；鼻大则肺大，肺大则能奔。心欲得大；目大则心大，心大则猛利（猝然发动）不惊。"在谈到猪的选育时说："母猪取短喙无柔毛者良。"猪嘴短，一般进食好、育肥快；无柔毛，一般较健壮少病。伯乐的《相马经》，汉代的《相六畜》，都是我国古代有名的相畜学著作。

在形式和内容的关系中，内容决定形式，形式反作用于内容。

内容是事物存在的基础，也是形式存在的基础。在形式和内容这对矛盾中，总的说来，内容居于主要的决定的地位，形式则受内容的支配。内容决定形式表现在：有什么样

的内容，就有什么样的形式，形式必须适合内容；事物的内容发生了变化，它的形式迟早也要发生相应的变化。从生物进化过程来看，生物体器官的形成和发展，是机能和形态相互促进长期进化的结果。在演变中，生理机能是内容，是主导因素，对器官形态的形成和发展起决定作用，随着生理机能的变化，形态上也要发生相应的变化。古代总鳍鱼类在向两栖类演化的过程中，由水中来到陆地，其适应水中运动的胸鳍和腹鳍，也逐步改造成为适应陆地爬行的四肢。同是鸟类的喙，由于各种鸟类生理机能造成的食物构成和取食方式不同，喙的外形就有很大的差异。经过长期进化，现今鹰的喙象利钩，鹭的喙象长剑，啄木鸟的喙象凿子，蜂鸟的喙象注射器的针头等等。

事物的形式并不是消极、被动的因素，它对内容有巨大的反作用。形式对内容的反作用有两种基本情况：适合内容的形式，对内容的发展起积极的推动作用；不适合内容的形式，对内容的发展起消极的阻碍作用。事物的内容总是比较活跃易变的，而形式一经形成则相对稳定，这就构成了形式和内容的矛盾运动。随着事物内容的变化发展，原来基本适合内容的形式，就逐渐落后而不适合了，以至成为内容进一步发展的障碍，此时新内容就要求突破旧形式的束缚，抛弃旧形式，建立起适合自身发展的新形式，新形式建立后，旧的矛盾解决了，又开始了新的矛盾运动。人类社会形态的更替，便是如此。又如许多昆虫和某些爬行动物经常蜕皮，蚕的一生在幼虫期，要经过几次蜕皮才能吐丝结茧，又经过一段时间后，羽化成蛾，咬破蚕茧，繁殖后代。形式和内容的矛盾运动，就是这样由基本适合到基本不适合，又由基本

不适合再到基本适合的不断发展过程。

新形式否定旧形式是事物的自我否定，是内容发展的要求。事物自身的矛盾运动，总是内容先发生变化，形式才相应改变，事物自我运动并不存在形式离开内容跑到前面的情况。所谓形式超越内容，一般是外力和人为的结果，并非事物自身发展的要求。对于这种脱离现实内容的形式，要使它退回到适合现实内容的状况，由对现实内容的阻碍作用变为推动作用，再随着内容的发展而前进，否则，欲速则不达。所以，评价某种形式好不好，是否先进，其客观标准是看它对内容的发展起什么作用。脱离事物内容发展的需要，抽象地谈论形式的"先进"和"落后"，甚至认为，"超越"现实内容愈远的形式愈"先进"，是不对的。

在形式和内容的关系上，有两种错误观点：一种是否认内容对形式的决定作用，片面夸大形式的反作用，不顾内容去追求形式；一种是只讲内容对形式的决定作用，不承认形式对内容的反作用。这两种观点，都是违背形式和内容辩证关系原理的。

形式和内容的对立是相对的，在一定的条件下，双方可以相互转化。在某一场合为内容的，在另一场合，可能成为形式；而在某一场合为形式的，在另一场合则可能成为内容。形式和内容互相联系的方式，也不是固定不变的。并不是一种内容只能有一种固定不变的形式。如一种内容可以用多种形式表现出来；同一种形式也可以表现不同的内容；新内容可以利用某些旧形式，新形式也可以表现某种旧内容，等等。这些情况，在文学艺术作品中是经常见到的。形式和内容的相互关系，所以会出现多种情况，是内容发展的要

求，既取决于事物内部矛盾的特殊性，也受到外界条件变化的影响，至于某种内容采取何种形式为好，要作具体分析，不能生搬硬套。

三、坚持形式和内容的统一

内容决定形式，形式必须适合内容。因此，对待任何事物，首先要注意它的内容，只有弄清事物的内容，才能理解该事物所采取的形式。如：学习外国、外地的经验，要着重吸取好的内容，不要不顾内容和本国、本地的实际情况，照搬表面形式。我们要做社会主义建设的实干家，要讲求实效，反对那种只图虚名的形式主义。大搞形式主义的人，只图表面轰轰烈烈，不顾实际效果，甚至弄虚作假，自欺欺人，这种恶劣作风只能给革命和建设带来严重危害，必须坚决反对。

反对形式主义，当然不是否认形式的反作用，我们要根据内容的需要，选择、创造和利用最适当的形式，促进内容的发展。根据内容和形式矛盾运动的原理，一方面，当形式落后于内容，旧形式成为新内容继续发展的障碍时，就要及时地抛弃旧形式，创造为内容发展要求的新形式，推动内容不断发展。不顾内容要求，抱住旧形式不放，是右倾保守。另一方面，当形式与内容基本适合，对内容发展还起促进作用时，保持这种形式的相对稳定性，以充分发挥它的积极作用。如果不顾现实内容和客观条件，过早地、任意地否定这种形式，勉强地采用那种不适合现实内容的“新形式”，只能是拔苗助长，是“左”倾冒进。唯物辩证法强调内容和形式的统一，反对把二者割裂的形而上学观点。

第四节 原因和结果

一、事物的因果联系

客观世界的各种现象都是普遍联系和互相制约的，任何一种现象的出现，总是由别的现象所引起，它又必然要引起另外的现象出现。这种引起和被引起的关系，就是事物的因果联系。引起别的现象的现象，就是原因；由原因作用而引起的现象，就是结果。原因和结果这对范畴，是揭示客观事物先后相继、彼此制约的关系，它是人们在认识世界和改造世界的实践中经常运用的一对范畴。俗话说："树木成林，雨水调匀。"是说植树造林是调节气候，保持水土，减少旱涝风灾的原因，后者是植树造林的结果。果树进行合理的整形修剪，可促进它的营养生长和生殖生长的协调，达到稳产高产。整形修剪是原因，所引起的果树生长协调，稳产高产是结果。

因果联系的一个特点是原因在前、结果在后。但不是任何时间上先后相继的现象，都构成因果联系，"在此之后"不等于"因此之故"。昼夜交替，四季循环，在时间上有先后，但它们都不是因果关系，白天不是黑夜的原因或结果，夏季也不是春季引起的结果和引起秋季来临的原因，引起它的原因是地球的自转和公转。事物的因果联系是事物内部矛盾运动的结果，是现象之间的一种本质的必然联系，任何现象的出现，都是由先行现象的矛盾运动的结果，同时又为后继现象的出现作了准备。党中央为发展农业，采取了提高农产品收购价格，普遍推行生产责任制等一系列措施，引起了农业生产迅速发展；农业生产的发展，又带来了农民生活改

善和农村经济的繁荣。因此，因果联系是包括时间先后次序在内的由一种现象必然引起的另一种现象的本质的联系。

因果联系是客观事物固有的，人们头脑中的因果观念，只不过是客观事物普遍的因果联系的反映。世界上一切现象无不受因果联系的支配：任何现象的产生都是由一定原因引起的，事出有因；同样，任何原因也必然会引起一定的结果。无因之果和无果之因都是不存在的。有些现象的原因一时还没有或没有完全被发现，但其原因的存在是无疑的，并且总有一天会被人们认识。人类的社会实践和科学史上每一新的发现和发明，都是对因果联系的客观普遍性的最好证明。在实践中，人们不仅重复地看到因果联系的普遍性，而且可以根据现象间的因果联系，创造条件，以达到预期的某种结果。在栽培中，我们知道了某种作物的优良品种的生活习性和生长规律，就可创造条件，满足它的要求，达到优质高产的目的。正如恩格斯所说："我们不仅发现某一个运动后面跟随着另一个运动，而且我们也发现：只要我们造成某个运动在自然界中发生的条件，我们就能引起这个运动"。①承认因果联系的客观性和普遍性，这是唯物主义决定论原则，是人们科学地认识世界和有目的地改造世界的客观依据。

与唯物主义决定论相反，唯心主义和不可知论否认因果联系的客观普遍性，鼓吹非决定论。他们说因果联系并不是客观事物本身所固有的，而是人们头脑中想象出来的一种心理习惯。他们甚至宣称：在自然界中，既没有原因，也没有

---

①恩格斯：《自然辩证法》，《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3卷，人民出版社1972年版，第550页。

结果。近年来有人根据微观粒子运动与宏观客体的机械运动具有不同的特性，说什么微观过程中没有因果联系，现代物理学已证明这种观点是错误的。微观粒子运动，具有波粒二象性，服从统计型规律，它也是受因果律支配的，只不过是因果联系的表现形式不同于宏观客体的机械运动而已。因果律是说一切现象都有因果联系，至于因果性在不同事物不同情况下如何表现出来，那是另一个问题，需要具体分析。把因果联系的客观普遍性与因果联系的表现形式混为一谈，甚至借口因果联系表现形式的复杂多样性来否认因果联系的客观普遍性，是十分错误的。

有些唯心主义者虽也承认因果性，但却认为这是按照神的意志来实现予先安排好的某种目的。在目的论者看来，上帝创造猫是为了吃老鼠的，而老鼠被创造出来就是为了给猫吃的。显然这种神学目的论的观点是荒谬的任意编造。

二、原因和结果的辩证关系

原因和结果是对立的统一。原因和结果既互相对立、互相排斥，又互相依存、互相转化。当我们从总的因果链条中抽出一对因果联系的现象单独地考察，原因和结果是确定的，原因就是原因，结果就是结果，两者不能混淆，更不能倒置；当我们从世界整体总的联系中来考察因果联系时，原因和结果又是不确定的，原因之前还有原因，结果之后还有结果。恩格斯指出："……原因和结果经常交换位置；在此时或此地是结果，在彼时或彼地就成了原因，反之亦然。"①

①恩格斯：《反杜林论》，《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3卷，人民出版社1972年版，第62页。

因果之间互相过渡还表现在某种同一关系中，在一定条件下，一种原因引起的结果，又反作用于原因并引起原因进一步变化，即互为因果。控制论中的反馈原理就是原因和结果不断相互作用。反馈就是结果对原因的反作用，控制系统把信息输送出去，又把其作用结果返送回来，并对信息的再输出发生影响，起到控制作用。如一次性开花植物，当光合产物供过于求时，叶片的光合产物囤积，销路受阻，又反过来对光合率有抑制作用，叶片的光合作用将随之下降；光合作用下降后，光合产物供不应求，又促使光合率上升，起自我调节作用。在这里光合产物的变化是光合率变化的原因，而光合率的变化又反过来成为光合产物变化的原因，互为因果。

事物之间的因果联系也是复杂多样的，除因果之间可相互转化外，还有一因多果，一果多因，多因多果等情况。一因多果又有两种情况：其一是一种原因可以同时引起多种结果，遗传上所说的“一因多效”就是这种情况，某一基因发生变化，不仅影响以该基因为主的生化过程，也会影响与该生化过程有联系的生化过程，从而影响其它性状的发育；其二是同因异果，同一个原因在不同的时间地点条件下，会引起不同的结果，甚至会引起相反的结果。增施氮肥，既可促进作物的生长发育，也能导致作物贪青晚熟和倒伏。一果多因也有两种情形：一种情形是一个结果由许多原因同时起作用，生物某一性状的形成，就是许多基因以及基因与外界环境共同作用的结果，遗传上叫“多因一效”。另一种情形是异因同果，即同一结果，可能是由不同的原因所引起，旱涝风病虫等自然灾害的侵袭、栽培管理措施不当和政策不对

头，都可造成粮食或其他作物产量的下降。

机械唯物论者虽也承认因果联系的客观性，但却把原因和结果割裂开来，对立起来，把因果关系简单化、永恒化，不懂得因果之间的辩证关系，否认因果联系的复杂多样性。

三、分析原因，研究结果

正确认识和把握事物的因果联系，是做好一切工作的重要条件。我们总结工作中的经验教训，主要就是从实际出发找出取得成绩和产生错误的原因。科学的认识，就是要揭示某种现象产生的真实原因。科学的预见性，是建立在对客观事物因果联系正确认识的基础上的。列宁说："……真正地认识原因，就是使我们的认识从现象的外在性深入到实体。"①在找原因时，我们还应当分清主要原因和次要原因、内部原因和外部原因、主观原因和客观原因、直接原因和间接原因等情况，只有找出原因并分析各种原因，才能发扬成绩，纠正错误，不断前进。献身于农业科学的青年，要有打破沙锅问（纹）到底的精神，对自己学科中的问题，勇于探索和思考，多问几个为什么？找出原因，才能为科学的发展作出贡献。

任何原因总要引起一定的结果，这就要求我们在实践活动中，在制订措施时，要估计到由此而引起的结果，不管干什么事不能不顾后果。在研究结果时，既要看到现在，也要想到未来，在领导农业生产中，既要当年增产，又要持续增

---

①列宁：《黑格尔"逻辑学"一书摘要》，《列宁全集》第38卷，人民出版社1959年版，第167—168页。

产；既要增加产量，又要增加收益。要瞻前顾后，统筹兼顾，使我们的工作更加自觉主动，防止盲目性。

农业是自然和社会相结合的物质生产部们，它涉及到自然和社会许多方面，是多因素综合发挥作用。它要求我们全面地把握事物的因果联系，不能只强调某一个因素，更不能把某一因素与别的因素割裂开来。

事物间因果联系是普遍的、复杂的，正确地分析原因，认真地研究结果，找出它的纵横联系，弄清它的来龙去脉，才能因势利导，创造有利因素，清除或减少不利因素，搞好农业生产，做好各项工作。

第五节　必然性和偶然性

一、事物发展过程中的必然性和偶然性

当我们深入研究事物的因果联系时，由于各种原因在事物发展中的地位和作用不同，使事物在其发展过程中包含有两种不同的联系：必然联系和偶然联系。种瓜得瓜、种豆得豆，这是一定要发生的必然性；至于瓜能长多重，豆能结多少，这是事物发展的偶然性。必然性和偶然性是揭示客观事物发展趋势中的稳定性和可变性，是事物普遍联系的又一侧面，是对因果联系的进一步深化。所谓必然性，是指由事物内部的、本质的原因决定的，事物发展过程中确定不移的必然趋势。所谓偶然性，是指由事物外部的、非本质的原因决定的，事物发展过程中可以出现，可以不出现，可以这样出现，也可以那样出现的一种趋势。

事物发展的本质原因在于事物内部的矛盾运动，而每一

事物又不是孤立的，它总是与周围事物发生这样或那样的联系。种瓜得瓜、种豆得豆，这是因为瓜种和豆种的遗传基因不同，由于遗传物质DNA具有自我复制的能力，能将各自控制性状遗传的基因传给下一代；瓜和豆在其生长发育过程中，由于受到外部环境和其它因素的影响，可能会出现这样或那样的情况，而发生多种多样的偏差。可见，事物间的必然联系和偶然联系是客观存在的，人们头脑中关于必然性和偶然性及其关系的观念，是对客观事物发展过程中具有必然性和偶然性两种趋势的反映。

必然性和偶然性由于产生的原因不同，它们在事物发展过程中所处的地位和起的作用也不一样。必然性是事物内部本质的原因所决定的，它在事物发展过程中居于支配的地位，决定着事物发展的前途和方向，是一种比较稳定、持久的趋势。偶然性是事物次要的、外部的原因所引起的，它在事物发展的过程中不居支配地位，不决定事物发展的前途和方向，是不稳定的、暂时的趋势。偶然性虽不能决定事物发展的方向，却能对整个事物的发展起到加速或延缓的作用，使事物发展的必然趋势发生摇摆和偏差，它虽不能改变种瓜结瓜、种豆结豆的必然趋势，却可使瓜和豆在生长过程中可能出现多种多样的情况，而不会和它的亲本完全一样。

二、必然性和偶然性的辩证关系

必然性和偶然性的关系是对立统一的关系。由于两者产生的原因和在事物发展中的地位、作用不同，是相互区别、相互对立的。偶然性与必然性又是互相联系、互相依存，并在一定条件下互相转化。在第三章中讲过，事物的根本矛盾贯穿于该事物发展的全部过程，支配着非根本矛盾，同时又受

到非根本矛盾的影响，事物正是在多种因素综合作用下发展的，是在必然性与偶然性的辩证统一中表现出来的。恩格斯说："被断定为必然的东西，是由纯粹的偶然性构成的，而所谓偶然的东西，是一种有必然性隐藏在里面的形式"。① 一方面，必然性离不开偶然性，必然性通过偶然性为自己开辟道路，不通过偶然性而表现为纯粹的必然性是不存在的。社会主义一定要代替资本主义，这是社会发展的必然趋势，它是通过各个国家在许多波浪起伏的偶然变化中实现的。另一方面，偶然性也离不开必然性，在偶然性背后隐藏着必然性，不表现必然性的纯粹偶然性也是没有的。科学研究的任务，就是要透过偶然性的研究，揭示出其背后隐藏着的必然性。孟德尔对豌豆进行了八年的杂交试验，从观察到的大量偶然现象中，总结出分离规律和独立分配规律，以后摩尔根通过对果蝇杂交的研究，又总结出连锁遗传规律。生物遗传中错综复杂的各种表现形式，都是受这三条遗传规律支配的。科学史上许多发明就是透过偶然现象的研究，终于揭示出其中隐藏着的必然性。

必然性和偶然性不仅互相依存，而且在一定条件下互相转化。随着事物发展过程中内部根据和外部条件的变化，原来是必然性的东西，因丧失内部根据而转化成偶然性的东西；原来的偶然性，因获得内在根据而转化成必然性。达尔文根据观察调查的大量实例说明了这种情况。生物在进化过程中，某种偶然变异，由于适应周围环境，不断得到加强和

---

①恩格斯：《路德维希·费尔巴哈和德国古典哲学的终结》，《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4卷，人民出版社1972年版，第240页。

固定，由量变到质变形成新的物种，原来的偶然变异转化成新物种的必然特征遗传给子代；与此同时，原有的某些必然性状，则逐渐退化和消失，失去了必然性，当这种性状再出现时，已成为新物种发展过程中的偶然现象，如玉米顶端雄穗结籽和人类出现毛孩等返祖现象，便是这种情况。人们正是利用必然性和偶然性在一定条件下可以互相转化的原理，进行人工选择，不断加强有利的偶然变异，使之转化为必然性，逐步淘汰原有的不利性状，进行品种改良，培育新的优良品种。

与唯物辩证法相反，形而上学则把偶然性和必然性绝对对立起来，否认两者之间的辩证关系，并提出两种极端相反的错误看法。

一种是只承认偶然性，不承认必然性，这是非决定论观点。他们根本否认客观世界运动发展的必然规律性，认为现实世界一切现象只不过是偶然事件的堆积，无章可循，完全由某种自由意志任意决定，偶然性支配一切。有的自然科学家受了这种影响，否认生命产生和客观发展的必然性，对分子生物学的科学成就作了错误的哲学概括，他们只看到生物变异的偶然性和不确定性，并夸大这种偶然性，认为生物发展完全是无法预测的，是由DNA分子结构中纯粹的偶然变化造成的，说什么就如一个人在赌场里赢了钱、中了彩一样，完全是偶然的巧合。物种进化的客观事实和科学实践证明，DNA大分子的变异、基因的突变，也是有其客观原因的，它里面包含着一定的必然性，人们认识到这种必然性，运用物理化学的因素干扰核酸的代谢，进行诱变，如辐射育种，已取得可喜成绩，鲁棉一号，就是于1971年用伽玛射

线处理育成的。虽然基因突变引起个体性状变异的方向是不确定的，但变异总有一定的范围，动物不会突变成植物，小麦不会突变成棉花，任何生物都不是没有范围可以自由任意地变异，都不会无缘无故一下子变成另一种生物。所以，变异的大方向又是一定的，不定之中有一定，偶然之中有必然。

另一种是只承认必然性，否认偶然性，这是机械决定论。这种观点认为世界上的一切现象都是必然的，没有任何偶然的东西。在他们看来，这个豌豆荚中有五粒豌豆而不是四粒或六粒，都是早已确定好了的必然性。这种观点，看起来很强调必然性，实际上是把必然性与偶然性等同起来，把偶然性抬高到必然性，把必然性降低到偶然性。既然一切现象都是安排好了的、必然的，也就无需发挥人的主观能动性了，这就把人们引向宿命论。有人提出“偶然性是科学的敌人”，并公开宣称，要“把偶然性驱逐出生物学之外”，完全否认了研究偶然现象的必要性和重要性，否认偶然性在生物进化中的作用，这种观点是完全违背科学发展的历史事实的。

三、透过偶然性，掌握必然性，实现由必然王国向自由王国的飞跃

唯物辩证法关于必然性和偶然性的原理，对于我们实践活动有重要意义。必然性决定事物发展的方向和前途，它要求我们把握事物内部的本质联系，正确认识事物发展的必然趋势，按事物发展的必然规律办事，使我们的认识和行动具有预见性和自觉性，不被一时的偶然现象所迷惑，不要把希望寄托在偶然事件上，不要象“守株待兔”那样存有侥幸心

理。

必然性是通过偶然性表现出来的，科学工作者的任务，就是要从偶然现象中揭示出事物发展的必然性。善于抓住偶然的机遇，透过偶然性找到必然性，是科学家创造力的一种表现，许多重大的发现发明，常因此而得到启发获得成功。有位物理学家说得好："伟大的发现种子经常在我们身边漂浮，但只有在有心人的心中生根"。法国波尔多大学一位教授，有次偶然发现一片葡萄园中许多葡萄烂掉，而靠路旁为防偷盗喷洒了石灰和硫酸铜混合液的葡萄却生长良好，他抓住这个偶然现象，经过研究而发明了防止葡萄霜霉病的波尔多液。在实际工作中，既要善于抓住和利用有利的偶然事件，又要尽可能的减弱和避免有害的偶然因素的影响，才能把各项工作做好。

当人们还没有认识到客观世界的必然规律时，是盲目的受必然规律支配的，是不自由的；只有当我们认识到客观事物发展的必然性，并按客观规律自觉地去改造世界时，才能不断地获得自由。人们掌握了宇航的必然规律，可以上天揽月，到太空遨游。无产阶级掌握了马克思主义，认识到社会发展的必然规律，就能自觉地去完成自己的历史使命。自由就是对必然的认识和对客观世界的改造。马克思说："这个自由王国只有建立在必然王国的基础上，才能繁荣起来。"①在社会主义现代化的建设中，在农业生产和农业科研中，摆在我们面前还有许多必然王国，有待我们去发现，去认识。

①马克思：《资本论》，《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25卷，人民出版社1974年版，第927页。

我们要努力学习，在实践中不断实现由必然王国向自由王国的飞跃。

第六节　可能性和现实性

一、可能性和现实性的含义

必然性是事物发展进程中不可避免的趋势，具有必然性的事物，是一定会成为现实的，但它在成为现实之前只是一种可能。可能性和现实性这对范畴，就是揭示客观事物的过去、现在和将来的相互关系。

可能性是指包含在事物中的，预示事物发展前途的，将会变为现实的种种趋势。现实是指现在存在的客观实在，现实性就是实现了的可能性。可能性和现实性是相对而言，某种事物和现象在其尚未成为现实之前，只是一种可能，随着事物内部矛盾展开，条件具备，这种可能就转化成现实。今天的现实，是过去“现实”发展的结果，又是引起将来“现实”出现的原因。

可能是相对于不可能而言。可能性是由事物内部矛盾决定的，这是可能性的内在根据，只要条件具备，就可能转化为现实。不可能性是因为事物内部没有这种客观根据，因而不能变为现实。如石头变小鸡、制造永动机、人类社会再退回到原始野蛮状态等，都是绝对不可能的。可能与不可能的区别，就在于它们在现实中有没有客观根据，有根据就有可能，否则便无可能。

在可能性范围内，还要区分现实的可能性和非现实的可能性。现实的可能性亦称直接的、具体的可能性，由于它在

现实中有充分的根据，具备了必要的条件，现阶段即可转化为现实的一种可能性。非现实的可能性也叫间接的、抽象的可能性，它虽也有转化为现实的根据，但条件还不成熟，只有在将来条件具备时，才可转化为现实。如我国实现社会主义现代化，这是可以办到的，是现实的可能性；而要消灭城乡差别，实现按需分配，目前还办不到，是非现实的可能。分清现实的可能性与非现实的可能性，是很重要的。毛泽东同志在《实践论》中批评了混淆这两种可能性的错误：目前经过努力可以办到的事，就要积极去办，促成这种可能的实现，不然就坐失良机犯右的错误；如果“把仅在将来有现实可能性的理想，勉强地放在现时来做，离开了当前大多数人的实践，离开了当前的现实性，在行动上表现为冒险主义。”① 就要犯“左”的错误。

在现实的可能性中，由于事物内部矛盾双方斗争及其与周围事物联系的复杂性，事物的发展往往存在着多种不同的可能性。其中基本上可分为两种相反的可能性：从事物发展总进程来看，新生事物是不可战胜的，但新旧双方每一次具体斗争的结果，既存在新事物战胜旧事物继续前进的可能，也存在旧事物战胜新事物而暂时倒退的可能，俗话说：“胜败乃兵家常事。”这两种相反的可能性，从对人的利害关系来说，就是好的可能与坏的可能。正确区分和充分估计到这两种可能性，要求我们在思想上和行动上有两手准备，力争好的可能转化为现实，从最坏处着想，向最好处争取。

---

①毛泽东：《实践论》，《毛泽东选集》合订本，人民出版社1964年版，第271—272页。

二、可能性和现实性的辩证关系

可能性和现实性是矛盾的对立双方，二者有着质的区别。可能还不是现实，是对现实的排斥；现实是已经实现了的可能，是对可能的否定。混淆二者界限，无视现实和把尚未实现的一种可能当作现实，都是错误的。

可能性和现实性又是统一的，可能性与现实性是互相联系不可分割的两个方面，双方在一定的条件下可以互相转化。一方面，可能性离不开现实性，事物发展所以会有这种可能，是因它在现实中有客观根据，是在一定现实基础上产生的，并在条件具备后可能转化为现实，脱离现实的可能是没有的。另一方面，现实性也离不开可能性，现实性是以可能性为前提，是由一定的可能性转化而来的，同时，又为新的可能提供了客观根据，包含了新的可能，没有任何可能的臆想，是永远不会成为现实的。可能性与现实性这种互相依赖、互相渗透的关系，展开来看，表现为二者的互相转化：现实不断产生可能，可能不断转化为现实，新的现实又产生新的可能，新的可能又转化为更新的现实……。客观事物的发展，就是这种可能性与现实性不断相互转化的过程。

可能性转化为现实性需要一定的条件，包括客观条件和主观条件。在自然界，这种转化一般是自发实现的，在社会中，这种转化总是通过人的实践活动进行的，正确发挥人的主观能动性，对实现这种转化具有重要作用。无论是社会运动还是人所能干预的自然过程，要实现这种转变，客观条件和主观条件都是不可缺少的。

社会主义制度为国民经济和科学文化的高速发展，提供了现实的可能性，但要实现这种可能性，就要坚持四项基本

原则，按客观规律办事，制订正确的方针、政策，经过全国人民的共同努力。否则，这种可能性也不能转化为现实。

三、积极创造条件，促进现代化的实现

掌握可能性和现实性辩证关系的原理，是我们正确思维和正确行动的前提。现实性与可能性相比，现实性是主要方面，只有知道事物的现在，才能预见它的未来。列宁说："马克思主义的政策是以现实的东西，而不是以可能的东西为依据的。"① 这就要求我们的方针、政策、措施，建立在现实的基础上。从实际出发，实事求是，量力而行，积极奋斗，这是做好一切工作的出发点。那些不切实际的空谈，无根据的主观臆断和脱离现实的过高指标，都有碍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的健康发展。

把我国建成社会主义现代化的、高度民主、高度文明的社会主义国家，是全国人民的迫切愿望，是我国社会发展的必然趋势。我国幅员辽阔，自然资源和劳动力资源丰富，地理位置较好，社会制度优越，经过三十多年的工作和斗争，已为实现这种可能提供了充分的客观依据。由于国际国内斗争的复杂性和各种偶然因素的影响，在具体工作中还会出现种种不利的可能性，我们要充分发挥主观能动性，创造一切条件，使好的可能战胜坏的可能，促进我国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顺利进行。

有志青年富有理想，要使理想能够成为现实，就要把自己的理想建立在现实的基础上：即建立在社会需要和人民利益

---

①列宁：《给印涅萨·阿尔曼德》，《列宁全集》第35卷，人民出版社1959年版，第256页。

一致的基础上，脱离现实的主观幻想是不可能变化为现实的。党的正确领导和优越的社会主义制度，是实现理想的重要的客观条件，马克思主义哲学为我们提供了正确的观点和方法，只要我们坚持不懈，不畏艰难，一步一步地攀登，美好的理想定能成为现实。

思 考 题

1．唯物辩证法的基本范畴和对立统一规律的关系如何？

2．说明现象与本质的区别和联系。

3．唯物辩证法关于原因和结果、必然和偶然辩证关系的原理，对于科学研究有什么指导意义？

4．掌握可能性和现实性辩证关系的原理，对发展农业生产，促进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的意义何在？

第七章　认识和实践

唯物辩证法，科学地阐述了物质世界运动发展的最一般规律。马克思主义的认识论是研究人的主观认识如何反映客观物质世界，是关于认识及其发展规律的科学理论。

马克思主义哲学在认识论上，坚持辩证唯物主义路线，把实践引入认识论，把辩证法应用于认识领域，创立了能动的反映论，实现了人类认识史上的伟大变革。学习马克思主义认识论，可以使我们更好地正确认识世界和有效地改造世界。

第一节　辩证唯物主义的认识论是能动的反映论

一、唯物主义认识论与唯心主义认识论的根本对立

在认识论问题上，历来存在着两条根本对立的路线：一条是"从物到感觉和思想"的认识路线，即唯物主义的路线；一条是"从思想和感觉到物"的认识路线，即唯心主义的路线。

唯物主义的认识论从物质第一性，精神第二性，物质决定精神的前提出发，坚持反映论，认为人的认识来源于客观物质世界，是人脑对于客观物质世界的反映。除去庸俗唯物主义外，所有唯物主义都坚持反映论。我国战国时代的唯物

主义者墨子说："是与天下之所以察知有与无之道者，必以众之耳目之实，知有与无为仪者也。"这段话，虽不够科学，但它主张耳目能鉴别实物有无的思想，是唯物主义的反映论。十八世纪法国的唯物主义者狄德罗、霍尔巴赫等人，也认为人的认识来源于外部物体作用于人的感官，是后天才有的。一切唯物主义的认识论，在承认物质世界是认识的唯一本源这一点上是一致的，他们都是坚持从物质到精神的唯物主义路线。

唯心主义的认识论从精神第一性，物质第二性，精神派生物质的前提出发，否认物质世界是认识的本源，否认认识是人脑对客观世界的反映。在客观唯心主义看来，人的认识来源于现实世界之外的某种客观精神。黑格尔认为在现实世界之外存在着"绝对观念"，人的认识来自"绝对观念"，是对"绝对观念"的自我认识。在主观唯心主义看来，人的认识是自己头脑里固有的，是心灵自由创造和想象的产物。例如，我国战国时期的孟柯认为，人生来就具有"不虑而知"、"不学而能"的"良知"、"良能"，因而不需要接触外界事物，都能具有知识。十八世纪英国的贝克莱认为，感知只能认识自己的观念。两派唯心主义的认识论，虽然具体说法各异，但在反对反映论上是一致的。它们都颠倒了物质和精神、客观与主观的关系，坚持从精神到物质的唯心主义认识路线。

在实际工作中的主观主义、瞎指挥，提高到哲学上来说，就是在实际工作中自觉或不自觉地执行从精神到物质的唯心主义认识路线，是在用头脑中的主观臆断来代替客观事物的实际情况，结果必然违背客观规律，给工作带来失误和

损失。

二、可知论与不可知论的根本对立

由于对思维和存在关系的第二方面回答不同，就产生了可知论和不可知论的对立。不可知论否认人类有正确反映客观世界的能力，认为客观世界及其规律不能认识或不能真正认识。在历史上，不可知论的典型代表是英国的休谟和德国的康德。休谟主张在人的感觉之外，是否有客观世界，是不可能知道的。康德主张人只能够认识客观事物的现象，而不能认识它的本质，“自在之物”是不可知的。在现代资产阶级哲学中，各种形式的实证主义都认为，科学只能同人的感觉经验打交道，只能排列和整理经验材料，至于科学知识是否正确描绘了客观世界的状况和规律，这是无法证实也不需要去考虑的。人们只要把科学知识当作“作业假设”就够了。这种观点实际上是休谟的不可知论的翻版。不可知论是违背科学的错误哲学，它妄图调和科学和宗教的对立，贬低知识，给宗教信仰保留和开辟地盘。

哲学史上绝大多数哲学家，都这样或那样地承认世界的可知性，反对不可知论。唯物主义的认识论是反映论，反映论就是可知论。例如，我国古代的唯物主义哲学家荀况说：“凡以知，人之性也；可以知，物之理也。”明确肯定了人有认识外界事物的能力，客观事物是可以被认识的。费尔巴哈站在反映论的立场上，也肯定和论证了世界的可知性。他认为自然界绝不会隐藏起来，反而会自荐于人，就象空气通过口、鼻和毛孔钻进我们的体内一样，是可以为人们所认识的；人具有足以正确反映外部世界的感官；这一代人认识不到的，下一代人就可以认识到。唯心主义根本否认客观物质

世界的存在，从这点说，在实质上是取消了对于客观物质世界的可知性。然而，彻底的唯心主义者，都有他们自己心目中的“世界”，对于这个“世界”，他们却认为是可以认识的，所以有一些唯心主义者却是可知论者。例如黑格尔就论述了世界的可知性，批判了康德的不可知论。不过黑格尔所说的世界的可知性，是指“绝对观念”在发展中可以自己认识自己，这同建立在唯物主义反映论基础上的可知论是根本不同的。

马克思主义哲学以前的可知论者，虽然在批判不可知论、发展哲学认识论方面作出了一定的贡献，但他们都没有真正彻底驳倒不可知论。只有辩证唯物主义把实践引入认识论，才真正彻底驳倒了不可知论。恩格斯指出：“对这些以及其他一切哲学上的怪论的最令人信服的驳斥是实践，即实验和工业。”①社会实践反复证明了恩格斯这一论断的正确性。例如，在农业科学实验和生产中，人们不断地培育出新的家畜和作物品种，就证明了人对生物的遗传和变异现象及其规律是能够正确认识的。再如，在历史上有很长一段时间，人们对于组成生命的基本物质——蛋白质、核酸等生物大分子不认识，有人认为那是不可知的。然而，随着科学的发展，科学家现在不仅已认识到某些蛋白质和核酸的结构，并且可以人工合成这些物质。我国科技工作者，继1965年首次人工合成结晶牛胰岛素（蛋白质的一种）后，在1981年底又成功地首先合成由七十六个核苷酸组成的，分子量达二万

①恩格斯：《路德维希·费尔巴哈和德国古典哲学的终结》，《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4卷，人民出版社1972年版，第221页。

六千以上的酵母丙氨酸转移核糖核酸。这些都有力地驳斥了不可知论，证实了客观事物及其规律的可知性。

有一些不可知论者，常常以人的感官的局限性以及已有的认识工具的局限性，来否认认识世界的可能性。这种见解，也经不住实践和科学的驳斥。实验和工业的发展不断提供了新的、更高效能的仪器来扩大人类的眼界。这就说明，人的感官的特殊构造并不是认识的绝对界限，而且当一种仪器不够用时，人们还可以发明更高效的仪器来代替它。可见，无论用人类感官功能的局限性，或用现有仪器效能的局限性，来论证人类认识能力的有限性，为不可知论辩护，都是站不住脚的。

人们对社会的认识，由于受到历史条件和阶级立场的限制，在很长的历史时期内，都没有认识到社会发展的客观规律。马克思主义科学地揭示了社会发展的规律性，从而证明了人类社会也是可以认识的。

辩证唯物主义的反映论，认为世界上一切事物都是可以认识的，是指人类的认识能力来说的，并不是说人类现在已经把整个世界认识完了。人类的认识能力是无限的，世界上只有尚未认识的事物，没有不可认识的事物，随着实践的发展，现在没有认识的，将来可以认识。但是，每一个时代的人们总要受到历史条件的限制，认识又是有限的。我们必须坚持辩证唯物主义，把人的认识看作有限和无限的辩证统一，才能彻底克服不可知论的错误。

三、辩证唯物主义认识论与旧唯物主义认识论的本质区别

一切唯物主义的认识论都是反映论，但是认识的主体是

怎样反映客体的？辩证唯物主义的反映论与形而上学唯物主义的反映论又有着本质的区别。

形而上学唯物主义认识论，存在着两个根本的缺陷。第一，它不了解认识对于实践的依赖关系。旧唯物主义的反映论，没有看到人的社会本质，认为人是超社会的、抽象的生物学上的人，不懂得人是在改造自然和社会的实践活动中认识客观世界的，认为人对事物的认识，同照镜子、摄影一样，是被动的、直观的。第二，它不了解认识是个辩证的过程，旧唯物主义没有把认识看作是一个由浅到深、由低级到高级的无限发展过程，在他们看来，人的认识没有矛盾，是一次完成的；同时，他们也看不到认识、理论可以变为改造世界的物质力量，否认主观对客观的能动作用。形而上学唯物主义认识论的这两大根本缺陷，决定了它是一种以感性直观为基础的、消极被动的反映论，因而也不能科学地解决认识论问题。

辩证唯物主义的认识论克服了形而上学唯物主义的局限性，创立了能动的革命的反映论。首先，它把实践引入了认识论，科学地阐明了认识对社会实践的依赖关系。在辩证唯物主义看来，人不仅具有自然生物的特性，而且有自己独特的社会本性。人的活动不象动物那样只是去适应自然界，而是去改造自然界以适应自己的需要。人类这种改造世界的活动就是社会实践。人类的认识是在社会实践活动中产生和发展起来的。社会实践是认识的主体与客体统一的基础，只有在变革客观事物的实践中，人们才能接触客观事物，暴露它的本质，掌握它的规律。因此，就认识的总体来说，认识一点也离不开实践。只有懂得了实践的观点，才能从根本上懂

得马克思主义认识论是能动的反映论。

其次，它把辩证法贯串于反映论，揭示了精神和物质、主观和客观的辩证关系，阐述了认识发展的规律。它不仅肯定物质决定精神，而且肯定精神对物质的反作用，承认科学理论对社会实践的重大指导作用，指出人的认识是一个随着社会实践的发展而发展的永无止境的无限发展过程。

辩证唯物主义认识论以实践作为认识的基础，又把辩证法运用于认识过程，科学地指出：人的意识不仅能够反映事物的现象，而且能够透过现象反映事物的本质；不仅能够能动地认识世界，而且可以能动地改造世界。所以，称它是能动的反映论，为了强调改造世界的意义，我们也称它为能动的革命的反映论。

辩证唯物主义的认识论，是唯一能够指导人们正确地认识世界和有效地改造世界的科学认识论。

第二节 实践决定认识

一、什么是实践

实践的观点是辩证唯物主义认识论首要的、基本的观点。我们要掌握辩证唯物主义认识论，首先应该了解实践的科学含义，以及实践对认识的决定作用。

马克思主义以前的一些科学家，虽然也讲到过实践，但他们对实践的解释都不科学。唯心主义者把实践归结为纯粹精神的活动。例如，我国明代的王阳明提出了著名的“知行合一”学说。他说：“我今说个知行合一，正要人晓得一念发动处，便即是行了。”这就是把行归于知，用认识来代替

实践。旧唯物主义者所说的实践，是指人在生物学意义上的适应环境的本能活动，他们也没有能抓住实践的本质，对实践作出科学的解释。

马克思主义的认识论认为，实践是人们能动地改造客观世界的社会的物质活动。它具有以下的基本特征。

第一，客观性。实践与思想有着本质的区别，思想是主观范围内的思维活动，而实践则是一种客观的物质活动。构成实践的各种要素有实践的主体（人）、实践的对象和实践的手段（工具、机器等），这都是可感知的客观实在；在以上物质要素的相互作用中形成的结果，也是存在于人们意识之外的客观实在。整个实践的发展水平和广度、深度，都受到客观条件的限制和客观规律的支配。所以说实践是客观的活动，它具有直接现实性的优点。

第二，能动性。实践是人类自觉地有目的、有计划地改造客观世界的活动，是为了不断改善人类物质和文化生活的社会活动。这是人之所以区别于一般动物的特点，是人类特有的能动性。动物的活动虽然也影响外部世界，但那些活动是无目的、无计划的，是为了生存的需要而进行的本能活动。这种本能活动只能消极被动地适应周围环境，接受自然界的现成条件。辩证唯物主义的认识论在坚持实践客观性的唯物主义原则基础上，又承认人类特有的能动性对社会实践的重要作用，并且认为这种自觉的能动性发挥程度的高低，是实践发展水平的标志之一。

第三，社会历史性。人类实践总是在一定的社会关系中进行的活动，实践不是孤立的个人行为，而是社会的活动，这就是实践的社会性。社会实践还具有历史性，它永远不会停留

在同一水平上，而是一个由低级到高级的无限发展过程。在这个过程中，特定历史阶段上实践的特点、范围和程度，都是过去实践发展的结果和继续，具有历史的继承性，同时也受到当时历史条件的制约，具有历史的局限性，不同时代不同社会的实践各具有不同的特点。

实践的三个基本特征，是同时并存、互相联系的。我们必须全面了解这些基本特征及其相互关系，才能准确地理解马克思主义的实践观。

社会实践是多方面的，具有多种形式，概括地说有下述三种基本形式。

生产实践。人类最基本的实践活动是改造自然的生产斗争。人类要生存，首先得解决物质生活资料的问题，即解决吃、穿、住的问题，这就需要进行生产。离开了物质生产，人类就不能生存，也就不可能有整个社会生活。生产实践是整个人类社会生存和发展的基础，是决定其他一切活动的物质前提，因此，它是人类最基本的实践活动，也是人类认识的基本来源。

在生产活动中，农业生产占有重要的地位，它为人类直接提供粮食、副食等生活资料，为工业提供原料。人们的吃、穿、住、用都离不开它。我国是一个有十亿人口八亿农民的农业大国，农业是国民经济的基础，农业生产实践是农业科学发展的基础，对我国四个现代化的实现和精神文明的建设都具有重大影响，我们必须正确认识农业在我国社会主义建设中的重要作用。

社会斗争。人的实践活动总是在一定的社会交往中进行的，因此，处理社会内部关系的活动，也是人类的一项基本

的实践活动。社会内部的关系是多方面的，有生产关系、政治关系、民族关系和亲属关系等，其中有决定意义的是生产关系。在阶级社会里，人们都分属于一定的阶级，不同阶级的人们为了维护和发展本阶级的利益，彼此间进行着不断地斗争。这种斗争渗透于政治、经济、思想、文化等社会生活的各个领域，影响着各种社会关系的处理和人的思想认识。进步阶级反对没落阶级的斗争，是阶级社会发展的直接动力，阶级斗争是阶级社会中社会斗争的主要内容。

科学实验。这是与前面两种形式紧密相联并从其中分化出来的一种基本实践活动。人们为了获得客观事物某一方面的知识，采用特殊的方法和手段，创造出典型环境，控制各种条件，把具有代表性的研究对象置于这种状态中，暴露其特性和过程，以便进行观察和研究，这就是科学实验。科学实验是以认识世界为直接目的的一种探索和研究的实践活动。它虽然产生于生产实践，并服务于生产实践，但一经分化出来，就具有自己的特点和相对的独立性。人们通过科学实验，可以获得在生产实践和自然状态下不能得到的经验和知识。现代化生产如果没有科学研究提供的科学理论和技术指导，要高速度提高劳动生产率是根本不可能的。由于自然科学迅速发展和工业不断向农业提供科学实验手段，农业科学实验便逐步从生产实践中分化出来，成为一项独立的实践活动。进行科学实验是现代农业科学的基本特征，没有科学实验，就没有现代农业科学技术。对社会科学的研究也要通过科学实验，如蹲点、抓典型、“解剖麻雀”等方式，对于我们认识社会现象的本质和规律，都是一些行之有效的方法。

除了上述三种基本实践活动之外，教育、医疗、艺术等

实际活动，也都是社会实践总体中的重要组成部分。各种实践形式既有自己的特点，又是紧密联系、互相影响的。我们只有完整、准确地了解马克思主义对实践的解释，才能正确理解实践对认识的作用。

二、实践对认识的决定作用

在实践与认识的关系中，实践居于首要地位，起着决定作用，这种决定作用表现在以下几方面：

（一）实践是认识的来源

认识是客观事物及其规律在人们头脑中的反映，怎样才能使客观对象反映到人的头脑中来呢？唯一的途径就是实践。实践是勾通主观与客观的桥梁。只有在实践的过程中，人们的感官与外界事物发生接触，客观对象才能反映到人的头脑中来，再经过大脑的思维加工，才能认识到事物的本质和发展规律。

人类的全部认识史表明，我们对自然和社会的认识，都来源于实践。在古代，由于游牧业和农业生产需要知道季节的变化，就产生了天文学知识，在丈量土地、衡量容积、计算时间和确定事物的数量等实践中，认识到事物的数量关系，就产生了数学知识。恩格斯说："科学的发生和发展一开始就是由生产决定的。"①

科学实验也是认识自然规律的重要来源。在现代科学中，一些新的现象发现和新的学科的建立，越来越多地直接来源于科学实验。

---

①恩格斯：《自然辩证法》，《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3卷，人民出版社1972年版，第523页。

社会科学是社会斗争经验的概括和总结。在阶级社会中，人们对社会的认识，最基本的是通过阶级斗争实践获得的。马克思关于资本主义制度产生、发展和灭亡规律的认识，就是建立在他亲身参加阶级斗争实践的基础上的。对于我国社会主义革命和社会主义建设规律的认识，也必须从我们自己的革命和建设实践中得来。离开了社会斗争实践，就不可能有真正的社会科学。

辩证唯物主义认识论主张实践是认识的唯一来源，是指一切真知都来源于实践，同时也不排斥学习间接经验的必要性。就一个人的知识来说，多数还是间接的知识，是从书本和接受传授中得到的。由于一个人的生命和实践活动有限，任何人都不可能、也不必要事事都直接经验。贬低书本知识，轻视教育工作，拒绝向前人和他人的经验学习，排斥外域的科学成就，都是非常愚蠢的。

人们根据已有的科学知识进行逻辑推理、论证，也能够产生新的科学知识。如数学的推导、演算、证明就是。然而，承认间接经验的重要，并不是说认识可以离开实践。因为间接经验、书本知识，归根到底也发源于实践，它只是认识的“流”而不是认识的“源”。从人类认识的总体来说，认识的根本来源，只能是实践。历史上有成就的人，总是把实践与学习结合起来的。我国古代农学家贾思勰在编写《齐民要术》这部农书时，提出了“采捃经传，爰及歌谣，询之老成，验之行事”十六字原则，这表明他既重视学习，重视吸取他人经验，又很重视自己的实践。毛泽东同志也曾多次指出要把理论和实践结合起来，他说：“马克思列宁主义的伟大力量，就在于它是和各个国家具体的革命实践相联系

的。"①学习辩证唯物主义的认识论，应该明确"源"与"流"的关系。一方面，重视书本的学习，虚心求教于他人；另一方面也要重视从实践中学习，通过自己的实践获得知识，要把二者结合起来。那种忽视实践的本本主义；或只强调个人狭隘经验，忽视向书本学习的"读书无用论"的思想，都是片面的、错误的，都不利于我们认识的提高，不利于我国科学文化的发展，不利于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的顺利进行。

（二）实践是认识发展的动力

认识不仅从实践中产生，而且在实践中发展。实践是推动认识不断向前发展的动力。

首先，社会实践的发展，向人们不断提出新的课题，推动人们去从事新的探索；同时，人们也只有在总结实践提供的新的经验基础上，才能对新课题给以正确或比较正确的回答，产生新的科学知识。恩格斯说："社会一旦有技术上的需要，则这种需要就会比十所大学更能把科学推向前进。"②十五世纪以来，近代自然科学为什么会以很快的速度发展起来？一方面是那时资本主义的工业生产发展的需要，"资产阶级为了发展它的工业生产，需要有探察自然物体的物理特性和自然力的活动方式的科学。"③另一方面迅速发展中的

①毛泽东：《中国共产党在民族战争中的地位》，《毛泽东选集》合订本，人民出版社1964年版，第499页。

②恩格斯：《致符·博尔吉乌斯》，《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4卷，人民出版社1972年版，第505页。

③恩格斯：《社会主义从空想到科学的发展》，《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3卷，人民出版社1972年版，第390页。

工业生产，也为人们提供了大量的可供观察的材料，积累了丰富的经验知识。例如纺织、钟表制造、磨粉对于力学，染料、冶金、酿酒对于化学，透镜制造对于光学，都积累了大量的材料和丰富的经验，因而，近代力学、物理学、化学等实验科学，才真正形成和发展起来。在生物学方面，科学进化论的创立，也有力地证明了这一点。十九世纪的英国，由于工业革命的促进，农业和畜牧业也有了很大的发展，为生物学提出了新的课题，同时也提供了大量的资料，要求生物学加以理论概括和总结；当时英国这个最大的殖民强国，为寻求工业原料和市场所派出的探险队，也在世界许多地区收集了极其丰富的动、植物资料。正是在此基础上，达尔文才创立了科学的生物进化论，对生物学作出了划时代的贡献。现代生物学已经进入到分子研究水平，分子生物学的出现，同样是由于社会生产实践和科学实验推动的。

其次，社会实践还不断地创造出日益完善的物质条件，为人们提供出新的认识手段、认识工具，开辟着广阔的认识领域。如果说近代工业为科学提供了比较简单的工具和设备，已经使得人们的认识突破了自己天然感官的局限，产生了近代实验科学的话，那么现代工业则把更强大的物质力量贡献给了科学。射电望远镜、电子显微镜、光谱分析仪、指波器、雷达、声纳、激光测示仪、宇宙探测器等现代化的观测手段，以及回旋加速器、粒子对撞机等实验设备，都是现代化工业的产物，它们对人们进一步认识自然现象及其规律都具有重要的意义。

再次，社会实践还锻炼和提高人们的认识能力。恩格斯说："人的智力是按照人如何学会改变自然界而发展

的。"[①] 人们在改造客观世界的活动中，一方面逐步改变了客观环境，另一方面也改造着自己的认识能力。日益深入的社会实践为人们积累正、反两方面的经验，引起人们思索，促进反映客观事物及其本质联系的各种概念和范畴的产生，从而也就推动了人类认识的发展。

新中国成立三十多年来，由于工农业生产的大发展，给我国科学事业的发展提出了许多新问题，提供了许多新材料，同时也提供了现代化的研究手段和设备，推动着我国科学事业不断取得新的重大成果。就农业来说，在良种培育、耕作栽培技术、轮作套种经验、防沙造林和农业生产的经营管理等方面，都有许多突出的成就。如：我国过去细羊毛要靠进口，五十年代，我们成功地培育成新疆细毛羊，每只公羊污毛年产量达十公斤以上，个别达到二十公斤，现在毛纺用的细毛已可基本自给。为了提高对虾产量，由有关单位协作攻关，解决了对虾工厂化育苗问题。1982年用此法育虾苗十六亿尾以上，处于世界领先地位。这些成就也证明了农业生产实践是农业科学发展的强大动力。今天我国农业生产中，也提出了不少急待解决的问题，如水土保持、改良盐碱地、干旱半干旱地区的生产发展和实行生产责任制后的经营管理等问题，这些问题的解决，都将有力地推动着我国农业科学的发展。

（三）实践是检验认识的最终标准。

由实践所产生，所推动的人的认识是否正确，最终只能

---

①恩格斯：《自然辩证法》，《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3卷，人民出版社1972年版，第551页。

靠实践来检验。这是实践对认识决定作用的又一重要表现。

（四）实践是认识的目的。

认识从实践中来，又必须回到实践中去，才能产生改造世界的作用。一切科学理论、知识，归根到底都是为实践服务的。

总之，在实践与认识的关系中，实践是认识的基础，处于决定的地位，这是马克思主义认识论的基本观点。学习认识论首先就要树立这个基本观点。

辩证唯物主义认识论关于实践是认识的基础的理论与唯心主义"天才论"是根本对立的。历史上曾经有一些唯心主义哲学家主张"天才就是天赋的才能"，认为一切知识都是"先天地存在于我们的意识中"，鼓吹社会上有些人是"生而知之"的"天才"。坚持辩证唯物主义的认识论，必须反对唯心主义的"天才论"。马克思主义并不否认人们的大脑和感官在生理素质上的某些差别，也不否认人们在大致相同的环境下，经过几乎同样的努力会在才能和知识上有一定的差异。但是，生理素质只是人们进行实践和认识活动的一种物质条件，本身并不是才能和知识，一个人的大脑功能不管多么健全，如果与世隔绝，闭目塞听，是不会成为聪明人的。世界上根本没有"生而知之"的人，离开了实践的观点，就不可能科学地解释认识问题。

第三节　认识的辩证发展过程

一、由实践到认识

认识是一个由浅入深，由个别到一般，由简单到复杂的

历史发展过程。毛泽东同志在《实践论》中，总结了这个过程是："实践、认识、再实践、再认识，这种形式，循环往复以至无穷，而实践和认识之每一循环的内容，都比较地进到了高一级的程度。"①这段话明确指出了认识是一个实践、认识、再实践、再认识的螺旋式发展过程。

人类在变革事物的实践活动中，通过感官和外界事物接触，经过神经系统，反映到头脑中来，产生认识。开始的认识只是对事物个别的、外部的、现象的反映，这种反映叫感性认识，认识的这个过程就叫感性阶段。感性认识是认识的初级阶段，它有三种形式：即感觉、知觉和表象。感觉是对事物外部的个别特点的认识，一个人通过感官能够得到某个东西是热的或冷的，是红的或绿的，是大的或小的等感觉。知觉是对事物外部诸特点形成为整体的认识。如这是一棵枝叶茂盛、结满果实的苹果树；那是一匹体格健壮、体型高大的枣红马。这就是对树和马的知觉。感觉和知觉都是和事物直接接触得到的，具有直观性的特点。表象是事物外部一般面貌在头脑中留下的形象的再现。到过北京天安门的人，在头脑中总是深深留下了雄伟壮丽的天安门形象，一有机会就会在头脑中再次出现。感性认识是认识的起点，是理性认识的基础，是认识不可缺少的一步。可是它对事物的反映是不深入、不完全的，没有认识到事物的内部本质和发展规律，必须进一步提高，才能得到指导人们行动的高级认识。

在感性认识的基础上进一步发展，就会逐渐达到对事物

①毛泽东：《实践论》，《毛泽东选集》合订本，人民出版社1964年版，第273页。

的全体、本质和内部联系的反映，这种反映叫理性认识，理性认识的过程就叫认识的理性阶段。理性认识是认识的高级阶段，它包括概念、判断和推理等思维形式。概念是对事物内部共同本质的概括，是运用抽象法得到的。抽象就是对同类事物进行分析，找到它们共同的起决定作用的本质因素，然后把这种因素抽取出来，在思想上离开具体事物，这种思维方法就叫抽象。如农具、蔬菜这两个概念，都是分别概括了许多农业用的工具和各种蔬菜的共同本质特点。帝国主义这个概念，是概括了垄断经济占统治地位的资本主义国家的共同本质特点。列宁说："物质的抽象，自然规律的抽象，价值的抽象及其他等等，一句话，那一切科学的（正确的、郑重的、不是荒唐的）抽象，都更深刻、更正确、更完全地反映着自然。"① 可见，抽象是我们认识提高的一种重要的思维方法。

科学的抽象才能得出正确的概念。概念是理性认识的细胞，有了概念才能进行判断和推理。判断是利用概念对事物的一定的说明和结论，指出了事物之间如何联系。例如政治是经济的集中表现，就是利用经济和政治这两个概念，根据两者之间的内在联系作出的判断。推理是利用概念和判断从已知推出新知，它是人类进一步认识事物本质联系的高级思维形式，正是这种思维形式，才能使认识有所发展，科学不断前进。仿生学根据生物的某些器官的结构和功能，进一步推出人若能制造出类似的东西，也就可能具备和生物器官同

---

①列宁：《黑格尔"逻辑学"一书摘要》，《列宁全集》第38卷，人民出版社1959年版，第181页。

样的功能。根据这个推理，进行实验研究，最后在实践中得到了证明，就会产生一项新的科学技术成就。

理性认识的三种思维形式既有重要区别，又有密切联系：概念的形成必须通过判断和推理才能概括出事物的共同本质；离开推理就不可能形成任何判断；判断和推理都是以概念为素材、前提。任何一种理性思维形式都不可能单一的孤立地去运用。人类的认识史证明，认识是一个由简单的概念、判断、推理到复杂的概念、判断、推理的发展过程。

理性认识，也就是理论的认识，它反映了事物的内部本质和发展规律，对人们改造世界的实践活动有重大的指导意义。如农业生产中，选育新品种是一项重要的科研活动，这种科研是在遗传学理论的指导下进行的。我国在本世纪五十年代，片面地接受了米丘林遗传学的指导，只重视外界环境对生物体产生变异的重要作用，忽视生物体内遗传物质的研究，把用物理、化学的方法引起生物突变的研究，指责为崇拜偶然性，结果使我国在遗传物质的研究上，大大落后于世界先进水平，直到七十年代，才认真纠正过来。近几年，我国的育种工作，在正确的遗传学理论指导下，既重视外界环境的作用，也重视环境条件必须通过生物体内部的遗传物质的改变才能产生变异，进而对蛋白质、核酸作了大量的试验研究工作，并取得了重大进展。事实证明，科学理论对改造世界的活动有重大的指导意义。我们必须重视农业科学理论对农业科研和生产的指导作用，克服没有科学也能种田的错误思想。

怎样才能由感性认识提高到理性认识呢？毛泽东同志在《实践论》中，多次讲到由感性认识提高到理性认识，必须

注意的方面，这些方面归纳起来有以下一些内容。

第一，必须有丰富的合于实际的感性材料。理性认识是对事物本质和规律的认识，它是从足够的实际材料中分析、抽象、概括出来的。所以必须有十分丰富和合于实际的材料，才能得出正确的概念和理论。调查研究是了解情况的最基本的方法。

第二，运用正确的思维方法，对实际材料进行逻辑加工。我们调查到的材料，经常是有真的，也有假的，有重要的，也有枝节的，这就要求将丰富的材料加以去粗取精，去伪存真，由此及彼，由表及里的进行选择和分析，并且运用抽象、概括、归纳、演绎等逻辑思维方法，才能将感性材料上升到理性认识。

第三，在研究实际材料时，要注意避免主观、片面和表面地看问题。主观性就是不能用唯物主义的观点去看问题。片面性就是不能全面地看问题，表面性就是只看现象，而不深入认识内部本质。片面性和表面性都是主观性，都是违背实事求是的，因之，我们在研究实际材料时必须注意认真克服，否则就不可能由感性认识提高到理性认识。

理性认识是认识的高级阶段，感性认识是认识的初级阶段，两者既有质的区别，又有密切的联系。首先两者是相互依存的，理性认识依赖于感性认识，感性认识有待于上升到理性认识。理性认识离开感性认识，就是离开了感性经验，离开了在实践活动中得到的实际材料，便成了无源之水，无本之木，便会陷入主观主义，甚至唯心主义。理性认识依赖于感性认识，这是认识论的唯物论。感性认识只是对事物个别的外部现象的反映，只有上升到理性认识，才能认识到事物

的全体和内部本质，这就是认识论的辩证法。在农业生产中，新技术的发明创造，都要经过由感性上升到理性的认识过程。例如苹果树在粗放管理条件下，就要出现大小年结果的现象，这只是感性认识。为了解决这个问题，搜集大量有关资料，进行分析研究，找出发生大小年现象在果树内部生理和外部形态上的原因，是果树内营养生长和生殖生长的比例失调，进而制订出一套施肥、浇水、修剪、疏花、疏果、人工授粉等有效措施，调节了花芽数量和结果数量，增强了光合作用的能力，大小年结果得到了克服。这一系列的认识就是理性认识，它反映了大小年结果的内部本质，这才是真正有价值的认识。

有些从事实际工作的同志，往往轻视理性认识，只承认具体成就的重要，认为："只要在实际中有用就行了"。科研成果和革命工作中的政策、措施，应该对实际工作带来好的效果，这是理所当然的要求。但是为了对科研成果和工作中政策、措施有深刻地全面地理解，就必须提高到理论上，否则就不能通观全局，明确发展前途，从根本上把问题解释清楚，甚至用经验代替理论，把一时的局部的成效夸大为全局性的伟大胜利，反而会带来后患。例如生态平衡的理论，对我们认识和处理生物与生物之间，生物与周围环境之间的系统平衡具有重要的指导作用，假如我们不重视或不学习这方面的理论，只顾当前一时成效而去毁林开荒、围湖造田，破坏了生态系统平衡，就会造成更大的损失。可见感性认识必须上升到理性认识才能真正得到指导人们改造世界的科学知识。

再者，感性认识和理性认识是相互渗透的。人类在得到

感性认识时，就受到他已有的理性认识的启示。正因为这样，人的感觉器官比任何动物对外界东西的感觉都更深刻。恩格斯说："鹰比人看得远得多，但人的眼睛识别东西却远胜于鹰。狗比人具有更敏锐得多的嗅觉，但是它不能辨别在人看来是各种东西的特定标志的气味的百分之一。"① 这说明了人的感性中有理性。同时，理性中也有感性，理论著作都往往包含有许多具体事实、材料和数字。感性和理性在实践中是统一的，不可分割的。

近代哲学史上的经验论和唯理论，都割裂了感性认识和理性认识的辩证关系，在感性经验和理论认识之间划了一条鸿沟。经验论者，夸大感性经验的作用，否认理性的作用，认为感性经验是最有价值的认识，它包含了科学认识的全部内容，理性认识是靠不住的。这种哲学主张，在实际工作中就表现为经验主义。经验主义者把个别有效的经验夸大为具有普遍性的东西，轻视理论的指导作用，结果必然违背事物发展的规律性，给工作带来挫折和损失。唯理论者，夸大理性认识的作用，否认感性认识的作用，认为感性经验是不可靠的。这种哲学主张在实际工作中就表现为教条主义。教条主义者轻视实践经验的重要，把理论看成是绝对正确的教条，象削足适履一样硬要把具有新特点的客观实际，塞到已有的理论框框中去。我党在民主革命中，曾有过两次严重的教条主义错误，给革命造成了很大的损失。毛泽东同志关于认识论的哲学专著题名为《实践论》，就是重点揭露教条主

①恩格斯：《自然辩证法》，《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3卷，人民出版社1972年版，第512页。

义的主观主义错误。今天我们进行现代化建设，必须警惕对马列主义、毛泽东思想作教条化的理解，要切实做到从我国国情出发，按经济规律和自然规律办事，充分利用国内和国际的有利条件，既要反对急于求成的“左”倾思想，也要反对无所作为的消极情绪。

二、由认识到实践

由实践到认识，由感性认识到理性认识，这是认识发展过程的第一次飞跃，这次飞跃当然是重要的，是必须经过的过程。但是认识到此并没有停止，还有第二次飞跃，即由理性认识到社会实践。两次飞跃比较起来看，第二次飞跃比第一次飞跃更为重要。因为：第一，第一次飞跃实际是第二次飞跃的准备，理性认识到社会实践才是认识的目的，才能发挥改造世界的作用。科学理论若不用到发展生产和改造社会中去，这种理论再好也是没有意义的；第二，理论认识只有回到实践才能得到检验、丰富和发展；第三，理性认识回到社会实践是实践本身的需要，没有科学理论指导的实践是盲目的实践。

理论回到实践，在改造社会的革命活动中往往遇到很大的困难。首先在理论和实践的关系上存在矛盾。任何科学理论都具有相对性，其结论受到时间、地点和条件的限制；同时，现实的实践活动也有它的新特点。为了成功地作到由理论到实践，必须强调理论和实践相结合，否则，正确的理论也会因脱离实践而得不到实现，更无法丰富和发展。其次，科学的革命理论在实践中能否实现，还会受到社会历史条件的限制。当社会条件（经济，政治等）不具备实现这个革命理论的基础时，人为的硬要去实现，就是“左”倾冒险主义。社

会历史条件已经具备了实现这个革命理论的基础，反对把这种理论变为现实，就是右倾保守主义。我们应该正确认识历史条件，做到理论和实践的一致，反对认识和实践相脱离的主观主义。最后，一个革命理论变为现实，还必须有正确的方针、政策和方法，这是理论变为现实的具体保证。总之，理论到实践仍然存在着复杂的矛盾斗争，决不能把问题看得太简单，违背了认识发展的辩证规律。

三、认识的反复性和无限性

从实践到认识，再由认识回到实践，认识到此是不是完成了？毛泽东同志回答说：完成了，又没有完成。

对某一个具体过程的认识是能够达到完成的，但是并不是经过一次实践，认识就能够完成，一般说要经过多次的反复。因为人的认识在客观上不仅受着当时科学技术和生产水平的限制，还有客观过程发展程度的限制。在主观上，又受到人的立场、观点、方法的限制。所以一次在实践中得到的思想、理论、计划、方案无改变地实现出来的事，是很少的。在再实践中，发现了新情况、新问题、再进行认识，并且充实和修改原来的思想、理论，经过多次反复，才能达到主观认识和客观过程相符合，变主观的东西为客观的东西，这就证明了对某一客观过程的认识已经完成了。这种情况在科学研究和社会革命中都是很多的。例如一个新作物品种或新栽培技术的推广，都要经过几年的地区典型试验，认识到这个新品种、新技术在该地区表现的全部情况，才能得出在这一地区是否适合的结论。

认识的运动没有完成，是指对整个事物过程的运动发展来说的，而且这个过程永远也不会达到全部完成。因为发展

着的客观世界是永恒的、无限的，人的认识能力一代一代地传下去也是无限的，这两个无限必然构成认识过程的无限性。科学事业的前途，永远是一幅光明灿烂的图景。

认识发展的过程对整个事物来说是无限的，对某一个具体过程来说又是有限的，它是无限和有限、绝对和相对的统一。表现形式就是实践、认识、再实践、再认识……，循环往复，不断提高，以至无穷。认识发展的这个规律性在马克思和恩格斯的著作中得到了多次精辟地论述和运用。列宁曾作过系统的概括。他说："从生动的直观到抽象的思维，并从抽象的思维到实践，这就是认识真理、认识客观实在的辩证的途径。"①毛泽东同志在《实践论》中，结合中国革命的实际经验教训，深刻地系统地论述了认识的发展过程是以实践为基础，由感性到理性，再由理性到实践，循环往复，不断提高的过程。并且把认识发展的辩证过程和实际工作中的群众路线、调查研究、制订方针政策结合起来，这就极大地丰富和发展了辩证唯物主义的认识论，给我们提供了一个科学地认识世界和有效地改造世界的锐利武器。

第四节　辩证思维的方法

一、归纳与演绎

认识是对客观事物的反映。但是事物的表现通过人的感觉器官达到大脑后，思维本身又有它活动的形式和规律，研

---

①列宁：《黑格尔"逻辑学"一书摘要》，《列宁全集》第38卷，人民出版社1959年版，第181页。

究思维活动的形式和规律，掌握科学的思维方法，对我们进行科学研究和处理工作都有很重要的意义。辩证思维就是把唯物辩证法运用于理性思维，它常用的方法有归纳与演绎、分析与综合、具体与抽象和逻辑与历史等。

归纳与演绎是关于一般和个别关系的推理方法：归纳法是从个别到一般，演绎法是从一般到个别。客观事物是个性和共性的对立统一。任何事物都有个性，同时和其他事物联系、比较中，又有共性。因之，人们的思维活动就出现了由个性到共性，或者由共性到个性的认识运动。例如对七星瓢虫是益虫还是害虫的认识，就是先从个别七星瓢虫观察开始，通过大量的个体，认识到七星瓢虫是蚜虫的天敌，于是从个别上升到一般，得出七星瓢虫是益虫的结论，这就是在运用从个别到一般的归纳法。反过来，根据七星瓢虫是益虫的结论，见了某个具体的七星瓢虫，就确定它是益虫，加以保护，这就是在运用从一般到个别的演绎法。对社会现象的认识也可以采取这样的方法，如，通过近百年来，中国人民反帝反封建的斗争史实、建国以来社会主义革命和建设的巨大成就，我们从中可以得出结论：没有中国共产党就没有新中国，只有社会主义才能救中国。这就是运用归纳法。反过来，根据上述结论，我们今后只有加强党的领导，维护社会主义制度，才能做好各项工作，完成现代化建设。这就是在运用演绎法。人们认识事物有时主要在归纳，有时主要在演绎。

归纳法和演绎法是对立的统一，两者既有区别，又是相互联系相互补充的。恩格斯说："归纳和演绎，正如分析和综合一样，是必然相互联系着的。不应当牺牲一个而把另一

个捧到天上去，应当把每一个都用到该用的地方，而要做到这一点，就只有注意它们的相互联系、它们的相互补充。”①

归纳是演绎的基础和证实，演绎是归纳的指导和补充。任何一个重要的科学研究成果，都是两种方法的交替运用：在搜集和研究具体材料时，必须有理论的指导，否则就要失去搜集材料的目的和研究材料的科学方法、观点；演绎时用的正确前提是从足够的个别材料概括出来的，而且还必须由具体材料来证实。前者由一般指导个别，就是在演绎。后者由个别概括出一般，就是归纳。只承认一个而否认另一个，是形而上学的思维方法。

在哲学史上，曾出现过把归纳和演绎法完全割裂开的主张。有的哲学家只重视演绎，而排斥归纳；有的哲学家只重视归纳，而排斥演绎。实际上两者各有它的局限性。归纳法本身不能解决研究的目的和方法，不能保证归纳的材料都是事物的本质要素，而且事物是无限发展的，人们不可能把材料搜集净尽，所以单纯使用归纳就可能出现错误的结论。如每一个国家都有土地、人口和政府，这个材料是正确的，但是要上升到一般，给国家下定义说：国家是有人口、土地和政府的社会组织，就是不正确的。因为这个定义没有抓住国家的本质。演绎法也有局限性，它不能提出推论的大前提，而只是根据已有的前提的内容去判断事物，这就限制了对事物丰富内容的了解，若前提错了，演绎的结果也必然出现错误。如说养花是资产阶级的生活爱好，某某人爱养花，某某

---

①恩格斯：《自然辩证法》，《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3卷，人民出版社1972年版，第548页。

人就有资产阶级的生活爱好。这句话逻辑方法是正确的，但因为大前提错了，最后结论必然是错误的。当然大前提正确，若逻辑方法错了，结论也会错误。

必须把归纳法和演绎法结合起来运用。在使用演绎法时，注意用归纳法证实前提的正误。在使用归纳法时，注意用演绎法审查具体材料的性质。而且进行这些逻辑思维的同时，还不能离开其他思维方法。正确使用归纳法和演绎法，才能使认识不断扩大和深化，得到更多的科学知识。

二、分析与综合

分析与综合是对事物整体与组成部分进行考查的逻辑思维方法。分析是把客观对象分成各个部分去认识。综合是把事物的各个部分统一为整体去认识。例如生物分类就是对大量生物个体进行具体分析，然后对共同特征进行综合，得出了种、属、科、目等生物学概念。对一个工厂、学校、生产队都可以先分析它各方面的情况，然后再把各种情况综合起来得出整个单位是先进、中间或落后的结论。

辩证思维在分析时，特别强调分析事物的主要的本质的东西以及本质东西和其他各部分的对立统一关系。毛泽东同志说："这个辩证法的宇宙观，主要地就是教导人们要善于去观察和分析各种事物的矛盾的运动，并根据这种分析，指出解决矛盾的方法。"①在分析各个部分时，有定量分析、定性分析和因果关系分析等不同方法。综合就是在思维中把各个部分——包括本质部分——结合成一个有机的整体，各个

---

①毛泽东：《矛盾论》，《毛泽东选集》合订本，人民出版社1964年版，第279页。

部分在整体中都有它的地位和作用。

思维活动中的分析与综合是对客观事物实际情况的反映。任何认识对象都是多样性的统一体，作为一个独立对象它是单一的，它内部的构造又是多样的，这就是分析与综合的客观根据。因之，正确的分析和综合必须从实际出发，实事求是，决不能主观臆断。恩格斯批评违反实际的综合时说："如果我把鞋刷子综合在哺乳动物的统一体中，那它决不会因此就长出乳腺来。"①错误的综合，只能给认识带来混乱和错误。

分析与综合是对立的统一。两者既有区别，又有联系。分析是综合的前提、基础，不分析出事物的各个部分，就不能进行综合。综合是分析的指导、目的。在开始分析时，必须对认识对象有一个初步整体概念，否则没有一个统一的目标，怎么能进行分析呢？分析的结果，必然要把各部分再综合起来，形成对整体更深刻、更完全的认识，这样，思维活动就形成了一个分析、综合、再分析、再综合的螺旋式发展过程。分析与综合不可分割的相互依存、相互转化着，恩格斯说："以分析为主要研究形式的化学，如果没有它的对极，即综合，就什么也不是了。"②事实上，化学试验正是这样。

分析与综合是产生新概念、新知识和研究实际工作的重要逻辑方法。毛泽东同志在《论持久战》一文中，分析了中日双方强弱、大小、进步退步、多助寡助四个特点的情况，

---

①恩格斯：《反杜林论》，《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3卷，人民出版社1972年版，第81页。

②恩格斯：《自然辩证法》，人民出版社1955年版，第185页。

然后把我国这四点情况综合起来，得出了我国当时对待整个抗日战争的正确战略方针只能是持久战。这个事例，是我国革命史上成功地运用辩证的分析与综合的典范，同时也表明了分析与综合在研究客观事物中的重要作用。

三、抽象与具体

抽象与具体是认识事物的本质和规律，进而得到系统理论的思维方法。人们对一个具体事物的整体认识有两种情况，一种是只认识到它外部的现象、特点，这种具体认识就叫感性具体。另一种是从外部现象认识到它内部的本质、规律以及同外部事物的必然联系，这种具体认识就叫理性具体。从感性具体上升到理性具体必须以抽象为中间环节。抽象是通过分析把事物内部的各种因素区分开，提取出其中本质的东西。抽象得到的认识是对各种本质的认识，具有相对的单一性和孤立性。如从一个生产队中抽象出生产、分配、经营管理、政治思想工作等重要方面，其中任何一个方面搞不好，整个生产队就搞不好。所以每一个方面都有本质作用的意义。但是每一方面都是单一的一个方面，不放在生产队这个整体中去认识它，就不能了解它和其他方面的对立统一关系和它在生产队中的地位和作用。若主观的只强调某一个而否认或忽视另外三个，必然要脱离生产队的实际，给生产造成不利。因此，还必须把抽象出来的几个本质方面，再回到生产队去，从发展中，综合考查各方面之间的有机联系，每一个方面的特点和作用，以及和生产队以外的事物的联系。这样才能得到对整个生产队的本质、规律的全面认识。这种认识是对整个生产队达到了系统理论的认识，这就叫理性具体（思维具体）。理性具体是具体事物和它内部的各种

本质、发展规律在思维中的再现。整个认识过程就是感性具体——抽象——理性具体的不断循环，不断提高。

辩证思维非常重视从抽象到理性具体这一思维过程。因为它是认识提高，获得客观真理的重要思维方法。马克思在《资本论》中，杰出地运用了从抽象到理性具体的方法。他从具体的资本主义社会，抽象出商品这个概念，《资本论》这部巨著，就是从商品的抽象开始，展开了研究，逐步地揭示出资本主义社会的一切矛盾和发展规律，直到终结，从理论上再现了资本主义社会整个复杂矛盾的总体。生物学中的进化论从提出到科学理论体系的建立，实际上也体现了从抽象到理性具体的思维过程。从古代到十九世纪初，有不少生物学家都提出了生物物种是进化来的思想，并找到了一些实际资料根据，但是都没有达到对整个生物界实际情况的系统理论阐述。直到1859年达尔文的《物种起源》一书问世，以极丰富的具有全面代表性的材料，第一次把进化论放在科学的基础上，达到了对生物进化的理性具体认识。

抽象是感性具体和理性具体的中间环节，它在这里起着承前启后的作用，因此，抽象形成的概念具有什么特点，抽象到什么程度，就是一个很重要的问题。抽象的低了，达不到统领全面的要求；高了，脱离了事物的本质关系，结果都会造成理论上的失误。恰当的抽象，必须具有能够结合事物的本质，决定其他因素、矛盾的变化发展。如对生命本质的研究，根据今天生物学发展的水平，在生物体中抽象出蛋白体这个概念是比较合适的，也就是从蛋白体开始，进行由抽象上升到理性具体的研究，就能够探索出生命的本质和变化规律。若停留在细胞这样一个抽象程度上，就是低了，因为

细胞中，有一些成分与生命的本质没有决定意义的关系。若抽象到核酸这样一个高度，核酸又不能完全说明生命的本质，蛋白质对生命也有很重要的作用。可见由具体到抽象时，抽象的程度是一个关键性的问题。马克思在研究资本主义社会时，抽象出商品这一概念，然后从商品开始，进行由抽象上升到具体的思维、研究活动，事实证明，这个抽象的度是非常合适的。

从抽象上升到理性具体是辩证思维中有特别重要作用的逻辑方法。首先，它是掌握认识对象各方面的本质和发展规律不可缺少的方法。任何物质客体，都有它各方面的本质和与周围事物的种种必然联系，作为一个整体有它变化发展的规律。若要在认识上反映这些情况，形成系统的理论，没有这样一个研究方法，是不可能实现的。其次，从抽象上升到理性具体的方法，也是叙述科学理论和进行系统科学理论教育的重要方法。一般的科学教材或著作，如物理学、化学、数学、生物学、政治经济学等，都是先从基本概念讲起，这些基本概念都是从具体对象中抽象出来的重要的本质的反映。如几何学中的点、线、面，政治经济学中的生产力、生产关系、商品等就是。然后从这些单一的抽象的概念开始，向更广阔、更丰富的本质和本质之间的规律性联系论述，最后达到对研究对象整体的变化发展规律的全面论述。这种叙述方法正是从感性具体到抽象，再由抽象上升到理性具体。我们知道了教材的这个逻辑性后，就会明白书本上开始的基本概念有很大的抽象性，初学的人往往不容易透彻明白它。这就要从客观上到逻辑上把概念讲清楚，使初学者克服开头难的问题，然后推演下去，使学习者掌握全部科学内容。所

以，马克思在《资本论》初版序中说：第一章（尤其是分析商品的那部分）的理解，是最困难的。就是因为对商品的分析是用的抽象法。抽象上升到具体，好象是离感性具体更远了，实际是对客体的研究更深入、更全面、更丰富了。它是进行科学研究，叙述科学理论和进行科学理论教育很重要的逻辑方法。

四、逻辑与历史

逻辑与历史是关于逻辑理论和历史过程关系的辩证思维方法。逻辑法是指用逻辑推理、理论概括的方法去研究客观实际和认识的发展史。例如，用社会基本矛盾的理论研究社会发展的历史，用遗传学的理论研究生物发展的历史，就是用逻辑法去探讨社会和生物的客观实际。历史法是指根据事物发展的历史顺序和认识史的发展过程去探求新知的方法。如地球史、生物史、农业史、思想史等主要都是在运用历史法。

逻辑法和历史法既有一致性，又有差别性。恩格斯说："历史从哪里开始，思想进程也应当从哪里开始，而思想进程的进一步发展不过是历史过程在抽象的、理论上前后一贯的形式上的反映；这种反映是经过修正的，然而是按照现实的历史过程本身的规律修正的……"。①逻辑和历史的一致首先表现在逻辑理论和认识史都是客观历史的反映，这个关系就是物质决定意识的原理在逻辑思维中的具体化。历史过程的材料是逻辑理论的基础、根据。因之，逻辑理论和事物发

①恩格斯：《卡尔·马克思〈政治经济学批判〉》，《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2卷，人民出版社1972年版，第122页。

展史，认识史是统一的。例如达尔文的进化论是理论上概括了生物变化发展的规律，同时，这个理论又和生物物种演化的历史是一致的。马克思主义关于国家是阶级统治压迫的工具这个理论和人类产生国家的历史也是一致的。其次还表现在逻辑理论，对研究历史过程有重要的指导作用。历史法和逻辑法是辩证的统一，是相互依存、相互补充的关系。

逻辑和历史的区别是：逻辑理论是历史过程的缩影，它的系统和历史顺序并不等同，是对历史过程修正过的反映。逻辑理论反映历史过程为什么要经过修正呢？因为历史过程是很复杂的，是现象和本质、偶然和必然、曲折和发展、支流和主流的统一。而概念、范畴、理论是历史过程本质和规律的反映，所以必须对历史过程进行逻辑加工，撇开现象、偶然和支流，才能反映历史的本质规律。这种修正是符合历史过程本身规律的修正。

由于上述情况，形成了逻辑理论并不是和历史过程完全等同，不是把历史过程的情节、事实按时间顺序排列起来。逻辑法是从范畴开始，这种范畴应包含着复杂矛盾运动的萌芽，是事物进一步发展、扩张的基础。如生物学是从细胞、蛋白体开始。马克思主义政治经济学是从商品开始的。这种逻辑理论的顺序，并不是离开历史过程另来一套，而是能够更好地揭示历史内部的本质，在适当的环节上再深刻地阐述历史过程的有机联系。逻辑理论是历史过程集中的缩影，是纯粹形态上的反映。恩格斯把这个关系比作胚胎发育和生物进化史的关系，前者在很短的时间内，体现了后者在几十亿年中发展的规律。

在运用逻辑与历史的辩证思维方法时，对不同科学又有

不同特点。例如历史学中就是以历史法为主，当然也不能没有逻辑法的运用，而应该作到史论统一。

逻辑与历史是辩证思维的重要方法之一，它能够帮助我们在漫长的复杂的历史情节、材料中揭示出事物发展的具体规律，根据历史的内在顺序和结构建立起科学理论体系，防止发生脱离历史过程的唯理论和轻视理论的经验论。

思维活动是一个复杂的有规律的过程，上述四种思维方法在实际思维中是不能分割的，而是相互依存、相互补充的关系。任何一个物质客体，要掌握它内部的各种本质和整体变化发展规律，必须把各种方法综合起来运用，才能符合唯物辩证法的要求，才有可能得到具体真理。

思　考　题

1、为什么说辩证唯物主义的认识论是能动的反映论？它和唯心主义、旧唯物主义的认识论有哪些重要区别？

2、什么是实践？为什么说实践是认识的基础？

3、认识发展的辩证过程是怎样的？掌握这一原理有什么重要实际意义？

4、辩证思维都有哪些重要方法？各种方法的特点、作用是什么？

第八章 真　　理

辩证唯物主义认为，人类认识的无限发展过程，就是通过实践不断寻求真理和发展真理的过程。认识的目的和任务，就在于获得真理，指导实践，改造世界。

第一节 真理的客观性、绝对性和相对性

一、真理的客观性

什么是真理？真理是客观事物及其规律在人们意识里的正确反映。真理是认识论的一个范畴。人们的意识对客观事物的反映，有正确的，也有错误的，只有符合客观事物及其发展规律的反映，才称之为真理。

辩证唯物主义从物质第一性，意识第二性和在实践的基础上主观能够正确反映客观的基本前提出发，认为真理是客观的，在认识论上坚持了唯物主义路线。正如列宁所说："认为我们的感觉是外部世界的映象；承认客观真理；坚持唯物主义认识论的观点，——这都是一回事。"①

真理具有客观性即真理是客观的，是指在人们的正确认

①列宁：《唯物主义和经验批判主义》，《列宁选集》第2卷，人民出版社1972年版，第129页。

识中包含着不依赖于主体，不依赖于人，不依赖于人类的客观内容。真理作为一种主观对客观的反映，其形式是主观的，但是，它所反映的内容是不以人的意志为转移的客观实在。真理是客观内容和主观形式的统一。马克思主义关于资本主义必然灭亡，社会主义必然胜利的论断是真理，因为它揭示了不以任何阶级、任何个人的意志为转移的社会发展的客观规律。毛泽东同志关于民主革命是社会主义革命的必要准备，社会主义革命是民主革命的必然趋势，只有社会主义才能救中国的论断是真理，因为它揭示了现代中国革命的客观规律。生物科学中的光合作用理论是真理，因为它正确地反映了绿色植物将光能转化为化学能，把简单的无机物制成复杂的有机物的客观事实及其规律，它的内容是客观的，是不以人的意志为转移的。

同唯物主义相反，一切唯心主义派别从意识第一性，物质第二性的基本前提出发，否认人们的认识是对客观物质世界的反映，因而也就必然否认人们的认识中包含着来自客观物质世界的内容，否认真理的客观性，即否认客观真理。

客观唯心主义者，如黑格尔认为真理是"绝对观念"通过人所达到的自我认识。在他那里，真理只是一种纯精神的东西。神灵的迷信者、宗教信徒，虽然他们在哲学上不一定有明确的真理观，但他们信仰虚无的菩萨、上帝，把"圣经"、宗教教义当作真理，实际上也根本否认了客观真理。

主观唯心主义者，则把真理看作是纯粹主观的东西，宣扬主观真理论。马赫主义者认为，"真理是思想形式，是人类经验的组织形式"。他们把社会上大多数人承认的观点、思想说成是真理。其实，一种认识是不是真理，只取决于它

是否符合客观实际，而不取决于承认它的人的多少。在人类认识史上，多数人承认的东西不见得是真理，而少数人掌握真理的情况，是不胜枚举的。宗教迷信，在相当长的时间里曾为社会上多数人所公认，但它并不是真理；达尔文的生物进化论，在创立的时候并没有为社会上一般人所公认，但它却是真理。所以，主观真理论是错误的。

在唯心主义的主观真理论中，实用主义的真理观影响很大。实用主义者主张“有用就是真理”。中国实用主义的代表人物胡适说：“真理原来是人造的，是为了人造的，是人造出来供人用的，是因为它们大有用处，所以才给它们‘真理’的美名的。我们所谓真理，原不过是人的一种工具。”可见，在实用主义者看来，真理只不过是为了满足人的主观需要，给自己带来某种利益，对自己有用的工具而已。这种“有用就是真理”的观点是极为荒谬的。马克思主义认为，真理正确地反映了客观事物的本质及其规律，用它指导实践，会给人们带来某种利益，真理是有用的；但是，决不能说有用的就是真理。因为把有用当作真理，就会凭主观需要判断认识的正确与错误。这样，真理就成了因人而异的东西。每个人都有自己的需要，不同阶级也有不同的需要。如果各个人、各个阶级都依自己的需要来判断认识的真理性，那么，野心家的谎言、骗子的骗术、阴谋家的诡计等等，对他们都大有用处，岂不都成了真理吗？但是，这些却永远不是真理。实用主义的真理观，是剥削阶级唯利是图、投机取巧的阶级本质在哲学上的表现，是为帝国主义的掠夺政策辩护的工具。

总之，真理是客观的，任何否认真理客观性的论调，只

能把人们引入歧途。

真理是客观的，它包含着不依赖于任何个人、集团、阶级的主观意志为转移的客观内容，但在阶级社会里，由于人们的阶级利益和立场不同，看问题的观点、方法不同，因而对同一事物常常得出不同的，甚至相反的结论。这种情况并不是说真理可以因人、因阶级而异，只是说明在阶级社会里，人们对真理的认识和运用，是受着阶级利益和阶级地位的制约和影响。自然科学真理，由于它所反映的是自然界各种事物发展变化的规律，一般地说任何阶级都可以认识和利用它。但是，正如列宁指出过的那样："有一句著名的格言说：几何公理要是触犯了人们的利益，那也一定会遭到反驳的。"①社会科学真理，由于它所反映的是人类社会发展的客观规律，在阶级存在的条件下，势必直接涉及到阶级利益，因此，不同的阶级对它的认识和运用常常迥然不同。反动阶级由于它们的根本利益、愿望和要求与社会发展的客观趋势相违背，它们不仅很难发现，而且不敢承认反映社会前进趋势的真理。历史上一切进步的阶级，由于它们的地位和利益同社会发展的客观趋势有不同程度的一致性，它们也就能够在一定程度上反映社会发展的规律，把握社会领域中的某些真理。无产阶级是最先进、最革命、最有发展前途的阶级，它们的根本利益和地位同社会发展的客观规律完全一致。所以，只有无产阶级才能把握反映社会发展规律的真理，才能以最正确的态度对待一切真理。无产阶级的阶级本

---

①列宁：《马克思主义和修正主义》，《列宁选集》第2卷，人民出版社1972年版，第1页。

性与真理的客观性是统一的。

真理是客观的，所以在真理面前人人应该平等。这个原则无论从认识或从实践来看都是正确的。从认识来看，人们认识真理的权利是平等的，判定真理的权利也是平等的，对真理的认识和判断，不取决于一个人的地位、职务、权势等，而取决于一个人的认识和判断是否与客观实际相符合。从实践来看，真理也决不偏袒任何人，谁老老实实按真理办事，谁就能够获得成功，否则就要失败。

二、真理的绝对性和相对性

辩证唯物主义认为，真理是客观的，同时又是绝对的和相对的。从真理反映的内容来看是客观的，这是真理问题上的唯物主义；从人们对真理的认识和掌握的程度和过程来看，既是绝对的，又是相对的，是绝对和相对的辩证统一，这是真理问题上的辩证法。

真理的绝对性或绝对真理有两层含义。第一，任何真理都包含着不依赖于人和人类意识的客观内容，都是人的认识对客观事物及其规律的正确反映，都是不能推翻的。这一点是无条件的，是绝对的。列宁说："当一个唯物主义者，就要承认感官给我们揭示的客观真理。承认客观的即不依赖于人和人类的真理，也就是这样或那样地承认绝对真理。"①承认真理的客观性，也就承认了真理的绝对性。第二，人类具有获得真理的无限能力，世代延续着的人类，通过实践，总会越来越正确地反映无限发展的物质世界，每一真理的获

①列宁：《唯物主义和经验批判主义》，《列宁选集》第2卷，人民出版社1972年版，第132页。

得，都是对无限发展的物质世界的接近。这一点也是无条件的，绝对的。列宁说："自然界正如它的极微小的粒子（包括电子在内）一样是无限的，可是理性把'自在之物'转化为'为我之物'也同样是无限的。"①承认客观物质世界的可知性，必然就要承认真理的绝对性。

真理的相对性或相对真理，也有两层含义。第一，从对整个物质世界的认识来看，任何真理都是人们在一定条件下，对无限发展着的物质世界的某一部分、某一方面、某一过程的正确认识，在广度上它是有限的，并没有囊括整个物质世界的一切部分、方面和过程。第二，从对某一事物或过程的认识来看，任何真理只是对该事物或过程的一定程度、一定层次的正确反映，具有近似性，在深度上也是有限的，人们不可能将对象认识穷尽。

人类的认识，就其本性来说完全能够正确认识客观世界，这是无限的，至上的；然而，人们总处于一定历史条件之下，认识总要受到主客观条件的限制，就一定时代的人的认识来说又是有限的、非至上的。这是一个矛盾。绝对真理和相对真理两个范畴，反映的就是人类认识发展过程中的这种矛盾情况。绝对真理和相对真理是客观真理发展过程中的两种属性或两个方面的辩证统一，不能把二者看作是两种不同的真理。

绝对真理与相对真理，既相互区别，又相互联结、相互包含、相互渗透。在相对真理中包含着绝对真理，绝对真理

---

①列宁：《唯物主义和经验批判主义》，《列宁选集》第2卷，人民出版社1972年版，第318页。

则存在于相对真理之中，通过相对真理表现出来。没有离开相对真理的绝对真理，也没有离开绝对真理的相对真理。绝对真理和相对真理的这种辩证统一关系，可以从以下两点得到说明：

第一，就每一个真理来看，任何真理都是相对与绝对的统一。每一真理都是对客观物质世界的正确反映，它是绝对的；但是，它又是在一定历史条件下对客观物质世界的一定范围和一定程度的正确认识，因而又是相对的、具体的。例如，植物矿质营养学说的奠基者李比希，对作物所需矿质元素的问题，提出了一个“最小量定律”。这个定律告诉我们，作物的产量决定于土壤中那个相对含量最小的有效植物生长因子。也就是说一种作物如果在缺磷的土壤里，那么，尽管土壤中含有大量其他必需的元素，这种作物的产量，仍将因土壤中磷的供给量不足而受到限制。李比希提出的这个原理，揭示了矿质养料的数量与作物产量的关系，指出了作物需求矿质元素的主要矛盾所在，这是正确的认识，因而具有绝对性。但这个原理反映的只是作物生长发育中的一个方面的本质联系，而且它也没有揭示出各种矿质元素之间的联系和变化，没有具体揭示各种作物对矿质元素的不同需求，因此，它有局限性，又是相对的。自然科学和社会科学中的任何一个原理、定律都是绝对和相对的统一。

第二，就真理发展来看，真理是一个由相对向绝对不断转化的过程。人们总是在一定条件下去认识客观物质世界，所把握的真理都是相对真理。然而，相对真理之中就有绝对真理的成分、颗粒，每一个真理都是对客观物质世界的正确反映，每把握一个相对真理，也就把握了绝对真理的一部

分、一个颗粒。无数相对真理的总和就是绝对真理，通过一个个相对真理、一部分一部分的认识无限发展的物质世界，就能不断接近绝对真理。人们在实践中对真理的认识，就是一个由相对向绝对不断转化，无限发展的过程，永远不会停留在一个水平上。人类对自然和社会的认识史都说明了这一点。以人们对生物的遗传与变异认识为例来说，十九世纪中期，达尔文提出生存竞争、自然选择和人工选择的生物进化学说，揭示了生物的历史发展规律，开创了研究外界环境对生物影响的道路。但是，达尔文对遗传的本质并没有认识。孟德尔根据自己多年的豌豆杂交试验，提出了遗传因子分离规律和独立分配规律，首次揭示了性状遗传受遗传因子控制的本质联系，为现代遗传学奠定了基础。但遗传因子是一个笼统的概念，它的本质是什么？那时并不清楚，他发现的两个规律也还不能解释有些杂交结果。后来，在细胞学发展的基础上，摩尔根根据大量的试验，进一步揭示了连锁遗传规律，创立了基因论，补充和发展了孟德尔的遗传学说，使人们对遗传与变异的认识又深入了一步。本世纪五十年代以后，遗传学跨入了更新的阶段，现在人们已经证明DNA是遗传的主要物质基础，明确了基因是DNA分子上的一个片断。分子遗传学已经成功地进行了人工分离基因和人工合成基因，开辟了遗传工程新的科学领域，但这也没有穷尽对生物遗传与变异的认识。人们对自然界的真理性的认识，是随着实践的发展而发展的。人类对于社会的认识也是这样，马克思主义学说也是相对性和绝对性的统一。马克思主义唯物史观的创立，揭示了社会发展的客观规律性，使关于社会发展的理论成为真正的科学，一百多年来的社会实践反复证明了马克

思主义正确反映了社会的本质及其发展规律，具有颠扑不破的客观真理性，因此，它是绝对的；然而，马克思主义并没有穷尽一切客观事物及其规律，没有解决也不可能解决人类社会的一切问题，它又是相对的。随着历史的发展，新情况、新问题层出不穷，马克思主义也必然随着实践的发展而不断发展。毛泽东同志指出："客观现实世界的变化运动永远没有完结，人们在实践中对于真理的认识也就永远没有完结。马克思列宁主义并没有结束真理，而是在实践中不断地开辟认识真理的道路。"①马克思主义在其发展过程中，必然要用新经验、新知识、新成果来不断进行补充和丰富。坚持真理的绝对性和相对性统一的观点，我们就应该以科学态度来对待马克思主义这一创造性的科学理论。

形而上学的绝对主义者和相对主义者，都不懂得绝对真理和相对真理之间的辩证关系，把两者割裂开来，因而走上了两个极端。绝对主义者（即独断论者），片面夸大真理的绝对性，否认真理的相对性，否认人们对真理的认识是一个发展的过程。他们从世界是永恒不变的形而上学观点出发，认为人的认识也是一成不变的，而且人们可以把客观事物一下子认识穷尽。这种观点必然使认识僵化，把活生生的科学理论视为万古不变的教条，"顶峰论"就是绝对主义的一种表现形式。相对主义者，则夸大真理的相对性，否认真理的绝对性，否认相对中有绝对，否认真理的客观内容，把真理的相对性说成是主观随意性，这样就完全否认了是非的客观

①毛泽东：《实践论》，《毛泽东选集》合订本，人民出版社1964年版，第272页。

标准，否认了科学，因而也否认了真理。我国古代哲学家庄周的“彼亦一是非，此亦一是非”的观点，就是相对主义的一个典型。在现实生活中，有的人对什么都采取无是非的态度，从思想上来说就是相对主义的表现。绝对主义和相对主义的观点，都是真理发展的障碍，必须坚决反对。

第二节　实践是检验真理的标准

一、检验真理的标准只能是社会实践

真理是符合客观事物及其规律的正确认识。人们怎样才能确定一种认识是否正确，即检验真理的标准是什么？辩证唯物主义认为，检验真理的标准只能是社会实践。

关于检验真理的标准问题，在哲学史上也有过长期的争论。一切唯心主义者都否认客观真理，他们都在主观范围内寻找检验真理的标准。如有的人主张以“圣人”的言论为标准；有的人主张以自己的观念为标准；有的则主张应以多数人的意见为标准；有的则主张以对人“有用”、“有利”为标准等等。所有这些主张共同的一点，都是把认识本身作为检验真理的标准，以认识去检验认识。这样的标准实际上就等于没有标准。旧唯物主义者，虽然承认真理的客观性，但也没有科学地回答真理的标准问题。

只有辩证唯物主义才真正科学地解决了真理的标准问题。马克思在开始创立辩证唯物主义哲学的时候就明确指出：“人的思维是否具有客观的真理性，这并不是一个理论的问题，而是一个实践的问题。人应该在实践中证明自己思维的真理性，即自己思维的现实性和力量，亦即自己思维的

此岸性。关于离开实践的思维是否具有现实性的争论，是一个纯粹经院哲学的问题。”①毛泽东同志也十分明确地指出：“判定认识或理论之是否真理，不是依主观上觉得如何而定，而是依客观上社会实践的结果如何而定。真理的标准只能是社会的实践。”②“只有千百万人民的革命实践，才是检验真理的尺度。”③

为什么只有实践才是检验真理的标准？这是由真理的性质和实践的特点决定的。真理的性质是主观和客观实在相符合，它决定了不能在主观范围内寻找检验真理的标准。因为主观认识是否符合客观实在，在主观范围内是无法得到证实的。客观存在的事物本身也不会告诉人们对它的认识是否同它相一致。这就要求作为检验认识是否符合客观实际的标准，必须具有把主观认识与客观事物联系起来的特点，而唯一具有这种特点的就是人们的社会实践。社会实践是人们改造客观世界的物质活动。它是人们有计划、有目的的活动，是主观见之于客观的东西，具有直接现实性。通过实践，人们不仅可以接触事物，而且可以暴露事物内部的和事物之间的必然联系。人们在一定的理论认识指导下进行改造客观世界的实践，直接引起客观现实的变化，给人们提供现实的结

①马克思：《关于费尔巴哈的提纲》，《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1卷，人民出版社1972年版，第16页。

②毛泽东：《实践论》，《毛泽东选集》合订本，人民出版社1964年版，第261页。

③毛泽东：《新民主主义论》，《毛泽东选集》合订本，人民出版社1964年版，第623页。

果，人们通过社会实践的结果，就能够把主观认识同客观事物加以对照，判定认识是否同客观现实相一致。因此，只有人们的社会实践才是检验真理的标准。

实践是检验真理的最终标准，已被科学史上的无数事实所证明。在五十年代以前，一些中外地质理论一直认为中国是“贫油国”，而我国地质学家李四光提出的地质力学理论，却认为在东北平原、渤海湾、华北平原、两湖地区有石油可采。两种理论，哪个对呢？我国石油工人和技术人员，根据李四光的理论进行大规模的勘探，大庆、大港、胜利、华北油田的相继开发，宣告了“中国贫油论”的破产，证明李四光地质理论的正确。在农业生产中，一度有人主张“南果北移”、“北果南下”，对此也有人表示反对。哪种意见对呢？生产实践的结果证明了前者是不正确的、后者则是正确的。不顾作物本身的习性和它所需的适宜条件，越区种植，结果是收效甚微或劳而无获。马克思主义之所以被承认为真理，也正是千百万群众长期实践证明的结果。毛泽东思想是马克思列宁主义普遍真理与中国革命具体实践相结合的产物，在一个时期内它并没有占主导地位，甚至被当成错误思想而遭到反对。但是，经过我国革命的长期实践反复证明了毛泽东思想是正确的，是中国革命的真理。中国革命就是在毛泽东思想指导下取得胜利的。总之，无数历史事实都说明，只有实践才是检验真理的最终标准。

马克思主义哲学强调实践是检验真理的标准，并不排斥逻辑证明在发展真理过程中的作用。实践检验和逻辑证明是相辅相成的。离开实践检验，夸大逻辑证明的作用，就会离开唯物主义。然而，把实践检验简单化，忽视逻辑证明的作

用，也是片面的。

逻辑证明是运用已知的正确认识来判断一种新的认识的合理性的思维方法。例如，我们已知一切绿色植物缺氮时叶子就要变黄，棉花是绿色植物，就可以判断棉花缺氮叶子也会变黄。这就是一种逻辑证明。逻辑证明在认识过程中对于揭示、发现和论证真理，建立科学理论和科学体系，具有重要的作用。在一定条件下，依靠逻辑证明，我们就可以断定某种认识是否正确，某种意见是否可行，从而给实践以理论的依据和指导，使实践少走弯路。前面提到的"南果北移"、"北果南下"的主张，其实不一定非经过再实践才能确定它的不正确。因为，已有的科学知识已经告诉我们这种主张是不可行的。南方果树其生长、开花、结实，都需要有足够的积温和温度。如柑桔性喜温暖，一般适宜于年平均温度在15℃以上的地区种植，其耐寒程度一般为－2—－3℃，最低温度在－7℃以下就要受冻害；我国黄河以北，冬季气候寒冷，故不宜北移。北方落叶果树，冬季休眠，休眠防冻是其生理本能，而又只有冬季低温才能打破其冬眠。如苹果，我国主要产区在北纬35—42度左右，冬季一般需要有50天左右日平均温度在10℃以下的气温，才可打破冬眠；我国长江以南冬季温度较高，不足以打破其冬眠，故也不能正常生长发育。即使有的年份和部分果树可以开花、结果，其经济效果也是很不合算的。经过逻辑证明，我们就可以断定那种越区种植的主张是不可行的。离开逻辑证明，就抛弃了长期用之有效的论证问题的手段，否认逻辑证明的作用，就是否认科学知识的可靠性。

逻辑证明是判断认识是否正确的一种重要手段。但是，

逻辑证明不能代替实践的检验，不能作为检验真理的标准。这是因为：第一，逻辑证明必须以实践为基础。逻辑证明所依据的论据和规则，都是在实践基础上建立起来的，并经过实践反复检验所证实了的，逻辑证明并没有离开实践检验。

第二，逻辑证明不能最后判定一种新的认识是否合乎实际。逻辑证明作出的结论是否正确，也还要由实践来检验。因为已有的知识是有限的，在事物发展中还可能出现不能预料到的情况，由于实践和科学技术水平的限制，人们并不能保证前提总是正确的；由于思维能力的限制，也不能保证在推理的一切环节上都不发生任何错误。这样，推理的结论也就有可能不正确。因此，对于经过逻辑证明以后的新的认识，还必须再经过实践检验，才能最后判定它是不是真理。

总之，检验认识是否具有真理性的最终标准只有一个，就是社会实践。坚持真理的实践标准，也就是坚持客观真理论，这对于发展真理、指导实践都有重要意义。不“唯书”、不“唯上”，要“唯实”，判断是非就有了客观标准。

二、实践标准的辩证性

实践是检验真理的标准，实践检验真理是一个辩证发展的过程，不能用形而上学的观点来理解这个问题。

实践标准是绝对的，又是相对的。人的一切认识是不是真理，只有通过社会实践才能得到检验，此外，再没有别的标准了；实践最终也一定能够鉴别出认识的正确或错误，证实认识的真理性。这是无条件的、确定的，因而是绝对的。但是，实践是社会的历史的实践，任何实践都受到社会历史条件的限制，都有自己的局限性。一定社会历史阶段上的实

践，不可能对现有的一切理论、观点都作出确定的鉴别，而只能证实或推翻一部分或大部分理论、观点；同时，在一定历史阶段上，经过实践证实的认识，也只是对事物一定广度和深度的认识。因而，实践标准又是不确定的、相对的。

实践标准的绝对性和相对性是辩证统一的，把两者割裂开来，只承认一个方面而否定另一个方面的观点都是错误的。如果否定实践标准的相对性，片面夸大实践标准的绝对性，就会把真理绝对化，否认继续检验和发展真理的必要，从而陷入形而上学绝对主义的泥坑。如果否定实践标准的绝对性，片面夸大实践标准的相对性，就会根本取消实践是检验真理的标准，否认真理和谬误的界限，否认真理的客观内容，从而陷入唯心主义和不可知论的泥坑。不论发生那种错误，都会阻碍科学认识的发展。列宁指出：实践“这个标准也是这样的‘不确定’，以便不至于使人的知识变成‘绝对’，同时它又是这样的确定，以便同唯心主义和不可知论的一切变种进行无情的斗争。”①列宁的论述，深刻地阐明了实践标准的相对性和绝对性的关系及其重要意义。

实践检验真理是一个复杂的过程。社会实践是由社会中各种人的不同的个别活动互相联系、互相制约而构成的总体；社会实践也包括多种要素。因此，我们对实践检验真理的理解不能简单化，不能只根据一时的个别的实践结果，就去判断认识的真理性。一种正确认识，在一次实践中，由于受到某些因素的影响，而未能达到预期的结果的事是常有

---

①列宁：《唯物主义和经验批判主义》，《列宁选集》第2卷，人民出版社1972年版，第142页。

的。在对自然的斗争中，由于设备和手段的不完善，或者由于操作技术的不精良，或者由于无法控制的自然因素的作用，都可能使某次实践失败，但在排除了这些因素之后，实践却会成功，证明原来的认识是正确的。“在社会斗争中，代表先进阶级的势力，有时候有些失败，并不是因为思想不正确，而是因为在斗争力量的对比上，先进势力这一方，暂时还不如反动势力那一方，所以暂时失败了，但是以后总有一天会要成功的。”①所以，我们不能因为某次实践未达到预期的结果而失败，便轻易断定原来的认识是错误的。一种认识，从一时一方面的结果来看，似乎是正确的；但从长远的、总的结果来看，却是错误的，这种情况也不乏实例。人们都知道，黄河流域是中华民族的摇篮，是中国古代文明的发源地。据考证，西周时期我国的黄土高原约有森林四亿八千万亩，覆盖率达百分之五十三。但从秦朝起迭经耕垦和多次大的破坏，到解放前夕森林已不足三千万亩，覆盖率已降为百分之三。耕垦给人们带来了更多的粮食，在历史上有过一定的作用。但长期滥加耕垦的结果，就使气候恶化，水土严重流失，水旱风沙等灾害频繁发生、自然生态系统受到了破坏，严重地影响沿河流域广大人民的生产和生活。这是一个严重的历史教训。但是，这个严重的历史教训，还没有引起人们足够的重视。前些年一些地方乱垦草原，乱开山林，围湖造田，单从粮食生产方面说，一时似有道理，但从整体上看却破坏了合理的生态平衡。据统计，全球每年有五～七

---

①毛泽东：《人的正确思想是从那里来的？》单行本，人民出版社1964年版，第2页。

万平方公里土地沦为沙漠，世界上最大的非洲撒哈拉沙漠，面积达八百万平方公里，据地质研究发现，六千年前，这里原来是水草丰富的牧场。我国沙漠面积也在扩大，由解放初期的十亿亩，现在已扩大到十九亿亩，水土流失面积，由一百一十六万平方公里已增加到一百五十万平方公里，每年土壤流失量超过五十亿吨，每年被冲走的氮、磷、钾等主要肥料约达四千万吨，几乎等于我国一年化肥的总产量。这种情况，对我国农业生产的全面发展是极为不利的。所以我们不能孤立地、静止地看待实践的结果，必须从联系和发展中，对实践的结果作具体的分析，要依据实践活动的总的结果来判定认识的真理性。

第三节　坚持真理　修正错误

一、真理和谬误

真理的发展过程，不仅是在实践基础上从相对向绝对转化的过程，同时也是与各种谬误进行斗争的过程。

真理和谬误是在认识过程中产生的一对矛盾，是认识领域中两个对立的哲学范畴。真理是人们对客观事物及其规律的正确认识，谬误则是人们对客观事物及其规律不真实的、歪曲的认识，二者有着确定的界限，不容混淆。

真理和谬误共生于整个认识过程之中，二者又是统一的。一方面，真理与谬误在认识过程中互相依存，各以对方为自己存在的前提，没有真理，就无所谓谬误；没有谬误，也就无所谓真理。另一方面，真理和谬误在一定条件下可以相互转化。

谬误可以转化为真理，是指错误往往是正确的先导。有了错误，只要正确对待，科学地总结经验教训，分析错误的性质和发生的根源，提出正确的改正方法，坚决纠正，错误就可以转化为真理。“吃一堑长一智”，“失败为成功之母”就是讲的这个意思。这里的关键是要认识错误和改正错误，没有这个条件，错误不但不能转化为真理，而且还可能开展得更加严重。真理在一定条件下也会转化为谬误。真理是具体的，任何真理都有自己适用的条件和范围，如果片面夸大，使它超出了这个条件和范围，那么真理就会转化为谬误。列宁说：“……任何真理，如果把它说得‘过火’……加以夸大，把它运用到实际所能应用的范围以外去，便可以弄到荒谬绝伦的地步，而且在这种情形下，甚至必然会变成荒谬绝伦的东西。”①例如，认为在我国目前条件下，在一定范围内存在着阶级斗争，这是正确的；但是，把它夸大到无时不有，无处不在，把一切思想认识问题，都说成是阶级斗争，那就必然会走向荒谬的地步。在农业生产中，某一项具体经验，对于某一地区是成功的，但如果把它任意夸大，认为适用于一切地区，不顾具体情况，生搬硬套，也会走向反面。另外，全面的真理性的认识是一个完整的科学体系，其中的各个原理都是互相联系、互相制约的。如果把其中的任何一个原理孤立地抽出来，也会丧失其真理性而成为谬误。例如，马克思主义的唯物主义和辩证法是密切联系的，如果把唯物主义原理和辩证法原理割裂开来，孤立起来，都

①列宁：《共产主义运动中的“左派”幼稚病》，《列宁选集》第4卷，人民出版社1972年版，第217页。

会导致错误。

人的认识过程是一个充满主观与客观矛盾的十分复杂的过程。由于客观事物本身的复杂性和发展的无限性，以及处于一定历史条件下人们认识能力的局限性，在人的认识过程中，就有出现主客观之间的不一致，而发生错误。人们思想方法上的主观性、片面性和表面性，则常常把可能转化为现实。所以，就任何个人、阶级和社会集团的全部认识过程来说，错误是难以避免的。当然，承认错误难免，决不是宽容错误，提倡犯错误，而是为了提醒人们对错误警觉，去力求避免错误。只要坚持从实际出发，实事求是，认真作调查研究，对具体事物认识的错误是能够避免的，少犯错误、不犯大错误是能够做到的。

真理和谬误是认识过程中共存的一对矛盾，二者互相对立、互相排斥。因此，真理发展过程，也就是不断与谬误斗争的过程。真理的每一步发展，都是对谬误的否定。真理与谬误相比较而存在，相斗争而发展，这是真理发展的规律。毛泽东同志说："正确的东西总是在同错误的东西作斗争的过程中发展起来的。真的、善的、美的东西总是在同假的、恶的、丑的东西相比较而存在，相斗争而发展的。当着某一种错误的东西被人类普遍地抛弃，某一种真理被人类普遍地接受的时候，更加新的真理又在同新的错误意见作斗争。这种斗争永远不会完结。"① 这个科学的论断揭示了一切真理发展的规律。自然科学的真理是在同宗教迷信、偏见邪说

①毛泽东：《关于正确处理人民内部矛盾的问题》，《毛泽东选集》第5卷，人民出版社1977年版，第390页。

的斗争中不断发展起来的，哥白尼的日心说受到过教会的狂暴压抑和摧残，达尔文的进化论受到过教会和物种不变论者的攻击，孟德尔、摩尔根的遗传学说也受到过一些抱有偏见的人的责难和嘲笑，这些都是人们所知道的历史事实。但这些科学真理终于经过斗争而确立起来，赢得了人们的承认。社会科学的发展也贯串着真理同谬误的斗争，唯物论和辩证法就是在同唯心论和形而上学的斗争中发展起来的，马克思列宁主义，毛泽东思想就是在同各种“左”的和右的错误思想进行不懈地斗争中不断向前发展的。

在历史上和现实生活中，真理与错误的斗争，常常表现于不同意见、不同学术观点之间的争论。对于这个问题我们不能简单化，不能简单地根据一鳞半爪的材料或完全凭主观想象，就宣布某种意见为真理，而将其对立的意见宣布为谬误。因为，不同意见、不同观点之间的争论，呈现着复杂的情况。有时一种观点和一种学术见解可能是真理，对立的见解和观点可能是谬误；有时争论的双方可能都包含着部分真理性的认识，也同时包含着某种谬误；也有的争论双方的两种意见都不对。只有经过反复的实践，才能最后作出正确的判断。因此，我们必须坚持“百花齐放，百家争鸣”的方针，采取实事求是的态度，谨慎地对待不同意见的争论，才有利于真理的发展。

二、改造客观世界和改造主观世界

人类认识世界，追求真理的目的，在于改造世界。无产阶级和革命人民改造世界的基本任务有两个方面：一是改造客观世界，一是改造自己的主观世界。改造主观世界，就是改造自己的认识能力，改造主观世界同客观世界的关系。改

造客观世界，就是改造社会，改造自然界。

探求和取得真理，发现和纠正错误，是在改造客观世界和改造主观世界的过程中实现的。改造客观世界和改造主观世界是相互联系、相互促进的。改造客观世界是改造主观世界的基础，改造主观世界是改造客观世界的条件。人们为了改造客观世界，必须改造主观世界，而主观世界的改造、必须在改造客观世界的实践中进行。人们改造客观世界的实践活动的发展，推动着人们的认识不断深化和主观世界的不断改造。主观世界的不断改造，又促进改造客观世界的实践活动的不断发展。人类社会的发展史，就是不断改造客观世界，又不断改造主观世界的历史。

改造主观世界从根本上讲，就是改造人们的立场、观点和方法，树立无产阶级世界观，克服非无产阶级世界观。要很好地改造主观世界，首先要积极参加改造客观世界的实践。只有在改造客观世界的实践过程中，才能正确地认识世界，使主观与客观达到相一致，才能真正树立起无产阶级世界观。其次要认真看书学习，学习马列主义、毛泽东思想，学习科学文化知识。主观世界的改造，正确世界观的确立，只有在实践的基础上，认真学习马列主义、毛泽东思想，把科学理论和实践结合起来，才能逐步实现。理论和实践的统一，是一个自觉的锻炼的过程。

改造客观世界，就是改造自然和改造社会。改造自然，对于从事农业工作的人来说，主要任务就是改造农业、改造生物、改造农业生产条件。使它们更好地为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服务，造福于人民。改造社会，现阶段对于我们来说，就是改造与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不相适应的生产关系、上层

建筑以及旧传统、旧习惯等。

三、为真理而斗争

要成功地改造客观世界，就要正确地认识世界。正确的认识世界就是要发现真理，坚持真理，排除一切谬误和邪说，发现真理不容易，坚持真理也不容易。一种新的正确认识，常常不是一开始就被人们所理解和承认，有时甚至会被当成错误的东西而遭到反对。特别是在阶级社会里，真理往往遭到反动阶级和保守势力的反对，不仅社会科学的真理会遭到反对，就是自然科学真理也会遭到反对。因此，先进阶级和个人在探讨和坚持真理的过程中、往往要付出重大的代价。布鲁诺为坚持哥白尼的学说，受到严刑拷打，最后被活活烧死。伽利略也因为宣传日心说，被判有罪而投入狱中。马克思因为宣传革命真理，被法兰西等国的资产阶级政府所驱逐，一生过着艰苦的生活。我国现代史上许多革命先烈为了传播和实现马克思主义真理，献出了他们宝贵的生命。他们的遭遇说明：真理发展的道路是崎岖不平的；同时，他们为真理斗争的精神和业绩却教育和鼓舞着后来者。真理的发展曾是艰难曲折的，但是，真理终究会获得胜利。正如马克思所说："那最好是把真理比做燧石，——它受到的敲打越厉害，发射出的光辉就越灿烂。"①

无产阶级是人类历史上最革命的阶级，无产阶级解放全人类的历史使命与社会发展的客观规律完全一致。因此，无产阶级最讲实事求是，最热爱真理，也最能为发现和坚持真

①马克思：《第六届莱茵省议会的辩论》，《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1卷，人民出版社1956年版，第69页。

理而斗争。在社会主义社会里，虽然真理发展中的条件发生了根本的变化，但是由于剥削阶级的影响还存在，旧的习惯势力还存在，人们的认识水平还很不一致，以及法制还不完善等等原因，要发现真理和坚持真理，也要冲破阻力，要进行斗争。

要坚持真理，必须勇于修正错误。要作到为人民的利益坚持好的，为人民的利益改正错的，就要有全心全意为人民服务的思想觉悟和向人民负责的高度的责任心。要修正错误，就必须坚持批评和自我批评。批评和自我批评是清除革命者身上缺点错误的有力武器。

要坚持真理，为真理而斗争，必须坚信真理是不可战胜的。只有树立起这种坚定信念，才能有为真理而不怕艰难险阻，不怕流血牺牲的英勇奋斗精神。彻底的唯物主义者，是无所畏惧的，应该树立终生为真理而奋斗的思想，做一个为真理而斗争的坚强战士。

“坚持真理，修正错误”，是无产阶级政党区别于其他任何政党的一个根本标志，是一切共产党人和革命者必须坚持的根本立场。过去我们党坚持这种立场，曾使革命事业转危为安，转败为胜，领导全国人民取得了新民主主义革命和社会主义革命的伟大胜利，并取得了社会主义建设的重大成就。今后继续坚持这种立场，也一定能够克服种种困难，取得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的伟大胜利。

“坚持真理，修正错误”，在农业生产和科研中，就是要按经济规律和自然规律办事，要善于从失败中吸取教训，要不满足于已取得的成绩，要勇于发现真理，敢于坚持真理。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后，中央为加快发展农业，制定了

一系列方针政策，实践检验证明是正确的，是符合我国实际情况的，是指导我国农业发展的正确方针政策。

“坚持真理，修正错误”，就是要相信科学，发展科学，坚持运用科学，为早日实现我国农业现代化而努力。总之，作为农业工作者，必须具有探索真理，坚持真理，为真理而献身的大无畏精神。

思 考 题

1.什么是真理？怎样理解真理的客观性、绝对性和相对性以及它们之间的关系？

2.为什么说实践是检验真理的最终标准？怎样辩证地理解实践标准？

3.为什么说“坚持真理、修正错误”是我们应该采取的辩证唯物主义的根本立场？

第九章 历史唯物主义是科学的历史观

马克思主义哲学是无产阶级的科学的世界观，是辩证唯物主义和历史唯物主义的有机统一体。

历史唯物主义是关于社会发展一般规律的科学。它把社会看作是整个物质世界的一部分，是以生产方式为基础的、客观的、有规律的自然历史过程。历史唯物主义的创立，是社会历史观的伟大革命。它宣告了历史唯心主义的彻底破产。历史唯物主义为无产阶级和劳动人民认识社会和改造社会，提供了唯一科学的历史观和方法论。

第一节 两种根本对立的历史观

一、社会存在和社会意识的关系问题是社会历史观的基本问题

存在和意识的关系问题是全部哲学的基本问题。社会存在和社会意识的关系问题，是社会历史观的基本问题。

社会存在是指社会生活的物质方面，即社会物质生活条件，它包括物质资料的生产方式、地理环境、人口因素等，其中起决定作用的是物质资料的生产方式。社会意识是指社会生活的精神方面，是社会存在的反映。社会意识包括政治

思想、法律思想、道德、哲学、科学、艺术、宗教以及风俗习惯和社会心理等。

社会存在和社会意识的关系问题，所以构成历史观的基本问题，其原因在于：

全部复杂的社会现象，归纳起来不外是物质现象和精神现象两大类。研究社会生活，观察社会历史和解决社会问题，都必须对这两种社会现象的关系作出回答，它是一切哲学家、社会历史学家研究社会问题的出发点。

如何解决社会存在和社会意识的关系问题，是解决社会历史领域其他一系列社会历史问题的前提和基础。诸如：人类历史的发展是有其客观规律，还是自由意志的创造？人类社会的主体是人民群众，还是英雄人物等等，都取决于对历史观基本问题的回答。

社会存在和社会意识的关系问题是两种历史观斗争的焦点，对这个问题的不同回答，是划分历史唯物主义和历史唯心主义的唯一标准。凡主张社会意识第一性，社会存在第二性，社会意识决定社会存在，是历史唯心主义；凡认为社会存在是第一性的，社会意识是第二性的，社会存在决定社会意识，属于历史唯物主义。

社会存在和社会意识的关系问题，也是人们社会实践中的重大问题。人们在社会生活中观察、认识和解决经济的、政治的、思想的问题，要达到预期目的，获得成功，避免失败，不犯错误或少犯错误，就必须从社会实际出发，按照社会发展规律办事，正确发挥社会意识的能动作用。

二、马克思主义以前历史观的根本缺陷

在马克思主义哲学产生以前，所有的历史观都是唯心主

义的。虽然也有某些进步的思想家、哲学家和经济学家，曾对社会历史问题提出过一些有价值的见解，但是从整体上看都是唯心主义的。在我国春秋战国时期，管仲在《牧民篇》中提出："仓廪实则知礼节，衣食足则知荣辱"的观点，想用人们的物质生活来解释人们的道德观念。但是他却把劳动人民视为牛羊，治国就如同放牧牲畜，这就陷入英雄创造历史的唯心史观。东汉时期的王充曾说："夫世之所以为乱者……由谷食乏绝，不能忍饥寒"，他想用朴素唯物主义观点，从物质上来解释一些社会现象，但他不了解社会治乱的根本原因，将这种原因归于自然界，这就混淆了社会和自然的关系，导致宿命论。

十八世纪法国唯物主义哲学家爱尔维修，也提出过"环境决定论"的观点，认为不良的社会风气，是恶劣地理环境的结果，要改变社会风气就必须改变环境。"环境决定论"用自然环境来解释社会的变化发展，对于否定宗教唯心主义用上帝、神力或其他超自然力量来解释社会发展，有一定进步意义。但他们片面夸大自然环境的作用，从而陷入了唯心主义和形而上学的泥坑。德国客观唯心主义哲学家黑格尔，曾试图把人类历史的发展，说成是具有某种必然的过程，这个见解是很深刻的，恩格斯也曾给了高度的评价，说它是新的唯物主义观点的直接理论前提。但是，黑格尔认为社会历史，是"绝对观念"发展到高级阶段的体现，这显然是唯心主义的。

总之，历史上某些进步的思想家、哲学家、历史学家等等，虽然在社会历史的研究中有过某些成就，提出过一些有价值的观点和猜测，但是，都没有形成真正科学的社会历史

观。就是那些在自然观上的唯物主义者，一进入社会历史领域，就陷入历史唯心主义的泥坑。

旧的历史观存在着两个主要的缺陷："第一，以往的历史理论，至多是考察了人们历史活动的思想动机，而没有考究产生这些动机的原因，没有摸到社会关系体系发展的客观规律性，没有看出物质生产发展程度是这种关系的根源；第二，过去的历史理论恰恰没有说明人民群众的活动，只有历史唯物主义才第一次使我们能以自然史的精确性去考察群众生活的社会条件以及这些条件的变更。"①以往的社会历史观，颠倒了社会存在和社会意识的关系，用社会意识说明社会现象，把社会意识看成第一性的，是决定社会历史发展的唯一源泉。因而都是唯心主义的、错误的社会历史观。

历史唯心主义的表现形式是多种多样的，其基本理论形态有两种：一种是宿命论。这种理论认为，人类社会的存在和发展，是受一种超自然的精神力量决定的。所谓"生死由命，富贵在天"，"命里有的终归有，命里没有莫强求"等，就是客观唯心主义历史观的表现。一种是唯意志论。这种理论认为，英雄人物主宰人类历史的存在和发展，少数英雄人物"非凡的智慧和意志"，可以随心所欲地左右历史的进程，这是主观唯心主义历史观的表现。这两种理论，虽然在表现形式上有所不同，其实质是一样的，都是从精神方面寻找社会历史发展的根源。所以，都不能揭示社会历史发展的客观规律。

---

①列宁：《卡尔·马克思》，《列宁选集》第2卷，人民出版社1972年版，第586页。

马克思主义产生以前，唯心主义历史观长期踞于统治地位，是有其深刻的社会历史的、阶级的和认识论根源的。

第一，社会历史根源。认识依赖于实践，人们认识社会不能超越客观过程的发展及其表现的限度。资本主义大工业出现以前，是自给自足的小农经济，生产规模狭小，从而限制了人们的眼界，难以从纷云复杂的政治现象背后，找出经济的根源。因此，要科学地阐述社会发展的一般规律是不可能的。

第二，阶级根源。剥削阶级的偏见经常歪曲历史的真相。怎样解释社会历史，同各阶级有直接的利害关系。在剥削阶级占统治地位的社会里，他们垄断着政治生活和精神生活，这就决定了他们总是夸大精神的作用，贬低物质生产的意义，竭力鼓吹“劳心者治人，劳力者治于人”，压迫有理，剥削永恒的谬论，以维护其剥削制度。

第三，认识根源。人类社会的发展具有不同于自然界的特点，自然界起作用的是各种盲目的、不自觉的力量，由于它们之间的相互作用，明显地表现出物质运动规律的客观性。社会历史领域进行活动的是人，而人的一切活动都是有意识、有目的活动。夸大意识的能动的方面，并加以绝对化，这会陷入历史的唯心主义。

三、历史唯物主义的创立是历史观的伟大变革

马克思和恩格斯对人类历史的研究，特别是对资本主义社会发展史的研究，彻底推翻了以往历史唯心主义的偏见，在人类历史上第一次正确地解决了社会存在和社会意识的关系问题。揭示了社会历史发展的经济原因和阶级斗争在阶级社会发展中的作用，找出了社会历史发展的一般规律，从而创立了历史唯物主义。

这一崭新的历史观是唯物的，它透过笼罩于社会表面的各种复杂现象，找到了隐藏在思想动机背后的物质根源，这就是社会的物质资料生产方式。从而揭示出人类社会的发展是不依人们意志为转移的“自然历史过程”。它主张不是社会的思想生活、政治生活决定社会的物质生产，而是社会物质生产决定社会思想、政治生活；不是人们的社会意识决定人们的社会存在，而是人们的社会存在决定人们的社会意识。这是把唯物主义的一般世界观贯彻于社会历史的关键。

历史唯物主义肯定社会存在决定社会意识，社会意识是社会存在的反映；这一崭新的历史观又是辩证的。它主张社会存在决定社会意识，同时又肯定社会意识对社会存在的巨大的能动作用。代表腐朽反动势力的旧思想和旧理论，如果支配了人们的头脑，对社会历史的发展起阻碍作用；代表先进阶级的正确思想和理论，一旦被群众掌握，就会对社会历史的发展起促进作用，成为改造世界的物质力量。

历史唯物主义是马克思一生的两大科学发现之一。它的产生是社会历史观的空前大革命，是马克思主义哲学与旧哲学区别的一个根本特点。列宁指出：“马克思加深和发展了哲学唯物主义，使它成为完备的唯物主义哲学，把唯物主义对自然界的认识推广到对**人类社会**的认识。马克思的**历史唯物主义**是科学思想中的最大成果。人们过去对于历史和政治所持的极其混乱和武断的见解，为一种极其完整严密的科学理论所代替……”①

①列宁：《马克思主义的三个来源和三个组成部分》，《列宁选集》第2卷，人民出版社1972年版，第443页。

第一，历史唯物主义的创立，宣告了历史唯心主义的彻底破产。恩格斯指出：“人们的意识决定于人们的存在而不是相反，……这个原理的最初结论就给一切唯心主义，甚至给最隐蔽的唯心主义当头一棒。关于一切历史性的东西的全部传统的和习惯的观点都被这个原理否定了。政治论证的全部传统方式崩溃了；”① 历史唯心主义虽然破产了，但是，社会历史领域中唯心主义与唯物主义的斗争，并没有结束，而且有时还是很激烈的。目前欧美资本主义国家流传的所谓“西方马克思主义”各个流派，都在攻击历史唯物主义。在我国，林彪、江青反革命集团鼓吹的“上层建筑决定论”，就是否认社会存在决定社会意识的典型唯心史观。随着社会发展，唯心史观还会不断地变换形式，因此，两种历史观的斗争还将长期存在下去。

第二，历史唯物主义的创立，使社会主义从空想变成了科学。空想社会主义，是十八世纪末十九世纪初，不成熟的无产阶级的要求在理论上的表现。虽然它对资本主义制度的罪恶进行了揭露和批判，对未来的共产主义进行了描绘。但是，由于这种学说是建立在唯心史观的基础上的，所以，它既不能科学地说明资本主义必然灭亡，社会主义必然胜利的规律，也找不到实现推翻资本主义社会，建立社会主义社会的阶级力量。他们仍然认为“英雄人物”的理性是社会发展的决定力量。只有历史唯物主义的创立，并由马克思运用这一锐利的理论武器分析研究了资本主义社会，提出了剩余价

①恩格斯：《卡尔·马克思〈政治经济学批判〉》，《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2卷，人民出版社1972年版，第117—118页。

值学说，揭露了资本主义社会中生产社会化和生产资料资本家私人占有之间的矛盾。指出只有无产阶级通过社会革命，推翻资本主义社会，建立社会主义社会，资本主义社会的基本矛盾才能得到解决。并通过无产阶级专政，消灭阶级，过渡到共产主义。从而使社会主义由空想变成了科学。今天，科学社会主义在一些国家已经变成了现实。在科学社会主义理论指导下，共产主义必定在全世界得到实现。

第三，历史唯物主义的创立，为无产阶级认识社会和改造社会，提供了科学的理论和方法。历史唯物主义作为各门具体社会科学成果的概括和总结，既是一般社会历史观，又是分析研究社会生活和社会历史的一般方法论。它对各门具体科学的研究，具有普遍的指导作用。同时，由于历史唯物主义揭示了自然科学同社会实践的关系，揭示了自然科学在社会历史发展中的作用。所以，自然科学工作者也需要学习历史唯物主义。农业生产，是人类改造自然的活动。进行这种活动，要以自然资源为原料，依靠自然界的环境条件，利用动物、植物和微生物的生命机能，促进物质和能量的转化。进行农业生产还有人与人之间的关系问题，农业工作者不仅要认识和利用自然规律，还要尊重社会规律。因此，发展农业生产和开展农业科学研究，也必须懂得社会发展的一般规律。

历史唯物主义既是科学的社会历史观，又是观察社会历史现象的科学方法论。它的基本原理贯穿着观察社会生活的根本观点,其中主要有：唯物辩证的观点,生产观点，劳动观点，阶级观点和群众观点，这些对于从事任何革命工作的人都是必需的。对于青年和从事农业工作的同志也是非常重要

的。

历史唯物主义是无产阶级政党的指导思想，是中国共产党全部路线、方针、政策的理论依据。学习历史唯物主义，使我们能够正确认识和分析复杂的社会现象，有助于我们正确理解和自觉执行党的方针、政策。

第二节　社会存在和发展的物质条件

一、地理环境是社会发展的必要条件

任何历史时代的人类社会，都必须在一定的地理环境下存在和发展。地理环境，是构成人们生产和生活的那一部分自然条件。它是指地形、气候、河流、海洋、山脉、土壤、动植物的分布及矿藏资源等等。它直接或间接地作用于社会，对社会的存在和发展发生影响，是人类社会物质资料的自然基础。人类生存和发展所需要的一切财富，都是通过劳动取得的，劳动和自然一起是一切财富的源泉。在劳动过程中，人和自然是同时起作用的。

自然条件在社会物质生产过程中的作用，可划分为两大类：一类是提供生活资料的天然资源，如肥沃的土壤，各种可以食用的动植物资源，气候等等；另一类是作为劳动资料的天然资源，如金属、煤炭、石油、森林、沙石、水力、风力等等。它们都是社会生产所必需的。没有这些条件，社会就无法存在和发展。随着社会生产力的提高，人类对自然资源需要和利用的范围会不断扩大。生产水平发展的越高，人类对自然界的支配程度也越高。

地理环境能够影响生产部门的分布和发展方向。如肥沃

的土壤，有利于农业发展；气候特点可以影响作物栽培的品种和数量；丰富的矿藏，有利于工矿企业的建立和发展。从许多国家的生产布局或结构特点中，也可以明显地看到地理环境的影响。所以，地理环境是社会发展的一个经常的必要的物质条件。

地理环境与社会之间的关系是辩证统一的。地理环境是社会发展的自然基础，它影响着社会的发展，同时人类社会也在影响着地理环境。一方面，人类社会发展过程中，人们通过不断提高生产力去利用和改造自然界，以满足人类生存和社会发展的需要；另一方面，为了人类的生存和发展，必须创造和保护良好的自然环境，研究和遵循生态平衡规律。当生态系统保持平衡时，各种生物及其有关条件就得以正常发展，而当生态系统受到干扰或遭到破坏时，就会造成种种危害甚至灾难性的变化。例如，大面积的毁林开荒，引起严重的水土流失，造成大片农田的旱涝灾害，使整个地区变成一片沙漠荒原；工业生产排放的大量废水、废气、废渣造成环境污染，不仅严重损害广大人民群众的健康，而且还严重的破坏农业以至工业自身的生产。所以，必须重视地理环境对人类社会存在和发展的作用。无视自然规律的作用，就必然会受到自然界的严厉惩罚。

历史唯物主义重视地理环境的重要作用。认为自然条件的优劣，对社会的发展可以起促进或阻碍、加速或延缓的作用。然而，它并不是社会发展的决定因素。第一，地理环境只给生产和社会发展提供一定的自然条件，但这种自然条件的发现和利用，不决定于自然条件本身，而决定于社会内部基本矛盾发展状况，归根到底取决于生产力的发展水平。第

二，人类不但会适应自然条件，而且会改变自然条件，改造地理环境；不是地理环境决定生活状况，而是社会生活状况决定人们能否利用和如何利用地理条件。第三，许多国家的地理条件差不多，自然条件有许多相同之处，可是两国的社会制度却迥然不同。第四，地理环境的变化非常缓慢，而社会制度的变革则比较迅速。中国在一百多年的时间里，由封建社会逐渐变成了半封建半殖民地的社会，后来，又变成了社会主义的新中国，发生了天翻地覆的变化；而中国地理环境的变化却是微乎其微的。可见，地理环境是社会发展的重要物质因素，不是社会发展的决定因素。如果把地理环境夸大为决定社会发展的作用，就会陷入“地理环境决定论”的泥坑。

二、适当的人口是社会发展的必要条件

社会生产不仅要在一定的地理环境中进行，还要在一定的人口条件下进行。人口也属于自然条件的一个方面。人口条件是包括人口密度、增长速度、人口的数量、质量以及人口分布和变化规律等多种要素的总和。人口的增减、密度的大小、质量的高低、以及构成的分布状况等，和地理环境一样，在不同社会的具体情况下，对社会发展起着有利或不利、促进或延缓的不同作用。人既是生产者又是消费者。而生产本身又有人口再生产和物质再生产两种，这两者的再生产是互为条件、互相制约的。

人作为生产者，是指有劳动能力、可以参加社会生产的那部分人口，即社会劳动力，或劳动适龄人口。他们是社会生产力中的主要因素，是物质资料生产的直接参加者，是进行社会生产的必不可少的要素。在社会主义条件下，为了保

证整个社会生产有计划地高速度发展，必须有计划地向国民经济各部门输送有理想、有道德、有文化、守纪律的劳动者，保证劳动者供需平衡。为此，就要求有计划调节人口的再生产，使劳动力的增长与国民经济的发展相适应，做到避免因劳动力不足而影响国民经济的发展，又防止因劳动力猛增而造成社会经济的不平衡。

人作为消费者，不仅是指有劳动能力的那部分人口，而且包括全部人口。社会主义生产的目的，是为了不断满足社会的需要，以及建设社会主义和巩固国防的需要，既包括个人消费需要（吃、穿、住、用等），也包括集体消费需要，如文化教育设施、医疗保健设施等，劳动人民需要的数量和内容，不仅决定于人口总数，也决定于人口年龄、性别的构成，如少年儿童的消费需要，在内容上和数量上都与成年人不同。所以，人口数量，人口增长，人口的性别、年龄构成直接影响到消费资料生产的计划安排。

社会主义国家，经济生产、消费资料的增长，是根据人口增长来计算消费量的，按一定的比例关系不断地满足人们的需要。如果人口增长无计划，处于无政府状态，人口的密度和增长，超过了物质资料增长的速度，人们的物质文化生活状况不仅不能迅速改善，而且还会有下降的可能，以至影响社会的发展。

现阶段我国的人口有数量多、增长快的特点，这与我国国民经济底子薄、生产率低的情况是极不相适应的。因此，必须在大力提高劳动生产率的同时，实行计划生育，控制人口的增长，使物质资料的再生产与人口的再生产协调一致，使人口的再生产有利于国民经济的发展。只有实行计划生

育，控制人口地增长，才能提高我国人口的质量，使劳动者的科学文化知识、生产技术以及健康水平等不断提高。社会主义社会要求人们在德智体几个方面全面发展，才能适应社会主义经济发展的需要，适应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的需要。

由此可见，不论从人作为生产者或作为消费者，为了与物质资料生产有计划地发展相适应，都要有计划地调节人口再生产，这是社会主义制度的客观要求。

社会发展的人口条件是非常重要的，但是，它也不是社会发展的决定因素。人口的密度增长，不能说明一个国家的社会制度的性质，以及社会制度的更替。反而受社会制度的性质和社会条件所决定。人口增长，具体表现在出生率和死亡率之间的关系上以及人口质量上。而这取决于社会制度及福利条件，而社会制度及社会物质条件，又是由社会的生产方式决定和支配的。所以，人口因素对社会的发展不起决定作用。英国庸俗经济学家马尔萨斯把人口增长说成是劳动人民失业和贫困的根源的观点，是为资本主义剥削制度和帝国主义的侵略政策辩护的。马克思说："……每一种特殊的、历史的生产方式都有其特殊的、历史地起作用的人口规律。"①

三、生产方式是社会发展的决定因素

在社会的存在，即社会物质生活条件中，物质资料的生产方式是起决定作用的。它决定社会的性质和面貌，决定社会制度的变革。

生产方式是进行生产的具体样式，是生产力和生产关系

①马克思：《资本论》，《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23卷，人民出版社1972年版，第692页。

的统一体。斯大林说："社会生产是由两个方面组成，这两个方面虽然是不可分割地互相联系着，但却反映两种不同的关系，即人们对自然的关系（生产力）和人们在生产过程中的相互关系（生产关系）。只有具备生产的这两个方面，才能有社会生产……"①。

生产方式是由人直接参加的，离不开人的活动。尽管如此，生产方式和自然一样，是客观的。这是因为人们进行生产究竟采取什么方式，朝着什么方向发展，并不是由人们主观任意选择和决定的。人们不能离开历史条件而自由地选择生产方式。因为人们所处的任何生产方式中，生产力都是属于既得的力量，即以往全部活动的产物。而生产关系的性质，又是由生产力的性质决定的。因此，人们既不能自由地选择生产力，也不能自由地选择生产关系。在原始社会生产力极低的情况下，不可能产生人剥削人的现象，生在奴隶社会的人，不可能选择资本主义的生产关系。正如马克思所说："人们在自己生活的社会生产中发生一定的、必然的、不以他们的意志为转移的关系，即同他们的物质生产力的一定发展阶段相适合的生产关系。"②因此，每一代人都是生活在一定的生产方式中，在这种生产方式没有改变之前，人们都受这一生产方式的发展规律的支配。

物质资料生产方式是社会发展的决定因素。具体表现在：

---

①斯大林：《苏联社会主义经济问题》，《斯大林选集》下卷，人民出版社1979年版，第586—587页。

②马克思：《〈政治经济学批判〉序言》，《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2卷，人民出版社1972年版，第82页。

劳动创造了人类，决定了人类社会的产生。恩格斯指出，“它是整个人类生活的第一个基本条件，而且达到这样的程度，以致我们在某种意义上不得不说：劳动创造了人本身。”①这就是说，人起源于动物界，因此是自然的一部分，是自然的最高产物。由于劳动才使动物与人区分开来，他们开始了生产自己所必需的生活资料。

物质生活资料的生产是人类社会存在的基础。人们从事社会的政治、科学、教育、文化等活动，首先要能够生存，为了生存，必须要吃饭、穿衣、住房，即要有生活资料，要获得这些生活资料，就必须生产。因此，离开生活资料的生产，离开生产生活资料的生产工具及其他劳动资料的生产，人类就不能生存，也就不可能从事其他社会活动。

生产方式决定着社会的性质和面貌。人们在进行物质资料生产的同时，也生产了人类自身的社会关系。一个社会的政治制度、法律制度、道德观念等等，归根到底是由社会的生产方式决定的。在原始社会，没有私有制，没有压迫，没有剥削，因此也就没有阶级和国家。这是由于当时的极低生产力水平决定的。当生产力水平逐渐提高，私有制出现以后，社会分裂为阶级，才出现了国家，人与人之间就出现了剥削与被剥削，压迫与被压迫的关系。所以，有什么样的生产方式，也就有什么样的社会制度。斯大林说：“社会的生产方式怎样，社会本身基本上也就怎样，社会的思想和理论、政

---

①恩格斯：《自然辩证法》，《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3卷，人民出版社1972年版，第508页。

治观点和政治设施也就怎样。”①

生产方式的变化决定着社会形态的变革。人类社会的生产就是再生产，总是处在不断地变化发展中。生产力的发展或迟或早的要冲破束缚它的生产关系。从而必然引起庞大的上层建筑发生相应的变化，推动着社会制度的变革。生产方式的更替是各种社会制度依次更替的基础。人类社会依次由奴隶社会代替原始社会，封建社会代替奴隶社会，资本主义社会代替封建社会，社会主义社会代替资本主义社会的过程，就是由生产方式的更替决定的。因此，社会发展史首先是生产发展史，是生产方式新陈代谢的历史。

马克思在《政治经济学批判》序言中指出：“物质生活的生产方式制约着整个社会生活、政治生活和精神生活的过程。不是人们的意识决定人们的存在，相反，是人们的社会存在决定人们的意识。社会的物质生产力发展到一定阶段，便同它们一直在其中活动的现存生产关系或财产关系（这只是生产关系的法律用语）发生矛盾。于是这些关系便由生产力的发展形式变成生产力的桎梏。那时社会革命的时代就到来了。随着经济基础的变更，全部庞大的上层建筑也或慢或快地发生变革。”②总之，物质资料的生产方式是社会发展的决定因素，它决定了社会的产生，社会的存在和社会的性质及面貌，决着社会的变化和发展。

---

①斯大林：《论辩证唯物主义和历史唯物主义》，《斯大林选集》下卷，人民出版社1979年版，第443页。

②马克思：《〈政治经济学批判〉序言》，《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2卷，人民出版社1972年版，第82—83页。

思 考 题

1. 怎样理解社会存在和社会意识的关系问题是历史观的基本问题？

2. 怎样理解社会生产方式是社会发展的决定力量？

3. 农业科学工作者学习历史唯物主义的意义。

第十章　社会基本矛盾

历史唯物主义是关于社会发展一般规律的科学，社会发展的根本原因是社会基本矛盾的运动。社会基本矛盾是生产力和生产关系的矛盾，经济基础和上层建筑的矛盾，这两对矛盾的统一和斗争推动着社会的发展。这是历史唯物主义的基本理论和出发点。

第一节　生产力和生产关系

一、什么是生产力和生产关系

生产力也叫社会生产力，是表示在生产过程中人和自然的关系。是人类征服和改造自然，获得物质生活资料的能力。它包括三个要素：一是具有一定生产经验和劳动技能、从事物质资料生产的劳动者；二是以生产工具为主的被用于生产的劳动资料；三是引入生产过程的劳动对象。劳动资料和劳动对象又统称为生产资料。生产资料是生产力中物的方面，劳动者是人的方面，都是社会生产所不可缺少的要素。

作为生产力要素的劳动者，不仅包括体力劳动者，而且包括直接为生产过程进行科学技术服务的脑力劳动者。因为在劳动过程中，不仅需要体力的支出，同时也需要脑力的支出，随着生产力的发展，在劳动过程中，脑力劳动的支出会越来越重要，脑力劳动的作用越来越大。劳动者在生产中是

起主导作用的要素，他们是生产工具的创造者和使用者，劳动对象是通过人的改造加工才成为社会需要的产品。如果没有劳动者的劳动，劳动资料和劳动对象都不过是一堆死物。我们肯定劳动者在生产力中的主导作用，并不否认劳动者对生产资料的依赖关系。劳动者对生产资料的依赖关系，首先表现在劳动者总是在一定生产资料基础上进行劳动的，他们的作用总要受到一定生产资料的制约。其次，劳动者的技能和经验的提高，取决于他们使用什么样的劳动资料。所以，劳动者与生产资料在生产中是相辅相成的，它们是生产中的基本要素。

劳动资料是人用来影响和改变劳动对象的一切物体，包括生产工具、生产建筑物、道路、运河、仓库等等。在劳动资料中起决定作用的是生产工具。生产工具是人在生产活动中所使用的各种各样的工具，从原始的粗石器到现代化的大机器，以及生产中使用的电子计算机等。生产工具是社会生产力发展水平的客观尺度，是人类在一定历史条件下改造自然的能力的物质标志。因为，一定的生产工具反映人们支配自然的程度、改造自然的深度和广度。马克思说："各种经济时代的区别，不在于生产什么，而在于怎样生产，用什么劳动资料生产。"①历史上每一种社会形态之所以比先前的社会形态达到更高的生产力发展水平，归根到底是因为在生产中应用了或者能够应用更进步的生产工具。

在生产中，劳动对象则是劳动加于其上的物质资料。劳

①马克思：《资本论》，《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23卷，人民出版社1972年版，第204页。

动者使用生产工具，作用于劳动对象，引起劳动对象的变化，使劳动对象适合于自己的要求。劳动对象有的是自然界中纳入生产过程的现成东西，如矿藏、森林等，有的是经过劳动加工的原材料，如制造拖拉机的钢材，磨面粉用的小麦以及在农业生产中的土地等。不同的自然物纳入生产过程成为劳动对象，表现出人类征服自然的程度。

科学技术也是生产力，但它不能离开生产资料和劳动者独立地成为生产力，而是渗透到生产力诸因素中去，造成了劳动工具的改进和劳动对象的扩大，变成劳动者的生产经验和技能，这样科学技术就转化为现实的生产力。特别是生产工具总是凝聚着一定科学技术成果，科学物化为一定的技术，然后通过技术这个桥梁变成"在机器上实现了的科学。"历史证明，科学技术对生产力的发展起着巨大的推动作用。蒸汽机的发明和应用，引起了工业革命；电的发明和应用，使人类进入了电气化时代；在当代，电子计算机和自动化在生产中的应用和推广，必然引起整个生产面貌的改变。今天生产力的大幅度提高，绝大多数都是科学技术的运用引起的。在农业生产上同样也是这样。例如我国1974年到1979年推广种植杂交水稻七千六百多万亩，共增产稻谷达七十八亿斤。1980年，山东省推广种植"鲁棉一号"棉花良种一千万亩，全省产棉由原计划的四百万担，增产到一千零七十四万担。同样，美国利用杂交优势，培育高产的玉米良种，由原来平均亩产二百斤，发展到现在平均亩产达九百五十斤。日本利用生物遥测技术获取有关鱼群每天游动的方向和距离、深度、移栖的生态学、游动速度、捕食活性情报；以及采用光诱等捕劳技术，大大提高了捕劳的效率。再如，一些国家

运用高度机械化、工厂化养鸡，一两个人可以管十几万只鸡。这都是科学技术转化为生产力，对生产发展的巨大作用。

生产关系是生产中人和人之间构成的社会关系。人们的生产活动，不是单个人的孤立活动，而是在人和人的相互关系、相互配合中进行的。这种经济上的联系，就是生产关系。

生产关系包括三个方面的内容：（1）生产资料的所有制形式，即生产资料归谁所有；（2）不同社会集团在生产中所处的地位和它们的相互关系；（3）产品分配形式。上述三个方面，组成生产关系的整体。生产资料所有制形式是生产关系的基础，是基本的起决定作用的方面，它决定生产关系的本质和类型。不同的生产资料所有制形式，决定着人们在生产中的不同地位和相互关系，又决定着产品的分配形式。所以，生产资料所有制形式，不仅是人对物的关系，而且是通过人对物的关系决定人与人的关系。例如，在资本主义的生产关系中，资产阶级占有了一切生产资料，工人阶级一无所有，只得出卖劳动力。因此，就决定了在生产中资产阶级和无产阶级之间必然是剥削与被剥削、压迫与被压迫的关系。而生产出来的产品，绝大部分归资本家所有，工人得到的是仅仅能维持最低限度生活的工资。这种极不合理的社会现象，根源就在于生产资料掌握在资产阶级手中，这是资本主义生产关系的本质。

在人类历史上生产关系有两种基本类型：一种是以生产资料公有制为基础的生产关系，在这种生产关系下，生产资料归劳动群众共同占有。原始社会和社会主义社会，以及将

来的共产主义社会的生产关系都属于这种类型。在公有制的生产关系中，人和人是平等互助合作的关系。产品分配形式，在原始社会是平均分配；在社会主义社会是“各尽所能，按劳分配”；将来到共产主义社会，就是“各尽所能，按需分配”。另一种是以生产资料私有制为基础的，以人剥削人的制度为特征的生产关系。奴隶社会、封建社会、资本主义社会的生产关系都属于这一类型。在这种生产关系下，人们在生产过程中的关系是剥削与被剥削，压迫与被压迫的关系。产品分配形式是占有生产资料的阶级、集团占有绝大部分劳动果实，而劳动者只能得到仅能维持生活，甚至难于维持生活的生活资料。这样就形成了剥削阶级与被剥削阶级对抗性的矛盾，在政治上表现为剧烈的阶级斗争。

生产关系是一种不以人们意志为转移的客观的物质关系，它体现了不同阶级或社会集团的物质利益。这种物质利益是人们活动的客观动因，处在一定生产关系中的人们，总是依据其物质利益的要求，去组织生产，提高和革新技术，提高劳动者的生产积极性，促进生产力的发展，

生产力和生产关系的有机统一构成生产方式。生产力只有在生产关系之中才能存在，才能表现出来。生产关系总是处在生产力的基础之上。生产关系直接规定生产方式的性质，生产力决定着生产方式的存在、发展和变革。

二、生产力和生产关系的辩证关系

在生产方式中，生产力和生产关系是对立统一的关系，生产力是矛盾的主要方面，它对生产关系起着决定性的作用。

首先，生产力的状况（性质、水平和发展要求）决定生

产关系的性质。每一种生产关系都是适应于一定生产力的状况而建立起来的，生产力的状况是生产关系形成的基本前提和物质基础。生产力是生产关系的内容，生产关系是生产力的社会形式；内容决定形式，形式必须适合于内容。生产力的状况不同，建立起来的生产关系也就不同。马克思说："手推磨产生的是封建主为首的社会，蒸汽磨产生的是工业资本家为首的社会。"①这就是说，某种生产关系的出现，是社会生产力发展的必然结果。如果没有一定的生产力作为基础，没有生产力发展的客观要求，任意地建立某种生产关系，也是办不到的。

其次，生产力的发展和变更决定生产关系的发展和变更。在生产方式中，生产力是最活跃最革命的因素，它经常不断地发展变化。同生产力比较起来，生产关系则是相对稳定的。生产的发展总是从生产力的发展开始，首先是生产工具的变革。在生产过程中，由于劳动者的生产经验和劳动技能不断地积累和增长，逐渐改进生产工具和创造新的生产工具，尤其是新的科学技术在生产上的应用，必然加速生产工具的变革；生产工具的每一次显著的改进，都使人们的生产经验和劳动技能提高到一个新的阶段；从而使整个社会的生产力发展到一个新的水平。劳动者和生产工具这种经常的相互作用，推动了社会生产力的不断变化和发展。

在生产方式中，生产关系的相对稳定是生产力发展的要求，但生产关系不能永久地固定不变。由于生产力的发展要

---

①马克思：《政治经济学的形而上学》，《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1卷，人民出版社1972年版，第108页。

求，生产关系在其相对稳定状态中有可能发生部分变革。随着生产力发展到一定阶段，即到了生产关系已经容纳不下生产力的发展，生产关系就由适合于生产力发展变为生产力发展的桎梏，生产力就要冲破生产关系的束缚，引起生产关系的变革。有什么样的生产力，归根到底就会产生什么样的生产关系。旧的生产关系必然灭亡，新的生产关系必然出现。新生产关系的巩固和发展并彻底战胜旧的生产关系，也决定于生产力的巨大发展。正是蒸汽机的发明创造和广泛应用，使大机器生产迅速发展起来，引起了产业革命。新兴的资产阶级依靠这种新的生产力，最终战胜了封建主义的生产关系，确立了资本主义的生产关系。电气技术的应用加速了资本主义从自由竞争阶段到垄断阶段的发展，使资本主义的生产关系发生了部分质变。随着科学技术的改革和发明创造日益增多，生产力更加社会化，已经发展到资本主义生产关系不能与生产力相适应的程度，这就决定了资本主义生产关系必然灭亡，社会主义生产关系必然产生。社会主义生产关系最终战胜资本主义生产关系，也决定于生产力的高度发展。

再次，一种生产关系是先进的还是落后的，决定于它是否适合生产力发展的状况。生产关系适合生产力的状况，就是指它能够容许生产力以比较高的速度和比较大的规模正常地持续地向前发展，这样的生产关系就是先进的。否则，若生产关系阻碍生产力的发展，就是落后的。

总之，在生产方式中，生产力不仅是最活跃最革命的因素，而且是主要的起决定作用的因素。生产力决定生产关系，这是历史唯物主义的一个根本原理。这个原理深刻地揭示了社会发展的最终的源泉，指出生产力是生产方式的，从

而也是整个社会存在和发展的最终决定力量。

在生产力和生产关系的辩证关系中，生产力决定生产关系，但是生产关系并不是消极的、被动的适应生产力状况，它对生产力具有重要的反作用。生产关系对生产力的反作用有两种情况。一种是当生产关系适合生产力的要求时，它能促进生产力的发展。具体来说，就是能够激发劳动者的积极性和创造性，充分发挥生产资料的作用，使生产能够持久地较快地增长。十七、十八世纪，西欧一些国家，新的资本主义生产关系代替了旧的封建主义生产关系，这些国家的生产，都得到了迅速的发展。马克思恩格斯在《共产党宣言》中说："资产阶级在它的不到一百年的阶级统治中所创造的生产力，比过去一切世代创造的全部生产力还要多，还要大。"①我国1949年全国解放后，在农村消灭了封建主义的生产关系 逐步建立了各种形式的集体经济。在城市工业生产中，新的社会主义生产关系占主要地位。这种新的，以公有制为基础的生产关系的出现，对我国生产力的发展起着巨大的促进作用。据统计，1949年到1957年，我国工农业总产值，平均每年增长百分之二十八点一，显示了新生产关系对生产力发展的巨大促进作用。

另一种情况，当生产关系不适合生产力的要求时，它就要阻碍生产力的发展。劳动者的生产积极性受到压制，各种生产资料的作用不能得到充分发挥，甚至遭到破坏。我国土改前，在农村的封建主义生产关系，正是起着这样的阻碍作

①马克思、恩格斯：《共产党宣言》，《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1卷，人民出版社1972年版，第256页。

用。人类的历史表明，当着不变更旧的生产关系，生产力就不能发展的时候，旧的生产关系对生产力的发展就起着巨大的阻碍作用。这时生产力发展的自发要求，就会变成革命人民的自觉行动，必然爆发要求消灭旧生产关系的群众革命运动。封建主义生产关系代替奴隶制生产关系，资本主义生产关系代替封建主义生产关系，都经历了群众自觉的革命斗争。因为，在对抗性的阶级社会中，反动阶级总是千方百计地保护旧的生产关系，革命人民代表生产力发展的要求，只有起来进行革命斗争，才能推翻旧的生产关系，建立新的生产关系。生产力决定生产关系，但是生产关系的更替，必须由自发转变到自觉，通过社会革命才能实现。“自发论”者主张，在阶级社会中生产力发展的要求，不通过人民起来革命，就能实现生产关系的新旧更替，这完全是机会主义的论调。

三、生产关系适合生产力发展状况的规律

生产关系适合生产力发展状况的规律，是人类社会发展的最根本的规律，它的基本内容就是生产力决定生产关系，生产关系对生产力有重大的反作用，生产力和生产关系的矛盾运动是社会发展的根本动力。它反映了人类社会客观的发展过程。

人类社会为什么具有客观的物质发展规律呢？这个问题在马克思主义产生以前，没有得到解决，历史上一切占统治地位的社会历史观都认为社会变化的原因是社会意识，是英雄人物起作用的结果。生产关系适合生产力发展状况的规律，从根本上科学地解答了这个问题。

马克思说：“人们不能自由选择**自己的生产力**——这是他们的全部历史的基础，因为任何生产力都是一种既得的

力量，以往的活动的产物。”①这段话明确地指出了生产力是人类全部历史的基础，而生产力不是人们能够自由选择的，每一代人必须在前代人创造的生产力的基础上前进，这样就形成了生产力的发展是一个客观的有规律的过程。人类社会产生以来，社会生产力的发展大致上经历了这样一个历史过程：石器、木器——金属工具——冶炼过的铁器、简单机械——蒸汽机、大机器——电气、原子能、电脑、自动化的机器。今后以生产工具为指标的社会生产力一定会更加自动化、系统化。但是它的发展规律不是人们能够自由决定的，人类只能在生产力本身发展规律的限制下发挥创造性。生产力不可能一下子由现实状况跳到很高的状况，如从简单手工工具一下子跳到自动化的机器。

生产力决定生产关系。生产力发展的客观规律性，决定了生产关系发展的客观规律性，进而决定了人类社会是一个客观的有规律的物质发展过程。

对生产关系适合生产力发展状况规律的实现，不能作简单地机械地理解，认为有什么样的生产力，就会立刻有什么生产关系。其实，生产关系的变革，需要一个过程。旧的生产关系总要经过一定历史时期才能由新的生产关系所代替。另外，旧的生产关系阻碍生产力的发展，并不是说生产力就不会发展了，而是说和当时的人力、物力、科学技术条件比较，发展的太慢了，而且在有些年代，生产力会遭到很大的破坏。但是某些年代，由于社会上其他重大变化的需

①马克思：《致巴·瓦·安年柯夫》，《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4卷，人民出版社1972年版，第321页。

要，如恢复战争的破坏，新原料的发现，新技术的发明，这时生产力也会得到较快的发展。但从长期来看，旧的生产关系还是阻碍着生产力应有的发展速度，必须由新的生产关系来代替。新生产关系适合生产力的发展，也不是说这两者之间没有矛盾，新生产关系还可能有某些环节不适合生产力的发展，需要调整、改革。总之，生产关系和生产力的关系，实际是基本适合——基本不适合——基本适合的螺旋式前进过程。

生产关系适合生产力发展状况的规律，是马克思列宁主义政党制定战略和策略、方针和政策的重要客观依据，是社会主义制度必将代替和最后战胜资本主义制度的理论根据。马克思列宁主义政党，必须在革命斗争中自觉地掌握和运用这一客观规律。当新的生产力已经出现，现存生产关系已由生产力的发展形式变为生产力的桎梏时，反对变革生产关系，就是右倾保守主义；相反，当现存生产关系所能容纳的生产力发展的潜力还未得到充分发挥以前，超越生产力的发展阶段，主观变革生产关系，就是“左”倾冒险主义。这两种机会主义，都是违反生产关系适合生产力发展状况规律的。在无产阶级夺取政权前，认识和利用这个规律，是为了认识社会主义代替资本主义的必然性，领导人民群众，打破过时的、腐朽的资本主义生产关系，建立社会主义生产关系。为此，就必须同维护旧生产关系的一切反动势力，进行坚决的斗争，打碎反动的国家机器，建立新的国家政权。在无产阶级夺取政权后，建立了适合生产力性质和发展要求的社会主义生产关系。要使新的生产关系在一定的时期内保持相对的稳定，并不断调整和改革生产关系和生产力之间的某些环节上的矛盾，使社会主义生产关系不断地得到完善，以

便充分发挥它的优越性，保护和促进生产力的发展。同时，无产阶级政党必须把工作重点转移到以经济建设为中心的社会主义建设上来，大力发展社会生产力。如果生产力发展了，需要变革生产关系而不去变革，或者在现存的生产关系所容纳的生产力发展的潜力尚未充分发挥出来以前，便过早地变革生产关系，都会对革命和建设造成严重危害。

第二节　经济基础和上层建筑

一、什么是经济基础和上层建筑

经济基础和上层建筑的矛盾是社会基本矛盾之一，它体现着一定社会形态的面貌和性质，是我们认识社会发展规律的重要客观依据。

经济基础是一定社会历史阶段上，占统治地位的生产关系各个方面的总和。这种关系，对生产力而言，叫生产关系，对上层建筑而言，叫经济基础。毛泽东同志说："所谓经济基础，就是生产关系，主要是所有制。"①每个社会都有一种占统治地位的生产关系，这种生产关系的各方面的总和就构成该社会的经济基础。例如，社会主义的经济基础，就是社会主义生产关系各个方面的总和，它包括生产资料的社会主义公有制，在生产中人与人之间的互助合作的关系，以及社会主义的交换关系和分配关系等。

上层建筑是建立在经济基础之上的政治法律制度和社会

①毛泽东：《在中国共产党第八届中央委员会第二次全体会议上的讲话》，《毛泽东选集》第5卷，人民出版社1977年版，第319页。

意识形态。在阶级社会中，政治法律制度体现在国家政权、军队、警察、法院、监狱、党派等全部国家机器和政治结构中。社会意识形态包括人们的政治观点、法律观点、道德、哲学、艺术、宗教观点等等。政治法律制度和社会意识形态都有其相对的独立性，但它们又是互相联系、互相制约的。一定社会的政治法律制度，都是以一定的社会观点、思想体系为指导，并与之相适应而建立起来的。例如，资本主义社会的法律制度，就是按照这个社会的统治阶级——资产阶级的法律观点建立起来的，它直接体现了资产阶级的意志。各种思想观点、意识形态，也总是要求有一定的制度、机构和设施同它相适应。在阶级社会里，上层建筑具有阶级性，无论是政治的和文化的机构、设施，通常都是掌握在统治阶级的手里，因而他们的意识形态能够得到最有力最广泛的传播，这就保证了他们的思想成为该社会占统治地位的思想。

上层建筑是一个庞大的体系，其中，政治处于主导的地位。政治不仅直接维护其赖以存在的经济基础，而且强烈影响上层建筑中的其他部分。社会意识形态是经济基础的反映，又受到政治的制约，并从属于政治。毛泽东同志说："一定的文化（当作观念形态的文化）是一定社会的政治和经济的反映……"①各种意识形态之间的斗争，是和政治斗争密切联系着的，直接或间接贯穿着政治斗争的内容，并总是为一定的政治服务。在阶级社会里表现为阶级斗争。国家政权是上层建筑的核心，是政治斗争的中心问题，也是区别

---

①毛泽东：《新民主主义论》，《毛泽东选集》合订本，人民出版社1964年版，第624页。

上层建筑性质的标志。

社会形态是一定的经济基础和上层建筑的有机统一，它是活生生的社会实体，只有把经济基础和上层建筑联系起来加以分析，才能做到全面、深刻地把握一定的社会的本质和特征。列宁在说到马克思对资本主义社会的科学分析时指出：“他**专门**以生产关系**说明**该社会形态的结构和发展，但又随时随地探究适合于这种生产关系的上层建筑，使骨骼有血有肉。”①经济基础和上层建筑的统一是具体的历史的统一。从古到今，人类社会已出现过五种基本的社会形态，每一社会形态都有自己特定的经济基础和上层建筑。例如，封建社会的经济基础是以地主阶级占有制为主的生产关系，上层建筑是以地主阶级专政为核心的政治法律制度和封建主义的社会意识形态。资本主义社会的经济基础是以资本家占有制为主的生产关系，上层建筑是以资产阶级专政为核心的政治法律制度和资产阶级的意识形态。任何经济基础以及同它相适应的上层建筑，都有其产生、发展和灭亡的历史，一切社会形态都不是永恒的。某一社会形态是进步或是落后，并不是由生产力直接决定，而是由构成这个社会形态的经济基础和上层建筑的性质来规定的。这里经常看到生产力和经济基础、上层建筑不一致的情况，生产力发达的国家，经济基础和上层建筑反而落后，如发达的资本主义国家。而生产力不够发达的国家，却能建立起进步的生产关系和上层建筑，如我国，在有了一定程度发展的现代经济的基础上，由于有了当

①列宁：《什么是“人民之友”以及他们如何攻击社会民主主义者？》，《列宁选集》第1卷，人民出版社1972年版，第9页。

代最先进的阶级——工人阶级及其先锋队共产党的领导，取得了社会主义革命的胜利，建立了社会主义的生产关系和上层建筑。但是，从总的发展趋势来看，落后于生产力发展状况的生产关系及其上层建筑，终究要被进步的社会形态所代替，这是社会发展的普遍规律。资产阶级宣扬的所谓“一般社会”“永恒的社会制度”，是妄图把资本主义社会永恒化，否认资本主义一定要灭亡，社会主义一定要胜利的历史必然性，为资产阶级反动统治作辩护。

现实存在的社会形态是极为复杂的。同一社会形态，在不同的社会、国家，表现出各自的特点。在每一个具体的社会形态里，都有着某一种经济基础和上层建筑占居统治地位，它规定着这个社会形态的主要特征。同时，在这个社会形态里，还会存在着以前旧社会的生产关系和上层建筑的残余，也会出现即将产生的新社会的经济基础和上层建筑的萌芽（但在资本主义社会中，不可能产生社会主义的生产关系）。在资本主义社会，除了占主导地位的资本主义生产关系和资产阶级的思想体系与政治制度外，还存在着封建主义的生产关系和封建思想等残余，并产生了社会主义的物质前提和无产阶级革命的理论和组织，这些复杂情况的存在，又使得资本主义社会，表现出自己的具体的历史特点。列宁在说到资本主义社会的情况时指出：“世界上没有而且也不会有‘纯粹的’资本主义，而总是有封建主义、小市民意识或其他某种东西掺杂其间。”①因此，对于一个具体社会形态

①列宁：《第二国际的破产》，《列宁选集》第2卷，人民出版社1972年版，第642—643页。

的了解，必须分析这种复杂的情况，既要找出它里面占统治地位的生产关系的总和，以及与其相适应的政治法律制度和社会意识形态；又要注意到存在在这个社会内的旧制度的残余和新制度的萌芽和诸种因素之间力量的对比、斗争的情况。目前，各国无产阶级及其政党，只有全面地了解其所处的社会形态的复杂情况，才能在实践活动中明确自己的斗争方向，制定正确的战略、策略、方针和政策。

二、经济基础和上层建筑的辩证关系

社会形态是经济基础和上层建筑的辩证统一，在这个矛盾统一体中，经济基础是矛盾的主要方面，起着主要的决定的作用。

首先，经济基础的性质决定上层建筑的性质。恩格斯说："每一时代的社会经济结构形成现实基础，每一个历史时期由法律设施和政治设施以及宗教的、哲学的和其他的观点所构成的全部上层建筑，归根到底都是应由这个基础来说明的。"①在阶级社会中，经济基础的性质，是由哪个阶级在生产中占统治地位来规定的。例如，资本主义社会中，在生产中占统治地位的阶级是资产阶级，因而该社会的经济基础是资本主义的性质。在资本主义经济基础上建立的政治制度、意识形态等上层建筑也是资本主义的性质。但是，在阶级社会里，经济基础中存在着新旧阶级的尖锐对立，所以在上层建筑中也存在着进步与反动的复杂斗争。

其次，经济基础的变更决定着上层建筑的变革。马克思

①恩格斯：《反杜林论》，《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3卷，人民出版社1972年版，第66页。

说："随着经济基础的变更，全部庞大的上层建筑也或慢或快地发生变革。"①当着旧的经济基础让位于新的经济基础之后，旧的上层建筑也就或迟或早地必然为新的上层建筑所代替。即使在同一社会里，当经济基础发生某些部分质变时，也会引起上层建筑相应地发生某些部分质变。经济基础的根本变革，迟早必然要引起上层建筑的根本变革，这是确定不移的历史规律。

历史唯物主义肯定经济基础对于上层建筑的决定作用。同时，它又指出上层建筑不只是消极地反映经济基础，它一经产生出来，就对经济基础发生巨大的反作用。斯大林指出："上层建筑一出现，就成为极大的积极力量，积极促进自己基础的形成和巩固，采取一切办法帮助新制度去根除和消灭旧基础和旧阶级。"②

上层建筑的反作用，集中表现在它为自己的经济基础的形成和发展服务。作为一种新的上层建筑，一方面，它要摧毁旧的上层建筑，特别是旧政权，改造旧经济基础，打击和消灭维护旧经济基础的阶级和社会集团的势力；另一方面，它在消灭旧经济基础和旧上层建筑的同时，积极促进自己经济基础的形成、巩固和发展，并帮助自己的阶级在上层建筑领域中占居统治地位，为社会生产力的大发展开辟道路。在阶级社会中，任何一个统治阶级都要依靠并加强上层建筑的

---

①马克思：《〈政治经济学批判〉序言》，《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2卷，人民出版社1972年版，第83页。

②斯大林：《马克思主义和语言学问题》，《斯大林选集》下卷，人民出版社1979年版，第502页。

力量，牢牢掌握国家政权和宣传机构，发展本阶级的意识形态，以确立自己在政治上、思想上的统治地位。只有这样，才能建立和维护自己的经济基础，巩固和加强自己在经济上的统治地位。但是，上层建筑的这种反作用，不管有多大，它仍受经济基础的规定和制约，它是在经济基础起决定作用的基础之上的反作用。

上层建筑的反作用具有两种根本不同的性质：当它为适合生产力发展要求的新的先进的生产关系即经济基础服务，维护革命阶级利益时，它就是促进生产力发展，推动社会进步的力量。当它为束缚生产力发展的旧的生产关系即经济基础服务，维护没落的反动阶级的利益时，它就成为阻碍生产力发展和社会前进的反动力量。当经济基础严重束缚生产力发展，成为生产力进一步发展的桎梏，旧的上层建筑严重阻碍经济基础的变革时，变革旧上层建筑，则对经济基础的变革和生产力的解放，具有特别重大的意义。

经济基础决定上层建筑，上层建筑反作用于经济基础。经济基础和上层建筑这个矛盾的两个方面，又统一，又斗争，由此推动着社会形态的运动和发展。这是一条不以人们意志为转移的客观规律。否认经济基础决定上层建筑，就会陷入历史唯心主义；否认上层建筑对经济基础的反作用，就会陷入机械唯物主义。只有历史唯物主义才科学地揭示了经济基础和上层建筑的辩证关系。正如毛泽东同志所说："我们承认总的历史发展中是物质的东西决定精神的东西，是社会的存在决定社会的意识；但是同时又承认而且必须承认精神的东西的反作用，社会意识对于社会存在的反作用，上层建筑对于经济基础的反作用。这不是违反唯物论，正是避免了机械唯物

论，坚持了辩证唯物论。”①

林彪、江青反革命集团根本否认这一客观规律，他们割裂经济基础与上层建筑的辩证关系，拚命鼓吹“上层建筑决定论”，他们通过批判所谓“唯生产力论”，大肆宣扬“政治可以冲击其他”，“有了政权就有了一切”等谬论，把生产关系对生产力、上层建筑对经济基础反作用的原理夸大到荒谬的程度。他们批判的所谓“唯生产力论”，就是马克思主义关于生产力是社会发展的最后决定力量这一历史唯物主义的根本观点。

第三节　社会基本矛盾推动社会的发展

一、社会基本矛盾运动的规律

生产力和生产关系、经济基础和上层建筑这两对矛盾，是社会发展的基本矛盾。这两对矛盾在社会发展中的地位和作用又各不相同。生产力和生产关系的矛盾是第一位的，它决定着经济基础和上层建筑矛盾的变化和发展；而生产力和生产关系的矛盾运动和解决，又受经济基础和上层建筑这对矛盾的解决所制约。这两对矛盾的相互作用和相互制约，形成了社会基本矛盾的运动。

生产力和生产关系的矛盾是第一位的、更基本的矛盾，因为社会的发展总是先从生产力的发展开始。生产力的发展决定生产关系的变化，而生产关系作为经济基础，又决定上

①毛泽东：《矛盾论》，《毛泽东选集》合订本，人民出版社1964年版，第300—301页。

层建筑的发展变化，随着经济基础的发展变化，上层建筑也必然发生相应的变化，于是导致整个社会形态的变化。可见，归根到底，生产力在社会发展中起着最后的决定作用。

但是，经济基础和上层建筑这对矛盾也不是消极的。生产力和生产关系的矛盾运动和解决，必然受经济基础和上层建筑这对矛盾的解决所制约。前一对矛盾又总是依赖于后一对矛盾的解决而解决。因为人类社会是一个有机的整体，不仅生产力与生产关系，经济基础与上层建筑密切联系着，而生产力通过中间环节生产关系（经济基础），与上层建筑也紧密相联。当上层建筑为适合生产力发展的经济基础服务时，它能推动生产力迅速发展；当上层建筑为不适合生产力发展的生产关系服务时，它阻碍生产力的发展。要解决这个矛盾，就必须改变旧的生产关系，建立适合生产力发展要求的新的生产关系，而旧的上层建筑则竭力来维护旧的经济基础。这样，要解决生产力和生产关系的矛盾，就必须解决经济基础和上层建筑的矛盾。只有通过革命的手段改革旧的上层建筑，才能变革旧的经济基础，从而适应生产力的发展。可见，生产力和生产关系这对矛盾的解决，又依赖于经济基础和上层建筑这对矛盾的解决。这是人类历史发展的客观规律。

社会基本矛盾运动的规律，在阶级社会里，是通过阶级矛盾和阶级斗争表现出来的。当生产关系不适合生产力发展时，代表新生产力的阶级，就要求变革旧的生产关系。而代表旧生产关系的阶级，利用上层建筑来镇压革命阶级，因而，被统治阶级必须通过社会革命，推翻反动阶级的统治，改变旧的生产关系，建立新的生产关系，才能促进生产力的发

展。社会基本矛盾就是这样推动着社会由低级形态到高级形态发展。

二、从原始社会到资本主义社会的社会基本矛盾运动

人类社会经历了原始社会、奴隶社会、封建社会、资本主义社会和社会主义社会五种社会形态。在原始社会里，人们使用的是粗糙的石器、弓箭等，与这种极其低下的生产力相适应的，是原始公社生产资料公有制为基础的生产关系。人们之间是平等互助，集体劳动，平均分配劳动产品。建立在这样的经济基础上的上层建筑，是朴素的公有观念、集体观念等为主要内容的意识形态，以及与此相适应的原始民主制。氏族公社的首领与其他成员一样，没有任何特权，一切重大问题由氏族和部落议事会讨论决定。原始社会末期金属工具的出现，促使生产力发展，产品有了剩余，尤其是农业和畜牧业，以及农业和手工业的分工，表明少数人可以独立进行生产了。于是，家庭个体劳动代替了氏族集体劳动，生产资料也由氏族公有转入家庭所有。私有财产产生，随之人剥削人的现象出现了，原始社会就为奴隶社会所代替。

奴隶社会是人类历史上第一个人剥削人、人压迫人的社会。但从人类发展历史来看，它的出现也是社会的进步，由于战争中的俘虏不再被杀掉，留下来为社会创造物质财富，金属工具的使用，农、牧、手工业分工的发展，以及脑力劳动和体力劳动之间的分工，为劳动生产率的提高和文化科学的发展创造了条件。特别是大规模地利用奴隶的简单劳动协作，对建筑宏伟的工程，发展生产力起了巨大作用。与这种生产力相适应的生产关系，是奴隶主占有生产资料和完全占有奴隶本身。奴隶被奴隶主看成是工具和财富，奴隶主和奴隶

之间是统治与服从的关系。与之相适应的上层建筑，是奴隶主专政的国家机构，以及反映奴隶主意志的宗教观念、天命论等社会意识形态。

到了奴隶社会末期，奴隶制生产关系已不适应生产力发展了，奴隶对奴隶主的残酷压迫和剥削日益不满，实行怠工、逃跑、起义等，造成社会生产力的严重破坏。随着奴隶的反抗和起义，使奴隶社会陷于崩溃。同时，在奴隶社会内逐渐产生了地主阶级。这个新兴的地主阶级利用奴隶和自由民的力量，推翻了奴隶制度，建立了封建社会。

在封建社会里，是封建地主阶级以占有生产资料和不完全占有劳动者——农民为基础的生产关系。与之相适应的上层建筑，是地主阶级的政治、法律制度，以及维持封建等级制的封建意识形态。由于农民和手工业者，都有一定的以个人劳动为基础的自己经济，因而对改进工具和发展生产有一定的积极性，农业生产有了很大的提高。在封建社会，铁制工具得到广泛使用，手工业有了很大发展，以商业为中心的城市也纷纷建立起来。随着手工业和商业的发展，资本主义也应运而生。资本主义的经济发展，要求打破封建的自给自足的自然经济，资产阶级与地主阶级发生了尖锐的矛盾，封建社会的生产关系，已成为生产力发展的障碍。同时，由于地主阶级的残酷压迫和剥削，引起广大农民的坚决反抗。于是资产阶级利用工人和农民的力量，摧毁了封建统治，建立了资本主义社会。

资本主义是在手工工场基础上发展起来的，社会化的大机器生产，与之相适应的生产关系是生产资料资本家占有制。资本家占有一切生产资料，而工人则是一无所有的无产

阶级。工人为生活所迫，不得不出卖劳动力，忍受资本家的剥削和压迫，资本家与工人是剥削被剥削、统治被统治的关系。工人生产的产品归资本家所有，自己依靠少量的工资来维持很低水平的生活。与这种经济基础相适应的上层建筑，是资产阶级专政的国家和政治法律制度，以及以资产阶级思想为核心的社会意识形态。

资本主义生产关系的建立，对生产力发展起了强大的推动作用；它用集体协作代替了个体分散劳动，用机器代替了手工工具，并把先进的科学技术运用到生产上来，引起了工业革命，从而推动了社会生产力的巨大发展。

但是，资本主义生产方式，从它产生时起，就存在不可克服的矛盾。一方面是大规模的社会化生产；另一方面生产资料为少数资本家占有。生产社会化和生产资料资本家私人占有之间出现了尖锐的矛盾，这是资本主义社会的基本矛盾。这个基本矛盾，表现为单个企业生产的有组织性，和整个社会生产的无政府状态。由于这种矛盾的发展，不可避免地要出现经济危机，从而使社会生产力遭到破坏，无产阶级和资产阶级的矛盾进一步激化，说明资本主义的生产关系成了生产力发展的障碍。

随着资本主义的发展，垄断代替了自由竞争，发展到帝国主义阶段。垄断资产阶级除了加重对本国无产阶级的剥削之外，又对外进行殖民侵略，实行霸权主义。帝国主义的种种掠夺手段不仅不能解决资本主义社会的基本矛盾，反而使这一矛盾进一步发展。近几十年来，垄断资本主义为了延缓其寿命，在经营方式上采取了一些新的措施，如发展混合企业，国家为垄断集团的利益服务，建立了各种科研机构，采

取新技术装备企业，一些资本主义国家，还在一定范围内编制“经济计划”，以及实行福利主义等等。采取这些措施，对缓和资本主义的矛盾，促进资本主义经济在一定时期、某些方面的发展，起了一定的作用，各资本主义国家的经济有显著的发展。但是它终究不可能解决资本主义社会的基本矛盾。

俄国十月革命的胜利，第二次世界大战后一系列社会主义国家的产生，以及第三世界民族解放运动的蓬勃发展，说明帝国主义所统治的地盘越来越小。其内部固有的各种矛盾已日益尖锐化，只有通过社会主义革命，才能从根本上加以解决。社会主义社会必然代替资本主义社会，这是社会基本矛盾发展的必然结果，是不依人们意志为转移的客观规律。

第四节　社会主义社会的基本矛盾

一、社会主义社会的建立

社会主义社会的生产关系，是以生产资料公有制为基础的，它的建立有明显的特点。历史上其他社会生产关系，都是在前一个社会内部产生。因为资本主义生产关系的基础是私有制，在私有制基础上不可能自发地产生公有制。同时，资本主义社会的上层建筑是保护其私有制的，它不允许破坏资本主义私有制而建立公有制。因此，无产阶级只有通过社会主义革命，打碎资产阶级的国家机器，建立无产阶级专政的国家政权，并运用这个政权，逐步建立社会主义生产关系。

在社会主义生产关系的建立过程中，无产阶级专政的国

家政权，起了重要的杠杆作用。这是经济基础决定上层建筑这个一般规律，在特殊条件下的特殊表现。但是，社会主义上层建筑的产生，还是根源于经济基础变革的要求。而完整的统一的社会主义上层建筑，只有在统一的社会主义经济基础建立之后，才可能建立起来。这说明社会主义经济基础与上层建筑的关系，并不违背经济基础决定上层建筑的一般规律。只是说明社会主义的上层建筑对经济基础的建立和巩固，起着更为巨大的反作用。无产阶级通过国家政权，没收垄断资本，掌握国家的经济命脉，使它变成社会主义的国营经济，并居于整个国民经济的领导地位。同时，要对一般资本主义企业，以及其他个体的私有制经济，进行社会主义改造，使它们逐步成为社会主义经济。对资本主义工商业进行社会主义改造，根据各国的具体情况、具体条件和中小资本家的态度，可采取“赎买”政策，或没收与“赎买”二者兼用的办法。而对农业、手工业等个体劳动者，不能采取“赎买”或没收的办法，只能采取说服教育、典型示范等办法，在自愿互利的基础上，逐步引导他们走合作化的道路。由于资本主义经济和个体经济的性质不同，对它们改造的途径也不同。于是便形成了社会主义公有制的两种形式：国家所有制（全民所有制）和劳动群众集体所有制。

在我国，无产阶级和劳动人民取得了国家政权后，没收了官僚资本，使之成为社会主义国营经济。这就为建立社会主义经济奠定了强大的物质基础。1952年，党中央提出了过渡时期的总路线，即对农业、手工业和资本主义工商业进行社会主义改造。到1956年，三大改造胜利完成，社会主义的生产关系基本上建立起来。由于我国生产力发展水平总的说

来还比较低，又很不平衡，在很长时期内需要多种经济形式的同时并存。除了社会主义的国营经济和劳动群众集体所有制经济外，还存在少量的劳动者个体经济，作为社会主义公有制经济的必要的、有益的补充。但是，必须坚持国营经济在整个国民经济中的主导地位。巩固和发展国营经济，是保障劳动群众集体所有制经济沿着社会主义方向前进，并且保障个体经济为社会主义服务的决定性条件。

社会主义的生产关系，即社会主义社会经济基础建立的同时，与之相适应的社会主义的上层建筑——以无产阶级政党为领导，无产阶级专政为核心的政治、法律制度，和以马列主义、毛泽东思想为指导的社会主义意识形态，也逐步建立起来。社会主义上层建筑对社会主义经济基础的巩固和发展，起了很大的作用。同时，社会主义经济基础和上层建筑的建立和不断完善，又对社会主义生产力的发展起着巨大的推动作用。

二、社会主义社会生产力和生产关系的矛盾运动

各个国家生产力的状况不同，而且发展是不平衡的，这就决定了社会主义国家的生产关系的所有制形式的多样性，社会主义生产关系本身是一个不断完善和发展的过程。因此，社会主义社会生产关系和生产力既是相适应的（这是基本的），又是相矛盾的，适应中有矛盾，矛盾中也有适应，正是这一矛盾运动推动着社会主义社会向前发展。

社会主义社会生产关系和生产力是相适应的，主要表现在以下几方面：

第一，社会主义的生产关系，是建立在生产资料公有制基础上的，它解决了资本主义生产社会化和生产资料私人占

有的基本矛盾。社会主义社会的劳动者，也是生产资料的占有者，消灭了劳动者与生产资料占有者相脱离的现象。生产的目的不是为了少数资本家的利益，而是为了满足广大人民群众日益增长的物质和文化的需要。同时，无产阶级专政的国家，根据社会的需要和可能，自觉地运用经济规律，有计划地组织生产，使社会的人力、物力、财力和科学技术力量，尽可能得到合理的利用，使国民经济获得高速度的发展。

第二，由于社会主义公有制的建立，改变了资本主义社会人剥削人、人压迫人的关系，在生产过程中建立了一种新型的同志式的互助合作关系。劳动者成了社会生产的主人，可以参加企业的民主管理。因此，劳动者的精神面貌发生了根本的变化，积极性、创造性和集体智慧都可以得到充分的发挥。

第三，社会主义社会劳动产品的分配原则是“各尽所能，按劳分配”。即劳动者尽自己的能力，努力为国家和集体创造财富，而国家和集体根据每个劳动者贡献的大小，给予相应的报酬。这样，就克服了旧社会“劳而不获，获而不劳”的现象。社会主义的分配原则，是兼顾国家、集体和个人的利益，对那些失去劳动能力的人，如老、弱、残疾、鳏、寡、孤、独，给予照顾，使他们的生活都得到保证。随着劳动生产率的提高，广大劳动人民的物质、文化生活水平，也不断地得到提高，从而调动了劳动群众的积极性，促进生产力的发展。

总之，社会主义社会的生产关系与生产力之间，基本上是相适合的。因而，能够推动生产力的高速度发展。

社会主义社会的生产关系除了与生产力相适应的一面外，还有与生产力相矛盾的一面，主要表现在：

第一，在所有制方面：我们国家还不是单一的公有制；除了公有制是基本的外，还有少量个体经济，后者虽然是前者的必要补充，但二者之间也存在矛盾；公有制内部包括全民所有制和集体所有制两种形式，它们之间由于公有化水平不同，纳入国家计划程度不同，产品处理的办法不同，因而也存在一定矛盾。就全民所有制内部来看，在中央和地方，经营管理部门与企业，企业与企业之间，在管理权限、生产布局、分工协作等方面也存在矛盾；就集体所有制来说，现在农村人民公社以及其他各种集体经济组织，广泛实行各种形式的生产责任制。这与当前农业生产力发展水平是相适应的，但是也存在大小集体之间，先进与落后单位之间的矛盾等等。这些矛盾处理不好，也会影响生产力的发展。

第二，在人与人之间的关系方面：一方面同志式的互助合作关系已经建立，这是基本的；但另一方面，旧社会遗留下来的工农之间、城乡之间、体力劳动与脑力劳动之间的差别还存在。由于旧社会的影响或工作处理不当，在领导与群众之间，企业管理者与劳动者之间，以及领导与领导、群众与群众之间也存在一些矛盾。如果对这些矛盾不能及时的正确的加以处理，也会影响各方面积极性的发挥，从而有碍生产力的发展。

第三，在分配关系方面：存在着生产与需要，积累与消费，国家、集体与个人之间复杂的矛盾。正确认识和处理这几个方面的关系，是一个关系重大的理论问题和实际问题。长期以来，我们国家在经济领域中存在着“左”的表现之

一，就是重积累轻消费，致使人民生活得不到应有的改善。在消费品的分配上，没有坚定彻底的贯彻“各尽所能，按劳分配”的原则，搞平均主义，吃大锅饭，多劳不能多得，因而挫伤了群众的积极性。近年来在强调贯彻“按劳分配”原则的过程中，由于忽视必要的思想政治工作，致使有些地方和部门又出现滥发“奖金”的现象，甚至还出现“按酬付劳”，“一切向钱看”的资产阶级雇佣观点。这说明在贯彻“按劳分配”的同时，必须加强思想政治工作，大力提倡共产主义的劳动态度。在处理国家、集体和个人利益的关系上，只顾国家、集体，不顾群众个人的利益；或只顾个人而不顾国家和集体利益，都会对生产力的发展带来消极的影响。

三、社会主义社会经济基础和上层建筑的矛盾运动

毛泽东同志指出：“除了生产关系和生产力发展的这种又相适应又相矛盾的情况外，还有上层建筑和经济基础的又相适应又相矛盾的情况。”①社会主义的上层建筑和经济基础之间基本上是相适应的，主要表现在：

第一，无产阶级专政的国家政权，是建立、巩固和发展社会主义经济基础的强有力的工具。社会主义的经济基础，是在无产阶级专政的条件下建立和巩固起来的。同时，国家对国民经济实行统一、集中领导，有计划的发展，从而使经济建设能够高速度的进行。民主集中制是社会主义国家的根本政治制度，它充分发挥人民群众当家作主的权力，调动了

①毛泽东：《关于正确处理人民内部矛盾的问题》，《毛泽东选集》第5卷，人民出版社1977年版，第374页。

广大人民群众建设社会主义的积极性和创造性。无产阶级专政的国家政权，对国内一切破坏社会主义的敌对分子，给予坚决的打击；并对外防御帝国主义和霸权主义的颠覆和侵略活动，从而保证社会主义经济建设顺利进行。

第二，无产阶级政党，是社会主义上层建筑的核心力量，它是领导和团结全体人民进行社会主义革命和建设的根本保证。无产阶级政党，以马克思列宁主义为指导，结合本国的具体情况，制定出正确的路线、方针、政策，并教育干部、党员在革命和建设事业中起模范带头作用，团结和带领广大群众作好各项工作，不断处理上层建筑领域中的各种矛盾，使其适应经济基础的发展要求。

第三，以马克思列宁主义为指导的社会意识形态，对社会主义经济基础的巩固和发展起着巨大的推动作用。以共产主义思想为核心的社会主义意识形态能够不断提高广大人民群众的共产主义思想觉悟，培养和启发人们的聪明才智，使其积极主动地为社会主义建设服务。同时，社会主义意识形态能够推动科学文化的发展，培养人们具有高尚的道德品质和革命情操，形成良好的社会风尚，为加速社会主义建设，创造良好的社会条件。

社会主义的上层建筑与经济基础除了适应的一面，还有不相适应的一面。其主要表现是：

第一，在意识形态方面：由于社会主义社会的历史还很短，它还不具有完全抵御和防止非无产阶级思想意识侵蚀和破坏的能力。在我国，资产阶级意识形态、封建意识和小生产的传统观念，还相当普遍地存在着。这些剥削阶级的意识形态和旧的传统观念，对社会主义的经济基础是起破坏作用的。

同时，由于剥削阶级的思想影响，在我们的党政干部中，还会出现各种不正之风，如官僚主义、特殊化、严重脱离群众，甚至被“糖衣炮弹”击中，走上犯罪的道路。这些都是与社会主义的经济基础的要求不适应的。

第二，在政治法律制度方面：国家制度中某些环节上存在的某些缺陷。社会主义民主和法制还不够健全；有些管理制度还不够科学，不够合理；机构臃肿重叠，办事效率很低；靠行政手段管理经济，指导工农业生产。这些都不利于调动广大群众的积极性，不适合社会主义经济基础的要求。因此，必须进行机构改革和体制改革，以适应社会主义经济基础的巩固和生产的发展要求。

第三，社会主义经济基础是社会主义生产关系的总和，它随着生产力的发展也在不断地变化。而社会主义的上层建筑则相对稳定，有时上层建筑不能及时相应地反映经济基础的要求，也会发生矛盾。同时，上层建筑的反作用，是通过人的实践活动体现出来的。由于人们的主观意志违背了客观规律，如人为地变革生产关系，搞阶级斗争扩大化，在经济建设上不从实际出发，按客观规律办事，而盲目冒进，瞎指挥或搞资产阶级自由化等，必然会给社会主义经济基础带来严重损失。

四、社会主义社会基本矛盾的特点

社会主义社会生产关系与生产力之间，基本上是相适应的，但也存在着矛盾；上层建筑与经济基础之间，也是基本上相适应的，但也存在着矛盾。即使现存的矛盾解决了，还必然会出现新的矛盾。正是这种既相适应又相矛盾运动，推动着整个社会主义社会的发展。但是社会主义社会基本矛盾

有它的特点，正是这种特点，显示了社会主义制度的优越性。

社会主义社会生产关系与生产力之间，经济基础与上层建筑之间是相适应的，这表现了社会主义制度的优越性。其主要标志，是社会生产力得到了高速度的发展。正如毛泽东同志所说："所谓社会主义生产关系比较旧时代生产关系更能够适合生产力发展的性质，就是指能够容许生产力以旧社会所没有的速度迅速发展，因而生产不断扩大，因而使人民不断增长的需要能够逐步得到满足的这样一种情况。"①我国的社会主义制度，是在经济、文化、科学都非常落后的基础上建立起来的。经过仅仅三十几年的时间，我们基本上改变了"一穷二白"的面貌，建立了独立的比较完整的国民经济体系。1980年同1952年相比，全国工业固定资产增长二十六倍多，达到四千一百多亿元；发电量增长四十倍，达到三千多亿度；原油产量达到一亿零五百多万吨；钢产量达到三千七百多万吨；在农业上的变化也很大，全国灌溉面积由1952年的三亿亩扩大到六亿七千多万亩，全国粮食增长近一倍，棉花增长一倍多，等等。这种发展速度不仅是旧中国无法比拟的，也比一些资本主义国家快得多。尽管我们现在还是不发达的社会主义国家，但是，在建国三十几年的时间内，就能够基本上保证十亿人口吃穿的需要，这就说明了社会主义制度的优越性。

我国社会主义生产关系与生产力之间，经济基础与上层

---

①毛泽东：《关于正确处理人民内部矛盾的问题》，《毛泽东选集》第5卷，人民出版社1977年版，第373页。

建筑之间，除了相适应的一面，还有相矛盾的一面。但这种矛盾的性质和解决方法与资本主义社会根本不同。毛泽东同志指出："社会主义社会的这些矛盾，同旧社会的生产关系和生产力的矛盾、上层建筑和经济基础的矛盾，具有根本不同的性质和情况"，"资本主义社会的矛盾表现为剧烈的对抗和冲突，表现为剧烈的阶级斗争，那种矛盾不可能由资本主义制度本身来解决，而只有社会主义革命才能够加以解决。社会主义社会的矛盾是另一回事，恰恰相反，它不是对抗性的矛盾，它可以经过社会主义制度本身，不断地得到解决。"①因为社会主义的生产关系，是以生产资料公有制为基础的，广大的生产者，同时就是生产资料的占有者，人民群众是国家的主人，社会主义国家是为人民服务的，它们在根本利益上都是一致的，不是对抗性的矛盾。因而，社会主义社会的矛盾，可以通过不断地自我调整和自我完善的办法加以解决。例如，我们在经济建设上出现一些矛盾，就用调整、改革、整顿、提高的办法来解决。现在，为了发挥企业和劳动者的积极性，无论在国营企业或集体企业中，都必须认真实行经营管理上的责任制。在农村建立多种形式的生产责任制，在工商企业中实行经济责任制，就是部分调整生产关系，改革经营管理制度，以利于贯彻马克思主义的物质利益原则，增强劳动者的主人翁责任感，进一步解放生产力，推动生产的发展。我们进行机构改革，实现干部队伍的革命化、年轻化、知识化、专业化；建设高度的社会主义精神文

①毛泽东：《关于正确处理人民内部矛盾的问题》，《毛泽东选集》第5卷，人民出版社1977年版，第372—373页。

明；建设高度的社会主义民主；认真整顿党的作风和组织，加强和改善党的领导，就是为了使上层建筑更好地为经济基础服务。社会主义社会基本矛盾的性质与解决方法，是社会主义制度优越性的重要表现。

社会主义制度是优越的，但它本身不能保证人们在社会主义革命和建设的实践中不犯错误。因为社会主义社会是个新生事物，它在世界上产生的历史很短，在我国更短，它的有些规律我们已经认识了，但许多规律还未认识。人们在未认识或掌握这些规律之前，在实践探索的过程中，犯这样或那样的错误是难免的。因此，不能因为人们在建设社会主义的实践中犯了错误，就否认社会主义制度的优越性；也不能说社会主义制度优越，就能避免在社会主义实践中不出任何错误。我国原来是个经济文化都很落后的大国，在这个基础上进行社会主义革命和建设，情况非常复杂，必须从我国的实际出发。当然，我们要注意学习和借鉴外国的经验。但是，照抄照搬别国经验、别国模式，从来不能得到成功。正如我国民主革命那样，使马列主义普遍原理与中国革命具体实践相结合，取得了伟大胜利。社会主义革命和建设，同样必须遵循这一正确方针。马列主义关于社会主义社会必须具备的条件，我们一定要坚持，否则就不成其为社会主义社会；但是各国实现社会主义的道路又不是完全一样的。各国的条件不同，具体作法各异，我们要摸索一条适合中国国情的社会主义建设道路，建设有中国特色的社会主义。社会主义社会不是一个固定不变的模式，而是一个发展过程，它包括许多发展阶段。我们当前进行的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是我国社会主义建设的重要阶段。我们努力实现这个历史任

务，不仅对建成整个社会主义社会具有重大意义，也为将来过渡到美好的共产主义社会创造了条件。

思考题

1.生产关系适合生产力发展状况规律的基本内容是什么？这一规律对我国进行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有什么重要意义？

2.生产力与生产关系，经济基础与上层建筑的辩证关系是怎样的？

3.根据社会主义社会基本矛盾的原理，说明我国社会主义制度的优越性。

第十一章　阶级、国家和社会革命

社会基本矛盾在阶级社会里，必然表现为阶级矛盾和阶级斗争。国家是阶级矛盾不可调和的产物和阶级统治的工具。社会革命是阶级斗争的最高表现，社会形态的更替，要通过社会革命才能实现。

第一节　阶级和阶级斗争

一、阶级的起源和实质

阶级不是人类社会一开始就有的。阶级是一个历史范畴，它经历过产生、发展和灭亡的过程。

在原始社会，社会生产力极其低下，人们共同劳动，平均分配，生产的产品仅仅能够维持人们最低限度的生活。由于没有剩余产品，不可能产生人对人的剥削，也就没有阶级。阶级的产生及其存在，是以生产的一定发展而又发展不足为基础的。在原始社会末期，由于生产工具不断改进，生产力的提高，促进了农业的发展。随着农业的发展，畜牧业也发展起来，于是畜牧业和农业发生了分工。农业与畜牧业的分工和发展，金属的发现和使用，使手工业逐步成为一个独立的生产部门，又发生了手工业和农业的社会大分工。社会分工、生产力的发展，提高了劳动生产率，产品有了剩余，使社会上一部分人占有另一部分人的劳动成果成为可

能。这种可能之变为现实也是与生产发展密切联系的。在社会分工、生产力得到发展的条件下，个体劳动在生产中的作用加强了。在农业中，人们开始使用铁制锄和牛拉犁进行生产，原来需要许多人在一起集体耕作，现在只要几个甚至单个人就可以了；在畜牧业中有了弓箭和戈矛以后，捕捉和驯养野兽，放牧和繁殖畜群只要少数人就可以胜任了。这种生产劳动可以由个体劳动承担的情况，使人们对生产资料的占有关系开始发生根本性的变化。当氏族成员单独生产某种产品时，他们在劳动成果上的差别日益显露出来，在产品分配上的矛盾日趋尖锐，平均分配产品的制度便逐渐行不通了。从而，生产资料和产品便逐步变化为私人占有，于是出现了私有制。由于社会分工的出现，促进了交换的发展。开始交换是在不同氏族之间由各自的酋长、首领为代表来进行，交换的东西是公共财产。后来在交换过程中，氏族酋长、首领利用权力逐渐把公共财产当作自己的私有财产支配，加速了氏族内部私有制的发展和贫富分化。随着交换渗入到氏族内部，氏族成员也把自己的产品当作私有财产进行交换，从而私有制就发展起来。生产资料私有制的出现，使一部分人利用自己所占有的生产资料作为剥削他人的手段，从而使阶级的产生由可能变为现实。

阶级的产生是原始社会发展的必然结果，它经历了一个漫长的历史过程。随着生产资料私有制的发展，在各氏族和家庭之间财产不平等的现象加剧，产生了剥削与被剥削、统治与被统治的关系，于是社会便分裂为对立的阶级，人类历史上第一个阶级社会不可避免的产生了。

第一个剥削阶级是奴隶主阶级，它是沿着两条途径产生

的：一是从氏族或部落中担任公职的族长、酋长、军事首领、祭司等演化而来。他们原是为大家服务的社会公仆，后来利用职权，侵占公共财产，把部落间冲突获得的战利品占为己有，逐渐比氏族其他成员富裕起来。他们还把自己担任的职务，由原来氏族成员选举产生变为世袭。变为高踞群众之上的氏族贵族，形成为一个统治集团。二是氏族内部的贫富分化形成的。由于社会分工和交换的发展，剩余产品的增多，氏族内部占有较多生产资料和生活资料的富裕家族，逐渐演化为剥削者，即最早的奴隶主阶级。被剥削阶级也是通过两个途径形成的：一是把战争中的俘虏变为奴隶。当生产力水平低下，劳动产品没有剩余的时候，部落之间冲突抓来的俘虏往往被杀掉。随着生产力的提高，产品有了剩余，对劳动力的需要也有了增加。这样，氏族首领就不再把俘虏杀掉，而是强迫他们劳动，把他们变为奴隶进行剥削。二是在使用奴隶的制度进一步发展以后，本氏族内部的穷人也常常被迫沦为奴隶。这样，人类社会便由没有剥削、没有阶级的原始社会，进入第一个阶级对抗的奴隶制社会。人类进入阶级社会以后，曾经依次经过三个阶级对抗的社会，即奴隶社会、封建社会和资本主义社会。

马克思主义关于阶级起源的理论，是分析阶级实质和阶级斗争的根本出发点和理论依据。列宁继承了马克思主义的科学成果，科学地规定了阶级的定义。他指出："所谓阶级，就是这样一些大的集团，这些集团在历史上一定社会生产体系中所处的地位不同，对生产资料的关系（这种关系大部分是在法律上明文规定了的）不同，在社会劳动组织中所起的作用不同，因而领得自己所支配的那份社会财富的方式

和多寡也不同。所谓阶级，就是这样一些集团，由于它们在一定社会经济结构中所处的地位不同，其中一个集团能够占有另一个集团的劳动。”①

在这个定义中，列宁揭示了阶级对立的实质、具体内容，以及划分阶级的基本标准。为我们正确把握阶级、科学分析阶级斗争、国家和社会革命等问题，提供了理论依据。

第一，列宁的阶级定义，是从社会存在决定社会意识这个根本点出发来把握阶级。这就彻底坚持了历史唯物主义，划清了历史唯物主义和历史唯心主义阶级观的界限。从根本上排除了从社会意识、政治态度划分阶级的历史唯心主义错误。人们的经济地位，决定其政治态度和思想倾向。而且经济上占统治地位的阶级，在政治上和思想上必然占统治地位，经济领域的阶级斗争也必然表现为政治上和思想上的对立和斗争。因此，进行阶级分析，不能只分析它的经济地位，还要对其政治态度和思想观点等进行全面分析。

第二，定义指出了阶级是由于人们在一定社会经济结构中所处的地位不同，其中一个集团（即占有生产资料的集团）能够占有另一个集团（即不占有或占有很少生产资料的集团）的劳动。科学地说明了阶级对立的实质，是占有和不占有生产资料，从而形成奴役与被奴役，剥削与被剥削的关系。这就驳斥了剥削阶级宣扬的“富贵在天”的谬论。

第三，定义指出：对生产资料的关系不同，因而在劳动组织中所起的作用和分配社会财富的方式和多寡也不同。这

①列宁：《伟大的创举》，《列宁选集》第4卷，人民出版社1972年版，第10页。

样就把区分阶级的决定性因素和非决定性因素、根源性的东西和从属性、派生性的东西区别开来。因为生产资料的占有关系是决定后者的，后者是由前者派生出来的。这就有力地驳斥了资产阶级社会学家鼓吹的"组织论"和"分配论"。"组织论"者认为，阶级的出现主要是由于人们在社会生产组织中的职能不同，而分为"组织者"和"执行者"的结果，妄图以此抹煞资产阶级占有生产资料才能在生产中处于"组织者"的地位，才能够进行剥削的事实。"分配论"者则认为阶级的划分，是由于人们的收入来源和收入多少的不同。这种观点也是错误的。实际上，分配关系是由生产资料所有制决定的。资本家是由于在经济上居于统治地位，才能在分配中无偿地占有工人的剩余劳动。所以无产阶级要改变被剥削阶级的地位，不是只改变一下分配方式，而必须从根本上变革资本主义制度。以上两种观点，都抹煞了阶级划分的根本原因是对生产资料占有关系不同，都是为了掩盖阶级剥削的实质，妄图为资产阶级辩护的谬论。

因此，要准确地、具体地划分特定社会形态里的阶级，必须根据各个特定社会的整个经济状况，对各阶级在生产资料占有关系上的特殊性作科学的具体的分析，决不能有任何主观随意性。

在阶级社会中，阶级结构呈现出复杂的状况。在每个阶级社会中，都存在两个根本对立的基本阶级，还存在着非基本阶级。基本阶级是由该社会的生产方式直接产生的阶级，它们之间的关系和斗争是该特定的社会基本矛盾的表现。如资产阶级和无产阶级，是资本主义社会的基本阶级，它们是由资本主义生产方式产生的，是资本主义社会的生产的社会

性和生产资料资本主义私人占有这个基本矛盾的表现。非基本阶级，是同旧生产方式的残余或新生产方式的萌芽相联系的阶级。例如，在封建社会初期，还有一些奴隶主和奴隶，在晚期又出现了资产者和无产者。所以，基本阶级和非基本阶级，将随社会形态的更替而发生变化。在这个社会形态里属于基本阶级，而在另一个社会形态内又属于非基本阶级。如上所说，在封建社会里，资产阶级和无产阶级是非基本阶级，而到了资本主义社会，它们则变为基本阶级。此外，还有一些特殊的阶层，如作为脑力劳动者的知识分子。在阶级社会中，知识分子是隶属于一定阶级，并为其服务的。在当前我国绝大多数知识分子，已成为工人阶级的一部分，是社会主义的依靠力量，他们将随着社会主义建设的发展，发挥越来越重要的作用。

二、阶级斗争在阶级社会发展中的作用

在阶级社会中，由于敌对阶级之间经济上的利益根本对立和冲突，阶级斗争总是不可避免的。剥削阶级为了维护他们的经济利益，必然在各个领域即经济上、政治上和思想文化上加强自己的统治，以奴役被剥削阶级。被剥削阶级为了摆脱剥削和压迫，不得不起来进行斗争。列宁说过："什么是阶级斗争？这就是一部分人反对另一部分人的斗争，无权的、被压迫的和劳动的群众反对特权的压迫者和寄生虫的斗争，雇佣工人或无产者反对私有主或资产阶级的斗争。"①这就是说，阶级斗争根源于对抗阶级利益的根本对立，它贯穿于

①列宁：《给农村贫民》，《列宁选集》第1卷，人民出版社1972年版，第443页。

阶级社会的整个发展过程中。资产阶级社会学家鼓吹阶级合作论，妄图抹煞阶级斗争存在的客观事实，是为剥削制度效劳的。

阶级斗争是客观存在，它在阶级社会中是推动社会发展的直接动力。马克思和恩格斯，在科学总结了人类进入阶级社会的历史以后，指出："自从原始公社解体以来，组成为每个社会的各阶级之间的斗争，总是历史发展的伟大动力。"①这是因为：

第一，阶级斗争是阶级社会实现从低级阶段到高级阶段发展的直接动力。在阶级社会里，由于占有生产资料的剥削阶级，总是利用自己掌握的一切权力来维护旧的生产关系，镇压被剥削阶级和人民群众，维护其阶级利益，阻挡历史车轮的前进。而代表生产力发展要求的被压迫阶级，必然进行斗争。只有革命斗争，才能推翻统治阶级的旧政权，变革旧的生产关系，建立新的生产关系，使旧的社会经济制度为新的更高的社会经济制度所代替。所以，阶级斗争是阶级社会发展的决定性力量。

第二，阶级斗争在同一个社会形态渐进发展的量变过程中，也推动了社会的前进。在阶级社会里，被统治阶级总是不断为反抗反动统治阶级的剥削和压迫而进行斗争，每一次重大革命斗争，都在一定程度上打击了统治阶级迫使它在某些方面进行些改良，从而在不同程度上促进了生产力的发展。如我国在长期的封建社会里，农民不断地进行斗争，从

---

①恩格斯：《国际社会主义和意大利社会主义》，《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22卷，人民出版社1965年版，第560页。

秦朝的陈胜、吴广起义到清朝的太平天国运动等等，大小数百次的起义。这些起义虽然失败了，但是都打击了当时的封建统治，冲击了封建社会的经济基础和上层建筑，在一定程度上推动了社会生产力的发展。正如毛泽东同志指出的："在中国封建社会里，只有这种农民的阶级斗争、农民的起义和农民的战争，才是历史发展的真正动力。因为每一次较大的农民起义和农民战争的结果，都打击了当时的封建统治，因而也就多少推动了社会生产力的发展。"①

无产阶级反对资产阶级和一切剥削阶级的阶级斗争，是人类历史上最后的伟大的阶级斗争。因为无产阶级是社会主义生产方式的代表，不仅夺取政权要通过激烈斗争，而且建立无产阶级专政只不过是达到消灭一切阶级和进入无阶级社会的过渡。为了达到这个斗争目标，必须彻底推翻资产阶级和一切剥削阶级的统治，用无产阶级专政代替资产阶级专政，用社会主义战胜资本主义，完全消灭阶级产生和存在的根源，最终在全世界实现共产主义。

在资本主义社会中，无产阶级和资产阶级之间的阶级斗争，有三种形式，即经济斗争、政治斗争和思想斗争。这三种形式是密切联系，互相配合的。政治斗争即推翻反动阶级的国家机器，建立无产阶级的政治统治，是阶级斗争的最高形式。经济斗争是为争得无产阶级经济利益而进行的斗争，是辅助形式和手段，是为政治斗争服务的。思想斗争则是揭露资产阶级和各种反动思想对无产阶级的影响，教育无产阶

①毛泽东：《中国革命和中国共产党》，《毛泽东选集》合订本，人民出版社1964年版，第588页。

级和劳动群众，提高他们的觉悟，为革命作舆论准备。所以政治斗争是主要的，经济斗争和思想斗争都服从于政治斗争。无产阶级必须善于运用和组织各种形式的斗争，才能取得胜利。

综上所述，阶级斗争是阶级社会发展的直接动力，就是指它在解决生产力同生产关系、经济基础同上层建筑之间的矛盾而言。历史上的阶级斗争，只有能够解放生产力，对社会发展起促进作用，才是社会发展的推动力量。反动阶级和旧社会势力对革命阶级、人民群众的镇压，则对历史发展起阻碍作用，它是社会发展的阻力。革命阶级必须依据生产关系适合生产力发展状况的规律，正确地分析和估量客观形势，才能促进生产力的发展，推动社会前进。

三，社会主义社会的阶级和阶级斗争

无产阶级推翻资产阶级反动统治而建立起来的社会是社会主义社会。它的建立、发展和完善是一个过程，经历着各个发展阶段，在不同的历史阶段上，不但阶级状况、阶级斗争会有变化，而且这种阶级斗争在不同的国家也会有不同的表现。

从我国的情况来看，在无产阶级夺取政权的初期，国内存在着地主阶级、官僚资产阶级和国民党反动派残余势力的破坏和反抗，这是阶级斗争的主要表现。针对这种情况，我们进行了土地改革和镇压反革命等运动，完成了民主主义革命遗留下来的任务。这使阶级关系发生了重大的变化，国内的主要阶级是工人阶级、农民阶级和民族资产阶级，而主要矛盾则转变为工人阶级同民族资产阶级之间的矛盾。接着开始对农业、手工业和资本主义工商业进行社会主义改造。随

着三大改造的基本完成，我国的阶级结构和阶级斗争状况又发生了根本变化，不仅剥削阶级作为阶级已不再存在，他们中的大多数人已经改造成为自食其力的劳动者，而且工人、农民和革命的知识分子，以及其他劳动群众已成为国家的主人，阶级矛盾和阶级斗争已不再是国内的主要矛盾了。

虽然剥削阶级作为阶级消灭了，但是阶级斗争仍在一定范围内长期存在，在某种条件下还有可能激化。阶级作为一个经济范畴，当剥削阶级的生产资料私有制被剥夺以后，剥削阶级作为阶级也就消灭了。而阶级斗争是一个广泛的社会范畴，由于国内外各种因素的影响，还会长期存在，并在社会生活的各个方面表现出来。要在经济、政治、思想文化等领域中消除剥削阶级的影响，打击并彻底消灭一切敌对分子，不是短时期能够完成的。

阶级斗争在一定范围内存在，它表现在各个方面。在经济领域中存在着严重犯罪活动，如贪污盗窃，投机倒把，行贿受贿，走私贩私，侵吞国家财产等。这些犯罪分子在经济领域里严重破坏着我们的建设事业，扰乱社会治安，污染社会风气，腐蚀人们的思想和生活。在政治领域和文化领域中也存在着同类性质的破坏活动，如泄露和出卖党和国家的机密，散布反党反社会主义的言论，从事反革命的破坏活动。在思想文化领域，一些反动腐朽的剥削阶级思想、文化，在社会上流传，腐蚀群众，特别是腐蚀青少年。在社会治安方面，仍有各种刑事犯罪分子进行破坏社会秩序的活动。他们进行这些活动的目的或结果，是危害社会主义制度和社会主义事业的，是同人民的利益根本对立的，人民同他们的斗争，仍然是一种阶级斗争。胡耀邦同志在中国共产

党第十二次全国代表大会上的报告中指出："现在，还有形形色色的敌对分子从经济上、政治上、思想文化上、社会生活上进行着蓄意破坏和推翻社会主义制度的活动。我国现阶段的阶级斗争，主要表现为人民同这些敌对分子的斗争。"① 这是完全符合我国实际情况的科学分析。它是在我国实行对外开放、对内搞活经济这种新的历史条件下，阶级斗争的重要表现，而且这种斗争不会在短期内结束。尽管敌对分子是极少数，但他们危害极大。我们决不能低估社会主义的阶级斗争在一定条件下有可能激化的形势，否则，会解除自己的武装，失去抵制和反对资产阶级腐蚀和资产阶级自由化的战斗力。

社会主义时期阶级斗争之所以还会长期存在的主要原因是：第一，历史上的剥削制度和剥削阶级在各方面的遗毒不可能在短时间内清除干净，还会长期在我们社会生活的各个领域发生影响和作用。第二，我们祖国的统一大业还没有最后完成，在争取祖国统一的事业中，不可避免的存在着复杂的斗争。第三，我们还处在复杂的国际环境中，资本主义势力以及某些敌视我国社会主义事业的势力还会对我国进行侵蚀和破坏。国内阶级斗争又是同国际上的阶级斗争紧密联系着的，国际上的反动分子，不仅坚持反对新中国的立场，而且会通过各种渠道，传播资产阶级的腐朽思想和生活方式，腐蚀人们的灵魂，败坏社会风气，我们决不可掉以轻心。第四，我国经济和文化还比较落后，年轻的社会主义制

①胡耀邦：《全面开创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的新局面》，单行本，人民出版社1982年版，第34页。

度还有许多不完善的地方；在生产关系、上层建筑以及具体的管理制度等方面，都还存在不少缺陷和薄弱环节，还不可能完全防止某些社会成员以及我们党的某些党员发生某些腐化变质的现象，不可能杜绝极少数剥削分子和各种敌对分子的产生。因此阶级斗争还会在长时期内存在。由于上述种种原因，阶级斗争也会程度不同的在人民内部反映出来。不过在剥削阶级作为阶级消灭以后，我国社会存在的矛盾大多数不具有阶级斗争的性质，所以我们必须十分谨慎地区别和处理敌我矛盾和人民内部矛盾。

社会主义时期的阶级斗争有着不同于过去的阶级斗争的特点，它既不同于解放前那样剥削阶级与被剥削阶级两大对抗阶级的斗争，也不同于三大改造完成以前无产阶级同资产阶级之间的阶级斗争，而是广大人民同被推翻的剥削阶级的残余和新出现的反抗社会主义的敌对分子进行的特殊形式的阶级斗争，它是历史上的阶级斗争在社会主义条件下的特殊表现。这些特点主要是：（1）阶级斗争的地位不同了。过去的阶级斗争是对抗阶级之间的矛盾冲突，它是社会的主要矛盾，阶级斗争主要围绕着推翻剥削阶级统治，剥夺剥夺者进行的，通过阶级斗争变革旧的生产关系，解放生产力。剥削阶级消灭后的阶级斗争已不是主要矛盾，这时的阶级斗争主要是围绕着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进行的，并为这个中心任务服务。（2）阶级斗争的对象和规模也发生了变化。由于阶级关系和阶级力量对比起了根本变化，几种反社会主义分子和残余已经失去了以往赖以存在的经济基础，他们已不能作为一个完整的阶级而存在。阶级斗争只存在于一定的范围内，因此不再是搞全国性的大规模政治运动，而是

主要采取专政机关专门办案和群众路线相结合的形式，按照宪法和法律规定的程序去处理。（3）阶级斗争的发展趋势和结果也不同了。虽然阶级斗争在一定范围内仍然存在，在某种条件下还可能激化，但是，反社会主义分子的力量是逐渐削弱的，这个斗争发展的总趋势一般是越来越缩小、减弱和缓和。虽然还会有曲折起伏，但它的发展趋势不是越来越尖锐，而是越来越缓和，直到阶级的消灭。

正确认识社会主义时期阶级斗争的状况、原因和特点，对于正确处理阶级斗争问题，制定正确的路线、方针、政策，保证社会主义事业顺利进行，具有重要的意义。我们必须对阶级斗争进行全面的考察和科学的分析，既要反对阶级斗争熄灭论的观点，又要反对把阶级斗争扩大化的观点，既不能因为阶级斗争逐渐趋向缓和而丧失警惕，也不能因为阶级斗争会在某种条件下可能激化而随意夸大。

在社会主义社会，我们必须作好长期斗争的精神准备，坚持人民民主专政国家的专政职能，坚持用马克思主义的阶级观点处理当前我国带有阶级斗争性质的社会矛盾和社会现象，这是我国现阶段阶级斗争问题的基本方针。在对社会中的复杂现象进行阶级分析时，要注意区分带有阶级性和不带有阶级性的社会现象，防止把阶级分析简单化。

四、阶级的消灭

阶级的产生及其存在，是以生产有了一定发展而又发展不足为基础的，它将随着生产力的充分发展而消灭。资本主义社会生产力的高度发展，为阶级消灭提供了物质前提。恩格斯指出："只有通过大工业所达到的生产力的大大提高，才有可能把劳动无例外地分配于一切社会成员，从而把每个

人的劳动时间大大缩短，使一切人都有足够的自由时间来参加社会的理论和实际的公共事务。因此，只是在现在，任何统治阶级和剥削阶级才成为多余的，而且成为社会发展的障碍；也只是在现在，统治阶级和剥削阶级，无论它拥有多少'直接的暴力'，都将被无情地消灭。"①同时，资本主义还创造了消灭阶级的社会力量即无产阶级，它是社会主义生产方式的代表，是推翻资本主义和消灭人类社会最后一个剥削阶级的革命力量。

消灭阶级不是自发实现的，是人们自觉斗争的结果。消灭阶级的途径是：必须通过无产阶级革命建立无产阶级专政，这个专政是达到消灭一切阶级和进入无阶级社会的过渡；为了消灭阶级，就要消灭剥削制度的经济基础。这就是说，不但要消灭地主资产阶级的私有制，而且要改造小生产者阶级，造成资本主义既不能存在也不能产生的条件。使阶级消灭的历史必然性逐步变为现实。

当然，剥削阶级作为阶级被消灭，还远远不是一切阶级差别的消灭。为了消灭阶级，实现共产主义社会，不但要改造和消灭小生产者阶级，还要使旧社会遗留下来的工农差别、城乡差别、脑力劳动和体力劳动的差别逐步消灭。所以既必须大大提高和发展生产力，为这些差别的消灭创造物质条件；还必须大力提高人民的共产主义觉悟和文化道德修养。为此，必须正确地开展意识形态领域里的斗争，批判旧思想，同传统观念实行最彻底的决裂，建设高度的社会主义

---

①恩格斯：《反杜林论》，《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3卷，人民出版社1972年版，第221页。

精神文明。人类要进入共产主义社会，不仅要铲除阶级存在的国内根源，而且要消灭阶级存在的国际基础。只要世界上存在着剥削制度，必然会影响到国内，阶级斗争就不会结束，无产阶级和革命群众必须为在全世界消灭剥削制度而斗争。

第二节 国　　家

一、国家的产生和实质

国家是阶级社会的产物，它是随着社会分裂为对立阶级而产生的，也将随着阶级的消灭而消亡。在马克思主义看来，国家之所以产生，是社会陷入自身不可解决的矛盾，并分裂为不可调和的阶级对立而又无力摆脱这种对立的表现。在氏族公社时代，氏族联盟是由血统联系组成的，氏族中的任何成员都依靠集体劳动维持生活，没有剥削，没有阶级压迫。管理公共事物的是氏族和部落的议事会及氏族和部落的成员大会。议事会的成员是经过选举产生，可以由群众随时撤换的，他们不脱离生产。公共秩序的维持，主要依靠习惯和传统的力量，并依靠族长和首领的威信。那时还没有特殊的武装组织，只是在和其他部落发生冲突时，才由全体成员共同进行武装活动。由于没有阶级，也就不可能产生国家。到了原始社会末期，社会分裂为对立的集团，在原来的氏族团体中，开始表现出利益的对立和冲突，出现了阶级。剥削者迫切需要一种专门用来镇压被剥削者的强力机关，保证少数人对多数人的剥削和压迫，并使之合法化、固定化。这个强力的机关，就是国家。于是人类社会最早的国家——奴隶

制国家就出现了。氏族制度就为国家所代替。可见，国家是阶级矛盾不可调和的产物。恩格斯指出："国家并不是从来就有的。曾经有过不需要国家、而且根本不知国家和国家权力为何物的社会。在经济发展到一定阶段而必然使社会分裂为阶级时，国家就由于这种分裂而成为必要了。"①国家的产生标志着原始社会的非政治组织向阶级社会的政治组织的过渡。

从国家的产生中可以看出它具有鲜明的阶级性。它不是超乎各阶级之上的调和各阶级利益的力量，而是为统治阶级服务的，对其他阶级进行压迫的工具。列宁指出："国家是一个阶级压迫另一个阶级的机器，是使一切被支配的阶级受一个阶级控制的机器。"②国家是经济上占统治地位的阶级所控制的权力机构。这个阶级借助于国家而在政治上也成为占统治地位的阶级，因而获得了镇压和剥削被压迫阶级的新的手段。国家之所以能成为镇压的工具，还因为它掌握着军队、法庭和监狱等一系列的暴力机关。其中军队是国家的主要成分，暴力机关是剥削阶级强迫被剥削阶级服从自己意志的手段，也是构成国家的实质的东西。

马克思主义关于国家起源和实质的学说，消除了在国家问题上的混乱，驳斥了资产阶级学者的各种说教，为我们正确认识和把握国家的实质提供了思想武装。

---

①恩格斯：《家庭、私有制和国家的起源》，《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4卷，人民出版社1972年版，第170页。

②列宁：《论国家》，《列宁选集》第4卷，人民出版社1972年版，第49页。

国家不是阶级调和的机关，也不是对社会各阶级“一视同仁”的整个社会的代表，在这个更加关系到统治阶级利益的问题上，必须批判一切错误学说。

二、国体和政体

国家是一个阶级压迫另一个阶级的机器。这指的是国家的阶级性质，是国体问题，即哪个阶级是这个国家的统治阶级，哪个阶级是被统治阶级，它决定国家的性质。毛泽东同志指出：国体“就是社会各阶级在国家中的地位。”①这是决定国家实质的东西，在历史上依次出现过奴隶社会的奴隶主的国家；后来，由于剥削形式的变更，奴隶制度的国家变成了封建制度的国家；当封建社会为资本主义社会代替，资本主义国家便产生了。统治国家的阶级发生了变化，但国家是一个阶级压迫另一个阶级的机器这个本质没有变，极少数人维持他们对于绝大多数人的统治的本质，却无例外地存在着。无产阶级推翻了资产阶级的统治，建立了无产阶级专政的国家，是多数的被剥削者对极少数人压迫的工具，是完全新型的国家罢了。

而政体，“那是指的政权构成的形式问题，指的一定的社会阶级取何种形式去组织那反对敌人保护自己的政权机关。”②在历史上剥削阶级的国家曾有过各种不同的国家形式。以奴隶制国家为例，是剥削阶级国家的第一个类型，它

---

①毛泽东：《新民主主义论》，《毛泽东选集》合订本，人民出版社1964年版，第637页。

②毛泽东：《新民主主义论》，《毛泽东选集》合订本，人民出版社1964年版，第637—638页。

是奴隶主阶级对广大奴隶和其他劳动人民实行专政，这是奴隶制国家的阶级本质。而奴隶制国家的政体，则有君主政体、贵族共和政体和民主共和政体等的区别。君主政体是一人独裁的政权，君主是世袭的；贵族共和政体是很少一部分享有特权的贵族把持的政权；民主共和政体是由全体奴隶主选举产生的政权。上述奴隶制国家形式，只是组织形式的不同，都不能改变奴隶制国家的实质。无论何种形式参加政权的权力机关都只分属于奴隶主阶级，其不同又在于奴隶主内部参加政权人数多少而已，是个人独裁、或少数享有特权的贵族奴隶主、以及是全体奴隶主把持政权。这种政权组织形式的区别，是奴隶主阶级根据阶级斗争形势的变化和统治的需要而决定的。尽管其组织形式复杂多样，而实质未变，仍然是奴隶主统治奴隶的工具。又如无产阶级专政的国家，也有各种不同的政治形式，如巴黎公社，苏维埃共和国，我国的人民代表大会制度等。虽然它们的形式不同，而国家的实质则都是无产阶级专政。

可见，国体和政体是不同的，但它们之间又有联系。国体是主要的，它体现国家的阶级本质；政体是国家政权的组织形式，国体决定政体，政体为国体服务。只有根据国体才能判明国家的阶级本质。而政体也不是消极的适应国体，它对国体有反作用。

现代资产阶级思想家，混淆国体与政体的区别，正是利用“议会民主制”这种政权组织形式，硬说资产阶级专政的国家似乎是代表全体人民的“自由”、“民主”国家，来掩盖资产阶级专政的本质。列宁指出：“资产阶级国家虽然形式极其繁杂，但本质是一个：所有这些国家，不管怎样，归

根到底一定是**资产阶级专政**。”①

三、国家的职能

国家的实质通过职能表现出来，国家的性质不同，决定其为不同的阶级服务，职能就不同。剥削阶级的国家是少数剥削者对大多数被剥削者的专政，对内职能是镇压被剥削阶级的反抗，调节剥削阶级内部各个集团的利益，解决和处理某些经济和文化方面的任务。保证剥削阶级在经济、政治和思想等方面对劳动人民的剥削、压迫和统治。对外职能是保护本国剥削阶级的利益不受外来的侵犯。在可能的时候还对外实行扩张，掠夺和奴役其他国家的劳动人民。对内对外职能是相互联系的，对外职能是对内职能的继续。二者都是国家阶级本质的体现。

无产阶级国家和剥削阶级国家根本不同，它是在打碎资产阶级国家机器的基础上而建立的新型国家，是无产阶级领导的、以工农联盟为基础的国家政权，是无产阶级进行社会主义革命和社会主义建设的工具。无产阶级专政是对极少数敌人实行专政和对绝大多数人民实行民主的统一。人民内部矛盾用民主的方法解决，敌我矛盾用专政的方法解决，二者是辩证的统一，不可分割。对敌人专政和对人民民主有机地结合起来，是无产阶级专政的根本要求。

无产阶级国家的对内职能，是镇压被推翻的反动阶级及其残余分子的反抗，保障人民民主，在政治、经济、文化等方面逐步清除旧社会的痕迹，调节人民内部矛盾，组织经济

①列宁：《国家与革命》，《列宁选集》第3卷，人民出版社1972年版，第200页。

和文化建设。在社会主义改造基本完成以后，无产阶级国家必须以社会主义现代化经济建设为中心，大力发展社会生产力，在这个基础上逐步改善人民的物质文化生活，创造向共产主义过渡的条件。对外职能是保卫自己的国家，防御外敌的侵略和颠覆，维护世界和平，支援世界革命。

无产阶级专政的国家是新型民主的国家。社会主义民主是社会主义国家一项根本制度，是无产阶级专政的本质特征。社会主义民主就其根本内容来说，就是一切权力属于人民，不允许反动派而只允许工人阶级及其领导的广大人民享有行使国家权力，决定国家事务的权利。广大劳动人民行使民主权利，选举国家的各级领导机构，监督国家机关工作人员等，都是社会主义制度下劳动者的权利。这些权利是得到宪法和物质条件等方面保证的。所以，社会主义民主是人类历史上最高类型的民主，它同资产阶级民主有本质的区别。资产阶级民主，实际上只是供资产阶级享受的东西，对无产阶级和劳动人民来说，大多数只是写在纸上的东西。如从资产阶级议会民主制看，在形式上，它给人民以某种权利，人民可以参加选举，经过“民主”的“普选”产生议会或总统。议会是立法机关，“监督”政府。然而，资产阶级的选举法，对选民资格作了种种限制，把劳动人民排除在民主之外。而当选的，只能是资产阶级及其代理人。当“普选”对统治阶级不利时，统治阶级就会采取种种措施，来扭转这种不利局面，使之有利于资产阶级。所以，资产阶级的这种“民主”仅仅给予资产阶级，对无产阶级和劳动人民来说，是骗人的、虚伪的。正如列宁指出：“每隔几年决定一次究竟由统治阶级中的什么人在议会里镇压人民、压迫人民，

——这就是资产阶级议会制的真正本质。”①

我们的国家制度是人民民主专政制度。这种制度，一方面保证绝大多数劳动人民当家作主，另一方面保证对极少数破坏社会主义的敌对分子实行专政。它是中国历史上从来没有过的人民当家作主的新型政权。民主制度是社会主义国家的基本特征，是实现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的基本内容，是社会主义制度优越性的标志之一。建设高度的社会主义民主，是我们的根本目标和根本任务之一。

我国的社会主义民主与资产阶级民主根本不同，它自身具有的优点是资产阶级民主所无法比拟的。它的优点是：社会主义民主兼含政治民主、经济民主和社会民主。社会主义民主是专政与民主的统一，是保证社会主义制度的民主，这种民主必须有利于社会主义制度的巩固，有利于促进社会生产和其他建设事业的发展，而绝不给危害社会主义的敌对分子以进行破坏活动的自由。社会主义民主和高度集中相结合，它与资产阶级自由化是不相容的。这种民主是在共产党的领导下实行的，它保证了社会主义民主的性质逐步完善和实施，并把民主扩展到政治生活、经济生活、文化生活和社会生活的各个方面，成为人民群众进行自我教育的方法。总之，无产阶级专政的国家破天荒地第一次把国家变成劳动群众自己的国家，它承认无产阶级和广大人民有决定国家制度和管理国家的权利，这是社会主义民主区别于一切剥削阶级的所谓“民主”的根本标志。

---

①列宁：《国家与革命》，《列宁选集》第3卷，人民出版社1972年版，第209页。

当前在我国坚持和巩固人民民主专政，进一步扩大、健全和完善社会主义民主生活，逐步建设高度民主的政治制度，加强和完善国家的法制，使社会主义民主制度化、法律化，对加速实现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具有重大意义。

四、国家的消亡

国家是随着阶级的产生而产生，也将随着阶级消灭而消亡。它的消亡是不可避免的。恩格斯说过："随着阶级的消失，国家也不可避免地要消失。以生产者自由平等的联合体为基础的、按新方式来组织生产的社会，将把全部国家机器放到它应该去的地方，即放到古物陈列馆去，同纺车和青铜斧陈列在一起。"①

无产阶级专政的国家，基本上消灭了剥削阶级，消灭了私有制后，就为国内的镇压职能的基本结束创造了前提；待进到完全的社会主义阶段，那时保留国家是为了用专政机构对付少数破坏社会主义公有制和按劳分配的不法分子。只要国外还存在侵略势力，对国内还会有影响，无产阶级国家还应保持和加强。

根据列宁的预言，消灭了阶级的社会主义国家，已不再是原来意义上的国家，是从政治国家转变而来的非政治国家，然后非政治国家逐渐消亡。无产阶级专政发展的总趋势是：政治国家——非政治国家——国家消亡。人类必将进入共产主义社会。

---

①恩格斯：《家庭、私有制和国家的起源》，《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4卷，人民出版社1972年版，第170页。

第三节　社会革命

一、社会革命的实质和作用

人类社会发展的一般规律，是由低级社会形态向高级社会形态的前进上升运动。在阶级社会里，社会形态的更替只有通过社会革命才能实现。历史唯物主义认为，社会革命是社会历史发展中的必然现象，是整个社会经济制度的根本变革。革命的实质是革命的阶级推翻反动阶级的统治，以先进的社会制度代替腐朽的社会制度。

列宁指出："从马克思主义观点来看，革命究竟是什么意思呢？这就是用暴力打碎陈旧的政治上层建筑，即打碎那由于和新的生产关系发生矛盾而到一定的时机就要瓦解的上层建筑。"①这就是说，革命的本义，即社会政治革命，是指革命阶级用革命手段推翻反动阶级的政治统治，造成社会形态的质的飞跃。国家政权从反动阶级手里转移到革命阶级手里，是实现社会制度根本变革的首要的、基本的标志。

革命的根本问题是国家政权问题，革命阶级只有掌握了国家政权，才能实现社会政治、经济制度的根本变革，从而把人类社会推向更高的阶段。而一切真正的革命，又都是直接或间接地为了解放生产力，促进社会生产力的发展。那种根本不触动反动阶级的政治统治而进行的某些改革，不能算是社会革命。

①列宁：《社会民主党在民主革命中的两种策略》，《列宁选集》第1卷，人民出版社1972年版，第616页。

社会革命是阶级斗争的最高表现，是推动社会发展的强大动力。这是因为：革命斗争是揭露反动统治阶级，提高革命群众觉悟的伟大时代。历史上社会革命都在不同程度上动员群众投身于变革社会的洪流中来。在革命过程中，不但能启发人民群众对反动统治阶级的仇恨，提高他们的革命自觉性，而且能充分发挥人民群众的智慧、首创精神，并变为改造社会的巨大物质力量；革命斗争是训练和组织群众的伟大时代。他们在革命中学习革命，特别是无产阶级领导的革命，体现了广大人民群众的根本利益，因而能够使亿万人民群众表现出无穷无尽的力量和智慧，对社会的改造作用更深刻、更彻底；革命是推翻反动阶级的统治，完成经济变革的前提。如果没有社会革命把亿万群众动员起来，就不可能推翻反动阶级的政权，消灭旧的经济制度，建立起新的社会制度，社会就不可能实现由低级阶段到高级阶段的发展。所以，社会革命是推动社会发展的决定性手段和环节。马克思说：**“革命是历史的火车头。”**①

当革命危及到反动统治阶级的统治的时候，他们有时直接以反革命暴力镇压革命，有时则借助于自上而下的改良和某些让步以阻止革命的爆发。资产阶级思想家和右翼社会党人宣扬改良主义，就是在不触犯资本主义制度的前提下，只进行某些细小的改革，如提高一些工资，减少一些工时等。

把这种不触动资本主义制度的改良，当作促进社会发展的“正常”轨道，用改良代替马克思主义的社会革命理论就

①马克思：《1848年至1850年的法兰西阶级斗争》，《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1卷，人民出版社1972年版，第474页。

是改良主义。改良主义是一种资产阶级思潮，是资产阶级用小恩小惠来腐蚀、分裂工人群众，引诱他们离开阶级斗争，放弃社会革命，以维持资本主义制度的狡猾手段。

社会革命是社会发展的质的飞跃，是社会形态的根本变革。改良是在保存旧制度的基础上量的变化，不能实现社会制度的根本变革。所以，马克思列宁主义者反对改良主义，但并不一般地拒绝改良。革命和改良是在无产阶级推翻旧制度斗争中所采取的两种方法。当革命的条件还不成熟的时候，改良是争取改善劳动者的生活和劳动条件，争得某些民主权利，积蓄革命力量，发展革命斗争的一种手段，是个补助方法，是无产阶级革命斗争的副产品，而绝不是斗争的目的。无产阶级推翻资本主义制度，摆脱剥削和压迫，建立社会主义制度，其根本途径是进行社会主义革命。这是马克思主义与改良主义的区别。无产阶级革命政党在领导革命过程中，要善于把革命和改良结合起来，既要在革命成熟的时候采取革命的行动又要在必要的时候采取改良的行动。但不能用改良来代替革命，否则，会使革命遭到损失。

在我国，人民民主专政的国家政权建立以后，尤其是社会主义改造基本完成、剥削阶级作为阶级已经消灭以后，虽然社会主义革命的任务还没有完成，但是革命的内容和方法已经和过去根本不同。对于党和国家肌体中确实存在的某些阴暗面，需要作出恰当的估计，并根据宪法、法律和党章采取正确措施，有领导、有步骤、有秩序地加以解决。但是，在社会主义条件下，决不应采取那种所谓“一个阶级推翻一个阶级”的政治大革命的形式来解决。因为这样的方式，既没有经济基础，也没有政治基础。所以，它不仅不利于问题

的解决，不能促进社会主义事业的发展，反而会造成严重的混乱、破坏和倒退。

二、社会革命的根源和条件

社会革命的爆发不是偶然的，它有深刻的经济根源，就是生产力和生产关系之间的矛盾、上层建筑和经济基础的矛盾。当生产力的发展受到旧的生产关系的束缚，生产力和生产关系的矛盾激化，代表新生产力发展要求的革命阶级，要求变革旧的生产关系，而旧的上层建筑竭力维护旧的经济基础，革命阶级就要进行革命，夺取政权，才能变革经济制度，解放生产力，完成社会质的飞跃。马克思指出："社会的物质生产力发展到一定的阶段，便同它们一直在其中活动的现存生产关系或财产关系（这只是生产关系的法律用语）发生矛盾。于是这些关系便由生产力的发展形式变成生产力的桎梏。那时社会革命的时代就到来了。"①这说明了爆发社会革命的深刻根源。

任何革命，虽然都是社会历史发展的必然结果，但并不是在任何时候任何条件下都会爆发和取得胜利的，必须具备客观的和主观的条件。列宁指出："只有当'下层'**不愿**照旧生活而'上层'也**不能照旧**生活和统治下去的时候，革命才能获得胜利。"②这就是说，革命形势的到来，是客观的，是社会基本矛盾以及由其引起和形成的各种社会矛盾激

①马克思：《〈政治经济学批判〉序言》，《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2卷，人民出版社1972年版，第82—83页。

②列宁：《共产主义运动中的"左派"幼稚病》，《列宁选集》第4卷，人民出版社1972年版，第239页。

化，并形成了全国性的危机，革命才能取得胜利。而革命的胜利，不是自发实现的，它还必须具备主观条件。以无产阶级革命来说，革命的主观条件，主要是指无产阶级及其政党的觉悟程度和组织程度的提高及成熟，形成了能够摧毁反动统治阶级的强大的革命力量。革命领导者必须善于正确地判断和分析革命形势，才能不失时机地因势利导，防止超越革命发展形势的"左"倾错误和落后于革命形势的右倾错误，才能取得革命的胜利。

三、社会革命的类型和形式

在人类社会发展的历史上，经过各种不同类型的革命，它是由变革生产关系的性质决定的。历史上曾有过反对奴隶主阶级的奴隶革命，反对封建地主阶级的农民革命和资产阶级民主革命，反对资产阶级的无产阶级社会主义革命。

无产阶级社会主义革命，是人类历史上最深刻、最广泛、最彻底的革命，它同历史上其他类型的革命根本不同。过去的革命都是以一种私有制代替另一种私有制，以一种剥削形式代替另一种剥削形式的革命。而社会主义革命则是无产阶级领导的，联合广大人民群众，用无产阶级专政代替资产阶级专政，用社会主义战胜资本主义，彻底消灭一切私有制，消灭一切阶级和阶级差别，最终实现共产主义的革命。

在中国，新民主主义革命和社会主义革命，是无产阶级领导的两种不同性质的革命。新民主主义革命就其革命的阶级内容和历史任务来说，仍然属于资产阶级民主革命的性质。但是，它不是由资产阶级领导的，而是由无产阶级领导的，所以革命的前途不是资本主义，而是社会主义。正如毛泽东同志所说："民主主义革命是社会主义革命的必要准

备，社会主义革命是民主主义革命的必然趋势。”①在半殖民地半封建的中国，无产阶级领导革命到胜利，只有完成民主主义革命，才有可能去完成社会主义革命。实现社会主义和共产主义，则是无产阶级及其政党的最终目的。共产主义思想在我国的传播，人们为最终实现共产主义理想而进行的运动，早在中国共产党成立和领导进行新民主主义革命的时候就开始了。现在这个运动在我国已经发展到建立作为共产主义社会初级阶段的社会主义社会。社会主义社会是向着未来共产主义高级阶段的目标不断前进的。革命人民必须坚定共产主义信念，建设高度的物质文明和精神文明，为向共产主义过渡创造条件。

革命的形式是多种多样的，但在存在着军事官僚制度的资产阶级国家机器的情况下，无产阶级革命的基本形式是武装夺取政权，战争解决问题。暴力革命是无产阶级和劳动人民翻身得解放的根本道路。马克思和恩格斯指出：无产阶级的目的，“只有用暴力推翻全部现存的社会制度才能达到。”②列宁也指出：“资产阶级国家由无产阶级国家（无产阶级专政）代替，……根据一般规律，只能通过暴力革命。”③毛泽东同志提出了“枪杆子里面出政权”的著名论断。都明确说明了暴力革命的重要性。

---

①毛泽东：《中国革命和中国共产党》，《毛泽东选集》合订本，人民出版社1964年版，第614页。

②马克思、恩格斯：《共产党宣言》，《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1卷，人民出版社1972年版，第285页。

③列宁：《国家与革命》，《列宁选集》第3卷，人民出版社1972年版，第188页。

为什么无产阶级必须通过暴力革命，彻底打碎旧的国家机器，建立无产阶级专政，才能实现自己和劳动人民的彻底解放呢？这是因为：无产阶级革命的性质同以往的革命根本不同。以往的革命，都是建立在私有制的基础上，用一种剥削制度代替另一种剥削制度的革命。因此，新的剥削阶级只要把国家政权从原来的剥削阶级手中夺取过来，转而为自己服务就行了，不需要打碎原来的国家机器。而无产阶级革命是要消灭一切私有制和一切剥削制度，因而不能简单地把资产阶级国家机器夺过来，并用它来达到自己的目的；而必须用暴力把它打碎，建立崭新的无产阶级的国家机器，才能从根本上改造社会的经济制度和政治制度，建立社会主义制度，进行社会主义建设，完成无产阶级所肩负的历史使命。

我们强调无产阶级暴力革命的重要性，并不排除在特定条件下个别国家或地区的革命有和平发展的可能性。而和平发展的关键是必须以人民掌握武装为后盾，否则和平发展是不可能的。无产阶级如能通过和平的方式取得政权，过渡到社会主义，则对人民是有利的。但是，这种机会只有在特定的历史条件下才有可能出现。因此，无产阶级必须同时准备两手，既要做好革命的非和平发展的准备，也要做好革命的和平发展的准备，只作和平发展的一种准备，是非常危险的。

关于各国革命道路的问题，由于各个国家情况的复杂性，因此各国无产阶级政党及革命群众，则需要依据马列主义的普遍原理与各国革命的具体实践相结合的原则，才能作出正确的回答。

思 考 题

1.什么是阶级？为什么说阶级的出现和消亡都是不可避免的？

2.什么是阶级斗争？怎样理解阶级斗争是阶级社会发展的直接动力和我国现阶段的阶级、阶级斗争？

3.国家的实质是什么？为什么说国家是阶级矛盾不可调和的产物和表现？怎样理解我国现阶段的人民民主专政？

4.革命的实质是什么？为什么新旧社会的更替只有通过革命才能实现？在我国现阶段革命的内容和方法与三大改造完成以前有什么不同？

第十二章　社会意识及其形式

人类社会不仅有经济、政治现象，而且有社会意识现象。社会意识是社会存在的反映，它具有相对的独立性，并对社会存在有反作用。充分发挥社会意识及其形式的作用，对建设社会主义精神文明，促进物质文明的发展，具有重要意义。

第一节　社会意识的一般特点

一、社会意识是社会存在的反映

社会意识是人们对于周围环境、社会关系、社会过程的认识，是社会存在在人们头脑中的反映。正确的社会意识，是人们对社会存在的正确反映；错误的社会意识，是人们对社会存在歪曲的反映。社会意识形式是以特定的形式和较为严整的体系表现出来的社会意识，它包括政治思想、法律思想、道德、科学、哲学、艺术、宗教等形式。社会意识还包括人们在日常活动和相互交往中直接形成的社会心理。

社会存在决定社会意识，社会意识是社会存在的反映。因而，有什么样的社会存在，就有什么样的社会意识。社会存在发展变化了，社会意识也必然随之发生变化。例如，在原始社会，由于生产力水平极低，人们共同劳动，平均分配劳动产品。在这种生活条件下，只能产生朴素的集体观念，

不可能产生私有观念。随着生产力的发展，劳动产品有了剩余，并被私人所占有，从而产生了私有观念。同样，由于私有制和阶级的产生，也就出现了剥削阶级和被剥削阶级两种根本对立的社会意识。在阶级社会的各个不同发展阶段上，社会意识也在不断地发生变化。随着私有制和阶级逐渐被消灭，私有制的观念也必将逐渐为公有制的观念所代替。

在阶级社会中，社会意识一般具有阶级性。每一阶级的社会意识，都是该社会一定经济基础的反映，并为一定的阶级利益服务。在历史上，奴隶主和奴隶，地主和农民，资产阶级和无产阶级，由于阶级利益的根本对立，就形成了根本对立的社会意识。因此，一般说来，在阶级社会中，作为上层建筑的社会意识，是有阶级性的。每个时代，都是统治阶级的思想占统治地位，而被统治阶级的思想则处于被压抑的地位。如在我国封建社会时代，封建地主阶级总是利用他们所掌握的庞大的国家机器和各种宣传工具，极力传播他们的思想意识，压抑劳动人民的思想，从而使他们的思想成为该社会的统治思想。否认社会意识的阶级性，把它看成是"超阶级"的，这是错误的。但是，也不能把社会意识的阶级性简单化、绝对化，对具体的社会意识及其形式，要进行具体分析。

二、社会意识的相对独立性

历史唯物主义不仅肯定社会存在决定社会意识，而且还承认社会意识的相对独立性。

社会意识的相对独立性表现在以下几方面：

第一，社会意识的发展、变化和社会存在的发展变化的不完全同步性。社会意识对社会存在的反映，并不是同它所

依赖的社会物质基础的变化完全一致。社会意识往往落后于社会存在，有时又能预见到社会发展的趋势。一般说来，社会意识随着社会存在的发展、变化而变化。但是，某种社会意识一旦形成就有相对的稳定性，不是随着社会存在的变化而立即地全部地发生变化，往往还存在一个相当长的时期，并对社会的发展起着阻碍作用。例如，在我国，社会主义制度已经建立几十年了，封建主义的经济基础早已消灭，但在社会上，封建意识还程度不同地存在着，如等级观念、家长制作风、特权思想、官僚主义等等。这些封建观念，对社会主义社会起着消极作用。要清除这种封建残余思想，还需要进行长期不懈的斗争。与此相反，先进的社会意识能够预见社会发展的趋势，启发人们的思想，从而对人们的社会实践起着指导和动员作用。例如，马列主义、毛泽东思想，它科学地揭示了社会发展的客观规律，为无产阶级和劳动人民进行社会主义革命和建设，指出了明确的方向和正确的道路。社会意识这种和社会存在发展、变化的不一致性，是相对的。因为落后的社会意识，不可能在它赖以存在的物质基础消灭之后，永远地存在下去，它迟早要被消灭；而先进的社会意识，只有当社会存在提出新的任务时，才可能产生，而且它对社会发展的预见性，只能指出基本的方向，不可能描绘得那么具体。

第二，社会意识的发展同经济发展水平之间的不平衡性。某一地区和国家的经济发展水平和社会意识的发展水平并不是一一对应的。经济上发达的国家，其社会意识不一定先进；相反，经济上不发达的国家，其社会意识不一定就是落后的。例如，当前在经济上发达的资本主义国家，许多人

的思想却表现为空虚、颓废、腐朽与堕落。而我们国家，经济上还不发达，但社会意识总的来讲比资本主义国家先进，社会道德比他们高尚得多。当然，这种社会意识与经济发展水平的不平衡性也是相对的，它归根到底还是由这些国家内部的矛盾和阶级斗争的状况所决定的。

第三，社会意识的发展具有历史的继承性。社会意识是随着社会存在的发展而变化的。但各个时期的意识形式并不是彼此隔绝的，每一历史时期的社会意识形态及其诸形式都同它以前的成果有着继承关系。每个时代的思想家和理论家，在认识和解决所面临的社会问题的时候，除了依据当时的历史条件外，还要吸取、利用和改造前人创造的思想材料，创立和丰富自己的思想体系，从而不断推动文化科学向前发展。十八世纪法国唯物主义哲学，就是在斗争实践中继承和发展了十七世纪英国、法国唯物主义哲学的成果；马克思和恩格斯，在批判继承法国空想社会主义、英国古典政治经济学和德国古典哲学的基础上，才创立了马克思主义。当前我国社会主义的意识形式，一方面是我国社会主义经济基础的反映，另一方面，也吸取了中华民族几千年文明历史发展的精华。离开社会意识的历史继承性，就不可能理解社会意识的发展过程。同样，社会意识的这种历史继承性也是相对的，因为每一个时代的思想家，对文化遗产总是要进行加工改造，有批判有继承，他们批判什么，继承什么，归根到底是由当时的经济基础和思想家的立场、观点所决定的。

第四，社会意识各种形式之间，彼此相互影响，相互作用。各种社会意识形式都不是孤立的，而是相互联系共存于同一社会形态之中。由于时代和各个国家、各个民族的特点

不同，某种社会意识形式对其他社会意识形式的作用也不一样。一般说来，政治思想和法律思想是一定阶级和社会集团利益的集中反映，它对其他意识形式的影响最大。哲学是世界观和方法论，各种意识形式总是自觉不自觉地受一定哲学思想的支配。在奴隶社会和封建社会，宗教对其他社会意识形式有很大的影响。欧洲中世纪哲学成了宗教的"婢女"。自然科学的发展，是哲学产生和发展的重要条件，而且随着社会的发展，科学在各种社会意识形式中，越来越起着重要的作用。社会意识各种形式之间的相互影响和相互作用也是相对的。因为这种影响和作用的情况，归根到底还是受社会存在所制约的。

第五，社会意识对社会存在的反作用。社会意识对社会存在具有巨大的反作用，这是社会意识相对独立性的突出表现。社会意识来源于社会存在，同社会经济有着密切关系，它反映社会经济的状况、矛盾趋势和要求，因而它具有满足这些要求，推动促进这些趋势的作用，这是一方面。另一方面，社会生活本质上是实践的，而人们的社会实践又总是在一定社会意识的支配下进行的，社会意识要为社会实践服务。因此，人们的社会存在，必然受到社会意识的影响和作用。社会意识的反作用表现在两个方面：

一方面，落后的社会意识，对社会的发展起阻碍作用。例如，我国当前社会上存在的资产阶级思想、封建思想、宗教迷信等。这些是一种社会"惰性"，它抵制革命的、科学的思想传播，瓦解人们的斗志，甚至把人们引向邪路，从而对社会主义经济基础的巩固和发展起着阻碍或破坏作用。另一方面，先进的社会意识，对社会的发展起着重大的促进作

用。马列主义、毛泽东思想是我国社会主义革命和建设的指导思想，对把我国建设成为现代化的高度民主、高度文明的社会主义国家起着重大的促进作用。特别是当社会生产力的发展要求变革经济基础和上层建筑的时候，社会意识的反作用就更突出。反映旧的经济基础和上层建筑的落后社会意识，同反映变革经济基础与上层建筑要求的先进社会意识之间的斗争，往往是社会存在发生巨大变化的先导和前奏。斗争的结果，对经济基础和上层建筑变革的迟早、快慢、彻底程度等，有巨大影响。

总之，历史唯物主义在社会存在和社会意识的关系问题上，既坚持了唯物主义，又坚持了辩证法；既反对夸大社会意识作用的历史唯心主义，又反对否定意识能动作用的机械唯物主义。只有坚持社会存在决定社会意识，又肯定社会意识对社会存在的反作用，才是历史唯物主义的观点。

社会意识的具体形式是多样的，它有政治思想、法律思想、道德、哲学、科学、艺术、宗教等。这些不同形式的社会意识，从不同的方面反映和作用于社会存在；同时，它们之间又互相联系，互相作用。

第二节　社会意识的各种形式

一、政治思想和法律思想

政治思想是人们对于社会政治制度、各阶级和各社会集团相互关系等问题的理论、观点的总和。法律思想是一定阶级关于法律制度规范和设施的本质与作用等方面的理论、观点的总和。政治思想和法律思想紧密相联，广义的政治思想

包括法律思想。

政治思想和法律思想，是随着阶级和国家的出现而产生的。它在各种意识形式中，最集中、最直接地反映了一定社会的经济基础和阶级利益，是直接为某一经济基础和阶级利益服务的。因此，它在各种意识形式中，居于主导的地位，对其他意识形式有重大的影响。

在阶级社会中，政治思想和法律思想是阶级斗争的工具，具有鲜明的阶级性。统治阶级和被统治阶级的政治思想和法律思想是根本对立的。统治阶级的政治思想和法律思想，在社会中占支配地位，它除了表现为理论形式外，还体现在国家的政治、法律制度和政策法令中，它直接反映统治阶级的意志，维护着现存的阶级关系和阶级统治。而被统治阶级在阶级斗争的实践中，也逐渐形成了自己的政治思想和法律思想，为夺取政权，建立自己的阶级统治服务。

奴隶社会，占统治地位的是奴隶主的政治、法律思想，他们为了残酷地剥削和压迫奴隶，制定了相应的法律制度。封建社会中，地主阶级的政治、法律思想占统治地位。中国封建统治阶级及其代表人物，大肆宣扬“君权神授”思想，力图把他们的统治神圣化、永恒化。他们为了维护其统治地位，把人分成各种等级，并宣扬“劳心者治人，劳力者治于人”，“刑不上大夫，礼不下庶人”的等级观念。广大劳动农民及其代表人物，在长期反对地主阶级的斗争中，也逐渐形成自己的政治、法律思想。如中国东晋时期的鲍敬言提出“无君论”，主张“无君无臣”、“顺天分地”，人人劳动，大家都过幸福生活。太平天国农民革命领袖洪秀全则提出：“有田同耕，有饭同食，有衣同穿，有钱同使，无处不均匀，

无人不饱暖”的空想农业社会主义思想。

资产阶级在反对封建统治的斗争中，提出了自己的政治、法律思想，作为反对中世纪神权统治的思想武器，如人道主义、人性论、“自由、平等、博爱”等。它以“人权”对抗“神权”，以“人道”对抗“神道”。这在反对封建宗教的斗争中，起了一定的积极作用。但当资产阶级掌握政权以后，他们所谓的“自由”、“平等”，就成了欺骗广大劳动人民的幌子。资产阶级政治、法律思想的基本原则是“私有财产神圣不可侵犯”，它是为资本主义的经济基础服务的。在资本主义制度下，“自由”只是意味着资本家有残酷剥削、压迫无产阶级和劳动人民的自由，而广大劳动人民只有出卖劳动力和受剥削的“自由”，是不可能得到真正的平等和自由的。

无产阶级在反对资产阶级的斗争中，逐渐产生了自己的政治、法律思想。它的理论基础是马克思主义，它要求消灭剥削制度和剥削阶级，彻底解放全人类。无产阶级的政治、法律思想是人类历史上最进步、最革命的思想。在无产阶级夺取政权之前，它动员劳动人民为争取自己的解放而斗争；在无产阶级夺取国家政权之后，它指导无产阶级和广大劳动人民，进行社会主义革命和建设，直至消灭私有制，消灭一切阶级，进入共产主义社会。

在我国，无产阶级的政治、法律思想，是制定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和各种法律、法令的依据，它代表了无产阶级和广大人民的根本利益，体现了人民的意志。它是维护社会主义秩序，保护和发展社会主义经济基础，打击各种犯罪分子违法破坏活动的强大思想武器。当前，为了维护和加强安定

团结的政治局面，保证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的顺利进行，必须充分发扬社会主义民主，加强社会主义法制，不断完善法律规范，使无产阶级的政治、法律思想，在实践中不断丰富和发展。同时，也要加强对广大人民群众（特别是青少年），进行民主和法制的教育。

二、道德

道德是调整人们之间以及个人和社会之间关系的行为规范的总和。人们在社会生活中，彼此都要发生一定的交往，都要与社会发生一定的联系，每个人的行为都要对社会发生影响。这个“影响”如何，人们就用善和恶、美和丑、公正和偏私、正义和非正义、诚实和虚伪等道德行为准则来给予评价。通过道德教育，培养人们的道德义务感、责任感，使其自觉地对自己的行为进行“节制”。如果由于行为选择不当或回避义务，就会受到内心的谴责，或受到社会舆论的压力，使之改恶从善，从而调整人与人之间、个人与社会之间的关系，维持一定的社会秩序，保证人们正常的社会生活。

道德和法律都是维护社会秩序的行为规范，但两者又有不同。道德早在原始社会就出现了，法律规范是随着国家的产生而产生，并随着国家的消亡而消亡，道德比法律的历史长得多，它将与人类共存亡。道德是依靠社会舆论的力量，依靠人们自觉的信念、习惯、传统、说服、示范、教育的力量，以及个别人、组织或机构的道德威望来维持的，而法律规范则是由国家机关强制人们执行的。一般说来，道德规范不是都用成文规定的，法律规范通常都是以条文的法律体系固定下来。在阶级社会中，可以同时存在几种不同的道德，

但法律则只有一种，不允许有几种对立的法律并存。道德在社会中的作用，比法律广泛得多，它除个人之间的关系外，人们对社会，对国家，对集体，对民族，对阶级以及对婚姻、家庭的态度等等，都有道德的意义。社会生活的内容是非常丰富的，不管法律订得多么具体详尽，总还有些问题是包括不了的，而且在有些问题上，道德的作用是法律所起不到的，如“拾金不昧”，“舍生取义”等。当然，调整人们的社会关系，单靠道德的作用还是不够的，还必须依靠法律的作用，二者是互相补充的。

人类的道德有一个形成和发展的历史过程，在原始社会里，虽然尚未形成明确的道德理论，但在生产实践中，逐步产生了最初的道德观念，人们在民族和部落内部共同劳动，平均分配，爱护同胞，服从集体决议，为部落英勇作战，这是当时每个人的义务，谁不履行这些义务，就要受到舆论的责备。在人类进入阶级社会以后，就产生了两种根本对立的道德观念。如奴隶社会中，奴隶主把奴隶当作会说话的工具，可以买卖，任意杀害，奴隶只能俯首听命于奴隶主的宰割。这在奴隶主看来是合乎道德的；与此相反，奴隶为了自己的解放，认为逃亡和反抗奴隶主的统治则是合乎道德的。在封建社会，占统治地位的是地主阶级的道德。在中国，地主阶级奉行的是以“三纲五常”为核心的封建礼教，而广大劳动农民，则一直把勤劳、勇敢、艰苦朴素、互助友爱，作为自己的美德。在资本主义社会，资产阶级道德的核心是极端个人主义，它以金钱的多寡和发财致富的程度作为道德的唯一标准，黄金就是最高的善。马克思曾一针见血地指出资本主义社会道德的实质，资本家可以这样说：“我是一个邪恶

的、不诚实的、没有良心的、没有头脑的人，可是货币是受尊敬的，所以，它的持有者也受尊敬。货币是最高的善，所以，它的持有者也是善的。”①在帝国主义国家中，资产阶级的道德更加堕落，虚伪、奸诈，诲淫、诲盗等现象充斥整个社会，甚至有人公开提出非道德论。无产阶级的道德，就是共产主义的道德，它是与资产阶级的道德根本对立的。

总之，在阶级社会里，道德有明显的阶级性，各阶级都有各自的道德观念和道德标准，这是普遍的、基本的。同时，还要看到各个社会和各个阶级之间，也有大体一致的道德准则。例如救死扶伤，尊敬老人，爱护儿童，抵御异国侵略等，凡是这样做的，都受到人们的赞扬；相反的那些偷盗、流氓行为、背信弃义、卖国投降等，则被认为是不道德的行为。尽管各个社会、各个阶级的道德标准是不同的，但是评价道德还是有客观标准的，那就是看人们的行为，对社会发展是否有利，凡是有利于社会发展的道德，都是进步的道德，反之是不道德的。

道德具有一定的继承性，历史上各个剥削阶级的道德有其共同点。例如私有财产神圣不可侵犯，对劳动人民“压迫有理”等，他们可以相互利用和继承。劳动人民的勤劳勇敢，互助友爱的优秀品德，为劳动人民世代相传和发扬，是人类社会的宝贵财富。无产阶级主要是继承和发扬历史上先进阶级和劳动人民的一切优秀品德，同时，也批判地继承和借鉴了剥削阶级中某些对社会发展对人民有利的道德观念，

①马克思：《1844年经济学—哲学手稿》，《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42卷，人民出版社1979年版，第153页。

在马克思主义理论指导下，逐步形成了自己的共产主义道德。

共产主义道德是人类道德发展的高级阶段，是历史上最进步、最崇高的道德。它反映了无产阶级和广大劳动人民的根本利益和要求，是批判一切剥削阶级道德的有力武器。无产阶级的经济地位和优秀品质，是共产主义道德产生的阶级根源，生产的社会化和生产资料公有制，是产生共产主义道德的客观基础，马克思主义是共产主义道德的理论指针，在共产主义道德形成、巩固和发展过程中，共产党的领导具有决定性的作用。团结全体人民，为建设社会主义和争取共产主义的实现，是共产主义道德的根本任务。

共产主义道德，首先要求人们忠于共产主义事业，热爱社会主义祖国，拥护共产党的领导，努力学习和宣传马列主义，并运用这一科学理论指导自己的实践。其主要表现为：大公无私，为了祖国的繁荣和富强，为了共产主义的实现，能够毫不犹豫地牺牲个人利益，甚至必要时牺牲自己的生命，这是共产主义道德的最高表现。

共产主义道德的基本原则是集体主义。它要求全心全意为人民服务，把国家利益、集体利益和人民利益放在个人利益之上，当个人利益与上述利益发生矛盾时，能使个人利益服从国家、集体和人民的利益，并积极同一切危害国家、集体和人民利益的现象作坚决的斗争。

共产主义道德的主要内容就是：大公无私，集体主义，文明礼貌，遵守法纪，助人为乐，团结友爱，敬老爱幼，诚实谦虚等等。

用共产主义道德教育人民和青年，是建设高度精神文明

的重要内容。当前，抵制和克服剥削阶级的道德影响，建设良好的社会秩序和社会风尚，维护和发展安定团结的政治局面，对于促进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尤其是对培养青少年成为又红又专的一代共产主义新人，都具有重大意义。正如列宁所说："应该使培养、教育和训练现代青年的全部事业，成为培养青年的共产主义道德的事业。"①

三、科学

科学是关于自然、社会和思维的知识体系，是社会实践经验的概括和总结。科学的特点是以概念和逻辑的形式反映世界，它的任务是探求客观真理，揭示事物发展的客观规律，作为人们认识世界和改造世界的武器。科学有明显的继承性，尤其是科学技术是人类的共同财富。科学根据其研究的对象不同，区分为许多门类，总的可归纳为自然科学和社会科学两大类。

自然科学是研究自然界各种物质运动形式及其规律的知识体系，它包括基础科学和应用科学，两者是密切联系不可偏废的。自然科学所揭示的是自然界各种现象之间的内在的必然联系，这种联系是客观存在的。因此，自然科学本身没有阶级性。但在阶级社会里，自然科学怎样被利用，为什么目的服务，则受到阶级和阶级斗争的影响和制约。例如，在资本主义社会里，科学技术的发展，是为资本家增加高额利润服务的。在社会主义社会里，科学是为工农业生产服务的，是造福于人民的。

---

①列宁：《青年团的任务》，《列宁选集》第4卷，人民出版社1972年版，第351页。

自然科学和生产发展是密切联系、相互促进的。自然科学是在生产的基础上产生和发展起来的，又对生产的进一步发展起巨大的推动作用。现代科学技术每一次大的发现，都对生产力的发展产生很大的影响。我们要建设工业、农业、国防和科学技术现代化的社会主义国家，科学技术现代化是关键。科学技术现代化，其中包括农业科学，而农业现代化也离不开农业科学。农业现代化的实质是把农、林、牧、副、渔各业的生产和管理逐步建立在科学的基础上，利用科学技术的成果，以投入适量的物质和能量，取得尽可能高的产量和最好的经济效果。农业现代化概括地说，就是在生产技术上科学化，生产工具上机械化，生产组织上社会化。这三个方面有机的结合起来，从而推动农业生产不断向前发展。据美国学者分析，近几年来，美国农业产量增长的百分之八十一和劳动生产率提高的百分之七十一归功于科学研究。而加强农业教育，大力培养农业专门人材，又是实现农业现代化的重要条件。

社会科学是研究社会发展规律的科学，是人们对于阶级斗争和社会斗争经验的概括和总结。社会发展规律同自然发展规律一样，都是客观的。但在阶级社会里，社会发展规律是通过一定阶级的人和阶级斗争表现出来的，是与各个不同阶级的利益直接相关的。因此，一般地说，社会科学属于上层建筑，在阶级社会中具有明显的阶级性。在历史上，当剥削阶级处在上升时期，由于它们的阶级利益和社会发展的趋势基本上是一致的，因此，他们的代表人物能够在不同程度上，对社会发展的某些方面，有一些正确的认识。但当他们取得统治地位以后，就逐渐走向反动，因而从总体上来说，

他们不可能对社会现象有正确的反映。所以，在马克思主义产生之前，虽然也有各种社会知识，但没有形成真正的社会科学。历史唯物主义的产生，标志着人们对社会现象的认识飞跃到一个新的阶段。

自然科学与社会科学既有区别，又相互联系。随着社会的发展，自然科学与社会科学的相互渗透、相互促进的关系更加密切。因此，为了适应社会主义建设的需要，我们不仅要积极地研究自然科学，同时还要努力研究社会科学。当前，要加强对马克思主义理论的研究，对社会主义社会发展规律的研究，对中外历史和现状的研究，以及对社会主义法制和伦理学的研究等等，促使社会科学园地百花盛开，从而指导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健康地发展。

四、艺术

艺术是用具体、生动、感人的艺术形象，反映社会存在的一种意识形式。它包括绘画、雕塑、音乐、舞蹈、戏剧和电影等具体形式。真正的艺术品，通过其特有的感染力，不仅给人以美的享受，而且潜移默化地给予人们启发和教育，它能陶冶人们的感情，鼓舞人们的斗志，这是艺术的基本特征。

艺术是通过典型人物的塑造来反映现实生活的。典型性是艺术反映现实的特殊形式，是艺术的生命。恩格斯指出："现实主义的意思是，除细节的真实外，还要真实地再现典型环境中的典型人物。"①

---

①恩格斯：《致玛·哈克奈斯》，《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4卷，人民出版社1972年版，第462页。

典型形象总是个别的具体的，但它不是具体事物的简单再现，而是概括了生活中本质的东西。艺术家在创造典型形象时，是从大量的形象中选择、概括、提炼出本质的东西。它比普通的实际生活更高、更集中、更典型、更理想。因此，就更带有普遍性。艺术典型是对社会本质的反映，是通过个别化的形象表现出来，是个性和共性的统一。一般说来，艺术形象愈典型，其概括意义愈广泛，对群众的教育意义愈大。在我国悠久的文艺发展史上，曾成功地塑造了许多典型人物。例如，象征聪明智慧的诸葛亮，铁面无私的包公，民族英雄岳飞等等，为世代人民所传颂，具有长久的艺术生命力。

艺术是社会生活的反映，社会生活是艺术创作的唯一源泉，任何艺术的产生和发展，都是与社会生产活动分不开的。正如毛泽东同志所说："一切种类的文学艺术的源泉究竟是从何而来的呢？作为观念形态的文艺作品，都是一定的社会生活在人类头脑中的反映的产物。"①有些唯心主义艺术家，宣扬"艺术灵感"是艺术作品的唯一源泉，艺术家不必深入社会生活，单凭"磁石"般的"神力"和"灵感"就可创作出好的艺术品来，这是不符合艺术发展事实和历史的。早在原始社会，人们在生产劳动和战斗中，为了庆祝他们的丰收和胜利，就以绘画、歌唱、舞蹈来表现他们的欢乐，这就是人类最初的艺术形式。而这种萌芽性的艺术形式，也正是当时社会生活的反映。如绘画就是对当时采集和狩猎野兽某些动作的表现；舞蹈不过是生产过程一些动作的

①毛泽东：《在延安文艺座谈会上的讲话》，《毛泽东选集》合订本，人民出版社1964年版，第817页。

简单重演等。后来随着生产的发展，脑力劳动与体力劳动相分离，艺术和生产的联系越来越复杂和曲折了。但是，人民的社会实践仍然是艺术的源泉，这一点是没有改变也不会改变的。如果没有宋朝梁山的农民起义，施耐庵就写不出《水浒传》来；同样，如果没有我国封建社会的没落状况，曹雪芹单凭主观的“灵感”也写不出《红楼梦》。

艺术是社会生活的反映，又反作用于社会生活，但由于时代和阶级不同，艺术对社会发展的作用也不同。先进阶级的艺术能揭露反动阶级的罪恶，鼓舞人民起来推翻反动阶级的统治，并歌颂劳动人民勤劳、勇敢、智慧和高尚的品德，从而唤起人民对新生活的热爱与响往，如《白毛女》、《红旗谱》、《青春之歌》等许多文艺作品，就起了团结人民、教育人民、打击敌人的作用，有着很好的社会效果。相反的，反动阶级的艺术，则散布一些腐朽、颓废、没落的反动思想。它涣散人心，瓦解人们的斗志，使人消极、堕落，甚至走向犯罪道路。例如一些黄色书刊、绘画、靡靡之音等，这些都是剥削阶级的余毒，它毒化人们的精神生活，对社会发展起着阻碍和破坏作用。

艺术具有历史的继承性，因为每个时代的优秀作品，都较真实反映了当时的社会状况，从不同的侧面描写了民族和人民的斗争生活，不仅具有一定的艺术性、技巧性，而且带有人民性。特别是我国一些古代的雕塑、绘画、古乐以及一些戏曲、舞蹈等，至今仍为广大人民群众所喜爱，并有一定的教育意义。

艺术这种意识形式，是为一定的经济基础服务的，在阶级社会中，它总是反映一定阶级的要求。每一个艺术家、作

家，在创作过程中都渗透着自己的理想和感情，都带有一定的政治倾向性。因此，艺术是带有阶级性的，不同的阶级有着不同的审美观点。尽管不同时代、不同民族、不同阶级有着不同的审美观和审美标准。但是，美，特别是自然美，还是客观存在的。人们如果正确地反映这一现实，就会有共同的美感。如雄伟的泰山，壮观的长城，美丽的西湖以及桂林山水等，人们都很喜欢欣赏这些自然风光。有不少艺术品是古今中外广大人民所喜爱的。这说明在人类社会中，人们共同的艺术美是确实存在的，把一切艺术品都贴上阶级的标签是不对的。

无产阶级的艺术是世界上最先进的艺术，是人类艺术领域内一切优秀作品的继承和发展。它是无产阶级革命事业的重要组成部分，是维护无产阶级和劳动人民根本利益的，是为社会主义经济基础服务的。它是以爱国主义和国际主义、社会主义和共产主义的思想教育人民，是培养人民的社会主义和共产主义的觉悟、道德品质的工具；是团结人民，教育人民，鼓舞人民建设新生活；是反对敌人，批判旧社会陈规陋习的有力武器。目前，艺术的光荣任务，就是要教育人民坚持四项基本原则，调动一切积极因素，同心同德为早日实现党在新的历史时期的总任务而奋斗。

无产阶级的艺术要求革命的政治内容和尽可能完善的艺术形式的统一。我们要坚持艺术为人民服务，为社会主义服务的方向，努力继承和创造广大人民喜闻乐见的各种艺术形式，特别是要继承和发扬我国各种各样的民族形式。进一步贯彻“古为今用”、“洋为中用”、“推陈出新”的方针，积极反映在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中的新生事物，不断丰富艺术

的内容，把我国的社会主义文化艺术发展到一个新的高峰。

五、宗教

宗教是统治人们的那些自然力量和社会力量以虚幻颠倒的形式在人们头脑中的反映。恩格斯说：“一切宗教都不过是支配着人们日常生活的外部力量在人们头脑中的幻想的反映，在这种反映中，人间的力量采取了超人间的力量的形式。”①盲目崇拜虚幻的超自然力量的存在，相信世界和人的生死祸福，都是由于至高无上的神灵的主宰，要人们甘心忍受现实的苦难，寄希望于“来世”和“天堂”，是一切宗教的基本特征。

宗教有它的产生、发展和灭亡的规律，它是自然压迫、社会压迫和人们愚昧的产物。在原始社会里，由于生产力极端低下，人们对于自然界千变万化的现象不理解，对于风雨雷电等造成的自然灾害无法抵抗，从而产生恐惧心；同时对自己的身体构造和梦境无法解释，于是就产生了对超自然力量的崇拜，形成了原始的宗教观念。阶级社会产生后，随着剥削和压迫的出现，除了统治人们的自然力量之外，又加上社会力量的压迫，而且这种压迫往往比自然压迫更严重、更残酷。历史上的劳动人民，为了反抗这种压迫，曾进行过无数次的英勇斗争，但都没有改变自己的命运。于是人们逐渐感到同自然压迫一样，社会压迫也无法理解和抗拒，只好祈求神灵的保佑，来解脱现实的苦难，把希望寄托于来世。列宁说：“被剥削阶级由于没有力量同剥削者进行斗争，必然

①恩格斯：《反杜林论》，《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3卷，人民出版社1972年版，第354页。

会产生对死后的幸福生活的憧憬，正如野蛮人由于没有力量同大自然搏斗而产生对上帝、魔鬼、奇迹等的信仰一样，”①统治阶级为了维护和巩固其统治地位，则极力培植和利用宗教，作为他们统治劳动人民的精神支柱。因此，在阶级社会中，剥削阶级的存在及其政治需要，是宗教存在和不断发展的主要根源。

宗教虽是比较远离经济基础的一种社会意识形式，但它还是随着社会经济的发展而变化的。在原始社会早期的氏族公社，人们信奉自然力的神，信奉万物有灵和图腾崇拜。随着氏族公社联合为部落和部族，神也逐渐统一起来形成了部落神。在奴隶社会，由部落组成为国家后，人间出现了等级，于是从部落神中又分化出一个至高无上的神。随着庞大君主国的出现，多神逐步消失，一神随之产生。这个神实际上就是封建君主的化身。宗教经过长期的历史演变，逐渐形成了基督教、伊斯兰教和佛教世界性的三大宗教。在中国，道教也有一定的影响。随着社会的发展，宗教的势力和影响，也将逐步消弱。但在现代某些发达的资本主义国家，宗教在社会生活中仍有较大的影响。这是因为在资本主义社会里，由于生产无政府状态，经济危机，社会秩序混乱，以及帝国主义战争带来的恐惧和灾难，使不少人存有朝不保夕的恐惧心理，无法掌握自己的命运，只好祈求上帝保佑，这是一些现代资本主义国家宗教之所以继续存在和发展的根本原因。当然，宗教的存在对资产阶级的统治也是有利的。列宁

①列宁：《社会主义和宗教》，《列宁全集》第10卷，人民出版社1958年版，第62页。

指出："马克思主义始终认为现代所有的宗教和教会、各式各样的宗教团体，都是资产阶级反动派用来捍卫剥削制度、麻醉工人阶级的机构。"①

在历史上，虽然劳动人民曾利用过宗教来联合自己的力量，反抗统治阶级和抵抗外来的侵略势力。但总的来讲，"宗教是人民的**鸦片**。"②在阶级社会里，一切剥削阶级都是把宗教作为压迫人民和欺骗人民的精神工具。因为宗教要劳动人民相信神和上帝，而不相信自己的力量；宗教要劳动人民对统治阶级顺从和忍耐，而不要反抗；宗教要劳动群众为了"来世"的幸福，而鄙视现实的人间生活。例如，基督教的教义就颂扬怯懦、自卑，教人们"要诚惶诚恐地服从你的主人"，"忍耐到底，就能得救"。总之，宗教是用天堂的空洞许诺来欺骗人民、麻醉人民，使之放弃革命和反抗，甘心做统治阶级的奴隶，这就是宗教的作用和目的。宗教是统治阶级统治广大劳动人民的工具。

宗教和唯心主义是一对孪生兄弟，二者的实质是一样的，只是表现的形式不同。宗教是用感性的、通俗的形式来宣扬上帝；唯心主义则是用理论的、逻辑的形式来宣扬上帝。唯心主义是经过加工精制了的宗教，而宗教则是最粗鲁、最拙劣的唯心主义。宗教与科学是对立的。在科学发展史上，有不少科学家为了探索和坚持真理，而残遭宗教势力

---

①列宁：《论工人政党对宗教的态度》，《列宁选集》第2卷，人民出版社1972年版，第375页。

②马克思：《〈黑格尔法哲学批判〉导言》，《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1卷，人民出版社1972年版，第2页。

的迫害。例如公元四世纪，埃及亚历山大城女天文学者伊巴蒂，为研究天体运行，被基督教判为妖术，惨遭撕死；比利时人塞尔维特，因发现血液肺循环与传统势力不相容，被加尔文教烧死，而且被活活烤了两个钟头，等等。科学与宗教迷信的斗争，是科学发展的重要条件。过去的科学家和旧唯物主义者，虽然都对宗教进行了揭露和批判，但是他们不了解宗教的本质，因而找不到宗教消亡的道路。只有马克思主义才彻底地揭示了宗教产生、发展和消亡的规律，科学地论证了宗教消亡的历史必然性和正确的途径。

宗教消亡，是一个长期的历史过程，它和经济发展水平，科学文化的提高有直接联系。因此，在坚持四项基本原则的基础上，尊重和保护宗教信仰自由，是我们党在社会主义时期对宗教问题的基本政策。这是因为宗教信仰主要是认识问题。克服宗教偏见，需要经过长期的教育过程，要靠群众的觉悟，不能采取行政命令或强制办法来解决。正如毛泽东同志所说："菩萨要农民自己去丢，烈女祠、节孝坊要农民自己去摧毁，别人代庖是不对的。"① 在我国，信仰宗教的人，在世界观上虽然同马克思主义者不同，但是他们中的绝大多数人拥护共产党和社会主义制度，在政治上与党是一致的。实行宗教自由的政策，有利于团结广大信教群众一道从事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同时，我国是个多民族、多宗教的国家，在我国，宗教和某些少数民族的历史发展和风俗习惯常常结合在一起。例如，回、维吾尔、哈萨克等十一个民

①毛泽东：《湖南农民运动考察报告》，《毛泽东选集》合订本，人民出版社1964年版，第33页。

族信仰伊斯兰教；藏、蒙古、傣等民族信仰佛教（包括喇嘛教）；而基督教在苗、瑶、彝等民族中有相当影响。正因为民族问题与宗教问题关系密切，所以实行宗教自由政策，对加强各民族的团结有重要意义。此外，还要看到在国际政治生活中，宗教是一个不可忽视的社会力量。当前约占世界人口百分之六十一的人们信仰宗教。我们国家的宗教政策，有利于团结国际友人，共同进行反霸斗争。当然，对于少数打着宗教信仰自由的幌子，进行违法犯罪活动的分子，必须根据法律规定进行坚决的打击。

在社会主义社会中，随着剥削制度和剥削阶级的消灭，宗教存在的阶级根源已基本消失。但是，由于人们意识发展的相对独立性，旧社会遗留下来的旧思想、旧习惯不可能在短时期内彻底消除；由于社会生产力的极大提高，物质财富的极大丰富，高度的社会主义民主的建立，以及教育、文化、科学、技术的高度发达，还需要长久的奋斗过程；由于某些严重的天灾人祸所带来的种种困苦，还不可能在短期内彻底摆脱；由于还存在着一定范围的阶级斗争和复杂的国际环境。因而宗教在社会主义社会的一部分人中的影响，也就不可避免地还会长期存在。在人类历史上，宗教终究是要消亡的。但是，只有经过社会主义、共产主义的长期发展，在一切客观条件具备的时候，才会自然消亡。

第三节　建设社会主义的精神文明

一、精神文明与物质文明

人类社会生活包括物质方面和精神方面，社会的进步必

然要通过这两方面表现出来。物质文明和精神文明表现了社会进步的状况。

文明是与野蛮相对而言的，是指人类社会的开化、进步状态。恩格斯在《家庭、私有制和国家的起源》一书中，肯定了摩尔根把人类历史划分为蒙昧时代、野蛮时代和文明时代的思想，并指出："蒙昧时代是以采集现成的天然产物为主的时期"，"野蛮时代是学会经营畜牧业和农业的时期"，"文明时代是学会对天然产物进一步加工的时期，是真正的工业和艺术产生的时期。"① 人类社会从蒙昧到野蛮再到文明，表现了它自身的发展和进步。

人类文明在原始社会解体的基础上产生以后，几千年来，经历了奴隶时代的文明、封建时代的文明和资本主义时代的文明，这些不同历史阶段都给人类文明增添了光辉的篇章。但是一切旧时代的文明都是建立在剥削制度和阶级对抗基础上的，这就决定了它有很大的局限性，呈现着畸形状态，甚至连种种不文明的现象，也被统治阶级奉为文明而加以维护和传播。社会主义社会由于实现了生产资料公有制，消灭了人剥削人的制度，建立了人民当家作主的政治制度和社会主义的意识形态，使人类文明发展到了一个崭新的阶段。

文明，包括物质文明和精神文明两个方面，都来源于人类改造世界的实践活动。客观世界包括自然界和社会。改造社会的成果是新的生产关系和新的社会政治制度的建立和发

①恩格斯：《家庭、私有制和国家的起源》，《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4卷，人民出版社1972年版，第23页。

展。改造自然界的物质成果就是物质文明，它表现为人们物质生产的进步和物质生活的改善。人们在改造客观世界的过程中，同时也改造着主观世界，在这方面得到的成果，即社会精神生产和精神生活方面的发展成果，就是精神文明。它表现为教育、科学、文化知识的发达和人们思想、政治、道德水平的提高。社会的改造，社会制度的进步，最终都将表现为物质文明和精神文明的发展。

物质文明和精神文明有着不可分割的联系。它们相互作用，彼此促进而得到发展。物质文明是精神文明赖以存在和发展的基础，精神文明是根据物质文明所提供的条件而建立起来的，没有一定的物质生产和物质生活资料，精神文明就不可能发展。同样，精神文明又是物质文明发展的必要条件，物质文明的建设也需要精神文明的推动，没有一定的精神文明，物质文明的发展就会受到阻碍。

但是，物质文明与精神文明毕竟分属于不同领域，二者的发展不完全一致。物质文明先进而精神文明相对落后，精神文明先进而物质文明相对落后的情况，在现实世界上是存在的。这种不一致情况的出现是因为：第一，它们各自的来源，包含的范围并不相同。物质文明是改造自然的物质成果；而精神文明是在包括改造自然界和社会在内的整个客观世界的过程中，人们改造主观世界的成果。在这里，改造社会的成果即新的生产关系和新的社会政治制度的建立和发展，对社会的精神生产和精神生活的发展起着重大的作用。这样，就出现了比较复杂的情况。一般来说，精神文明中的一部分内容（如自然科学、技术知识），因为是从改造自然界的过程中产生的，因此，它的发展水平与物质文明基本上

能保持一致；而精神文明的另一部分内容（如政治思想、道德等）是从改造社会的过程中得到的，受社会制度的直接规定。因此，它的发展与物质文明就常常表现出相当的距离。这就是为什么一些具有先进生产关系和政治制度的国家，在一定阶段上其物质文明虽然不很发达，而精神文明却比较先进；而一些具有发达物质文明，其生产关系和政治制度已经腐朽的国家，它的思想、道德水平却往往落后的基本原因。第二，社会意识的继承性在起作用。一定的精神文明的形成，同吸取一定思想文化优秀成果有关。在一个历史悠久、文化遗产丰富的民族里，如果重视吸收本民族和外民族的优秀文化遗产，在一定的物质文明的基础上，是可以建立起先进的更高的精神文明的。相反，如果不重视精神文明的建设，不重视吸收本民族和外民族的优秀文化遗产，也不会建立起更高的精神文明。社会意识的这种相对独立性，也会使物质文明与精神文明出现不完全一致的情况。总之，物质文明与精神文明是既有区别又有联系的两个部分，我们必须辩证地看待二者的关系。

有人认为当前我国的物质条件差，不能建设高度的社会主义精神文明，这种看法是不对的。它既没有充分注意到我们已经有了一定程度和规模的现代化经济，也没有充分认识到社会主义制度对精神文明发展的重要作用。忽视精神文明的相对独立性，这种看法也不符合我国历史发展的情况。在民主革命时期，解放区的物质条件很差，然而，人们的思想、政治、道德水平却相当高。在我们党的领导下，在极其艰难的环境中，形成了人们称颂的“延安精神”。我国广大人民正是在这种精神的支配下，取得了民主革命和社会主义

革命的伟大胜利。现在我国的社会主义虽然还处在初级发展阶段，物质文明还不发达。但是，我们已经建立起了社会主义制度，我们就能够在建设物质文明的同时，建立起高度的社会主义精神文明。

二、精神文明是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的重要内容

在新的历史时期，党明确提出要把我国建设成为具有高度文明、高度民主的社会主义国家。高度文明既指物质方面，又指精神方面。建设高度的精神文明，是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的重要内容。

社会主义精神文明的建设大体可以分为文化建设和思想建设两个方面。文化建设指的是教育、科学、文学艺术、新闻出版、广播电视、卫生体育、图书馆等各项文化事业的发展和人民群众知识水平的提高。思想建设的主要内容，是工人阶级的、马克思主义的世界观和科学理论，是共产主义的理想、信念和道德，是同社会主义公有制相适应的主人翁思想和集体主义思想，是同社会主义政治制度相适应的权利义务观念和组织纪律观念，是为人民服务的献身精神和共产主义劳动态度，是社会主义的爱国主义和国际主义，等等。概括起来说，最重要的就是革命的理想、道德和纪律。

社会主义精神文明是社会主义的重要特征，是社会主义制度优越性的重要表现。社会主义有经济制度、政治制度方面的特征，也有精神方面的特征。这就是以共产主义思想为核心的社会主义精神文明，没有这种精神文明，就不可能建设社会主义。以共产主义思想作为核心，是社会主义精神文明的本质特征。努力建设高度的社会主义精神文明，这是建设社会主义的一个战略方针问题。

第一，以共产主义思想为核心的社会主义精神文明是我国社会发展的必然产物。

建设以共产主义思想为核心的社会主义精神文明，是社会发展的客观必然趋势，是新的社会主义生产关系和政治制度的必然要求。

在我国的社会历史发展中，共产主义思想和共产主义的实践从中国共产党成立和领导进行民主革命的时候就开始了。作为社会制度的共产主义，虽然还需要经过若干代人的长期努力，才能在我国完全实现。但是现在我们已进入社会主义社会，它的基础是生产资料的公有制，它在本质上属于共产主义的范畴，是共产主义发展的初级阶段，这就是提倡以共产主义思想为核心的精神文明的客观物质基础。那种认为“共产主义是渺茫的幻想”、“共产主义没有经过实践检验”的观点，是完全错误的。

第二，社会主义精神文明是物质文明正确发展方向的保证。

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包括建设物质文明和精神文明两个方面。为了实现党在新的历史时期的总任务，必须在建设高度的物质文明的同时，建设高度的精神文明，二者缺一不可。它们互为条件，又互为目的。

建设高度的物质文明，就是要提高物质生产力，为社会主义精神文明提供物质条件，没有物质文明的建设和发展，社会主义的文化建设和思想建设是难以发展的。因此，社会主义物质文明的建设是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建设不可缺少的基础。这是一方面。另一方面，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对物质文明的建设又有巨大的推动作用。它表现在：（1）以共产主义

思想为核心的社会主义精神文明，是一种强大的精神力量。人们的实践活动总是受一定思想支配的，共产主义觉悟越高，越能激发人们的革命干劲和主动创造精神，对社会主义建设的贡献就越大。（2）用共产主义思想教育人民，是巩固和发展社会主义经济建设的思想保证。离开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就不能保证建设物质文明的正确的发展方向。社会主义社会是向共产主义的高级阶段前进的，它不能仅仅依靠物质财富的增长，还必须依靠人们共产主义思想觉悟的提高和革命精神的发扬。（3）文化建设既是建设物质文明的重要条件，也是提高人民群众思想觉悟和道德水平的重要条件。它的发展规模和速度，会直接影响经济建设的规模和速度。因此，社会主义建设兼含物质文明和精神文明建设，这两方面的任务是相辅相成、缺一不可的。当然，我们在抓精神文明建设工作的时候，应该把共产主义思想教育同当前经济和社会生活中的现行政策区别开来。但是我们决不能忽视建设社会主义精神文明的伟大任务，否则，“人们对社会主义的理解就会陷入片面性，就会使人们的注意力仅仅限于物质文明的建设，甚至仅仅限于物质利益的追求。那样，我们的现代化建设就不能保证社会主义的方向，我们的社会主义社会就会失去理想和目标，失去精神的动力和战斗的意志，就不能抵制各种腐化因素的侵袭，甚至会走上畸形发展和变质的邪路。”①我们必须从这样的理论高度和政治高度来认识建设社会主义精神文明的意义和作用，使我们的社会主义事业

①胡耀邦：《全面开创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的新局面》单行本，人民出版社1982年，第25页。

永葆革命的青春和活力。

第三，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建设是当前我国社会发展的迫切需要。

从我国当前的情况看，也迫切需要加强社会主义精神文明的建设。由于旧社会遗留下来的旧思想在一些地方严重存在，由于十年破坏，由于其他种种现实原因，当前社会风气中还存在着许多严重问题。如损人利已、损公肥私、好逸恶劳、“一切向钱看”、不择手段地追求享受等，都是与社会主义现代化不相适应的。因此我们必须用革命的思想振奋广大群众建设社会主义的巨大热情。

我国的青少年是祖国的未来，但是由于十年内乱在精神方面造成的严重后果和资产阶级思想以及生活方式的影响，使一些青年沾染上了坏的思想和习惯。在农村，生产责任制的普遍实行，调动了广大农民的生产积极性，形势很好。但是在思想意识领域还存在着不少问题，如小私有者的心理和旧习惯势力的存在，封建迷信、赌博等歪风的存在，都说明了加强共产主义思想教育，提高广大人民群众的社会主义和共产主义觉悟，是一项刻不容缓的任务，将关系到社会主义的兴衰和成败。

三、努力建设社会主义的精神文明

要建设社会主义精神文明，首先，要在全体人民中，加强马克思列宁主义、毛泽东思想的教育。同时，我们还要加强祖国历史特别是近现代史的教育，加强党的纲领、党的历史和党的革命传统的教育，加强宪法和公民道德的教育，加强职业责任、职业道德、职业纪律的教育。在进行正面教育的同时，必须批判和抵制资产阶级思想和封建残余思想。其次，

要大力发展各项文化事业，要进一步克服轻视教育、科学、文化和歧视知识分子的错误观念，做好文化建设方面的工作。再次，加强和改善党的领导是建设高度的社会主义精神文明的关键。由于党处于执政的地位，党的思想建设、组织建设、党的作风，就有着决定性的意义。

建设社会主义精神文明，是一项伟大而艰巨的任务，是振兴中华的百年大计。每一个社会成员尤其是青年都应该成为有理想、有道德、有文化、守纪律的社会主义劳动者，为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作出积极的贡献。建设精神文明的工作做好了，我们的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就有了可靠的保证。

思 考 题

1、什么是社会意识？社会意识的特点是什么？

2、社会意识有哪些具体形式？培养共产主义道德对实现社会主义现代化有何重要作用？

3、为什么要建设高度的社会主义精神文明？社会主义精神文明的本质特征是什么？如何建设社会主义精神文明？

第十三章　人民群众和个人在历史上的作用

人是社会的主体。历史唯物主义从物质资料生产方式是各种社会形态存在和发展的基础这一基本观点出发，充分肯定了人民群众在历史发展过程中的决定作用。同时，又承认个人在历史上的地位和所起的作用，正确阐明了群众、阶级、政党和领袖的相互关系。

第一节　人民群众是历史的创造者

一、在人民群众作用问题上两种对立的历史观

在社会历史发展中，每个人都在自己所处的历史条件下，以自己的方式创造着自己的历史，并参与创造着人类的历史。其中，一些人由于在历史发展中起着重大作用而成为杰出人物。于是，人在历史上的作用，就分为人民群众和杰出人物两个方面。究竟是人民群众创造历史，还是杰出人物创造历史，这是历史唯物主义和历史唯心主义长期斗争的一个根本问题，是区分两种历史观的重要标志之一。

历史唯心主义从社会意识决定社会存在的基本观点出发，夸大个别杰出人物的作用，否认人民群众是社会历史的创造者。它或者表现为唯意志论，或者表现为宿命论。唯意

志论认为，历史发展的进程完全取决于某些伟大人物的意志和活动。少数英雄豪杰或帝王将相是历史的主宰，而广大人民群众只是愚昧无知的“群氓”、“阿斗”，是“英雄人物”的盲目追随者。例如，梁启超认为，大人物“心理之动进稍易其轨，而全部历史可以改观”。胡适认为，圣人一言可以兴邦，一言可以丧邦。宿命论认为，决定社会历史的是某种神秘的精神力量，如“神”、“上帝”、“天命”或某种“宇宙精神”等。由于神总是通过其代表人物来执行自己的使命，所以，宿命论者还是主张人民群众只能受那些“授命于天”的“大人物”的摆布和驱使。这两种观点尽管有某种差异，但在本质上都是唯心主义的英雄史观，他们都否认人民群众对社会历史发展的决定作用，主张个别英雄人物创造历史。

与历史唯心主义相反，历史唯物主义从社会存在决定社会意识的基本观点出发，认为人类社会发展的历史，首先是物质资料生产发展的历史，而劳动群众是物质资料生产的基本力量。因此，社会历史是物质资料生产者、即劳动群众的历史。杰出的人物在历史发展过程中起着重要的作用，但是，他们不是社会历史发展的决定力量。

二、人民群众创造历史的作用

历史唯物主义关于人民群众的概念，是指以劳动群众为主体的推动社会前进的社会力量总和。它是一个变化和发展的历史范畴，在不同的国家，不同的历史时期，有着不同的内容。例如，在我国民主革命时期，人民群众包括无产阶级、农民、城市小资产阶级、民族资产阶级和其他一切赞成和参加反帝、反封建的人们。在我国消灭了剥削制度和剥削

阶级之后的社会主义时期，人民群众就是指作为社会主义劳动者的工人、农民、知识分子，以及其他拥护社会主义和维护祖国统一的爱国者。历史唯物主义认为，在一定历史条件下，人民群众也包括促进社会进步的非劳动阶级、阶层和社会集团。但是，不管在什么样的历史条件下，从事物质资料生产的劳动人民，是人民群众的主体。在剥削阶级居于统治地位，体力劳动与脑力劳动相分离的社会里，那些靠脑力劳动谋生、不剥削他人的知识分子，也是劳动群众的一部分。在社会主义社会，知识分子在共产党的领导下，直接为社会主义服务，他们是工人阶级的组成部分。

人民群众是历史的创造者，表现在以下几个方面：

第一，人民群众是社会物质财富的创造者。人类社会的存在和发展离不开物质资料的生产，生产是由劳动人民承担的，劳动者是生产力中首要的决定的因素。劳动人民以自己的辛勤劳动不仅创造了各种生产工具，为社会提供生产资料，而且为解决人们的衣、食、住、行问题，提供了生活资料。他们的生产劳动，是社会赖以存在的基础，是人们进行其他一切活动的前提。同时，人民群众在进行物质资料的生产和再生产的过程中，不断地积累经验，改进工具，促进了生产力的发展。生产力不断向前发展，又引起生产关系的变化，进而引起上层建筑的变化，使社会形态发生依次更替，推动社会从低级阶段向高级阶段的发展。所以，只有人民群众才是历史的真正创造者。

历史唯物主义关于人民群众是社会物质财富创造者的观点，充分肯定了脑力劳动者在创造社会物质财富中的重要作用。马克思曾指出，一个生产部门的劳动生产力的发展，“部

分地又可以和精神生产领域内的进步，特别是和自然科学及其应用方面的进步联系在一起。”①在剥削阶级居于统治地位，体力劳动和脑力劳动相对立的社会里，直接创造社会物质财富的主力军，无疑是从事体力劳动的劳动人民。但是，即便在这样的历史条件下，一部分知识分子所从事的脑力劳动，也直接或间接地参与了社会物质资料的生产活动。他们在创造社会物质财富中的重要作用是不应该抹煞的。社会主义社会消灭了剥削制度，消灭了剥削阶级，消除了体力劳动与脑力劳动的对立。从事脑力劳动的知识分子，是社会主义的劳动者。随着社会向前发展，脑力劳动在整个社会劳动中的比重也越来越大。知识分子不仅从事着复杂的脑力劳动，同时也付出了一定程度的体力劳动。随着社会主义现代化大生产的发展，科学技术和科学管理在社会物质资料的生产中起着越来越重要的作用。因此，必须抛弃那种轻视知识分子的错误观念，充分发挥广大知识分子在社会主义建设中的特殊作用。当然，在社会主义条件下，还不能完全消除体力劳动与脑力劳动的差别，对于主要从事脑力劳动的知识分子来说，也还有一个与工农相结合的问题。

第二，人民群众是精神财富的创造者。首先，人民群众的物质资料生产活动，为一切科学文化活动提供了物质生活条件。生产的历史先于自然科学、技术科学、社会科学以及文学艺术等的历史。没有物质生产的发展，就没有社会生活其他方面的发展，当然也就没有科学文化的发展。其次，

---

①马克思：《资本论》，《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25卷，人民出版社1974年版，第97页。

以劳动人民为主体的社会实践，是一切科学、技术、文化、艺术产生和发展的源泉。自然科学是从生产斗争的实践经验中总结出来的，社会科学是从社会斗争的实践经验中总结出来的，哲学则是关于自然知识和社会知识的概括和总结。在创造精神财富的活动中，杰出的思想家、科学家、艺术家有着重大的贡献。然而，他们之所以能够作出重大贡献，从根本上来说，就在于他们生活在群众之中，善于总结和概括人民群众的实践经验。我国古代著名的农书《汜胜之书》、《齐民要术》、《王祯农书》等，正是杰出的农业科学家汜胜之、贾思勰、王祯总结古代农民长期生产经验和自己的实践经验而写成的。许多文学家、艺术家的伟大作品，也是作者根据劳动人民所创造的素材，进行加工和提炼而成的。再次，劳动人民在进行物质资料生产活动的同时，还直接创造了丰富多采的精神文化财富。知识分子中的许多人，本身就是人民群众的一部分。他们的一切活动，都是人民群众创造历史活动中的重要组成部分。广大工人、农民等劳动群众，是直接创造精神财富的主力军。例如，我国汉代水利工人徐伯，发明了测量水道的仪器"徐伯表"；北宋时雕板工出身的毕升，发明了活字印刷术；英国工人瓦特发明了蒸汽机；美国工人爱迪生发明了电灯、电影和留声机；德国的制革工人狄慈根得出了同马克思、恩格斯的辩证唯物主义相近似的结论；德国工人欧仁·鲍狄埃创作了《国际歌》。这些杰出的劳动者也都是科学家、思想家和艺术家。他们的创造和发明，直接说明劳动人民不仅是物质财富的创造者，而且也是精神财富的创造者。

第三，人民群众是社会变革的决定力量。人民群众的伟

大作用，在社会革命的过程中表现得特别明显和突出。社会的变化发展，主要是由社会内部矛盾运动引起的，是生产力与生产关系、经济基础与上层建筑矛盾运动的结果。在阶级社会里，生产力与生产关系的矛盾，经济基础与上层建筑的矛盾，必然表现为阶级矛盾和阶级斗争。生产关系的更新，社会制度的变革，社会形态由低级向高级的发展，都是通过阶级斗争，由人民群众推翻反动统治阶级的社会革命来实现的。在革命时期，千百万受压迫受剥削的劳动人民奋起反抗统治阶级，打破旧的生产关系，摧毁反动的上层建筑，解放被束缚的生产力，推动了社会制度的根本变革。历史上一切真正的革命运动，实质上都是劳动人民起来摧毁那些腐朽的社会制度的斗争。一定历史阶段处于上升时期的剥削阶级和集团，虽然也能参加这个斗争，有时甚至成为这个斗争的领导者，他们对历史发展所起的一定进步作用是应该肯定的。但是，由于他们所处的阶级地位的局限性，其革命性总是不彻底的。最终推动社会前进的，主要还是劳动人民。

历史是人民群众创造的。但是，人民群众创造历史的作用，是受一定历史条件制约的。在不同的历史条件下，人民群众创造历史的作用是不同的。在剥削阶级占统治地位的社会里，劳动人民在经济上受剥削，政治上受压迫，精神上受奴役，他们创造历史的作用受到极大的限制。在社会主义制度下，劳动人民摆脱了剥削和压迫，掌握了国家政权和生产资料，做了国家的主人。他们在无产阶级政党的领导下，在马克思主义的指引下，创造历史的伟大作用，得到卓有成效地发挥。

第二节　个人在历史上的作用

一、杰出人物的历史作用

历史唯物主义肯定人民群众是历史的创造者，并不排斥个人在历史上的作用。个人是群众的一员。人民群众中千千万万普通的个人，包括工人、农民、知识分子和各行各业的人，都在社会中生活，对社会都做出了他自己应有的一份贡献，在推动社会发展中都起到了他自己应起的作用。这一点必须肯定。杰出人物由于其所处的重要历史地位，因而能够对社会历史的发展起重大的促进作用。杰出人物是指那些反映时代要求，代表先进阶级、阶层或社会集团利益的政治家、思想家、科学家、军事家和艺术家等。至于那些反动阶级和反动集团的代表人物，他们对社会历史发展起着阻碍作用，则不应包括在杰出人物的范畴之中。

杰出人物（这里主要指政治上的杰出人物）是社会历史发展的必然产物。他们的出现，是时代的需要，群众斗争的需要。社会历史是按照其客观规律发展的，是不以人的意志为转移的。在历史的进程中，尤其是在社会变革时期，先进阶级和广大劳动人民，为了推翻腐朽反动阶级的统治，需要先进的思想理论指导和坚强的组织领导，这时，顺应群众斗争需要的杰出人物就必然会产生出来。马克思曾经引用爱尔维修的话说："每一个社会时代都需要有自己的伟大人物，如果没有这样的人物，它就要创造出这样的人物来。"①历

①马克思：《1848年至1850年的法兰西阶级斗争》，《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1卷，人民出版社1972年版，第450页。

史的事实正是这样。马克思、恩格斯创立了科学社会主义学说，成为无产阶级的伟大领袖，正是十九世纪四十年代工人运动的必然产物。当然，历史发展的必然性是通过偶然性表现出来的。伟大人物一定要出现，但这个伟人是谁，在什么具体时间、具体地方出现，则是偶然的。偶然性并不是没有原因的，某个人能成为伟大的人物，又和他本人所具备的种种条件分不开。创立科学社会主义学说的，为什么是马克思、恩格斯，而不是别人？其原因就在于他们比同时代的一般人站得高些，看得远些，观察得多些、深些和快些。历史发展过程中的这种偶然性是不能否定的。恩格斯说："恰巧某个伟大人物在一定时间出现于某一国家，这当然纯粹是一种偶然现象。但是，如果我们把这个除掉，那时就会需要有另外一个人来代替他，并且这个代替是会出现的，——或好或坏，但是随着时间的推移总是会出现的。"①历史唯物主义就是从必然和偶然的辩证统一中，来理解伟大人物的产生及其在历史上的作用的。

杰出人物的重要作用，表现在他们能够及时地反映当时社会历史发展的基本趋势和人民群众的某种进步愿望与要求，善于集中群众的智慧，概括群众的经验，为群众的革命斗争提出指导思想、政治纲领和战斗口号，组织和领导人民群众进行斗争，从而推动历史的发展。革命的领袖人物，是群众斗争的引导者、宣传鼓动者和组织者。人类社会每前进一步，都是与历史上那些伟大的革命家的名字分不开的。古

①恩格斯：《致符·博尔吉乌斯》，《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4卷，人民出版社1972年版，第506—507页。

代罗马奴隶起义的领袖斯巴达克；我国封建时代农民起义的领袖李自成、洪秀全；法国大革命中雅各宾党人的领袖罗伯斯庇尔；我国资产阶级民主革命的伟大先行者孙中山等杰出的革命领袖，在推动历史前进的过程中，都作出了重要的贡献。

历史唯物主义肯定杰出人物在历史发展中的重要作用。然而，由于他们所处的历史时代不同，代表的阶级不同，因而所起的作用也有所不同。杰出人物的作用，在客观上取决于他们所处的时代、环境和所代表的阶级状况；在主观上则取决于他们个人的才能、品德、意志等主观认识和历史所赋予的任务。因此，正确评价历史上的杰出人物，一定要从他们所处的具体历史条件出发，从当时阶级斗争、群众活动的客观实际出发，作具体的、历史的、全面的分析。

人民群众是历史的创造者，而杰出人物是先进阶级和人民群众的代表。杰出人物在历史上的作用，总是以人民群众在历史上的作用为基础的。杰出人物的历史作用再大，也不能离开他的基础。杰出人物的思想和活动，只能建立在人民群众所创造的现实的历史舞台之上，总要受当时群众活动和阶级斗争的制约。他们在历史上的作用，是受他们所代表的阶级决定的。更重要的是他们对历史所产生的影响，是通过群众的实践活动实现的。群众的支持和拥护是决定杰出人物的历史作用的性质和大小的关键。只有依靠群众的斗争，他们才能在不同程度上对历史的发展作出贡献。

在历史上，奴隶起义的领袖，农民起义的领袖，以及剥削阶级中杰出的政治人物，对推动社会历史发展都起过一定的作用。但由于历史条件和阶级的局限，他们同无产阶级领

袖们所起的作用是无法比拟的。

二、无产阶级领袖的重大作用

要正确认识无产阶级领袖在历史上的重大作用，首先应该全面、正确的认识群众、阶级、政党、领袖之间的互相关系。列宁在《共产主义运动中的“左派”幼稚病》一书中，针对不分青红皂白地反对一定领袖的错误思想时指出：“谁都知道，群众是划分为阶级的；……在多数情况下，至少在现代的文明国家内，阶级通常是由政党来领导的；政党通常是由最有威信、最有影响、最有经验、被选出担任最重要职务而称为领袖的人们所组成的比较稳定的集团来主持的。”①列宁的这段话，概括了群众、阶级、政党、领袖的相互关系，是对无产阶级领袖集团在无产阶级革命事业中的重要地位和伟大作用的一个很好的说明。

自从阶级产生以来，每个人都在一定的阶级地位中生活，都从属于一定的阶级。因此，在阶级社会里，群众是划分为阶级的。有阶级就有阶级斗争。在阶级斗争中，不同的阶级为了集中本阶级的意志，以便在斗争中取得胜利，就要求在政治上组织起来，形成自己的政治组织，于是产生了政党。政党是由一定阶级中的政治积极分子和骨干力量组成的，是本阶级中最积极的核心部分。它集中代表本阶级的利益，是阶级斗争的工具和领导力量。各政党之间的斗争，就是各阶级政治斗争的最集中、最明显的表现。一个政党要领导本阶级取得斗争的胜利，就必须有自己的领袖人物。政党

①列宁：《共产主义运动中的“左派”幼稚病》，《列宁选集》第4卷，人民出版社1972年版，第197页。

是由领袖来主持的。领袖通常不是一个人，而是由若干被称为领袖的人们组成的领导核心集团。这个领导核心集团集中整个党、整个阶级的意见和智慧，作出正确的决策，对本阶级的政治斗争实行有效的领导。

群众、阶级、政党、领袖是有机的统一整体。列宁在强调领袖作用的同时，又十分明确的指出：无产阶级的政党，如果“不学会把领袖和阶级、领袖和群众结成一个整体，结成一个不可分离的整体，它便不配有这种称号。”①就领袖与群众的关系而言，领袖必须代表人民群众的利益和意志，而人民群众的斗争又需要领袖加以指导；领袖是人民群众中的一员，但又比其他人站得高、看得远，是群众斗争的带路人；领袖的活动是以人民群众的活动为基础的，但领袖的思想和行动正确与否关系到人民群众革命斗争的成败。归根到底，人民群众是历史的创造者，是最根本的、决定的方面。领袖人物的力量与作用，在于他同群众的紧密联系和结合的程度。他与群众联系密切，结合的好，作用就大；联系不密切，结合的差，作用就小。一旦脱离了广大群众，他的作用就不能得到正确发挥。

无产阶级的革命事业是最伟大、最艰巨的事业。无产阶级的政党要领导自己的阶级和全体劳动人民完成历史所赋予的任务，必须有一个无比坚强的领袖集团。在无产阶级革命的伟大实践中，也必然会涌现出自己的领袖。无产阶级的领袖是人类最先进、最革命的阶级的代表。他们是适应无产阶

---

①列宁：《共产主义运动中的“左派”幼稚病》，《列宁选集》第4卷，人民出版社1972年版，第206页。

级的斗争需要，在长期、艰苦、复杂的群众斗争中产生和成长起来的，他们的思想和活动集中地反映了最广大群众的利益和愿望。无产阶级的领袖具有卓越的才能和高尚的品德。他们的才能是靠党、靠阶级、靠群众的智慧形成的。他们的崇高品德体现了无产阶级的阶级本质。这种品德也是在群众斗争中陶冶、锻炼而成的。无产阶级的领袖是集体主义的领袖，他们按照民主集中制的原则产生出来，是集体领导中的成员。无产阶级的领袖是最杰出的革命家，又是伟大的思想家和理论家。他们能够与群众同呼吸、共命运，做人民群众的公仆，全心全意为人民服务；能够站在无产阶级的立场上，善于批判地继承人类的优秀文化遗产，科学地总结无产阶级革命斗争的实践经验，创立和发展马克思主义理论，揭示社会发展的客观规律；能够正确地分析形势，在各个不同的时期，为无产阶级及其政党制定出正确的战略、策略和方法，给无产阶级和广大人民群众指明方向；特别是在决定党和国家命运的关键时刻，能够高瞻远瞩，以科学的预见和革命的胆略，作出正确的决定，使革命转危为安，走向新的胜利。

无产阶级的伟大领袖对历史发展都起过重大作用。马克思、恩格斯在参加和领导国际无产阶级的革命斗争中，创立了马克思主义，建立了革命的政党和国际组织，为无产阶级革命奠定了科学的理论基础，开创了国际工人运动历史的新纪元。列宁领导俄国的工人和农民群众，胜利地进行了十月社会主义革命，建立了世界上第一个社会主义国家。斯大林在领导苏联人民，战胜德国法西斯的侵略以及进行社会主义革命和社会主义建设中，也做出了重大贡献。在中国革命的

历史上，毛泽东和他的战友周恩来、刘少奇、朱德等一大批无产阶级革命领袖，把马克思列宁主义的普遍真理同中国革命的具体实践相结合，领导我党我军我国各族人民，经过漫长而曲折的道路，取得了新民主主义革命的彻底胜利，接着又取得了社会主义革命和社会主义建设的伟大胜利。其中，特别是毛泽东同志的伟大历史功勋应该充分肯定。“毛泽东同志是伟大的马克思主义者，是伟大的无产阶级革命家、战略家和理论家。他虽然在‘文化大革命’中犯了严重错误，但是就他的一生来看，他对中国革命的功绩远远大于他的过失。他的功绩是第一位的，错误是第二位的。他为我们党和中国人民解放军的创立和发展，为中国各族人民解放事业的胜利，为中华人民共和国的缔造和我国社会主义事业的发展，建立了永远不可磨灭的功勋。他为世界被压迫民族的解放和人类进步事业作出了重大的贡献。”①

任何人都处在一定的历史条件之下，他们的作用总受到历史发展的客观必然性制约。无产阶级的领袖也不能例外。无产阶级领袖不可能超越时代去解决一切问题，也不可能没有一点失误。因此，对无产阶级领袖的作用，也应该作具体的历史的分析。

历史唯物主义认为，党的威信、阶级的威信和领袖的威信是一致的。无产阶级如果没有自己阶级的久经考验，有威信，有影响，为群众所热爱的领袖，就不能提高党和无产阶级在人民群众中的威信，也就不能把广大群众团结在党的

---

①《中国共产党中央委员会关于建国以来党的若干历史问题的决议》单行本，第39页。

周围，因此，也不能取得革命和建设的胜利。但是，无产阶级政党在强调维护领袖威信的同时，从来都主张对领袖的作用要正确评价，反对任意夸大领袖个人作用，否则就会导致个人崇拜。

个人崇拜否认了人民群众是历史的创造者，把个人的作用夸大到超过人民群众的作用，把领袖神化为脱离人民群众的“救世主”；使领袖脱离了群众的实践活动，变成了天生的全知全能的“圣人”；把领袖凌驾于党、阶级和群众之上，贬低党和集体，颠倒了群众、阶级、政党、领袖的关系；使党和国家政治生活中的集体领导原则和民主集中制受到削弱和破坏，给革命和建设带来严重的损失。

个人崇拜有着深刻的历史根源和社会根源，在剥削阶级和小生产者中都有它的基础。在无产阶级专政建立以后，即使进行了生产资料私有制的社会主义改造，社会上腐朽的思想残余、英雄史观和封建专制主义，也还会长期保留下来。党组织和国家政权某些制度的不完善，也会使权力过分集中于个人，使个人专断和个人崇拜现象滋长起来。

个人崇拜同马克思主义政党和社会主义制度，在本质上是格格不入的。一个无产阶级政党，尤其是象我们这样有着古老的封建主义传统影响和处在强大的小资产阶级习惯势力包围之中的党，必须有一个长期坚持反对个人崇拜的马克思主义方针。既然产生个人崇拜有意识形态上和政治上的原因，那么，反对个人崇拜也不能仅限于宣传，必须改革党和国家的领导体制，使党风有个根本的转变。要按照社会主义民主集中制的原则来组织、管理国家，使群众有真正的选举权、罢免权和监督权。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以来，提出和开

始实行的改革党和国家政治体制的一些重要措施，就是改变突出个人的实际步骤。只要全党和全国人民共同努力，就一定能够防止个人崇拜现象的重新发生。

历史唯物主义在反对个人崇拜的同时，也反对否定或者低估领袖的伟大作用。人民群众对领袖的热爱，本质上表现了他们对于党的利益、阶级的利益和自身利益的爱护。小资产阶级无政府主义者，不区分组织、纪律、权威的阶级性质，想要取消一切组织、一切纪律，反对服从任何权威，这表面上看来好象十分“革命”，实际上却是反动的。在无产阶级革命斗争中，领袖的经验、影响和威信，是党、阶级和人民群众的最宝贵的财富，是号召和鼓舞群众奋起的巨大力量，它对于团结革命队伍，统一意志和行动，是非常重要的。我们必须自觉地爱护自己的领袖，维护领袖的权威。

第三节　树立群众观点，坚持党的群众路线

一、党的群众观点

人民群众是历史的创造者，是社会发展的推动力量。人民群众的社会实践，是我们取得对客观世界认识的真理性的标准，也是党的政治路线、组织路线和思想路线形成与发展的基础。无产阶级政党正是基于对人民群众作用的这种科学认识，坚持在政治上代表人民群众的根本利益，从而确立了党的群众观点。

群众观点，是我们党的根本观点。它的主要内容是：第一，一切为了群众，全心全意为人民服务的观点。全心全意

为人民服务，是中国共产党人的宗旨，我们的一切努力、奋斗和牺牲，都是为了人民群众的幸福和解放，而不是为了别的。革命队伍中的一切人员，不管其岗位如何、职务如何，都是为人民服务的勤务员。凡是符合人民利益的事，我们都应该坚持，凡是损害人民利益的事，我们都应该反对。第二，一切向人民群众负责的观点。要为人民服务，就要对人民负责。我们的一切言论和行为，都要在客观上使人民获得益处。广大人民群众的最大利益是我们一切言行的准则。因此，要力求不犯错误或少犯错误，免得使人民遭受任何损失；要接受群众的批评，有了错误要及时改正。对人民群众负责和对党、对上级负责是一致的，不能把二者对立起来。那种借口对上级负责，违背群众的根本利益，换取上级嘉奖；或者借口对人民负责，迁就少数人的利益，抵制上级正确领导，破坏党的纪律的思想和行为都是错误的。第三，相信群众自己解放自己的观点。人民革命事业和社会主义建设事业，都是千百万人民群众自己的事业。要实现革命和建设的任务，就必须坚决相信和依靠人民，吸取人民的智慧，尊重人民的创造精神，并接受人民的监督。在人民革命胜利以后，人民就是国家和社会的主人。党对国家生活的领导，最本质的内容，就是组织和支持人民群众当家做主，来建设社会主义的新生活。因此，我们必须尊重人民群众当家做主的权利。第四，向人民群众学习的观点。必须首先向群众学习，甘当群众的小学生，然后才能教育群众，只有扎根群众之中，把群众的知识和经验集中起来，化为系统的更高的知识，才能具体地去启发群众的自觉性，指导群众的行动。

毛泽东同志经常强调，只要我们依靠人民，坚决地相信

人民群众的创造力是无穷无尽的，因而信任人民，和人民打成一片，那就任何困难都能克服，任何敌人最终都压不倒我们，而只能被我们所压倒。我们学习历史唯物主义，必须牢固地树立起党的群众观点，全心全意为人民服务。对于我们学习农业科学的人来说，尤其是要树立为八亿农民服务的思想，要自觉深入农村，深入农民群众之中，从广大的群众中去吸取养料，依靠广大群众去改变我国农村的面貌，为实现社会主义农业现代化做出贡献。

二、党的群众路线

和最广大的人民群众取得最密切的联系，这是无产阶级政党区别其他任何政党的显著标志之一。只有无产阶级政党及其领袖，能够做到高度地发挥人民群众的创造力量。在长期的革命斗争中，我们党把马克思列宁主义关于人民群众是历史创造者的原理，系统地运用在党的全部活动中，形成了党在一切工作中的群众路线。

群众路线，就是一切为了群众，一切依靠群众，从群众中来，到群众中去。它包括观点和方法两个方面的含义，是无产阶级的世界观和方法论的统一。

关于党的群众路线的工作方法和领导方法，概括地说就是：领导群众进行一切实际工作时，要取得正确的领导意见，必须从群众中来，到群众中去，实行领导和群众相结合，一般号召和个别指导相结合。这就是说，把群众的意见集中起来，化为系统的意见，又到群众中坚持下去，在群众的行动中检验这些意见是否正确。如此循环往复，使领导的认识更正确、更生动、更丰富。群众路线的工作方法和领导方法，最深刻和最全面地反映了我们党的群众观点，也是马

克思主义认识论在实际工作中的具体运用。“从群众中来”就是在实践的基础上，由感性认识到理性认识的过程。“到群众中去”就是从理性认识再回到感性的过程。“实践——认识——实践”，和“群众——领导——群众”是一致的。

群众路线是毛泽东思想活的灵魂的一个基本方面。毛泽东同志为我党制定的这条根本路线，不仅把关于人民群众是历史的创造者的原理具体地、系统地运用于党的全部活动中，而且又把马克思主义的认识论、辩证法同历史唯物主义的这一重要原理结合起来，同党的具体工作方法和领导方法熔为一体，从而把党的工作方法和领导方法建立在科学世界观的基础上。毛泽东同志提出的群众路线，是中国共产党在长期敌我力量悬殊的艰难环境里，进行革命活动的宝贵历史经验的总结，是对历史唯物主义原理的创造性运用和发展，也是对辩证唯物主义创造性的运用和发展。

群众路线是无产阶级政党的根本的政治路线和组织路线。它体现着人民的意志和群众的根本利益。我们坚持正确的政治路线和组织路线，也就是从各方面坚持一切为了群众，一切依靠群众，从群众中来、到群众中去的路线。在任何时候，党永远只是人民的一小部分，离开人民，党的一切斗争和理想都必然落空，变得毫无意义。我们党要坚持革命，把社会主义事业推向前进，就必须坚持群众路线。能否坚持群众路线，是一切工作成败的关键，是关系到党的生存的重大问题。

在一切工作中走群众路线，是我们党的优良传统。几十年来，我们在革命和建设中所取得的一切胜利，都是党依靠广大人民群众团结斗争的结果。那种认为在和平建设时期，

就可以脱离群众，不要党的群众路线的想法和做法，都是极端错误的。要坚持党的群众路线，就要彻底纠正党内不正之风。执政党的党风问题，是有关党的生死存亡的问题。党有了好的作风，正确路线、方针和政策就能得到贯彻，党的战斗力才能得到充分发挥。要坚持党的群众路线，还要在一切工作中贯彻执行民主集中制的原则。在民主革命的战争年代，有了党和群众的血肉联系，有了革命队伍内部的民主，使革命取得了伟大胜利。建国以后，我们党的地位发生了变化，如不时刻警惕，就有可能把自己置身于群众之上，由为人民服务的社会公仆变成群众的老爷。我们要坚决反对那种脱离群众、脱离实际、凌驾于群众之上的官僚主义作风。要坚持党的群众路线，还要在一切工作中反对命令主义和尾巴主义这两种错误倾向。

在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的新的历史时期，我们必须高举马克思列宁主义、毛泽东思想的旗帜，继续发扬党的密切联系群众的优良传统和作风，调动全国各族人民的积极性，同心同德，为实现社会主义现代化的宏伟目标，为最终迎来光明、美好、幸福的共产主义新时代而共同奋斗。

思考题

1.为什么说人民群众是历史的创造者？

2.怎样从群众、阶级、政党、领袖的相互关系中认识无产阶级领袖的作用？怎样正确理解热爱领袖和反对个人崇拜的一致性？

3.党的群众路线的基本内容是什么？为什么必须坚持党的群众路线？

后　记

本书是由西北农学院、山东农学院、河北农业大学、河南农学院和山西农业大学等五所高等农业院校部分哲学教师共同编写的。

参加本书编写的有：西北农学院樊守恒、刘芳卿、姜肇滨、刘致；山东农学院刘学良、杨德聚、赵锡吾；河北农业大学史振军、杨俊珍；河南农学院张兆荣、李运亨、杨明亮；山西农业大学史宽量、刘生芙。河北农业大学张旭振、王保舵等同志也参加了初稿的编写工作。

本书初稿曾请中国人民大学肖前、李秀林、汪永祥等同志提出过修改意见；山东大学、西北林学院、宁夏农学院、河北张家口农专、河南百泉农专等二十多个单位的有关同志对初稿的修改也提出了许多宝贵意见和建议。在编写过程中，西北农学院、山东农学院和河南农学院的十几位专家教授分别就农业科学各学科的最新成果作了介绍，对有关资料进行了审阅。在此，我们表示衷心的感谢。

五所农业院校哲学教材编写组

1982年10月

封面设计：常嘉琦

统一书号：2094·29
定　　价：0.92 元